

上市股票代號:619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
資訊申報網站及年報
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micb2b.com>

MIC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Corp.

民國一〇三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育業	代理發言人：林育業
職稱：總經理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655-8899	電話：(02)2655-8899
電子郵件信箱： mic@micb2b.com	電子郵件信箱： mic@micb2b.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六樓
電話：(02)2655-8899
新竹分公司：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3 號六樓之三
電話：(03)516-0088
南科分公司：台南縣善化鎮大利二路 6 號
電話：(06)505-5666
湖口廠：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南路 35 號
電話：(03)597-4779
頭份廠：苗栗縣頭份鎮中華路 430 巷 15 號
電話：(037)612-385
善化廠：台南縣善化鎮興農路 73 號
電話：(06)581-9803
南科廠：台南縣善化鎮大利二路 6 號
電話：(06)505-56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4 樓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鈞堯、張淑瓊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國際貿易大樓 27 樓
網址：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micb2b.com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5
三、從業員工資料.....	12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8
五、勞資關係.....	129
六、重要契約.....	131
陸、財務概況.....	13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3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4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4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49
一、財務狀況.....	149
二、財務績效.....	151
三、現金流量.....	15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5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5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4 年，在美國經濟復甦情勢一片看好之際，美國聯準會(Fed)宣布退出長達三年的貨幣寬鬆計畫，前聯準會主席柏南克 (Bernanke) 也交棒給了聯準會百年首位女性主席葉倫 (Janet Yellen) 女士，當全世界都在為緩緩升起的溫暖曙光欣喜時，我們面臨的挑戰絲毫沒有緩解。自 2014 年 3 月西非爆發了伊波拉病情，可怕、陌生、無解的病疫，已奪走 4,900 多條性命，是過往 20 年來之最；當西方世界深陷 IS 恐怖組織的攻擊，兩名日本人質竟在全球媒體面前遭到 IS 恐怖組織殺害，人類面臨的不再是令人沮喪的經濟危機，還有伺機而起的病毒入侵，以及黑暗勢力對和平的威脅。當地球是平的，地球村上的我們快速分享資訊、流通貨物，但也不可避免要快速承擔風險。

石油戰爭

2015 年初，長期壟斷全球石油價格的 OPEC 組織，決定先用低價的方式將美國帶頭的頁岩油投資方擠出市場，掀起全球油價大降價，眼前低油價的優惠直接反饋到消費者，但油價走跌的受害者也將陸續浮現，主要的原油出口國也將受到衝擊，尤其是巴西、俄羅斯與不少非洲國家。市場普遍預估近期美國高達 1/3 的資本支出活動皆與能源產業有關；目前，到底有多少資本支出計畫危在旦夕？又有多少的就業機會岌岌可危？油價下降令歐洲加速邁向通貨緊縮，歐洲央行勢必將因此祭出因應政策；因此低油價的正面效益浮現前，伴隨油價戰爭而來的，將是痛苦的調整期。

帆宣跟緊『Next Big Thing』

台積電董事長張忠謀在 2014 年的第一季便明確指出未來半導體產業方向，預期「物聯網、穿戴式裝置及智慧家庭」將是下波機會，業者必須掌握先進技術，才能敲開商機的大門。帆宣早在 2013 年便積極與物聯網(IOT)、智慧城市(Smart City)，以及雲端產業(iCloud)接軌，朝向 ICT 資通訊應用領域發展；2014 年帆宣已與國際知名大廠及國內外學術單位簽署共同合作意向書，將於資通訊的技術及業務拓展上攜手合作，共同參與雲端、大數據(Big Data)，以及智慧城等相關重要建設。

展望 2015

2014 年的帆宣,我們在過去穩健的佈局中找到收割的節奏，於非 IT 的佈局，也漸漸看見成績，我們不單在產業上有了跨領域的經營，也在區域市場上積極朝向東南亞發展，以新加坡為基地，積極在馬來西亞、越南、緬甸等地耕耘，培植我們自己的技術能力與人力，希望在未來東協市場站穩腳步，抓緊東亞經濟的大趨勢。

僅此短信，深深感謝各位對帆宣的支持與愛護，在此祝福各位健康快樂，平安喜樂！

高新明



董事長暨執行長

二、營業報告

(一)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結果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帆宣集團民國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分別為新台幣 14,965,399 仟元及新台幣 384,519 仟元，較前一年度(民國 10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4,042,274 仟元及本期淨利新台幣 218,815 仟元增加；帆宣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分別為新台幣 10,432,963 仟元及新台幣 384,545 仟元，較前一年度(民國 102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9,518,958 仟元及本期淨利新台幣 222,615 仟元增加。帆宣集團未來將持續以穩定成長及獲利為營運目標，進而創造最大股東權益。

茲將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4,042,274	14,965,399	923,125	6.57
營業毛利	1,543,553	1,759,065	215,512	13.96
營業淨利	252,330	504,299	251,969	99.86
本期淨利	218,815	384,519	165,704	75.73
每股盈餘(元)(註 2)	1.35	2.33	0.98	72.59

註 1：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518,958	10,432,963	914,004	9.60
營業毛利	1,109,391	1,288,867	179,476	16.18
營業淨利	324,160	520,967	196,807	60.71
本期淨利	222,615	384,545	161,930	72.74
每股盈餘(元)(註 2)	1.35	2.33	0.98	72.59

註 1：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揭示。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2.預算執行情形

民國 103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增溫，於半導體、光電、石化等產業兩岸擴產動能推升之助益，各產業客戶訂單需求上升，致使帆宣集團民國 103 年度合併及個體營業收入與獲利均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預算達成符合預期，帆宣集團將以穩定成長及獲利為營運目標繼續努力。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合併財務報告		個體財務報告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59.12	62.81	45.73	52.4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82.30	310.94	353.24	388.38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138.17	135.43	137.66	130.26
	速動比率(%)	99.99	101.87	96.58	98.92
	利息保障倍數	12.58	16.47	126.90	158.04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2.50	3.75	3.01	4.61
	權益報酬率(%)	5.39	9.04	5.49	9.05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5.29	30.55	19.64	31.5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6.98	28.36	17.01	28.16
	純益率(%)	1.56	2.57	2.34	3.69
	每股盈餘(元)(註)	1.35	2.33	1.35	2.33

註：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4.研究發展狀況

(1)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合併財務報告		個體財務報告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150,727	145,486	150,727	151,827
營業收入(B)		14,042,274	14,965,399	9,518,958	10,432,963
比例(A)/(B)(%)		1.07	0.97	1.58	1.46

(2)民國 103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帆宣集團研究發展團隊擁有高科技製程、自動控制、精密機械技術整合能力，開發高科技系統設備，獲得相當優越之成果，民國 103 年度主要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

年度	研 發 實 績	應 用 領 域
103 年度	高速包膜碼垛機	飲品業
	自動搬運系統	電子業
	殼裝膜式油氣分離系統	石化業
	ESI 自動化上下料系統	3C 行業
	冰水機溫度控制系統	半導體產業
	特殊瓶型後段生產線	飲品業
	MASK 自動除膠機	半導體產業
	全自動分料萃取檢測系統	生技產業

(二)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

- (1)提升高科技設備材料產品線之深度及廣度，擴大營業成長基礎。
- (2)提升整合機電工程、整廠設計及整合能力。
- (3)積極引進國際大廠合作，發展國內生產相關製程設備之技術能力。
- (4)自行研究開發客製化設備製造。
- (5)提升設備維修服務深度及廣度。
- (6)應用核心技術能力，發展高科技產業以外之業務商機。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市場調研機構 Gartner 預測，2015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預計達 3580 億美元，年增 5.4%，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 WSTS 預估 2015 年半導體產值將成長 3.4% 至 3,450 億美元，仍以亞太半導體市場成長率較為強勁。台灣光電協進會(PIDA)估計 2015 年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值將呈現平緩成長之趨勢。此外，根據 IMF 全球經濟成長率預估，2015 年 3.5% 比 2014 年 3.3% 高，美國獨強，台灣經濟成長率預估，主計處預測為 3.78%，整體經濟發展可期。

展望民國 104 年，帆宣集團在總體經濟持穩復甦的預期下，立足台灣前進亞洲，預估民國 104 年營運績效將會比民國 103 年成長。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整合帆宣集團各事業群，建立公司核心技術。
- (2)提供客戶即時且滿意之解決方案，增加業務之競爭能力。
- (3)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發揮業務通路綜效。
- (4)深耕營業據點之供應服務，提供合適、即時之整合服務。
- (5)加強對客戶在亞洲發展，展延在地化服務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帆宣集團將以代理銷售、工程設計、系統應用及研發製造為核心，拓展亞州的區域客戶，提供更多元的專業服務，及增加高科技以外的客戶；在管理制度上，落實 ISO9001、ISO14001 及 OHSAS18001 相關工作標準，讓帆宣集團更具競爭力，員工有信心，客戶有保障，股東利益最大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整體經營環境競爭激烈，成本上升、獲利下降為一普遍現象，且在法規方面，亦朝著保護環境、保護消費者、保護投資者的方向修法，對經營之限制逐漸增加，使整體經營日趨複雜，也因如此，提供更專業的服務，才能面對愈具挑戰的經營環境發展。帆宣集團仍將秉持創新的精神，提供”整合性”、”差異化”的產品及服務，開拓帆宣集團自有的優勢及進入更多元的利基市場。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7 年 12 月 27 日

二、公司沿革：

(一)公司沿革：

- 民國 77 年 12 月 設立帆宣企業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 5,000,000 元。
- 民國 78 年 2 月 與美國 TPI Systems 合作，著手歐美市場科技產品採購暨技術引進業務。
- 民國 80 年 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10,000,000 元。
- 民國 83 年 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20,000,000 元。
- 民國 84 年 3 月 建置公司首座半導體製程潔淨室。
- 民國 84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29,000,000 元。
- 民國 86 年 8 月 開始於新加坡推展國外市場業務。
- 民國 86 年 10 月 設立台南辦事處支援台南科學園區客戶。
- 民國 86 年 12 月 與日本 J.P.C. 合作共同拓展海外業務。
- 民國 87 年 1 月 建置公司第二座製程潔淨室。
- 民國 87 年 9 月 變更公司組織及名稱為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現金增資 13,00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13,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55,000,000 元。
- 民國 89 年 9 月 設備材料事業處以及化學技術事業處等通過 ISO 9002 品質認證。
- 民國 89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1,47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113,23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9,700,000 元。
位於詠倡科技園區的新竹辦公大樓正式啟用。
- 民國 89 年 12 月 成立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負責對大陸投資業務。
- 民國 90 年 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8,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217,700,000 元。
- 民國 90 年 2 月 成立 MARKET GO PROFITS LTD.，負責對海外投資業務。
購併新加坡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 民國 90 年 5 月 成立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負責設備製造業務。
成立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負責大陸地區貿易業務。
- 民國 90 年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172,39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450,090,000 元。
- 民國 90 年 7 月 成立新竹分公司。
- 民國 90 年 8 月 成立桃園保稅倉庫運作。
- 民國 90 年 9 月 全面通過 2000 年改版之 ISO 9001 品質認證。
- 民國 90 年 10 月 增加半導體後段封裝檢測設備之台灣獨家代理權。
成立高雄辦事處，提供半導體後段封裝測試機台之即時服務。
建立台南保稅倉庫，加速客戶生產製程材料之供應。
- 民國 90 年 12 月 成立無錫啟華北京分公司。
- 民國 91 年 1 月 取得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擴展大陸地區業務。
- 民國 91 年 4 月 股票於興櫃市場正式掛牌。
- 民國 91 年 5 月 聘任外部獨立董事二席，獨立監察人一席。

- 民國 91 年 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01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157,027,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57,127,000 元。
- 民國 91 年 10 月 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 民國 92 年 1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 億元。
- 民國 92 年 2 月 湖口工廠動土。
成立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擴展大陸華南地區業務。
- 民國 92 年 5 月 通過進駐南部科學園區。
- 民國 92 年 6 月 成立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 民國 92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89,281,7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46,408,750 元。
- 民國 92 年 8 月 成立南科分公司。
- 民國 92 年 9 月 湖口廠辦遷入並正式啟用。
- 民國 92 年 10 月 善化廠動土。
- 民國 92 年 10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8 億元。
- 民國 93 年 2 月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列資本共計 6,099,51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852,508,260 元。
- 民國 93 年 3 月 南科廠動土。
- 民國 93 年 3 月 成為美國設備供應商之 OEM 廠商。
- 民國 93 年 5 月 股票轉上市交易。
- 民國 93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5,501,6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48,009,910 元。
- 民國 93 年 9 月 善化廠正式啟用。
- 民國 93 年 10 月 成立韓國子公司。
- 民國 94 年 1 月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列資本共計 178,57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1,048,188,480 元。
- 民國 94 年 5 月 南科廠正式啟用。
- 民國 94 年 6 月 無錫新廠正式啟用。
- 民國 94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26,955,6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75,144,170 元。
- 民國 94 年 11 月 營運總部遷移至南港軟體工業園區。
- 民國 95 年 3 月 成為美國知名平面顯示器設備供應商之 OEM 廠商。
成為日本知名設備供應商 Lasertec 之 OEM 廠商。
- 民國 95 年 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07,260,1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82,404,290 元。
- 民國 95 年 11 月 頭份廠一期啟用。
- 民國 96 年 1 月 通過 ISO 14001 與 OHSAS 18001 認證。
- 民國 96 年 9 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減資 13,410,00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68,994,290 元。
- 民國 96 年 12 月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列資本共計 30,76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69,025,050 元。
- 民國 97 年 1 月 南科廠二期動土。
- 民國 97 年 7 月 南科廠二期啟用。
- 民國 98 年 2 月 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 民國 98 年 10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46,902,5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15,927,560 元。
- 民國 99 年 1 月 成立 MIC-Tech 越南責任有限公司(MIC-Tech Viet Nam Co., Ltd.)
- 民國 99 年 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1,510,000 元，增資

- 後實收資本額為 1,617,437,560 元。
- 民國 100 年 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15,21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32,647,560 元。
- 民國 100 年 6 月 與日本國際電氣 (HiKE) 合作半導體熱製程技術移轉。
- 民國 100 年 6 月 成為台灣關稅總局安全認證之優質企業(AEO)廠商。
- 民國 100 年 7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3,48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36,127,560 元。
- 民國 100 年 7 月 成立越南華豐帆宣責任有限公司(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 民國 100 年 10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2,95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39,077,560 元。
- 民國 101 年 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5,81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44,887,560 元。
- 民國 101 年 7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89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45,777,560 元。
- 民國 102 年 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33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46,107,560 元。
- 民國 102 年 6 月 頭份廠三期啟用。
- 民國 103 年 1 月 成立新加坡子公司(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 民國 103 年 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轉增資 13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50,697,560 元。
- 民國 103 年 4 月 成立緬甸子公司(Markete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

- (1)本集團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簡稱 Hoa Phong MIC)40%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之股東全數放棄其籌資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集團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
- (2)本集團原持有瑞宣國際有限公司(簡稱瑞宣)50%股權，民國 104 年 3 月購買其餘 50%之股權，因本集團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自民國 104 年 3 月起將瑞宣及其子公司併入合併個體中。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業務	103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原始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原始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Market Go Profit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108,679	100.00%	1,301,288	1,108,679	100.00%	1,211,011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136,757	100.00%	42,955	160,177	100.00%	48,940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2,475	100.00%	41,483	42,475	100.00%	40,978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6,475	100.00%	40,578	46,475	100.00%	40,136
MIC-Tech Global Corp.	一般國際貿易業	13,327	100.00%	7,102	15,909	100.00%	8,225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各種廠務機械設備暨周邊耗材之貿易、安裝及維修服務	39,345	100.00%	41,354	39,345	100.00%	35,785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軟體、硬體應用之研發、買賣、顧問等服務	29,737	100.00%	8,880	29,737	100.00%	2,756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9,139	100.00%	7,717	9,139	100.00%	6,750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服務	29,922	40.00%	19,241	29,922	100.00%	18,226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通訊設備之買賣及安裝服務	20,000	40.00%	29,082	20,000	40.00%	30,418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800	38.57%	315	800	38.57%	311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面板設備及材料銷售	2,000	20.00%	2,069	2,000	20.00%	1,905

註：上列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整之情形：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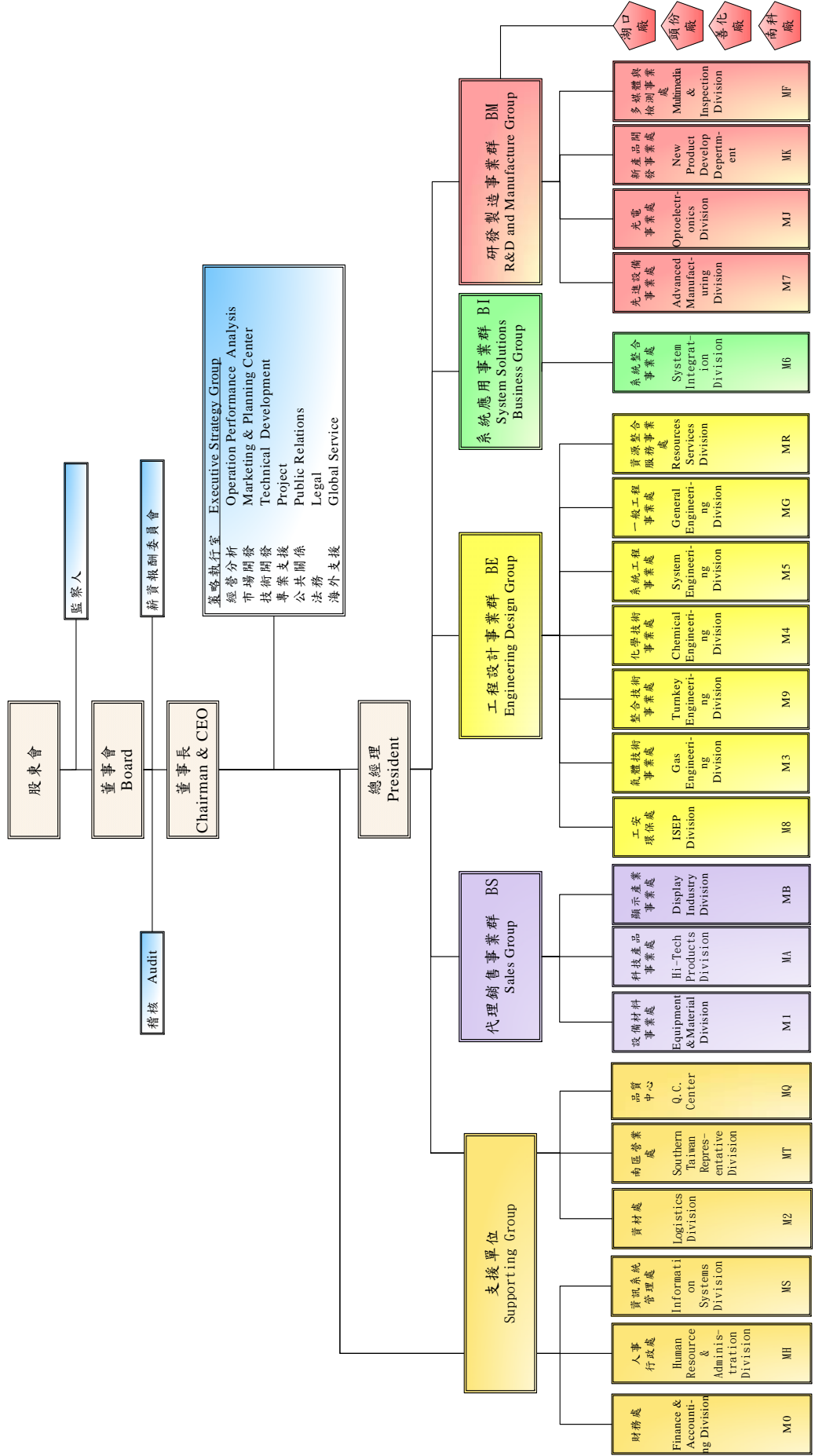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Marketch International Corp. Organization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策略執行室	規劃公司發展策略，分析相關科技與工業之市場資訊、評估各項投資方案，開發新代理與產品線、規劃執行各項專案，維護營運活動之法制遵行，建立並維護內外部公共關係，推行企業社會責任，並進行跨事業處之溝通協調。
稽核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是否健全，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財務處	資金管理調度及融資規劃、股務事項處理、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成本分析報表編製、稅務規劃及申報、財務報告編製及分析。
設備材料事業處	高科技產業製程及檢測用之設備、材料銷售，提供即時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並有設備保修服務。
資材處	公司各項材料設備之採購、倉儲及運送管理、建立良好之供應商管控制程、進行工程發包、訂單管理、策略採購建置、並執行進出口業務及保稅作業。
氣體技術事業處	高科技產業的氣體自動供應系統 Total Gas Supply System(TGSS)之規劃設計、管路施工、設備安裝、功能測試及特殊氣體之代理與銷售業務，高潔淨氣體及流體系統 OEM & ODM 製造。
化學技術事業處	高科技產業中央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 Central Chemical Supply System(CCSS)統包工程，包含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測試及設備維護保固等。另提供駐廠管理服務(TCM、TGCM、TWM)，提供設備維護、更換耗材、化學藥品、氣體等及監控系統監管等服務。
系統工程事業處	高科技及生技廠房廠統包工程，包括土建、鋼構、內裝、機電、無塵室系統、水氣化系統、製程系統、二次配之整廠規劃、設計、安裝、建造、測試及售後服務；執行抽水站設施、廢污水處理設施、抽水站自動化及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等環保產業相關工程；並代理鍋爐與廢溶劑處理設備，提供能源與資源再生設施之安裝服務。
光電事業處	光電產業生產自動化系統、影像檢測設備、IT 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生技醫藥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食品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傳統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生產資訊整合系統設計開發及 LED PSS 製程設備 Turn-Key。
系統整合事業處	高科技、能源產業之廠務及製程監控、智慧建築、電信業機房之環控系統、設備自動化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

主要部門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多媒體與檢測事業處	3C／多媒體產業核心技術、應用技術、應用產品之開發服務。
工安環保處	統籌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業務與訓練、計畫與輔導職災之防止、勞工健康管理、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維護及推動。
整合技術事業處	科技產業所需之建廠整合性規劃，包含機電、空調、製程系統等周邊設施之建置。並負責空間規劃設計及統籌專案管理一切事務，並提供最有效之解決方案。製程機台統包二次配工程，包含電力、排氣、製程用水、氣體、化學、真空管路之 Microlayout 套圖、施工管理、QA/QC、測試、供應等全方位服務平台。
科技產品事業處	半導體後段(Semiconductor BackEnd, IC B/E)封裝測試與發光二極體(Light-Emitting Diode, LED) 上游長晶、切磨拋、晶片、中游晶粒、下游封裝等高科技產業之生產及檢測用設備、儀器、零件與材料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與專業之設備系統維護服務。
顯示產業事業處	平面顯示器、彩色濾光片之生產及檢測用設備、儀器、零件與材料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與專業之設備系統維護服務。
人事行政處	推動、建立公司人事、薪資、任用、訓練、財產等之管理與制度，並依據公司政策執行相關業務，提供各項行政及總務支援。
資訊系統管理處	電腦網路系統之建置與管理、各項資訊系統之開發與維護、資料庫與資訊安全之維護與管理、軟體使用管制及導入之服務。
品質中心	推動、建置、輔導、稽核及持續改善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
南區營業處	綜理南部市場之各項業務開展，對內協調業務整合、提供南部各項採購及行政總務之支援。
一般工程事業處	以石化廠、醫院、商場、生物科技廠、藥廠為其主軸，同時也包括一般工廠之設計、建造及大眾運輸系統(捷運/鐵路/機場)機電工程施工。
資源整合服務事業處	半導體、太陽能、OLED 領域之設備買賣、搬遷翻新、改造服務。
先進設備事業處	LCD 製程檢測設備 OEM 製造, IC 製程設備模組 OEM 製造，太陽能相關製程設備模組 OEM 製造。
新產品開發事業處	LED、IC 後段封裝測試、被動元件等領域，包含各領域上中下游產業缺陷檢測，尺寸量測與生產的全新製程設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4年3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他關係之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吉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高新明	102/06/11	3	90/10/22	19,005,795	11.55% *2.44%	19,005,795	11.51% *2.43%	0	0.00% *0.00%	0	0.00% *0.00%	台灣大學MBA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課長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文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旭暉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吉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宇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軒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勵威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吉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莊炎山	102/06/11	3	96/6/15	19,005,795	11.55% *0.08%	19,005,795	11.51% *0.08%	0	0.00% *0.32%	0	0.00% *0.00%	德州大學電機系碩士 南亞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旺能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 和松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宜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林育業	102/06/11	3	90/10/22	12,647,112	7.68% *6.36%	12,647,112	7.66% *6.26%	0	0.00% *0.00%	0	0.00% *0.00%	政大大學企研所碩士 工研院美西辦事處主任 工研院電子所課長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 宜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華軒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勵威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宗寶	102/06/11	3	98/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MBA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中國青年創業總會常務理事 工研院電子電機工會後補理事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南京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盧榮振	102/06/11	3	96/6/15	365,286	0.22%	365,286	0.22%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碩士 錦作(股)公司總經理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錦作(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馬國鵬	102/06/11	3	90/10/22	1,674,422	1.02%	1,674,422	1.01%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電機系碩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博士班研習 德基專導體(股)公司外包封裝部經理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恩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宇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和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蕭敏志	102/06/11	3	91/05/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會計系學士 德安附屬(股)公司副總經理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美亞銅管(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鄭金泉	102/06/11	3	90/10/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MBA 碩士專班	和信系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永裕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係該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例。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3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吉宣投資(股)公司	高新明(16.06%)、宋秉忠(23.42%)、宋芳珮(22.56%)、陶芝儀(0.89%)、高啟明(0.45%)、吉昶投資(股)公司(18.31%)、百宣投資(股)公司(18.31%)
宜威投資(股)公司	林育業(95%)、陳文淑(2.5%)、林育傑(0.5%)、林育堯(0.5%)、陳聯自(0.5%)、曾麗珍(0.5%)、方淑珍(0.5%)
吉昶投資(股)公司	宋秉忠(94%)、高新明(3%)、宋芳珮(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3月30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吉昶投資(股)公司	宋秉忠(94%)、高新明(3%)、宋芳珮(3%)
百宣投資(股)公司	宋芳珮(94%)、宋秉忠(5%)、高新明(1%)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4年3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新明		無	無	✓	無	無	無	✓	無	無	無	✓	✓	無	無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炎山		無	無	✓	✓	✓	✓	✓	✓	✓	無	✓	✓	無	無
宜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育業		無	無	✓	無	無	無	✓	無	無	無	✓	✓	無	無
盧榮振		無	無	✓	✓	✓	✓	✓	✓	✓	✓	✓	✓	✓	1
吳宗寶		無	無	✓	✓	✓	✓	✓	✓	✓	✓	✓	✓	✓	1
馬國鵬		無	無	✓	✓	無	無	✓	✓	✓	✓	✓	✓	✓	無
蕭敏志		無	無	✓	✓	✓	✓	✓	✓	✓	✓	✓	✓	✓	無
鄭金泉		無	無	✓	✓	✓	✓	✓	✓	✓	✓	✓	✓	✓	2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104年3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董兼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高新明	78/01/01	4,010,513	2.43%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 EMBA 國際企業管理組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課長	文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旭暉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聖豐投資工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宇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勵威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育業	93/07/01	10,327,782	6.26%	0	0.00%	0	0.00%	政大企研所碩士 工研院美西辦事處主任 工研院電子所課長	宜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華軒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勵威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宗文	99/02/01	31,283	0.02%	0	0.00%	0	0.00%	美國聖瑞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環亞大飯店部門主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瑞如	99/02/01	167,348	0.1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全球化策略組碩士 中國精密壓鑄(股)公司技術組長 家業(股)公司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典廷	99/02/01	70,588	0.04%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機械所助理工程師 一一九工業株式會社總合技術職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副工程師	華軒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韋建名	99/04/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康乃狄克大學資訊科學博士 Rainbow QX Technologies Corp. 總經理 Axonet, Inc. 總經理兼執行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惇	99/04/01	35,000	0.02%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謝明珠	87/07/01	451,459	0.27%	0	0.00%	0	0.00%	臺北商專會計系會計師 龍華集團財務專員 國泰集團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鐘啟雯	95/04/21	43,973	0.03%	0	0.00%	0	0.00%	東京大學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大華證券(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	中華民國	林雅卿	89/09/13	9,000	0.01%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會計師 復興航空(股)公司資深會計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與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之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二)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三)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註：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 (四)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無上述(一)至(四)之情事，故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市價為新台幣(除每股市價為新台幣外)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名額(G) (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13)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兼子公司總經理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朝明	0	0	2,192	312	0.65%	16,074	161	0	0	0	4.87%	
董事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炎山	0	0	2,192	312	0.65%	16,074	161	0	0	0	5.34%	
董事兼總經理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育業	0	0	2,192	312	0.65%	16,074	161	0	0	0	5.34%	
獨立董事	吳宗寶	0	0	2,192	312	0.65%	16,074	161	0	0	0	5.34%	
獨立董事	盧榮振	0	0	2,192	312	0.65%	16,074	161	0	0	0	5.3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9)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低於 2,000,000 元	高朝明、莊炎山、林育業、盧榮振、吳宗寶	莊炎山、盧榮振、吳宗寶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無	高朝明、林育業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103 年度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2-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 (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馬國鵬	0	0	1,315	1,315	156	156	0.38%	0.38%	無
監察人	蕭敏志									
監察人	鄭金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馬國鵬、蕭敏志、鄭金泉	馬國鵬、蕭敏志、鄭金泉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 (包括監察人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監察人民國 103 年盈餘分配之酬金係董事會擬議分配，係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2 年度開始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84,545 仟元，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總損益為新台幣 384,519 仟元。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董事長兼執行長兼子公司總經理	高新明	39,029	42,202	909	909	3,412	3,412	0	0	11.27%	12.10%	0	0	0	0	有
董事兼總經理	林育業															
副總經理	黃宗文															
副總經理	張瑞如															
副總經理	陳典廷															
副總經理	韋建名															
副總經理	陳建輝															
副總經理	謝明珠															

單位：新台幣百元；股
 103 年度
 (除每股市價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除每股市價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職稱 (註 1 及註 2)	姓名 (註 1 及註 2)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高新明				
	總經理	林育業				
	副總經理	黃宗文				
	副總經理	張瑞如				
	副總經理	陳典廷	0	0	0	0
	副總經理	韋建名				
	副總經理	陳建惇				
	副總經理	謝明珠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鐘啟雯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本公司民國 103 年盈餘中擬議提撥予上述經理人之員工分紅總金額為新台幣 0 元。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析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2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7.95%	8.91%	4.87%	5.34%	(3.08%)	(3.57%)		
監察人	0.42%	0.43%	0.38%	0.38%	(0.04%)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31%	21.09%	11.27%	12.10%	(8.04%)	(8.99%)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民國 102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增加，致使比例下降。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①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給付係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董事、監察人之出席車馬費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之。
-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薪資及獎金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之。員工紅利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出席車馬費及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①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除出席會議之車馬費外，其餘報酬係依公司經營績效之盈餘狀況做分配。
-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考核其績效做為薪資調整之依據，員工紅利則由董事會依盈餘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比例決議後，提請股東會議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民國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新明	13	0	100%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董事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炎山	4	8	31%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董事	宜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育業	12	1	92%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獨立董事	吳宗寶	12	1	92%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獨立董事	盧榮振	11	2	85%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民國 103 年 1 月 4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之期終暨績效獎金一案，高新明小姐及林育業先生二位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因此議案涉及個人利益，基於利益迴避不加入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民國 10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之異動案，本公司董事盧榮振先生為本案之關係人，因此議案涉及個人利益，基於利益迴避不加入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之期中獎金分配案，高新明小姐及林育業先生二位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因此議案涉及個人利益，基於利益迴避不加入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民國 103 年 9 月 26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對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逾期未收回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一案，本公司董事高新明小姐為此案之關係人，因此議案涉及個人利益，基於利益迴避不加入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並依相關規定進行董事會職能運作。
為強化公司治理，董事亦安排相關進修課程，充實公司治理知識及能力。
 - (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財務資訊、重大議事決議、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董監事參加進修課程等資訊均已依規定公布在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的業務及產品資訊亦在公司網站上公開揭露，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民國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馬國鵬	13	100%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監察人	鄭金泉	13	100%	新任(102年6月11日當選)
監察人	蕭敏志	13	100%	連任(102年6月11日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將監察人資訊刊載於年報，相關人員均可向監察人提出建議及溝通，監察人並透過稽核報告與各事業處保持順暢之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等)：

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瞭解；稽核人員則定期呈送稽核報告於監察人，使監察人對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有全盤之瞭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俾供股東及社會大眾查詢。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V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公關人員及服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等事務，另本公司亦於公開網站設置股東專欄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人處理股東之疑義等事務。 (二)本公司由專責單位及服務人員負責掌握主要股東名單，並依相關規定於相關書表揭露及網站申報資料。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財務及資金之管理權責均有明確之劃分，且本公司已於內控制度訂集團企業管理程序，並訂定『子公司監理之控制作業』、『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等管理規章，明確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及管控方式，並監督子公司建立及執行必要之內部控制，以建立良好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資訊揭露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及「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且定期舉辦內部人教育宣導，以落實相關規範之執行。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V V	(一)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具備多元化之知識與技能。本公司董事會各成員在營運、會計及經理管理等各有專長，符合實際運作需要。 (二)本公司目前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將視經營或管理之需要規劃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之遵守、董事會召集次數、出席狀況及進修狀況等項指標，並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各項評估指標進行評鑑。</p> <p>(四)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並向董事會報告。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會計師之輪調需遵守相關規定辦理。</p>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V	<p>本公司配置公關人員，負責處理各往來對象、供應商之申訴、建議並予以迅速處理。另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人處理、回覆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p>	無。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V	<p>本公司除設置股務專責單位，亦委任專業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務。</p>	無。
<p>六、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V</p> <p>V</p>	<p>(一)本公司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及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且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完整揭露財務及業務資訊，包括營收統計、財務報表、公司治理等，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p> <p>(二)本公司由財務處專人處理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無。</p> <p>(一)在員工權益上，秉持機會平等之原則，以公開遴選之方式，招募員工，唯才適用；提供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及勞保外之人身保險；並保障殘障及原住民少數員工之權益。</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恪遵法令規章之規範，提供員工公平合理的工作環境，以系統性的教育訓練體系，提供同仁充分的個人發展機會。</p> <p>(三)在投資人關係的建立與執行上，一方面加強內部溝通，將資訊內容作釐清整理，以便將業務作資訊化掌握；同時建立投資人關係平台，在誠信公開的基礎上，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並適時反映投資人訊息至實際經營層，以期建立雙向溝通的功能與機制。</p> <p>(四)本公司協助供應商建立環保、安全與衛生管理系統，制定供應商工安巡檢評核管理辦法，參照自護制度，協助供應商建立高風險作業技術認證制度，落實對供應商之社會責任。</p> <p>(五)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保障本公司以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且本公司對所有供應商已簽署採購合約，以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定期提供法令更新等書面資料交予董事及監察人參閱，並適時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與相關研習課程，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相關課程等。</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制訂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規章、會計制度等，並由各級同仁分層授權，並藉由內部稽核、董事會、監察人</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是	否	<p>監督制衡。</p> <p>(八)保護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以「誠信、關懷、專業、創新、敬業、團隊」為企業核心，提供消費客戶高品質的產品及服務。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並確保客戶之權益。</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業經由民國93年股東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業務發展需要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險，並自民國93年度起每年定期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險」，藉助董監責任保險轉移董監事及重要職員之過失、錯誤不當行為所造成之風險，以健全公司經營及保護董監事。</p> <p>(一)本公司不定期檢視及評估公司治理執行情形，並且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公司自治理自評作業。民國103年度本公司已依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逐項評量並出具公司自治理自評報告，且將自我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專案報告及說明，然公司並未委託其他專業機構出具公司自治理鑑報告，未來將依需求規劃施行。</p> <p>(二)民國103年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中包括董事選舉提名制度及審計委員會設置等事項尚未進行調整及建置，本公司已著手規劃於民國104年提報股東會修訂公司章程包括董事選舉提名制度全面改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修改董事席次、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功能性組織等，以精進公司治理制度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p>
	V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自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自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04年3月30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司開發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司 業務所需 之專業大 學或專 科院校 畢業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或其他 與司法 業務有關 之考試 及格及 領有證 書之專 業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宗寶	無	無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盧榮振(註4)	無	無	✓	✓	✓	✓	✓	✓	✓	✓	✓	1	不適用
董事	莊炎山(註5)	無	無	✓	✓	無	✓	✓	✓	✓	無	✓	0	是
其他	趙榮祥	無	無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獨立董事盧榮振先生於民國103年3月19日就任。

註5：董事莊炎山先生於民國103年3月18日解任。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在制定並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並將所提建議提報董事會決議。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至民國 105 年 6 月 10 日，最近年度(民國 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吳宗寶	3	0	100%	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連任
委員	莊炎山(註 3)	0	0	0%	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解任
委員	盧榮振(註 3)	3	0	100%	民國 103 年 3 月 19 日新任
委員	趙榮祥	3	0	100%	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薪酬委員會委員有異動，異動情形為莊炎山先生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解任。盧榮振先生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9 日就任。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本公司配合公司治理相關作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誠信、專業、創新、敬業、團隊」為企業核心，且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依規定執行。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開始進行企業社會責任的認證輔導，期以增進企業社會責任成效。</p> <p>(二)本集團注重企業社會責任，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均適時透過會議或網路等方式不定期宣導，或於各項講習課程中代入法令、資安、環境、衛生、安全、環衛管理、員工對企業經營理念及社會責任之落實。</p> <p>(三)本公司由策略執行室統籌規劃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各相關職責單位負責依公司所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落實執行相關事項，並由策略執行室檢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作業之執行結果且出具企業社會責任報告。</p> <p>(四)本集團由人事行政處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同訂定薪資報酬相關政策，薪酬的設計主要在於支持公司目標、有效招募、激勵與留才。對外持續對薪資市場進行資料蒐集與分析，並因應物價調整，以保有整體薪資水準與競爭力；對內則期能對優秀同仁給予激勵、並符合內部的公平性。對於新進同仁的敘薪，公司依其所負責的職務與職等、搭配學歷背景條件給予不同的薪資。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參與團體等因素而有所區別。對於獎金的發放亦訂有合理完善的規範。公司並設置獎懲管理辦法，</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相關獎懲會同時反應在年度績效考核的加減分中以作為調薪晉升的依據。</p> <p>本集團於民國103年度被列入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布「臺灣高薪100指數」成分股之一，成分股是先選取同時符合「高薪」和「獲利能力」條件的股票，再以「薪酬規模」排序最大的100支股票作為成分股，可說是以員工薪酬為主要篩選條件，並以基本因素決定權重，使指數兼顧企業社會責任和投資效率。</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依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一) 本公司推出全台灣第一台太陽能電池局域摻雜選擇性發射雷射加工機，以提昇太陽能電池之效能。另推動e化電子公文交換，響應無紙化作業流程，並且採用LED照明及變頻式空調落實節能減碳，企業經營獲利同時亦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p>	無。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二) 本公司徹底落實工安環保政策，已取得ISO 9001、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對於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亦積極推動OHSAS 18001作業標準，並依據各地政府規定制定安全管理相關辦法(包括安全生產管理辦法、個人防護具管理辦法、緊急應變及事故處理辦法、環境保護管理辦法、職業病預防管理辦法、危險源辨識、評價及控制管理辦法等)。</p> <p>針對新進人員安排新人訓練、定期舉行環安衛會議，提昇員工對有害物的認識及緊急應變之能力。</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三) 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及配合節能減碳，陸續於廠區區域進行更換LED照明燈具、調整冰水主機、更換高效率冰水泵浦、調整空調出水溫度及室內空調溫度，同時參與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盤查，針對耗能設備做持續監控，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本公司嚴格遵守政府法令規定，落實勞工相關法令之執行，秉持機會平等之原則，以公開遴選方式招募員工，並保障殘障及原住民少數員工之權益。</p> <p>(二)本集團設有內部溝通平台，供員工隨時表達意見，對於員工意見之申訴亦設有多項申訴管道，以協助同仁解決問題，達成勞資雙贏，包括與主管直接聯繫、員工溝通信箱、每季定期舉辦溝通茶會讓員工對於工作狀況、環境安全與健康、薪資福利等各方面提出建議或申訴，由公司進行妥善處理；若遇有性騷擾情形，則依性騷擾防治辦法進行處理。公司並透過內部資訊網頁及電子報向員工傳達各項資訊及活動，確保員工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益。</p> <p>(三)本公司恪遵法令規章之規範，提供員工公平、合理、安全的工作環境，且為確保工作環境品質，公司每年會進行作業環境檢測，查驗各辦公場所的二氧化碳檢測，以積極保護員工健康的工作環境；主要辦公地點均設置哺乳室，以照護產後女性員工哺育嬰兒之需求。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健康講座，增進員工健康知識並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p> <p>(四)本公司定期舉辦溝通茶會提供員工溝通對話之管道，同時設有員工意見信箱，供員工隨時表達意見。另外，公司透過內部資訊網頁及電子報向員工傳達各項資訊及活動，保障員工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p> <p>(五)本集團依不同職類同仁、不同層級主管，訂定職涯發展架構，並建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並給予員工在語文課程及認證方面的補助，透過職務代理、授權，工作指導、參與專案之教育及課程的訓練，使達到有效培訓。</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售後服務管制程序」、「客戶滿意度管制程序」、「銷貨退回與客戶抱怨處理程序」、「矯正與預防管制程序」等，本公司接獲客訴案件後，各權責單位應依各相關管制程序所訂之流程處理並作後續之追蹤管理。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以確保客戶之權益，同時在誠信公開的基礎上，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建立雙向溝通的功能與機制。</p> <p>(七)本公司已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並訂定「出貨管制程序」及「出貨檢驗規範」等，各項產品之標示均依其規定辦理。公司遵守政府及產業之相關規範，以確保產品及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p> <p>(八)本集團與供應商往來前除依「供應商管制程序」進行評估外，亦需查詢該廠履行社會責任之狀況及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不良報導，以做為整體之評估，交易後亦需定期做後續之追蹤與檢討考核。本公司也積極協助供應商建立環保、安全與衛生管理系統，制定供應商工安巡檢評核管理辦法，參照自護制度，協助供應商建立高風險作業技術認證制度，落實對供應商之社會責任。</p> <p>(九)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需先經過法務審核，對於往來之廠商如有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其將列為不再合作之往來對象。</p>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並已依規定將相關辦法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配合公司治理相關作業，已於本年度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相關規定執行。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之相關資訊已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上傳至本公司公開網站。		摘要說明(註2)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此情形。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	V	<p>摘要說明</p> <p>(一)為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本集團除遵守法令規定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並以「誠信、關懷、專業、創新、敬業、團隊」為企業核心價值觀，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均恪守廉潔之道德操守，秉持信用至上的誠信原則。在董事及經理人利益迴避方面，本公司亦遵守法令規定，有涉及自身利益之決策，董事及經理人均不得參與表決。</p> <p>(二)公司已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集團於員工任用管理辦法中明訂若經受有期徒刑以上宣告尚未撤銷者、或通緝在案者不予錄用。公司並於工作規則、勞動契約及獎懲管理辦法中明確規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的發生、如利用職權謀取個人利益等；如有不誠信案件發生，則視情節輕重實施懲處。公司嚴格禁止員工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公司有明確的員工申訴處理制度，員工可透過意見箱提出書面申訴。</p> <p>(三)本集團確實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管理階層定期查核並檢討，以防止不誠信行為</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p>摘要說明</p> <p>之發生，落實企業經營理念。對於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公司除加強宣導相關人員應注重品德操守外，為防範不當捐贈等不誠信行為，公司對各項捐贈亦於審慎評估與簽核後執行。</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無。</p> <p>(一)為確保交易對象為誠信經營者，本集團對於新的交易對象，於商業活動前均需經過徵信作業以評估其信用狀況，與他人簽訂契約時，亦需先經過法律審核並於契約中明訂若涉及不誠信行為得終止或解約，契約中也明訂有罰則，若有違約情事需依法處理。</p> <p>(二)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執行，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交易事項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並於董事會時做成報告向各位董事及監察人報告。</p> <p>(三)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對於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若與自身或所代表的法人有利益衝突時，均予以迴避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符合法令規範及公司需求，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之遵循情形，同時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本公司定期宣導誠信經營政策、誠信原則及敬業的價值觀，以期強化員工的誠信思想。對於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專責人員？</p>	V	<p>無。</p> <p>(一)本公司已設立員工溝通信箱，對於違反誠信經營之情形可透過員工信箱或電子郵件之方式向管理單位檢舉；若為性騷擾事件，則依性騷擾防治辦法進行，由人事行政處及相關單位共同處理。公司並有稽核人員定期稽核公司內部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p>項流程，以防止舞弊或失職的狀況發生。此外，本公司亦有訂定獎懲制度，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人員將依該規定處理並公布於公司內部網站。</p> <p>(二)為協助本公司同仁解決工作問題、達成意見溝通與了解、提高工作效率，特設意見箱，以為員工申訴管道。對於員工意見申訴程序包括：</p> <p>1. 同仁因工作範圍之合法權益受侵害、不當處置等經循所屬單位請求解決仍無法獲得合理答覆或因對規章制度與公司行政措施有所質疑及改善者均可出書面申訴。</p> <p>2. 申訴函以密封交人事行政處以密件直呈總經理或個別答覆。</p> <p>公司對於申訴案件之處理悉依嚴謹的調查作業程序進行調查，針對性騷擾案依性騷擾防治辦法進行處理，而於調查期間並嚴守相關保密及保護機制。</p> <p>(三)本公司設置之員工溝通信箱直接隸屬最高管理階層，申訴案件處理過程中應依公司資安規定進行管控，以保護當事人隱私及其他人格權益，違反者亦送懲處。</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詢。</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詢。</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本集團不定期執行員工工作規則之宣導及教育訓練，讓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的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二)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除了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外，亦告知其可隨時通報本公司倘若同仁有違員工工作規則或有不道德之情事。</p> <p>(三)其他有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年報之參之(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本公司網站首頁之「企業社會責任」。</p>		<p>無。</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至本公司網址 <http://www.micb2b.com> 查詢，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之參之之(三)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 25 頁至第 28 頁)。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 部 控 制 聲 明 書

日期：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新明

總經理：林育業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股東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3/01/04	董事會	1.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經理人民國 102 年度之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
103/03/07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張淑瓊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工作案。 3.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異動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0.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1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103/04/09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103/05/09	董事會	1.通過對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3,000,000 美元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3/06/12	股東會	1.承認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03/06/12	董事會	1.通過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4.通過對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160,000 美元案。
103/06/2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參與「臺北市雲端產業園區暨停車場 BOT 案」。
103/07/17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借款予子公司 MIC-Tech 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案。
103/08/12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2.通過本公司借款予子公司 MIC-Tech 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案。 3.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民國一〇三年經理人之期中獎金分配案。
103/09/0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投資 2,000,000 美元於緬甸子公司設立 Marketech Integrated Manufacturing Co., Ltd.(名稱暫定)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103/09/26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對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逾期未收回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案。
103/10/26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提供背書保證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900,000 美元案。 3.通過處分住科商貿(上海)有限公司(原名住科集成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案。

日期	董事會/股東會	重要決議事項
		4.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審查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案。 7.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案。 8.通過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9.通過訂定本公司「資訊揭露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案。
103/11/12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2.通過解除本公司對子公司 MIC-Tech 越南責任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103/12/24	董事會	1.通過民國 104 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資訊揭露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工作規則」案。 11.通過解除本公司對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之背書保證案。 1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13.通過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14.通過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財務預算及合併財務預算案。 15.通過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6.通過南科分公司加工設備投資案。 17.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購置不動產案。 18.通過本公司收購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案。
104/01/23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經理人民國 103 年度之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 2.通過調整本公司伙食津貼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收購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之收購金額案。 4.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增加投資 SGD 1,000,000 元案。 5.通過處分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份案。 6.通過投資 Advancing Antenna Technology 股份案。 7.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104/02/03	董事會	1.通過解除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 MIC-Tech Global Corp.增加投資 82,225 美元案。
104/02/2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7.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9.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審查案。
104/04/29	董事會	1.通過解除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銀行額度保證案。 2.通過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4.通過變更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之股東結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張淑瓊	103.01.01~103.12.31	無

註：本年度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0	0	0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0	0	0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5,745	0	5,745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0	0	0

註：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3年3月7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應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本公司103年度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林鈞堯及張淑瓊兩位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鈞堯會計師及張淑瓊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3年3月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3年度		104年度截至3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二席)	吉宣投資(股)公司(註2)	0	0	0	0
董事	宜威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宗寶	0	0	0	0
獨立董事	盧榮振	0	0	0	0
監察人	馬國鵬	0	0	0	0
監察人	蕭敏志	0	0	0	0
監察人	鄭金泉	0	0	0	0
董事長兼執行長	高新明	0	0	0	0
總經理	林育業	(138,000)	0	0	0
副總經理	黃宗文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瑞如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典廷	0	0	68,000	0
副總經理	韋建名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建惇	0	0	0	0
副總經理 兼財務主管	謝明珠	0	0	0	0
會計主管	鐘啟雯	(5,00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吉宣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逾百分之十，為本公司之大股東。

(二)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轉移予關係人之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3月30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吉宣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高新明	19,005,795 *4,010,513	11.51% *2.43%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宜威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林育業	12,647,112 *10,327,782	7.66% *6.26%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林育業	10,327,782	6.26%	0	0.00%	0	0.00%	宜威投資(股)公司	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無
林育堯	4,640,515	2.81%	0	0.00%	0	0.00%	林育業	兄弟關係	無
高新明	4,010,513	2.43%	0	0.00%	0	0.00%	吉宣投資(股)公司	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無
吉昶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宋秉忠	2,517,955 *1,461,349	1.53% *0.89%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高新明	母子關係	無
黃士峯	2,318,910	1.4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雅太投資有限公司	1,850,000	1.1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馬國鵬	1,674,422	1.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劉英達	1,578,784	0.9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係該負責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例。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arket Go Profits Ltd.	34,069,104	100.00%	0	0.00%	34,069,104	100.00%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5,725,040	100.00%	0	0.00%	5,725,040	100.00%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1,289,367	100.00%	0	0.00%	1,289,367	100.00%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1,410,367	100.00%	0	0.00%	1,410,367	100.00%
MIC-Tech Global Corp.	91,500	100.00%	0	0.00%	91,500	100.00%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0	100.00%	0	0.00%	0	100.00%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	100.00%	0	0.00%	3,400,000	100.00%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0	100.00%	0	0.00%	0	100.00%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379,597	100.00%	0	0.00%	379,597	100.00%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0	0.00%	2,000,000	40.00%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286	38.57%	0	0.00%	19,286	38.57%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150,000	15.00%	350,000	35.00%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33,066,604	100.00%	0	0.00%	33,066,604	100.00%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750,000	100.00%	0	0.00%	750,000	100.00%
Markete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28,500	95.00%	0	0.00%	28,500	95.00%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0	49.00%	0	0.00%	0	49.00%
Rusky H.K. Limited	633,000	100.00%	0	0.00%	633,000	100.00%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0	80.00%	0	0.00%	0	80.00%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0	100.00%	0	0.00%	0	100.00%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60.00%	0	0.00%	180,000	60.00%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0	60.00%	0	0.00%	0	60.00%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303,000	31.43%	0	0.00%	303,000	31.43%
上海吉懋貿易有限公司	0	31.43%	0	0.00%	0	31.43%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935,104	40.00%	0	0.00%	935,104	40.00%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0	40.00%	0	0.00%	0	40.00%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	1,500,000	50.00%	0	0.00%	1,500,000	50.00%
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註 2)	0	50.00%	0	0.00%	0	50.00%

註 1：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4 日更名為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股本來源如下：

104年3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4,610,756	1,646,107,5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30,000	無	註1
103/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5,056,756	1,650,567,5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460,000	無	註2
103/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5,069,756	1,650,697,5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30,000	無	註3

註1：民國102年4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201070040號函。

註2：民國103年1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30106150號函。

註3：民國103年4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301068080號函。

104年3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已上市(註)	未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65,069,756	0	165,069,756	84,930,244	250,000,000	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4年3月30日
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0	2	51	11,073	58	11,184
持有股數(股)	0	261,000	40,046,135	114,464,478	10,298,143	165,069,756
持股比例(%)	0.00%	0.16%	24.26%	69.34%	6.24%	100.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4年3月30日
單位：股；人；%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750	487,055	0.30%
1,000 至 5,000	6,575	14,790,672	8.96%
5,001 至 10,000	1,375	11,257,241	6.82%
10,001 至 15,000	410	5,263,782	3.19%
15,001 至 20,000	315	5,863,805	3.55%
20,001 至 30,000	228	5,940,648	3.60%
30,001 至 40,000	125	4,508,844	2.73%
40,001 至 50,000	94	4,419,340	2.68%
50,001 至 100,000	152	11,245,351	6.81%
100,001 至 200,000	88	12,199,976	7.39%
200,001 至 400,000	37	9,958,523	6.03%
400,001 至 600,000	12	5,735,615	3.47%
600,001 至 800,000	4	2,734,025	1.66%
800,001 至 1,000,000	3	2,741,751	1.66%
1,000,001 以上	16	67,923,128	41.15%
合計	11,184	165,069,756	100.00%

肆、募資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4年3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吉宣投資(股)公司	19,005,795	11.51%
宜威投資(股)公司	12,647,112	7.66%
林育業	10,327,782	6.26%
林育堯	4,640,515	2.81%
高新明	4,010,513	2.43%
吉昶投資(股)公司	2,517,955	1.53%
黃士峯	2,318,910	1.40%
雅太投資有限公司	1,850,000	1.12%
馬國鵬	1,674,422	1.01%
劉英達	1,578,784	0.9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截至3月31止(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註1)	23.00	27.20	30.60	
	最低(註1)	16.20	17.70	23.80	
	平均(註1)	18.34	22.53	26.31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4.96	26.51	不適用	
	分配後(註2)	23.86(註2)	26.51(註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64,629	165,066	165,070	
	每股盈餘(虧損)(追溯調整前)(註3)	1.35	2.33	0.09	
	每股盈餘(虧損)(追溯調整後)(註3)	1.35	2.33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10	2.00(註2)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轉增資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3.59	9.67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16.67	11.27(註2)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6.00	8.88(註2)	不適用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填列。

註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行之股利得累計至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上開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民國102年及103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民國104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

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以不超過分派數百分之五十為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75,506,245
加：民國 103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2)	7,222,442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082,728,687
加：民國 103 年度稅後淨利	384,544,68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454,469)
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1,428,818,903
分配項目：(註 1)	
股東股利—現金股利 每股 2.00 元	(330,139,512)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098,679,391

註 1：本盈餘分派案包括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3,460,902 元，以及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34,714,654 元，均採現金發放。

註 2：係民國 103 年度因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精算假設變動而認列其他綜合淨利並轉入保留盈餘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新台幣 7,692,242 元，以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調減保留盈餘新台幣 469,800 元。

註 3：上述盈餘分配以民國 103 年度盈餘優先分派。

註 4：本盈餘分派案所訂配息率，嗣後若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造成股東每股分派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註 5：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說明事項：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

時，不在此限。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每年度稅後純益於彌補虧損後，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提列 1% 董事、監察人酬勞，再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紅利。而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 (2) 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①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金額	擬議配發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34,714,654
員工股票紅利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3,460,902

②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上述擬議分派金額與民國 103 年估列費用之員工紅利新台幣 34,714,654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3,506,531 元差異為新台幣 45,629 元，係因會計估計差異影響所致，嗣後股東常會決議之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之差異，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 104 年度損益。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董事會通過決議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不影響仍為新台幣 2.33 元。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上年度(民國 103 年度配發 102 年度盈餘)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股利	24,918,506	24,918,506	0	0
2.員工股票股利				
(1)股數	0	0	0	0
(2)金額	0	0	0	0
3.董監事酬勞	2,003,531	2,003,531	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未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內容：無。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分為四大類：

- (1)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與服務業務：主要係從事半導體、光電等高科技產業製程及廠務儀器設備及其材料、化學品零配件等各類產品之買賣、代理、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等業務。
- (2)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主要係提供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藥廠等高科技產業其廠務氣體、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特殊氣體及廠務監控系統之規劃、設計、施工、監造、安裝、測試、運轉諮詢及保固維修等整合性服務。
- (3)整合系統業務：主要係承包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藥廠等高科技產業其機電、無塵室、廠務週邊系統設施及製程設備連結等整廠統包工程；一般工業如石化廠、傳產廠、智慧型建築之機電系統等業務。
- (4)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主要係依半導體、光電等高科技產業及傳統產業客戶需求而為其量身訂製之廠務自動化設備及製程設備等研發製造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與服務業務	4,476,419	31.88	4,263,305	28.49
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3,849,995	27.42	2,847,903	19.03
整合系統業務	3,132,628	22.31	4,590,487	30.67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2,583,232	18.39	3,263,704	21.81
合計	14,042,274	100.00	14,965,399	100.00

註：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3.本集團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高科技製程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①半導體光罩(mask)製程

- 光罩光阻塗佈設備
- 光罩顯影及蝕刻設備
- 光罩清洗設備
- 正光阻清洗液
- 正光阻清除(蝕刻)液
- 鉻蝕刻液
- 正光阻顯影液

- 電子束描寫機(E-beam writer)
- 光罩盒洗機(Pod cleaner)
- 光罩儲存系統(Reticle stocker)

② 半導體積體電路(IC)製程

- 矽晶圓缺陷檢查設備
- 化學品與電荷殘留在矽晶圓缺陷檢查設備
- X-Ray 薄膜量測機台
- 垂直式擴散爐管
- 批次式原子層沉積製程設備(Batch-type BCD process tool)
- MMT 電漿氮化沉積設備(MMT plasma Nitridation system)
- 四點探針電阻測量設備
- 化學機械研磨刷
- 化學機械研磨盤
- 碳化矽晶片(SiC)
- 製程用特殊化學氣體(special gas) TDMAS, TiCl₄
- 物理參數量測機台
- IC 後端：TR FVI(全自動待檢機)
- 集約式氣體供給系統(Integrated Gas Delivery System)
- 大成建設無塵室/機台防震設計
- 四點探針量測機台
- 單片式晶圓加熱設備
- 切割用紫外線照射機台(Dicing UV Cure System)
- 晶圓盒清洗機(FOUP Cleaner)
- 晶圓儲存系統(afer Stocker)
- 晶圓疊對誤差量測系統(Wafer Overlay)

③ 半導體積體電路封裝(Package)製程

- 晶圓級封裝植球機(WLCSP Ball Mounter)
- 晶圓級封裝檢測補球機(WLCSP Inspection & Repair)
- 晶圓級封裝晶圓選片機(Wafer Sorter)
- 晶圓級封裝晶圓包裝(Wafer Packer)
- 晶圓巨觀及顯微檢視機
- IC 共平面檢測機
- 脫泡攪拌機
- 共平面檢測機(stamp-sized flash memory card)
- 自動待檢機(Final Vision Inspection)

④ 液晶顯示器(LCD)及彩色濾光片(Color filter)製程

- 電漿蝕刻機台(Dry Etching System)
- 玻璃雷射切割機台
- 彩色濾光片缺陷檢查及修補設備
- 玻璃基板輸送設備
- 自動倉儲系統

- 無人搬運車及有軌式搬運車
- 共軛雷射顯微鏡
- 光罩檢測系統
- 蝕刻、去光阻、洗淨、顯影、玻璃再生機台、框膠
- 偏貼、除膠、再生、清洗機台及 FA 系統
- 模組壓合設備
- 老化設備
- 液晶注入機
- 封膠機
- 三次元非接觸表面形狀檢查機
- 捲對捲壓印設備
- TFT 相關材料：光阻、金屬靶材
- CF 相關材料：感光間隔劑、BM 光阻
- CELL 相關材料：玻璃清潔帶、玻璃切割刀輪
- LCM 相關元件：電感
- 軟板顯示器關材料：PI 材料
- 薄化相關材料：框膠、清洗劑
- 觸控相關材料：OCR、Hard coat 材料
- OLED 材料：發光層材料、電洞層材料、電子層材料、金屬遮罩清洗劑

⑤發光二極體(LED)、砷化鎵(GaAs)製程

- 磊晶片(EPI-Wafer)
- 基板
- 有機金屬原料
- 綠碳化矽研磨粉末(GC)
- 碳化硼研磨粉末(B4C)
- 研磨墊(Pad)
- 研磨漿(Slurry)
- 光阻(Photo Resist)
- 藍寶石晶圓原材料三氧化二鋁(Al₂O₃)
- 藍寶石晶圓、基板 X-ray 定向儀(XRD)
- 藍寶石基板拋光研磨設備 (CMP)
- 藍寶石基板平坦度量測儀器(Flatness measurement)
- 切割研磨機台(Dicing Saw and Lapping)
- 氧化鋁塊(Al₂O₃)
- 鑽石切割線(Diamond Wire)
- HRXRD-X-Ray 薄膜量測機台
- XRD X-Ray 定向儀機台
- 藍寶石基板/晶片平坦度量測機台

⑥發光二極體(LED)前端製程

- 藍寶石圖案基板自動光學缺陷檢查分類機(Sapphire PSS AOI Machine)

⑦被動元件

- 被動元件載盤式外檢機/TR FVI(全自動待檢機)/雷射刻印機

⑧太陽能產業：

- PECVD Si₃N₄ 鍍膜，SiO₂ 鍍膜生產機台
- DF POCL₃ P dopant 高阻值生產機台，高溫退火機台
- Inline 多晶酸蝕刻生產機台
- Inline 去磷矽 PSG 生產機台
- Inline 去磷矽 PSG 加背拋生產機台
- 單晶制絨槽式生產機台
- 自動化傳送 Load/unload /SEMI AUTO 機台
- 單晶無醇制絨添加劑
- 銀粉(球狀、片狀)/銀銅粉(片狀)
- 單多晶背拋鹼添加劑

(2)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 ①氣體自動供應系統之設計、製造、施工、安裝、測試
- ②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設計、製造、施工、安裝、測試及售後服務
- ③超純水、純蒸汽、注射水及廢水處理系統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及售後服務

④運轉服務業務

- 整體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運轉服務 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 (TCM)、Total Gas Management (TGM) & Total Water Management (TWM)
- 中、小型工廠整廠廠務公用系統之運轉服務

⑤工廠自動化業務

A.整廠廠務監控系統(FMCS)

- a.特殊氣體自動監控系統及整廠廠務監控系統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及售後服務
- b.Clean Room 自動監控系統及 HVAC 空調自動監控系統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及售後服務
- c.製造業能源管理系統的輔導建制及效能改善服務

B.製造整合業務(CIM)

- a.代理銷售 MES(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系統導入及後續售後服務。
- b.代理銷售先進製程管制 APC(Advance Process Control)系統導入及後續售後服務。
- c.工廠系統自動化的顧問，輔導建制客製化服務
- d.代理銷售 Dry Pump& Heater 監控預知系統，對故障進行預測，來防止出現晶圓廢料，削減晶圓製造成本。

f.RFID 應用之導入及後續售後服務，可提供於物流供應鏈及生產履歷中，對商品進行追蹤與資訊回饋。

C. 自動化產品代理業務

- a. 代理銷售節能減碳監控系統(BizShaker_Green)
- b. 代理銷售 Dry Pump 專家監控系統(BizShaker_Foresight)
- c. 代理銷售氣體監控系統(BizShaker_GMS)
- d. 客製化控制系統 ODM 服務
- e. 廠務監控系統(BizShaker Facility Monitoring Control System)
- f. 煤礦安全生產遠程監管系統(BizShaker MMCS)
- g. 智慧太陽能監控系統(BizShaker Solar)
- h. 樓宇自動化監控系統(BizShaker Building Management System)

⑥ 資通、企業資訊及軟體服務

A. 企業資源規劃 ERP

B. 新世代商業智慧 Business Discovery

C. 巨量資料 Big Data

D. 資安產品 Security

E. 顧問諮詢 Consultation Service

F. 系統導入 Implementation Service

G. 客製化服務 Customization Service

H. 雲端平台規劃與建置服務 Cloud Service

I. 資通訊解決方案導入與系統整合

- 電信業之商業支援系統(Business Support Systems)與營運支援系統(Operation Support Systems)
-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System)
- 計費帳務系統(Charging and Billing System)
- 訂單管理系統(Order Management System)
- 服務開通系統(Provisioning System)
- 障礙管理系統(Fault Management System)
- 效能管理系統(Performance Management System)
- 客服中心系統(Call Center System)

J. 加值服務系統

- 企業簡訊系統(Enterprise Short Message System)
- 電子書系統(e-Books System)
- 內容管理平台(Content Management Platform)
- 語音服務 VPN 系統

K. 通訊系統規劃顧問服務

- 系統架構分析與設計
- 業務需求分析
- 客服中心系統規劃
- 網管中心系統規劃

L. 通訊及企業資訊服務軟硬體代理銷售

- 伺服器、網路設備、儲存設備
- 作業系統、資料庫軟體、中介軟體、應用軟體授權

M. 資通訊系統委外管理服務

- 主機代管、租賃
- eMail 租賃
- 個人電腦維修作業
- 網站代管服務
- 網路管理服務
- 應用系統維運服務

(3) 整合系統業務

- ① 高科技工廠、製藥工廠及生技實驗室整廠統包專案(Turn-Key Project)
- ② 高科技工廠、製藥工廠及生技實驗室設備機台整合性機台安裝專案(Total Turn-Key Hook-up Project)
- ③ 一般工業包括石化廠、傳產廠、智慧型建築之機電系統等專案
- ④ 大眾運輸系統工程專案
- ⑤ 生化及醫藥設施
- ⑥ 水資源及能源管理

(4)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 ① 光電產業生產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
- ② 生產資訊整合系統體設計開發
- ③ 影像檢測設備設計製造
- ④ LED 圖騰化藍寶石基板(Patterned Sapphire Substrate, PSS)製程設備 Turn-Key
- ⑤ IT 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
- ⑥ 生技醫藥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
- ⑦ 食品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
- ⑧ 傳統產業物流自動化系統設計製造
- ⑨ 設備製造代工服務
 - OEM 設備代工
 - ODM 設備技術設計
 - 高精度真空腔體組裝製造
 - 高精度加工件的搜尋與製造
 - 零件在地化生產服務
 - 國外零件詢價採購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擴大代理業務產品線深度及廣度，跨入半導體後段測試業與 TFT-LCD 之 LCM 的服務領域。
- (2) 發展高科技廠房整廠整合技術能力，橫向整合純水及製程冷卻工程能力，並朝

- 向上整合機電工程、整廠設計以及向下完成整廠製程設備整合性連結能力。
- (3)發展一般工業如石化廠、傳產廠的建廠設計安裝。
 - (4)發展自動供應系統之人機介面系統及系統化服務模式。
 - (5)LED 晶圓製程設備。
 - (6)自動化檢測技術。
 - (7)CIM 技術。
 - (8)持續與原廠合作開發相關設備模組，並根據市場需要或客戶需求，自行研發相關製程設備或與客戶共同設計發展客製化製程設備。
 - (9)拓展 ESD (Electronic static Discharge)靜電即時監控系統 Real time Monitoring System、製造業專案軟體外包服務、製造業廠務及製程能耗分析服務。
 - (10)資通、企業訊息及軟體服務
 - ①代理或自行研發數位內容服務平台中的重要服務元件，包括：
 - 付款開道器(Payment Gateway)，處理行動付款認證與交易。
 - 數位版權管理(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用以管理數位內容之下載與播放授權、內容加解密保護。
 - 行動設備管理(Mobile Device Management)，管理智慧終端的韌體(Firmware)、作業系統、網頁瀏覽器、內容播放器以及 APP，以提供電信業客戶發展 4G 服務所需的服務平台。
 - ②企業服務平台產品研發計畫：
 - 企業決策資訊行動查詢
 - 企業業務資訊行動查詢
 - 新一代企業資訊管理系統
 - 企業決策分析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集團營收以高科技行業如半導體(IC)、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發光二極體(LED)、彩色濾光片(Color Filter)、砷化鎵(GaAs)、IC 封裝、Flip Chip 基板、太陽光電等高科技產業及傳統產業所用設備、材料之銷售及維修服務收入為主，其次則為高科技行業氣體、化學品及監控系統之規劃、設計、施工、安裝、測試自動化系統；自 2003 年起，除了原有廠務設備的設計、製造及安裝，亦逐步跨入相關製程設備之製造，並與歐美日重量級企業進行國際合作，累積公司 OEM、ODM 之能力，強化本土 ODM 發展，以建立市場競爭優勢。以下係針對本集團所處產業逐一分析：

(1) IC (半導體) 產業

① 全球 IC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4 年全球經濟重回成長軌道，讓電子、半導體業發展潛能得到釋放，整個產業展現了自 2008 年金融海嘯之後的最佳狀態，讓各大市場研究機構以及相關組織在年終報告中給予積極評價。市場研究調查機構 IHS Technology 指出，2014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預估約為 3,532 億美元，與 2013 年的 3228 億美元相比成長了 9.4%，成長幅度是 2010 年以來表現最佳。IHS 表示 2013 年的成長，幾乎完全靠某些特定的記憶體和 FLASH 需求拉動；而 2014 年的成長，則是基於半導體產業在各種不同類型晶片的廣泛需求。由 IHS 所公佈 2014 年全球 20 大半導體廠營收表現預估，Intel 仍然是排名第一強企業，但只有 6.3% 的營收成長是前五位排名中年增率最低的。根據 IHS 資料顯示，2014 年 Avago 和聯發科都透過合併相關廠商，營收年增 107.9%、57.49%，表現特出帶動排名向上，Avago 排名也由去年的 23 名提升至第 15 名，聯發科排名首度擠入前 10 大，排名第 10。關於前 20 強排名請參見表一。

表一 IHS 2014 年年全球半導體前二十強預估

單位：百萬美元；%

2013 年 排名	2014 年 排名	公司名稱	2013 年 營收	2014 年 營收預估	2013-2014 年增率(%)	2014 年 市占率(%)
1	1	Intel (英特爾)	46,981	49,964	6.3%	14.1%
2	2	Samsung Electronics (三星)	33,116	38,273	15.6%	10.8%
3	3	Qualcomm (高通)	17,212	19,266	11.9%	5.5%
4	4	Micron (美光)	14,121	16,389	16.1%	4.6%
5	5	SK Hynix (海力士)	12,809	15,737	22.9%	4.5%
6	6	TI (德州儀器)	11,420	12,195	6.8%	3.5%
7	7	Toshiba (東芝)	9,394	8,496	-9.6%	2.4%
8	8	Broadcom (博通)	8,179	8,387	2.5%	2.4%
9	9	STMicroelectronics (意法半導體)	8,082	7,395	-8.5%	2.1%
15	10	Media Tek (聯發科) (註 1)	4,568	7,194	57.5%	2.0%
10	11	Renesas (瑞薩電子)	7,971	6,910	-13.3%	2.0%
11	12	SanDisk (閃迪或新帝)	5,789	6,116	5.6%	1.7%
12	13	Infineon (英飛凌)	5,172	6,071	17.4%	1.7%
14	14	NXP (恩智浦)	4,678	5,457	16.7%	1.5%
23	15	Avago (安華高科技) (註 1)	2,609	5,423	107.9%	1.5%
13	16	AMD (超微)	5,151	5,388	4.6%	1.5%
17	17	Freescale (飛思卡爾)	3,966	4,560	15.0%	1.3%
16	18	Sony (索尼)	4,461	4,528	1.5%	1.3%
18	19	Nvidia (輝達或英偉達)	3,663	4,007	9.4%	1.1%
19	20	Marvell (美滿電子或邁威爾)	3,404	3,812	12.0%	1.1%
		前二十強企業小計	212,746	235,568	10.7%	66.7%
		其他所有企業小計	110,016	117,663	7.0%	33.3%
		總計	322,762	353,231	9.4%	100.0%

註 1：在前 20 名中，表現最搶眼的是安華高科技(Avago)和聯發科(MediaTek)，分別為+107.9%和+57.5%。前者得益於對 LSI 和 PLX 的收購，而後者亦因收購 MStar 而獲益。

資料來源：IHS Technology，2014/12

伍、營運概況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的統計資料相對保守一些，初步統計結果顯示，2014 年全球半導體總營收為 3,403 億美元，較 2013 年的 3,154 億美元成長 7.9%，記憶體市場乃一枝獨秀，在 2014 年成長了 16.9%，Gartner 預估 201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583 億美元，成長 5.4%。Gartner 統計 2014 年度全球營收前 3 大半導體廠商依然為英特爾、三星電子及高通(參見表二)。排名前 25 大半導體廠商合計之營收成長 11.7%，超過行業整體成長率。這些企業占行業總銷售額的 72.4%，較 2013 年的 69.9% 略有提升，超過整體半導體水準。經過連續兩年營收衰退後，英特爾(Intel)終於因為個人電腦(PC)生產復甦而重見成長，年營收增加 7.7%；該公司市佔率為 15.4%，第 23 年蟬聯全球第一，但較前一年略為下滑；三星(Samsung)營收 352.75 億美元，位居第 2；高通(Qualcomm)營收 192.91 億美元，維持第 3 位。記憶體大廠美光(Micron)在收購爾必達(Elpida)，並受惠記憶體市場強勁成長，2014 年營收攀高至 162.78 億美元，年增達 36.6%，超越 SK 海力士，躍居全球第 4 大半導體廠。

表二 2014 年前十大全球半導體廠商營收排行

單位：百萬美元；%

2013 年 排名	2014 年 排名	公司名稱	2013 年 營收	2014 年 營收	2013-2014 成長率(%)	2014 年 市佔率(%)
1	1	Intel (英特爾)	48,589	52,331	7.7%	15.4%
2	2	Samsung Electronics (三星)	30,636	34,742	13.4%	10.2%
3	3	Qualcomm (高通)	17,211	19,291	12.1%	5.7%
5	4	Micron Technology (美光)	11,918	16,278	36.6%	4.8%
4	5	SK Hynix (海力士)	12,625	15,997	26.7%	4.7%
7	6	Texas Instruments (德州儀器)	11,277	11,538	8.9%	3.4%
6	7	Toshiba (東芝)	10,591	10,665	-5.4%	3.1%
8	8	Broadcom (博通)	8,199	8,428	2.8%	2.5%
9	9	STMicroelectronics (意法半導體)	8,082	7,376	-8.7%	2.2%
10	10	Renesas Electronics (瑞薩電子)	7,979	7,276	-8.8%	2.1%
		Others(其他)	148,321	156,409	5.5%	46.0%
		Total(合計)	315,428	340,331	7.9%	100.0%

資料來源：Gartner，2015/03

Gartner 指出，2014 年三星(Samsung Electronics)與蘋果(Apple)仍為全球半導體市場最大買家，兩家公司採購量加總後占整體需求 17%，金額達 579 億美元，較 2013 年增加 39 億美元，採購金額成長率方面，三星達 5.1%，表現較平均值 7.9% 還低，不過蘋果採購金額成長率則達 9.8%，優於平均值，而以前 10 名來看，聯想與華為的採購金額，成長率最大，分別為 33.9% 與 21.6%，顯示其對半導體的影響正持續增加中。(參見表三)

2014 年全球半導體設計總體有效市場 (Total Available Market, 簡稱 TAM) 排名前十大企業共計採購了價值 1,256 億美元的半導體產品，占半導體晶片商 2014 年全球營收的 37%，均高於 2013 年 1,148 億美元與 36.4% 的成績。這十家公司的表現也領先半導體採購整體市場，成長率為 9.4%。由於記憶體價格自 2013 年起趨穩，前 10 大業者中有 8 家半導體需求在 2014 年呈現上揚，藉購併排行第 4 的聯想，在 2014 年大幅增加半導體需求，成長率達 33.9%。

表三 2014 年全球半導體設計總體有效市場前十大企業初步排名

單位：十億美元；%

2013 年 排名	2014 年 排名	公司名稱	2013 年 採購額	2014 年 採購額	2013-2014 成長率(%)	2014 年 市占率(%)
1	1	Samsung Electronics(三星)	30.6	32.1	5.1%	9.4%
2	2	Apple(蘋果)	23.5	25.8	9.8%	7.6%
3	3	HP(惠普)	13.7	14.7	7.1%	4.3%
4	4	Lenovo(聯想)	9.5	12.8	33.9%	3.8%
5	5	Dell(戴爾)	9.1	10.3	13.2%	3.0%
6	6	Sony(索尼)	7.7	7.4	-2.8%	2.2%
9	7	Huawei(華為)	4.9	6.0	21.6%	1.8%
7	8	Cisco(思科)	5.6	5.8	3.1%	1.7%
10	9	LG(樂金)	4.7	5.5	15.9%	1.6%
8	10	Toshiba(東芝)	5.5	5.3	-4.0%	1.5%
		Others 其他	200.2	214.2	7.0%	63.0%
		Total 總計	315.0	339.9	7.9%	100.0%

註：部分欄位元因四捨五入並未計入總數。

資料來源：Gartner，2015/01

在全球半導體資本支出方面，Gartner 統計 2014 年半導體資本支出成長約計 12.9%，2015 年將受制於保守投資策略而成長趨緩，預估 2015 年全球半導體資本支出預計只有成長 0.8%，達到 657 億美元，半導體設備支出預估將增加 5.6%。(參見表四)

表四 2013 至 2018 年全球半導體資本支出及設備支出預測

單位：百萬美元；%

項目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半導體資本支出	57,840.27	65,289.51	65,785.22	65,544.52	70,184.11	75,307.51
成長率(%)	-1.5%	12.9%	0.8%	-0.4%	7.1%	7.3%
半導體設備支出	33,452.00	38,928.15	41,108.49	40,182.39	44,616.37	47,410.13
成長率(%)	-11.6%	16.4%	5.6%	-4.2%	11.2%	6.3%
晶圓設備支出	27,278.07	31,633.11	33,746.19	33,637.02	36,942.80	39,129.40
成長率(%)	-8.0%	16.0%	6.7%	-2.7%	10.1%	5.9%
晶圓製造設備支出	28,758.10	33,400.55	35,670.89	35,538.22	39,281.40	41,792.30
成長率(%)	-8.5%	16.1%	6.8%	-2.6%	10.8%	6.4%
晶圓封裝設備支出	1,480.02	1,767.44	1,924.70	1,901.20	2,338.60	2,662.90
成長率(%)	-17.8%	19.4%	8.9%	-1.2%	23.0%	13.9%
晶圓封裝設備支出	2,868.68	3,264.37	3,136.07	2,628.03	2,953.90	3,112.23
成長率(%)	-25.8%	13.8%	-3.9%	-16.2%	12.4%	5.4%
自動化測試設備支出	1,825.22	2,263.24	2,301.53	2,016.14	2,381.06	2,505.59
成長率(%)	-27.6%	24.0%	1.7%	-12.4%	18.1%	5.2%

資料來源：Gartner，2015/01

市場研究機構 IC Insights 的研究則預估 2014 年全球半導體較 2013 年成長 9%，與市場研究機構 IHS Technology 預估的年成長率達 9.4% 暨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 WSTS 機構預測報告的成長 9.9% 相近。IC Insights 公佈的 2014 年全球半導體企業前 50 強名單中，英特爾銷售額達 513 億美元，排名第一。從銷售增幅來看，中國海思半導體有限公司增幅最大，達到 53%。2014 年全球前 20 大半導體廠總營收將達 2595.62 億美元，將較 2013 年成長 9%，2014 年的全球前 20 大半導體廠營收超越 42 億美元；其中，8 家廠商總部位於美國，日本有 3 家，歐洲也有 3 家，台灣同樣有 3 家，韓國有 2 家，新加坡有 1 家。而前 6 大廠排名將維持不變，英特爾(Intel)於 2014 年營收將達 513.68 億美元，穩居龍頭地位；三星(Samsung)營收將達 372.59 億美元，居第 2 位；台積電營收將達 250.88 億美元，位居第 3。第 7 至第 20 名的 14 家廠商中，有多達 10 家廠商排名有異動；IC Insights 預期，恩智浦(NXP) 2014 年排名可望自去年的第 16 名，躍升至第 14 名，是排名進步最多的廠商。(參見表五)

表五 2014 年前十大全球半導體廠商營收排行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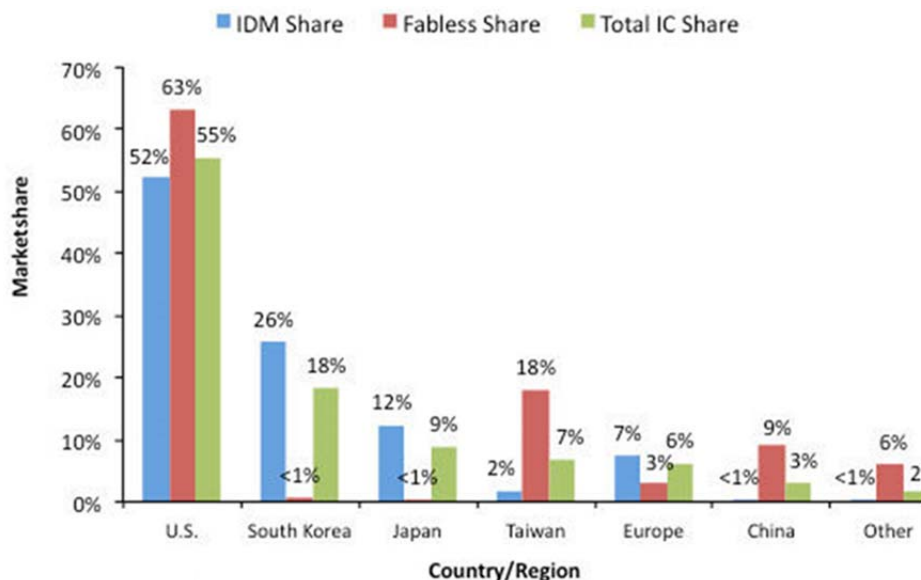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美元；%

Rank 2014	Rank 2013	Rank 2012	Rank 2011	Company	Headquarter	2011 Revenue	2012 Revenue	2013 Revenue	2014 Revenue	2013-2014 changes(%)
1	1	1	1	Intel (英特爾)	USA	49 697	49 370	48 321	51 368	6%
2	2	2	2	Samsung (三星)	South Korea	33 483	30 425	34 378	37 259	8%
3	3	3	3	TSMC (台積電)*	Taiwan	14 600	17 022	19 935	25 088	26%
4	4	4	7	Qualcomm (高通)*	USA	9 828	12 807	17 211	19 100	11%
5	5	9	10	Micron+Elpida Memory (美光+爾必達)	USA	8 571	8 654	14 294	16 614	16%
6	6	8	9	SK Hynix (海力士)	South Korea	9 403	8 802	12 970	15 838	22%
7	8	5	4	Texas Instruments (德州儀器)	USA	12 900	12 063	11 474	12 179	6%
8	7	6	5	Toshiba (東芝)	Japan	12 745	11 075	11 958	11 216	-6%
9	9	11	11	Broadcom (博通)**	USA	7 160	7 740	8 219	8 360	2%
10	10	10	8	STMicroelectronics (意法半導體)	Switzerland	9 631	8 384	8 014	7 374	-8%
11	11	7	6	Renesas Electronics (瑞薩電子)	Japan	10 653	9 839	7 975	7 372	-8%
12	12	-	-	MediaTek+MStar Semiconductor (聯發科+晨星半導體)**	Taiwan	-	-	5 723	7 142	25%
13	14	14	14	Infineon Technologies (英飛凌)	Germany	5 599	4 984	5 260	6 151	17%
14	16	17	17	NXP (恩智浦)	Netherlands	4 147	4 300	4 815	5 625	17%
15	13	13	12	AMD (超微)**	USA	6 568	5 423	5 299	5 512	4%
16	17	12	13	Sony (索尼)	Japan	6 093	6 245	4 739	5 192	10%
17	15	-	-	Avago + LSI (安華高科技)**	Singapore			4 979	5 087	2%
18	19	19	16	Freescale(飛思卡爾)	USA	4 391	3 783	3 977	4 548	14%
19	20	20	20	UMC (聯電)*	Taiwan	3 760	3 734	3 940	4 300	9%
20	21	18	18	Nvidia (輝達或英偉達)**	USA	3 939	4 274	3 898	4 237	9%
-	-	15	21	GlobalFoundries (格羅方德)	USA	3 480	4 560	-	-	-
-	-	16	15	Fujitsu (富士通)	Japan	4 430	4 397	-	-	-
				Top 20 Suppliers		221 078	217 885	237 379	259 526	9%
				Top 20 Suppliers excluding Foundries				213,504	230,174	8%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4/12

(*Foundry，**Fabless)

根據 IC Insights 報告顯示，美國占全球 IC 市場之市占率達 55%，包括 IDM 和無晶圓代工公司之銷售額。而韓國公司約佔 18%，日本公司位居第三且市占率為 9%，台灣排名第四且市占率為 7%。中國大陸僅佔全球 IC 總銷售額之 3%，惟在無晶圓 IC 市場的市占率為 9%。(參見圖一)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5/03

圖一 2014 年全球半導體銷售市場之市占率分析(以區域劃分)

由於半導體產業屬於技術與資金密集的產業，近年來產業變化迅速，使得廠商必須持續投入新研發經費才能夠維持產品創新能力。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C Insights 統計，2014 年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廠商(包含 IDM、晶圓代工與 IC 設計公司)投入之研發經費高達 1,885 億美元，年成長率達 11%。前十大半導體廠商之中，投入研發經費最多的廠商仍是英特爾，因為其在半導體晶圓製程技術最為先進，加上必須投入更多心力於行動裝置與其他新興產業，因此於 2014 年研發支出高達 115 億美元，年成長率達 9%。從英特爾於 2014 年的研發支出來看，其佔前十大半導體廠研發總支出的 36%，更佔全球半導體研發支出的 21%。其次是高通，高通屬於 IC 設計公司且為智慧型手機晶片的龍頭，2014 年所投入之研發支出經費達 55 億美元，2014 年研發支出年成長幅度高達 62%，為前十大半導體廠商之冠。而三星排名第三，其屬於 IDM 廠商，主要研發 NAND 型快閃記憶體。台灣半導體廠商中，手機晶片廠商聯發科於 2014 年研發金額在併入晨星之後達 14 億美元，年成長率達 29%，前十大半導體廠商之成長率排名第二。至於晶圓龍頭台積電，為了維持半導體製程之競爭力於 2014 年研發支出年成長率達 15%，達 18.74 億美元。隨著東芝和意法半導體研發支出之下滑，台積電終於打入前五大研發支出之半導體廠商。(參見表六)

表六 2014 年前十大研發支出之半導體廠商

2014 Rank	2013 Rank	Company	Region	IDM	FABLESS	FOUNDRY	2013			2014			2014/2013 % Change in R&D
							Semi Sales (\$M)	R&D Exp (\$M)	R&D/Sales (%)	Semi Sales (\$M)	R&D Exp (\$M)	R&D/Sales (%)	
1	1	Intel	Americas	•			48,321	10,611	22.0%	51,400	11,537	22.4%	9%
2	2	Qualcomm	Americas		•		17,211	3,395	19.7%	19,291	5,501	28.5%	62%
3	3	Samsung	Asia-Pac		•		34,378	2,820	8.2%	37,810	2,965	7.8%	5%
4	4	Broadcom	Americas		•		8,219	2,486	30.2%	8,428	2,373	28.2%	-5%
5	7	TSMC	Asia-Pac			•	19,935	1,623	8.1%	24,976	1,874	7.5%	15%
6	5	Toshiba	Japan		•		11,958	2,040	17.1%	11,040	1,820	16.5%	-11%
7	6	ST	Europe		•		8,014	1,816	22.7%	7,384	1,520	20.6%	-16%
8	9	Micron	Americas		•		14,294	1,487	10.4%	16,814	1,430	8.5%	-4%
9	14	MediaTek + MStar	Asia-Pac		•		5,723	1,110	19.4%	7,032	1,430	20.3%	29%
10	10	Nvidia	Americas		•		3,898	1,323	33.9%	4,348	1,362	31.3%	3%
Top 10 Total							171,951	28,711	16.7%	188,523	31,812	16.9%	11%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5/02

市場研究機構 IC Insights 指出，2015 年全球 IC 市場預估將成長 7%；而在眾多 IC 種類中，有十種產品類型的成長更將超越總體市場表現，其中，車用特定目的邏輯、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車用特定應用類比晶片、無線通訊特定應用類比晶片，以及手機應用處理器等五項，增長率更高達兩位數。(參見表七)

表七 物聯網應用產品產值及市場比率

單位：%

產品類型	2014	2015F
車用特定目的邏輯	19%	15%
DRAM	33%	14%
車用特定應用類比晶片	11%	12%
無線通訊特定應用類比晶片	15%	12%
手機應用處理器	13%	10%
32位元MCU	8%	9%
工業/其他特定應用類比晶片	8%	9%
NAND Flash	6%	9%
PLD	8%	9%
電源管理類比晶片	16%	8%
放大器/比較器	11%	7%
總體IC市場	8%	7%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5/03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針對半導體產業統計，2014 年全球半導體出貨額成長 9.9% 至 3,358 億美元(參見表八)，其中記憶體類半導體產品銷售額較 2013 年成長率最高為 18.2%。WSTS 預估 2015 年美洲半導體市場可望成長 15%，亞太區半導體市場成長率預測值為 4.2%；不過該機構對歐洲與日本的想法較為悲觀，預測歐洲半導體市場 2015 年將衰退 2%，日本市場則衰

退 3.7%。展望 2015 年，WSTS 預估半導體產值將成長 4.9% 至 3,523 億美元，2016 年續增 3.1% 至 3,633 美元，在終端應用市場方面，WSTS 預期汽車與通訊預期仍會是成長最強勁的，至於消費性電子與電腦業則維持平盤。

表八 2014 年全球半導體出貨總額

單位：百萬美元；%

Autumn 2014 - Q4 update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13	2014	2015	2016	2013	2014	2015	2016
Americas	61,496	69,324	79,725	82,298	13.1	12.7	15.0	3.2
Europe	34,883	37,459	36,700	37,877	5.2	7.4	-2.0	3.2
Japan	34,795	34,830	33,545	33,850	-15.2	0.1	-3.7	0.9
Asia Pacific	174,410	194,230	202,351	209,316	7.0	11.4	4.2	3.4
Total World - \$M	305,584	335,843	352,321	363,342	4.8	9.9	4.9	3.1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18,201	20,170	20,207	20,800	-4.9	10.8	0.2	2.9
Optoelectronics	27,571	29,868	32,493	33,613	5.3	8.3	8.8	3.4
Sensors	8,036	8,502	8,630	9,077	0.3	5.8	1.5	5.2
Integrated Circuits	251,776	277,302	290,991	299,852	5.7	10.1	4.9	3.0
Analog	40,117	44,365	48,019	49,781	2.1	10.6	8.2	3.7
Micro	58,688	62,072	62,547	63,617	-2.6	5.8	0.8	1.7
Logic	85,928	91,633	97,158	99,795	5.2	6.6	6.0	2.7
Memory	67,043	79,232	83,267	86,659	17.6	18.2	5.1	4.1
Total Products - \$M	305,584	335,843	352,321	363,342	4.8	9.9	4.9	3.1

註：上表數字係四捨五入為百萬美元，此可能會導致地區別和產品別合計數略有不同。
資料來源：WSTS，2015/04

依據國際半導體設備暨材料協會(SEMI)數據顯示，2014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額達 375 億美元，較 2013 年大幅成長 18%(參見表九)。以各區域市場表現來看，北美、南韓、中國大陸、日本及歐洲銷售額年增率皆超過 20%，唯獨台灣負成長 11%。儘管如此，2014 年台灣仍舊是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銷售市場，以 94.1 億美元的設備銷售額連續三年排名第一位。北美市場以 81.6 億美元的銷售額排名第二；韓國以 68.4 億美元的銷售額排名第三。中國的排名上升，以 43.7 億美元的銷售額超過日本。而全球封裝領域增長了 33%；總測試設備銷售額增長 31%；其他前端設備市場增長 15%；晶片加工設備的細分市場增長了 15%。

表九 2013 年及 2014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額(以區域劃分)

單位：十億美元；%

區域市場	2014 年	2013 年	年增率(%)
台灣	9.41	10.57	-11%
北美	8.16	5.27	55%
南韓	6.84	5.22	31%
中國大陸	4.37	3.37	30%
日本	4.18	3.38	24%
歐洲	2.38	1.91	25%
其他	2.15	2.07	4%
總計	37.50	31.79	18%

註 1：上述數字含四捨五入。

註 2：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統計(WWSEMS)報告包括七大主要半導體生產地區和 24 個產品類別的資料類別包括晶圓加工、裝配和封裝、測試，以及其他前端設備。其他前端設備包括光罩製造，晶片製造，和晶圓廠設備。

資料來源：SEMI/SEAJ，2015/03

關於近幾年全球晶圓設備支出走勢，SEMI 總結，2014 年全球晶圓設備支出金額回復成長，年增 19.8% 來到 352 億美元，預估 2015 年全球晶圓設備支出將年增 15% 且可望進一步成長至 405 億美元。不過歷經連續兩年的強勁投資後，2016 年全球晶圓設備支出的年增率將明顯放緩，估計僅將微增 2% 至 4%、來到 410 至 420 億美元(參見表十)。SEMI 分析，國際半導體大廠仍將是晶圓新廠建置與設備支出增加的主力，估計 2015 年半導體巨擘的資本支出，平均將年增 8% 左右，預估 2016 年半導體巨擘投資的資本支出將再成長 3%。而半導體巨擘投資的動機，主要則來自新晶圓廠的建置與擴產，以及先進製程量產的需求。至於晶圓廠新廠建置支出(包括潔淨室的建置專案)於 2015 年將下滑 32%，惟 2016 年將反彈回升增加至 32%。SEMI 預估在 2015 年將有 8 座晶圓廠(含一座 LED 廠)及 2016 年將有 5 至 8 座新晶圓廠之新建專案，相關設備裝置可能落在 2015 年、2016 年或以後。

表十 2013 年至 2016 年全球半導體晶圓新廠建置與設備支出

單位：十億美元；%

項目	2013	2014	2015	2016
半導體晶圓設備支出	29.4	35.2	40.5	41 至 42
半導體晶圓設備支出變動百分比	-10.0%	19.8%	15.0%	2%至 4%
半導體晶圓新廠建置支出	8.8	7.7	5.2	6.9
半導體晶圓新廠建置支出變動百分比	13.6%	-11.0%	-32.0%	+32.0%

資料來源：SEMI，2015/03

SEMI 預測，2015 年全球晶圓設備支出最積極的地區將是台灣，在台積電領軍下，2015 年台灣晶圓設備支出金額估達 119 億美元(參見表十一)。其次則依序是南韓的 87 億美元，以及美國的 67 億美元。值得注意的是，美國 2015 年晶圓設備支出將呈現下滑、年減幅度達 12%，2016 年則將再下滑 12% 左右。第四、第五名則分別是中國大陸、日本，2015 年晶圓設備支出估達 48 億美元、40 億美元；歐洲/中東地區 27 億美元、東南亞地區 13 億。不容忽視的是，SEMI 預估中國大陸的晶圓設備支出 2015 年則將爬升至全球第四，達到 48 億美元，2016 年也將維持在 42 億美元的高檔水位，足見中國大陸政府對半導體產業的企圖心。(參見表十一)

表十一 2015 年全球半導體晶圓設備支出預估排行(以區域劃分)

單位：十億美元；%

排名	區域市場	2015 年	年增率(%)
1	台灣	11.9	40%
2	南韓	8.7	19%
3	北美	6.7	-12%
4	中國大陸	4.8	17%
5	日本	4.2	10%
6	歐洲/中東地區	2.7	16%
7	東南亞	1.3	15%
	其他	2	-
	總計	40.5	15%

資料來源：SEMI/SEAJ，2015/03

SEMI 也公佈 2014 年全球半導體材料銷售額為 443 億美元，與 2013 年相比，2014 年全球半導體材料市場規模增長了 3%，收入增長了 10%，443 億美元意味著半導體材料市場是繼 2011 年後的第一個增長。

總的晶圓製造材料和封裝材料分別為 240 億美元和 204 億美元。而 2013 年，晶圓製造材料為 227 億美元，封裝材料為 204 億美元。晶圓製造材料和去年相比增長了 6%，封裝材料則持平。但是，如果焊線不計算在封裝材料中，那麼封裝材料去年則增長了 4%。從金繼續過渡到銅焊線對整體的封裝材料銷售額產生了負面影響。

由於其龐大的代工和先進的封裝基地，台灣連續五年成為半導體材料的最大客戶。日本位居第二。台灣市場增長最強。北美的材料市場增幅為 5%，位居第二。其次是中國，韓國和歐洲。日本和世界其他地區的材料市場和 2013 持平。(其他國家地區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東南亞和其他較小市場。)(參見表十二)

表十二 2015 年全球半導體材料銷售額排行(以區域劃分)

單位：十億美元；%

排名	區域市場	2013 年	2014 年	年增率(%)
1	台灣	8.91	9.58	8%
2	日本	7.17	7.19	0%
3	南韓	6.87	7.03	2%
4	其他國家地區	6.64	6.66	0%
5	中國大陸	5.66	5.83	3%
6	北美	4.76	4.98	5%
7	歐洲	3.04	3.08	1%
	總計	43.05	44.35	3%

註：上述數字含四捨五入。

資料來源：SEMI，2015/04

對半導體產業來說，2015 年將是關鍵年。一方面，行動裝置市場在 2014 年歷經老面孔與新手爭市、百家爭鳴後，預期 2015 年相同戲碼將繼續上演，持續帶動半導體產業。另一方面，晶片制程技術精進至 14 奈米，亦將繼續帶領半導體市場往下一階段挺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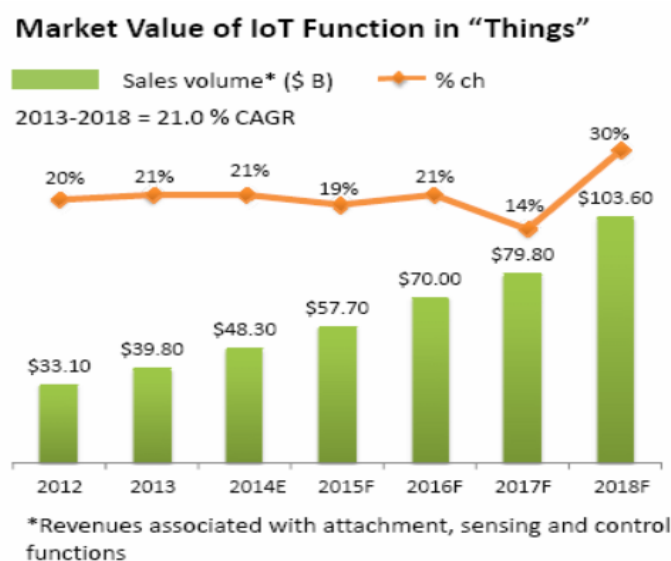
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縮寫 IOT)裝置儼然成為半導體產業的新藍海市場，業內看好龐大商機將自 2015 年啟動，據研調機構 IC Insights 預期，2018 年物聯網半導體產值可望突破百億美元大關，且從 2013 年至 201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 24.3%。

IC Insights 估計，2014 年具備連網及感測系統功能的物聯網整體產值約 483 億美元，預期 2015 年產值可望進一步達 577 億美元，將成長 19%，到 2018 年可望突破 1,000 億美元大關，約 1,036 億美元規模，2013 年至 2018 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1%。

在整體物聯網市場中，IC Insights 預期，2015 年物聯網相關半導體產值約達 56 億美元、年成長率 19%，到 2018 年時將可望達到 115 億美元的規模。在物聯網半導體的多項終端應用，大約可分為智慧城市、工業嵌入式、車聯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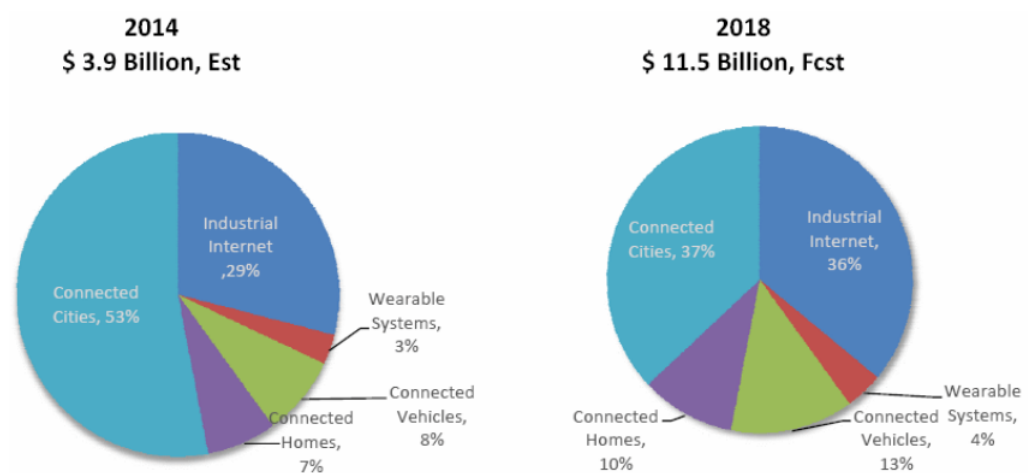
智慧家庭、穿戴式裝置。從各應用裝置的半導體產值來看占比，其中智慧城市半導體的占比為最高，在 2014 年達到 53%，隨著其他應用提升後，到 2018 年仍有 37%。其次是工業嵌入式半導體的產值在 2014 年的占比是 29%，到 2018 年會提升至 36%。車聯網半導體產值 2014 年的占比約 8%，到 2018 年占比提升至 13%。

從絕對數字來看產值的變化，為帶動產值成長的主要應用市場，穿戴式半導體的產值占比不高，但將會率先反應，產值的成長率最為明顯。IC Insights 預估，2018 年智慧城市相關的半導體產值將達 42 億美元規模，自 2013 年至 2018 年複合成長率將約 15%。穿戴半導體產值在 2018 年約 5.28 億美元，2013 年至 201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46.9%，車聯網半導體的產值自 2013 年至 201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則將僅次於穿戴式、約 43.8% 左右。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4/12

圖二 2013 至 2018 年物聯網產值及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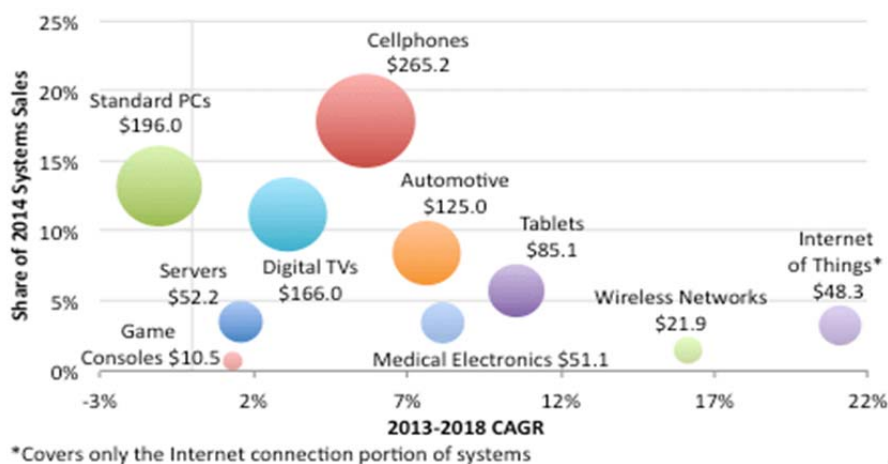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4/12

圖三 物聯網應用產品產值及市場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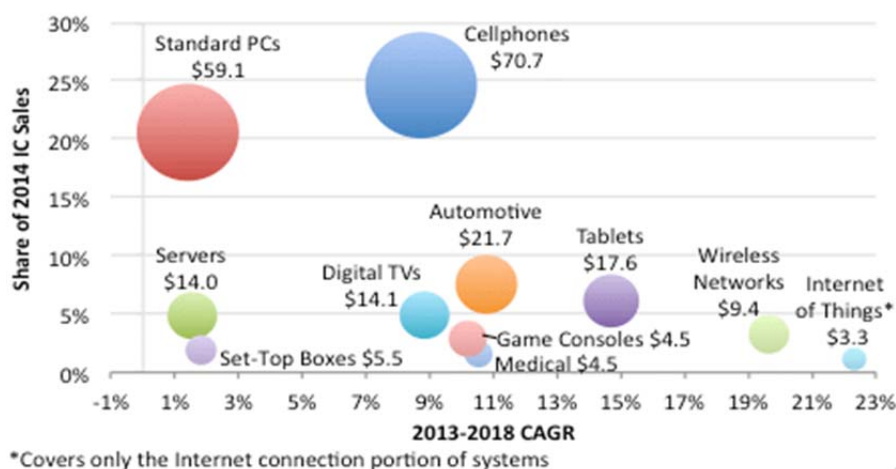
IC Insights 並針對前十大電子系統產值進行分析，因為約占全體終端電子系統產值三分之二。整體看起來手機在智慧型手機的帶動下，依舊是終端電子系統產值最高的產業，而預估未來物聯網的年複合平均成長率為最高。IC Insights 認為，2014 年全球電子系統之產值比起 2013 年增加 5%，達到 1 兆 4880 億美元。而且從 2013 年至 2018 年的電子系統產值的年複合平均成長率達到 5.2%。

IC Insights 針對前十一大 IC 市場進行分析。標準型個人電腦於 IC 銷售額上主導 20 多年之後，終於在智慧型手機的崛起下，於 2013 年被手機超越。根據 IC Insights 統計，2014 年手機 IC 銷售額達到 707 億美元，佔全 IC 銷售額達 25%，而標準型個人電腦 IC 銷售額達 591 億美元，佔全 IC 銷售額達 21%。預估 2013 年至 2018 年手機 IC 銷售額之年複合平均成長率達 8.7%。在統計的前十一大 IC 市場中，雖然數位電視於終端系統贏過車用電子，但是在 IC 銷售額上，車用 IC 銷售額卻超越數位電視 IC 銷售額。預估物聯網於 2013 年至 2018 年的 IC 銷售額之年複合平均成長率將達 22.3%，成為最為耀眼的產業。(參見圖四、圖五)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5 年 3 月

圖四 2014 年終端系統市場值(\$B)與 2013 至 2018 年年複合平均成長率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5 年 3 月

圖五 2014 年 IC 於不同市場值 (\$B) 與 2013 至 2018 年複合平均成長率

② 台灣、中國大陸 IC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工研院 IEK 的統計，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22,033 億元 (USD\$72.5B, 美元匯率以 30.4 計算)，較 2013 年成長 16.7%。其中，由聯發科領軍的 IC 設計產值為新台幣 5,763 億元(USD\$19.0B)，較 2013 年成長 19.8%；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11,731 億元(USD\$38.6B)，較 2013 年成長 17.7%，其中由台積電帶頭的晶圓代工產值為新台幣 9,140 億元(USD\$30.1B)，較 2013 年成長 20.4%，記憶體製造為新台幣 2,591 億元(USD\$8.5B)，較 2013 年成長 9.2%；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3,160 億元(USD\$10.4B)，較 2013 年成長 11.1%；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1,379 億元(USD\$4.5B)，較 2013 年成長 8.9%。(參見表十三、表十四)

表十三 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統計

單位：新台幣億元；%

億新台幣	14Q1	季成長	年成長	14Q2	季成長	年成長	14Q3	季成長	年成長	14Q4	季成長	年成長	2014 年	年成長
IC 產業產值	4,736	-3.4%	15.3%	5,512	16.4%	14.8%	5,883	6.7%	15.9%	5,902	0.3%	20.4%	22,033	16.7%
IC 設計業	1,253	-3.0%	23.8%	1,456	16.2%	19.7%	1,549	6.4%	20.0%	1,505	-2.8%	16.5%	5,763	19.8%
IC 製造業	2,458	-3.6%	13.1%	2,880	17.2%	13.5%	3,116	8.2%	15.3%	3,277	5.2%	28.5%	11,731	17.7%
晶圓代工	1,807	-2.7%	6.2%	2,215	22.6%	12.3%	2,438	10.1%	18.3%	2,680	9.9%	44.2%	9,140	20.4%
記憶體製造	651	-6.1%	37.6%	665	2.2%	17.7%	678	2.0%	5.6%	597	-11.9%	-13.9%	2,591	9.2%
IC 封裝業	710	-3.4%	11.8%	815	14.8%	12.6%	845	3.7%	12.7%	790	-6.5%	7.5%	3,160	11.1%
IC 測試業	315	-3.1%	9.8%	361	14.6%	12.1%	373	3.3%	12.3%	330	-11.5%	1.5%	1,379	8.9%
IC 產品產值	1,904	-4.1%	28.2%	2,121	11.4%	19.1%	2,227	5.0%	15.2%	2,102	-5.6%	5.9%	8,354	16.3%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	-	-	-	-	-	-	-	-	-	-	-	-	9.9%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5/02

表十四 2010 年~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億新台幣	2010 年	2010 年成長率	2011 年	2011 年成長率	2012 年	2012 年成長率	2013 年	2013 年成長率	2014 年	2014 年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7,693	38.3%	15,627	-11.7%	16,342	4.6%	18,886	15.6%	22,033	16.7%
IC 設計業	4,548	17.9%	3,856	-15.2%	4,115	6.7%	4,811	16.9%	5,763	19.8%
IC 製造業	8,997	56.0%	7,867	-12.6%	8,292	5.4%	9,965	20.2%	11,731	17.7%
晶圓代工	5,830	42.8%	5,729	-1.7%	6,483	13.2%	7,592	17.1%	9,140	20.4%
記憶體製造	3,167	88.1%	2,138	-32.5%	1,809	-15.4%	2,373	31.2%	2,591	9.2%
IC 封裝業	2,870	30.6%	2,696	-6.1%	2,720	0.9%	2,844	4.6%	3,160	11.1%
IC 測試業	1,278	32.3%	1,208	-5.5%	1,215	0.6%	1,266	4.2%	1,379	8.9%
IC 產品產值	7,715	39.2%	5,994	-22.3%	5,924	-1.2%	7,184	21.3%	8,354	16.3%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	31.8%	-	0.4%	-	-2.7%	-	4.8%	-	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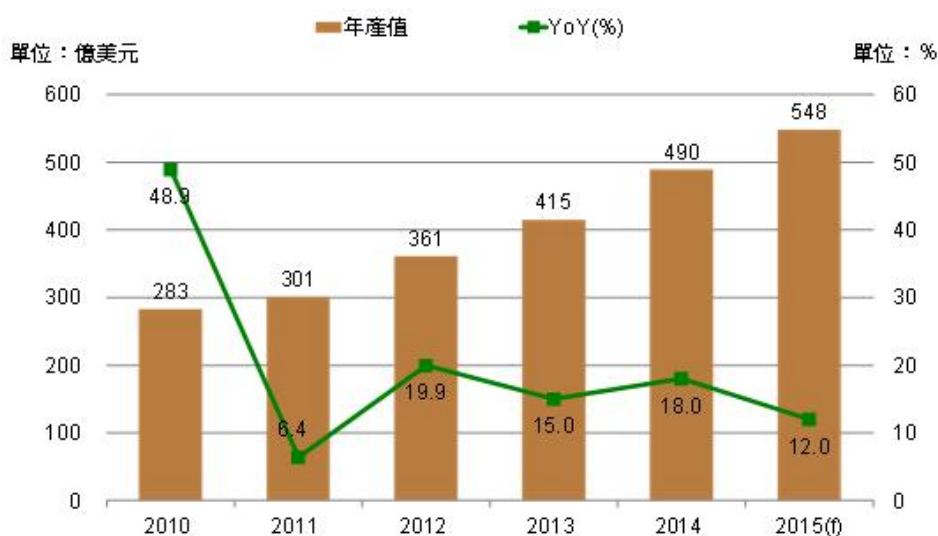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5/02

台灣調研單位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估計，受惠於全球智慧手持裝置低價化趨勢以及中國大陸市場崛起，2014 年台灣 IC 業產值再創歷史新高，粗估正式突破兩兆元達 2.21 兆元，成長幅度由 2013 年的 15.56% 攀升至 17.37%，IC 產業景氣持續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蘋果 Apple Watch、物聯網等新產品應用帶動下，2015 年全球 IC 市場規模約可達 3,363 億美元，較 2014 年成長 3.1%，成長趨緩。儘管 2014 年以來市場存在高階智慧型手持裝置需

求放緩，以及中國大陸因進行經濟結構調整，成長幅度趨緩，但在中低階行動智慧裝置持續成長且穿戴式科技產品推出，推升相關 IC 晶片需求，尤其是行動智慧裝置規格的提升將持續刺激晶圓代工與封測的高階製程需求。展望未來在物聯網帶動智慧家庭與城市智慧化，包括安全監控應用的微型麥克風、手勢操控應用的影像感測元件、結合健康照護的智慧手機和穿戴裝置、監測橋梁震動的無線感測元件、應用在汽車和飛機的高效能馬達和微型馬達控制晶片等，將更普及在日常生活需求中，加上 4G 通訊的滲透率快速提昇，以及蘋果智慧手錶 APPLE WATCH 及其他廠商的穿戴式裝置陸續推出，將增添 IC 製造及封裝測試產業的成長動能。

2015 年的全球晶圓代工產業，雖有包括筆記型電腦在內的 PC 市場與平板電腦市場出貨量較 2014 年下滑不利因素，加上智慧型手機出貨量成長幅度亦不若 2014 年，但在智慧型手機 3G 升級 4G 讓單機搭載半導體元件數量增加正面效應下，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2015 年全球晶圓代工產業產值將達 548 億美元，較 2014 年 490 億美元成長 12%。

由資本支出與產能規劃觀察，2015 年台積電資本支出規劃將達 120 億美元，創下歷史新高，主要用在擴充 16 奈米製程產能與次世代 10 奈米製程工程線的興建。聯電與中芯 2015 年資本支出規模將有機會略高於 2014 年，除用在 28 奈米製程 12 吋晶圓產能擴充外，並將擴充 8 吋晶圓產能。先進製程產能的擴充，也將有利於 2015 年全球晶圓代工產業的成長。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2

圖六 2010 至 2015 年全球晶圓代工產業產值變化與預測

分析中國大陸 IC 產業市場，近 10 餘年來，隨著半導體產業同時邁入後摩爾時代與後 PC 時代，全球半導體市場增速明顯放緩。與此同時，伴隨著中國經濟的高速發展，中國對各類半導體產品的需求大幅增加，此消彼長之下，中國已成為帶動全球半導體市場增長的主要動力，以中國為核心的亞太地區在全球半導體市場中所占比重快速提升。

亞太市場的快速增長絕大程度上得益於中國大陸 IC 市場的發展。2000 年中國大陸 IC 市場規模為 945 億元人民幣(約計 113.86 億美元)，到 2014 年已增

至 10,393.1 億元人民幣(約計 1,690.4 億美元)，年平均成長率高達 21.4%。隨著中國大陸積體電路市場的飛速增長，其全球地位也在快速提升。2014 年中國大陸 IC 市場規模在亞太半導體市場所占比重已經達到 87%，在全球半導體市場中所占比重也達到 50.7%。中國大陸已當之無愧成為全球半導體的“核心”市場。

縱觀中國 IC 市場的發展，其國際化特徵十分顯著。一方面，其龐大需求主要依靠進口解決。中國大陸 IC 進口額由 2000 年時的 133 億美元，迅速增加至 2014 年的 2,176.16 億美元，進口規模在 14 年間增加了 16 倍。積體電路在中國全部進口貨物中所占價值比重也由 2000 年的 5.9% 增加至 2014 年的 11.1%，這使得積體電路已連續數年超過原油成為中國最大宗的進口商品。

另一方面，全球主要半導體企業為更好佔領中國市場，紛紛加大對中國半導體領域的投資。全球前 20 大半導體廠商中，包括英特爾、三星、海力士、美光、德州儀器等公司在內絕大部分企業都已在中國投下大筆資金建設了生產基地及研發中心。可以說，快速增長且高度開放使得中國市場成為帶動全球半導體產業發展引擎。

隨著中國 IC 市場需求的飛速增長，以及所具備的高度開放的國際化特徵，中國迅速成為了全球各大半導體公司最重要的業務收入來源地。分析全球前 20 大半導體公司 2014 年年報可以發現，這 20 家企業中國市場銷售額在其全球總銷售額的比重，平均值已達 47.8%。其中占比較高者，如聯發科(MTK)在中國大陸的銷售額占全球比重已超 80%；占比較低者，如索尼(Sony)在華晶片銷售額的全球占比也超過 20%。

表十五 2010 及 2014 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分析(以區域劃分)

單位：億美元；%

區域市場	2000 年		2014 年		期間年均增速
	市場規模	全球份額	市場規模	全球份額	
美國	640.71	31.3%	657.63	19.7%	4.8%
歐洲	423.09	20.7%	379.23	11.4%	1.8%
日本	467.49	22.9%	352.39	10.6%	0.5%
亞太地區	512.65	25.1%	1,942.26	58.3%	13.0%
中國大陸	113.86	5.6%	1,690.40	50.7%	21.4%

資料來源：WSTS，賽迪顧問整理，2015/03

表十六 2014 年全球前二十大半導體供應商及在華銷售情況分析

單位：億美元；%

排名	公司名稱	中國地區之銷售額	中國市場佔比
1	Intel(英特爾)	499.64	51.2%
2	Samsung Electronics(三星)	382.73	50.4%
3	Qualcomm(高通)	192.66	48.7%
4	Micron(美光)	163.89	41.0%
5	SK Hynix(海力士)	157.37	55.3%
6	Texas Instruments(德州儀器)	121.95	42.6%
7	Toshiba(東芝)	84.96	39.2%
8	Broadcom(博通)**	83.87	50.5%

排名	公司名稱	中國地區之銷售額	中國市場佔比
9	STMicroelectronics (意法半導體)	73.95	40.1%
10	MediaTek (聯發科)	71.94	82.3%
11	Renesas Electronics (瑞薩電子)	69.10	31.3%
12	Sandisk (閃迪或新帝)	61.16	30.6%
13	Infineon Technologies (英飛凌)	60.71	30.1%
14	NXP (恩智浦)	54.57	31.6%
15	Avago (安華高科技)	54.28	49.3%
16	AMD (超微)**	53.88	47.5%
17	Freescall(飛思卡爾)	45.60	68.5%
18	Sony (索尼)	45.28	21.4%
19	Nvidia (輝達或英偉達)	40.07	38.0%
20	Mavell (美滿电子或邁威爾)	38.12	74.9%
	合計	2,355.73	47.8%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賽迪顧問整理，201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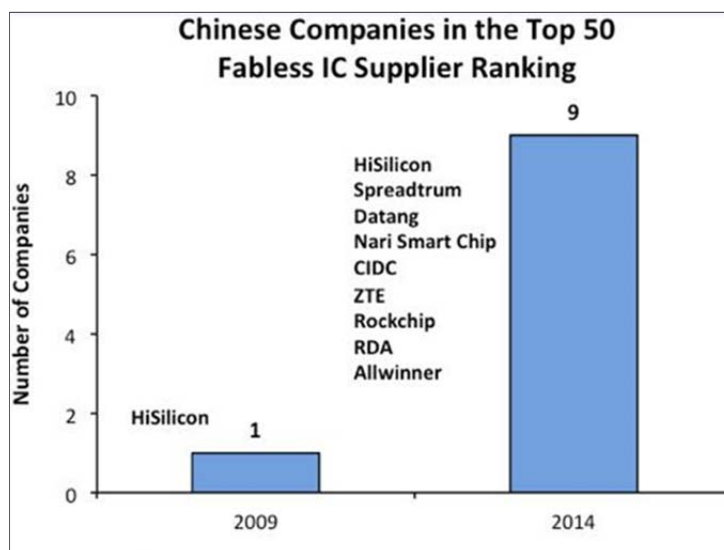
表十七 2015 至 2017 年中國集成電路市場規及增長率預測

單位：人民幣億元；%

項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市場規模	10,393.1	11,131.0	12,021.4	13,103.4
增長率	13.4%	7.1%	8.0%	9.0%

資料來源：賽迪顧問，2015/03

市調機構 IC Insights 認為，在中國大陸政府強力扶植半導體產業之下，中國大陸 IC 半導體工業的迅速發展將明顯改變 IC 供應商版圖。雖然晶圓製造上跟 Intel、台積電還差很遠，但國產無晶圓半導體公司進步很快，2009 年只有海思一家公司能進入全球 TOP 50 排名，但 2014 年已經有 9 家公司入圍。依據 IC Insights 所公佈之 2014 年全球五十大無晶圓廠(Fabless) IC 設計公司名單中，就有九家公司來自中國大陸者分別是海思(HiSilicon)、展訊(Spreadtrum)、大唐微電子(Datang)、南瑞智芯(Nari Smart Chip)、中國華大(CIDC)、中興(ZTE)、瑞芯微電子(Rockchip)、瑞迪科(RDA)、全志(Allwinner)、大部分公司聚焦在智慧手機市場、平板市場，特別是海思、展訊、瑞芯微電子及全志等公司。(參見圖七)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14/12

圖七 中國大陸公司進入全球五十大無晶圓廠(Fabless) IC 公司數目

IC Insights 指出，2014 年全球 TOP 50 無晶圓公司市場總計 805 億美元，中國大陸合計營收約 64 億美元，占前五大業者總營收 8%，是日本和歐洲加起來份額的 2 倍多，美國公司佔據了 19% 的份額，但營收佔據了 64% 份額。2014 年日本的份額不足 1%，而其他國家(如南韓、新加坡)佔據了 6% 的份額，正在崛起之中的大陸晶圓廠，未來 5 年市占率預估將自 9.2% 上升至 10.9%。IC Insights 表示，亞洲四國未來將吃下全球近七成的晶圓產出。需要注意的是，以上都是無晶圓半導體，日本、歐洲及韓國的份額如此之低是因為三星、Hynix、索尼等公司都有晶圓廠，所以沒列入排名中，故並不代表國產公司超越他們了。IC Insights 的評價，中國大陸這幾年來被視為下一個半導體產業強權，儘管中國政府最初打算建立大量本土半導體製造商的計畫並不成功，但中國大陸依然在努力建設基於中國大陸公司的 IC 工業環境。2014 年中國大陸成立了 1,200 億元人民幣的半導體扶植國家基金，同時地方政府也會配套提供上百億美元的基金，投資重點將放在晶片製造等產業，這都有助於推動中國大陸半導體公司的發展。IC Insights 認為中國大陸致力於創建更強大的國產半導體公司的雄心是存在的，而且應該被嚴肅對待，產業觀察家仍認為中國的潛力不容小覷。在中國大陸積極挖角台灣 IC 人才，扶植 IC 產業威脅下，營運規模及技術較不具競爭優勢的台灣 IC 製造及封測廠商營運壓力將逐漸加重。

此外，依據中國報告大廳發佈的 2014-2018 年全球半導體材料行業市場調查及投資前景預測分析研究報告顯示，從應用角度來看，智慧手機、固態硬碟、超移動 PC 的收入都將實現最大幅度的增長。2015 年，計算應用仍是最大的半導體市場，其次是無線和消費應用。合計來看，這三類設備在半導體總收入中的占比將超過三分之二，對半導體市場的整體增長影響最大。2015 年的工業電子領域有望超過整體市場和其他電子應用領域的增速，增幅達到 9.1%。這一增長將主要受到工業和居民 LED 照明應用，以及智慧城市專案的推動。除此之外，物聯網仍將在 2015 年及以後對銷量產生重要影響。除了工業應用之外，無線應用(主要是手機)將成為 2015 年半導體市場最大的增長動力。

但 2015 年的無線應用收入增長預期仍與上一季度的預測相同。

展望未來中國大陸積體電路市場發展，在兩化融合持續深入、資訊消費不斷升溫、智慧城市建設加速等多方利好因素的共同帶動下，預計未來 3 年，中國大陸積體電路市場仍將保持 8% 左右的年增率成長。到 2017 年，中國大陸 IC 市場規模預計將突破 1.3 萬億元大關。屆時中國大陸 IC 市場將憑藉超過 2,000 億美元的龐大規模，進一步鞏固其在全球市場的核心地位。

2015 年的半導體產業景氣雖然尚屬樂觀，但中長期而言，半導體產業面臨研發成本的持續攀升，產品的生命週期更短，需求更難預測的壓力，半導體產業長期以來透過先進製程的開發所創造的成本效益來支撐這個產業成長的模式，終將面臨更大的挑戰，雖然有更多的創意與新興的應用將帶來成長的機會，但無疑地，半導體產業的競爭將會更加劇烈，其中當然也包括中國大陸積極扶植本身的半導體產業所帶來的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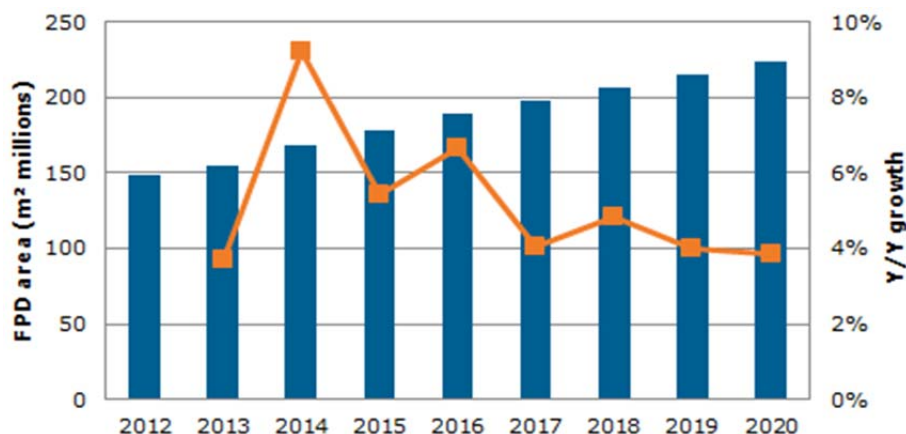
(2) TFT-LCD(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產業

①全球 TFT-LCD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專注於 FPD 市場研究與分析的 IHS DisplaySearch 表示，平面顯示面板產業近年出現質變，伴隨著顯示器解析度提高、觸控介面的普及、以及電池續航力提升等種種原因，消費者採購偏好傾向購買更大尺寸的產品，因此在銷售數量成長放緩之際，面板出貨面積仍能維持成長力道。IHS DisplaySearch 統計，2014 年整體面板出貨面積年成長率達 9%，2015 年還將維持 5% 的成長動能。

平面顯示器產業日趨成熟，隨著出貨數量成長趨緩，市場關注焦點也從量的成長轉變為出貨面積成長。根據 IHS DisplaySearch 統計，2014 年整體面板出貨面積達到 1.69 億平方米，相比前一年成長了 9%。從需求面來看，2012~2020 年，面板出貨面積的年複合成長率約 5%，到了 2020 年，面板需求面積可達到 2.24 億平方米。

單位元：百萬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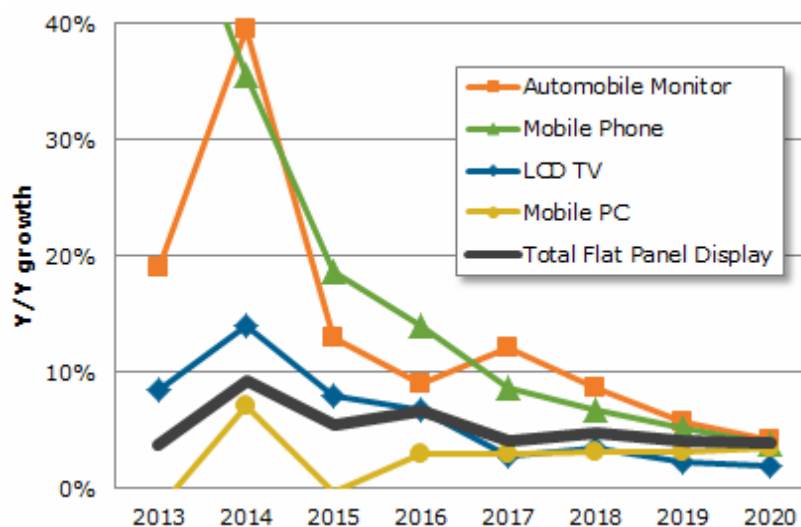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HS DisplaySearch 全球 FPD 出貨量及預測季度報告 (Quarterly Worldwide FPD Shipment and Forecast Report)，2015/01

圖八 2012-2020 年 FPD 面板需求面積及年增長幅度

IHS DisplaySearch 指出，2014 年 FPD 行業大尺寸顯示器繼續盛行。推動 FPD 顯示器平均尺寸迅速擴大的原因主要有四點：消費者對大尺寸 LCD 電視的需求，5"以上智慧手機需求的急劇增長，車載顯示幕幕的擴大，以及平板電腦螢幕的擴大。IHS DisplaySearch 預測，2015 年 FPD 主要應用產品顯示面板面積的年增長放緩的主要原因是部分 FPD 產品已趨於成熟，同時 LCD 電視和智慧手持設備的大尺寸趨勢也有所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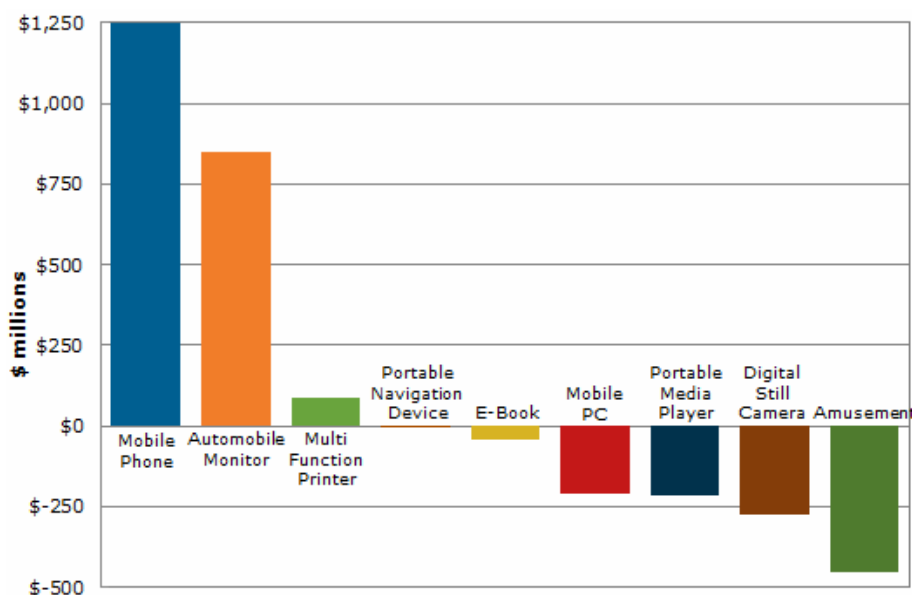
IHS DisplaySearch 分析，隨著 LCD 和 OLED 面板廠商發佈新的電視面板尺寸，消費者可以對大尺寸電視有更多選擇。智慧手機方面，尤其是在中國市場和發展中國家，大螢幕的發展又引發了人們對高解析度、長電池壽命以及使用習慣變化的需求。蘋果(Apple)、惠普(HP)、聯想(Lenovo)、宏碁(Acer)、華碩(ASUS)和其他移動電腦品牌已開始推出更大尺寸產品。新的作業系統和可轉換的外觀將導致 2015 年移動電腦顯示面板尺寸從 10"擴大至 12.9"，這也將增加 FPD 需求面積。



資料來源：IHS DisplaySearch 全球 FPD 出貨量及預測季度報告(Quarterly Worldwide FPD Shipment and Forecast Report)，2015/01

圖九 2013-2020 年主要 FPD 應用產品年增長幅度

隨著智慧手機分散了其他中小型面板應用的銷量，2014 年車用顯示器銷售金額大幅成長成為第二大增長類別。根據 IHS DisplaySearch 中小面板出貨量和預測季度報告(Quarterly Small/Medium Shipment and Forecast Report)顯示，2014 年，車用顯示器銷售金額（不包括售後市場）比去年增長了 26%，達 8 億 4,800 萬美金。移動手機面板收入增長 4%，達 12 億美金；而多功能印表機顯示器收入增長了 148%，達 8,500 萬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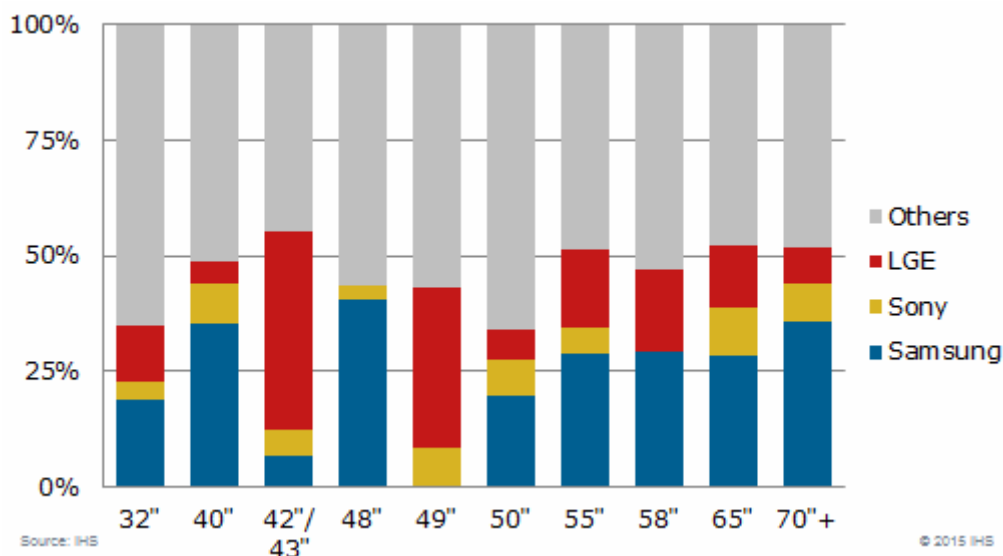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HS DisplaySearch 中小面板出貨量和預測季度報告 (Quarterly Small/Medium Shipment and Forecast Report)，2015/01

圖十 2013 和 2014 年中小尺寸面板收入比較 (按應用分)

2014 年，中小尺寸平板顯示市場整體出貨量，包括 TFT LCD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幕)、AMOLED 和主動式電子紙顯示器(AMEPDs)，增長了約 8% (達到了 25 億片)；不過，隨著多功能智慧手機在全球市場的不斷滲入，數碼相機、可攜式遊戲裝置、可攜式音樂播放機、攝影機和其他設備的需求逐漸下降。IHS DisplaySearch 研究顯示，移動手機面板出貨量比去年增長 10%，中小尺寸平板電腦面板出貨量增長 7%，車用顯示器面板的出貨量增長了 33%，約為 8,730 萬片。

全球領先的電視品牌廠商，三星、LGE 和索尼 2014 年液晶電視(LCD TV)出貨量有所增長，與 2013 年相比市占額平均增長 11%，高於市場平均值。根據 IHS DisplaySearch 的研究顯示，這前三大電視品牌 2014 年的電視面板採購量超過了全球總電視面板出貨需求量的三分之一(37%)，且 2015 年該比例仍將繼續擴大。我們預測，前三大電視品牌廠商 2015 年的 LCD 電視出貨量將比 2014 年增長 16%，達到 1 億 1,000 萬台，同時面板需求量將占總供應量的 42%。根據 IHS DisplaySearch LCD 電視價值鏈及分析季度報告(Quarterly LCD TV Value Chain & Insight Report)顯示，2015 年前三大電視品牌廠商對主要尺寸面板供應的影響力將繼續擴大。根據 2015 年 LCD 電視廠商的業務計畫來看，前三大電視廠商所需的六大最受歡迎尺寸面板將占所有面板供應量的一半以上。如果供應短缺，其他電視廠商將難以獲得這些尺寸的面板。



資料來源：IHS DisplaySearch LCD 電視價值鏈及分析季度報告 (Quarterly LCD TV Value Chain & Insight Report)，2015/01

圖十一 2015 年全球幾大電視廠商的面板供應分配

據 IHS DisplaySearch 預測，未來 5 年，全球平板顯示需求將穩步增長。預計 2015 年中大尺寸超高清面板需求面積為 3,040 萬平方米，到 2019 年，這一數位將達 7,770 萬平方米，年複合增長率達 26.4%。其中，預計 2015 年 60 英寸以上超高清面板需求面積為 1,040 萬平方米，到 2019 年，這一數位將達 1,890 萬平方米，年複合增長率達 33.1%，市場需求大幅增多。

TrendForce 旗下光電事業處 WitsView 指出，2014 年無疑是面板產業的豐收年，除了面板價格全面上揚外，即便產業早已邁入成熟之際，四大應用別(電視、監視器、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整體面板出貨量仍達 8.27 億片，繳出 2.2% 年成長的成績單，是近年來少見價量齊揚的亮眼表現。根據 WitsView 統計，2015 年面板產業供需環境明顯較 2014 年舒緩，在不考慮面板廠調整產能的基礎下，供過於求比例將從 2014 年的 -0.4% 上升至 2015 年的 5.4%。

2015 年整體供需態勢雖然健康，但也並非晴朗無雲的情況。陳若榆表示，由於上半年可能出現淡季不淡的情況，庫存持續累積加上第二季開始三條全新的中國 8.5 代產線加入營運，都可能衝擊產業信心，因此下半年是否會發生旺季不旺，是 2015 年最值得關注的重點。

WitsView 預估 2015 年電視面板出貨年成長率為 3.4%，在 2014 年火熱的大型化趨勢延燒下，出貨平均尺寸成長 0.5 吋，而面積也將放大 6.3%。除了數量、尺寸與面積全面提升外，備受市場矚目的 4K 滲透率也將繼續提升，因此對電視面板市場而言，2015 年度仍是充滿話題性的一年。

2015 年監視器與筆電面板出貨雖然可能雙雙面臨衰退的挑戰，但規格上的升級發展依然值得期待。陳若榆表示，伴隨著電視面板大型化的腳步，監視器同樣積極擴張大尺寸產品比重，預估 2015 年監視器面板出貨面積成長 2.6%。另一方面，筆電面板雖然缺乏尺寸放大的題材，但台系面板廠友達、群創聚焦高解析產品，與韓系面板廠三星、LGD 鎖定廣視角的策略分庭抗禮，雙引擎的發展將為 2015 年筆電面板市場注入新的驅動力。

平板電腦面板表現則相對弱勢。受到產品發展日趨成熟的影響，2014 年已現鬆動的需求氛圍恐延續至 2015 年，拖累面板出現 1.3% 的出貨衰退。大尺寸平板雖然接連問世，但小尺寸產品居主流的態勢並未因此而改變，因此面積恐怕也將面臨 0.9% 的年衰退。

表十八 2014 至 2015 年大尺寸面板出貨量預估

單位：百萬片

應用別	2014 年	2015 年	年成長率(%)
電視	244.7	253.1	3.4%
監視器	156.5	155.8	-0.5%
筆記型電腦	190.6	188.2	-1.2%
平板電腦	235.0	232.0	-1.3%

資料來源：WitsView，2014/12

光電協進會(PIDA)估計，2014 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業年產值為 825 億 9,500 萬美元，與 2013 年產值 788 億 8,300 萬美元相比較，2014 年成長率約為 5%；這 5% 的年成長率，反映了全球顯示面板產業趨向成熟。預估 2015 年全年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值約 866 億美元，年成長率約為 5%；同時估計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業在 2012 年至 2016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4%，呈現平緩之趨勢。

展望 2015 全球顯示面板產業，PIDA 認為有「五大趨勢」正陸續發生中：

- ◆ 面板之新技術與新材料導入：包含 LTPS 與 IGZO 等新興顯示技術已逐漸導入到主流顯示面板產品之中；而 ITO 取代材料的發展也正在醞釀之中。
- ◆ 整合式觸控技術普及化：顯示面板廠才能製作的 On/In-Cell 內嵌式觸控面板技術，也已開始普及化在 5 吋以下的智慧型手機上。
- ◆ 高解析度顯示面板之遍地開花：現在不論是在大尺寸或是在中小尺寸顯示面板，HD 或是 FHD 高解析已普及化。
- ◆ 智慧行動或穿戴顯示裝置大爆發：包含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與穿戴式顯示相關產品，已經逐漸平價化與普及化。
- ◆ 顯示面板產業版圖新遷移：中國面板廠商也隨著中國具備龐大的市場消費力道，勢力逐漸興起，全球面板廠商的市佔率也將呈現變化。

PIDA 表示，現階段大尺寸面板需求之動力來源為 4K UHD 高解析度電視；而中小尺寸面板主為 FHD 高解析度之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

② 台灣、中國大陸 TFT-LCD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光電協進會(PIDA)統計，2014 年台灣光電產業總產值達 2 兆 467 億新台幣，與 2013 年持平，佔有全球光電產業 5,766 億美元產值約 12%。其中，以 TFT-LCD 面板與模組、觸控面板、TFT-LCD 材料與零組件為前三大高產值產品，而 LED 照明、太陽能矽材料、精密光學元件與鏡頭為前三大高成長率產品。

目前智慧手機等行動裝置仍主導台灣光學市場，而台廠在全球光學產業也佔有一定市場份額，對於光學元件相關技術仍領先多數國家。大尺寸液晶電視

成發展主流，超薄型更是成力推重點，台灣雙虎、韓國三星顯示器與中國京東方也將投入更大世代面板廠生產。

由於先前面板市場供過於求，除中國大舉投資 8.5 代面板廠，台灣面板雙虎友達、群創與韓國三星與樂金顯示器對於資本支出都保守因應，不過隨著電視面板朝大型化發展，面板供貨吃緊，台灣面板廠鬆口將加碼新產能投資，但資本支出相較于韓廠與中國廠商，是小巫見大巫。

表十九 全球主要面板廠 8.5 代線產能

廠商	設廠地區	產能 (萬片)
友達	台灣台中 (2座廠)	9
群創	台灣台南	6
樂金顯示器	南韓坡州 (4座廠)	40.5
	中國廣州	6
三星顯示器	南韓湯井 (4座廠)	35
	中國蘇州	5.5
華星光電	中國深圳	12
Panasonic	日本姬路	9
京東方	中國北京	9
	中國合肥	9

資料來源：WitsView，2015/04

電視往大尺寸發展，讓面板生產線須往更大世代發展，因此三星也計畫投資新世代面板生產線，已就 9.7 代與 10.5 代線進行評估，至於中國京東方也宣佈將投入 10.5 代生產線。

由於三星生產線向來領先全球，中國京東方要投資 10.5 代生產線，預計 2017 年下半年量產，中國與韓國都喊出大世代生產線投資計畫，台灣面板雙虎受限於資金問題，仍是以擴充產能為主。

面板設備供應商指出，9.7 代玻璃基板尺寸為 2700 x 3130 毫米、10.5 代則為 2940 x 3340 毫米，而 9.7 代 60 寸可切 8 片、70 寸為 6 片；10.5 代線 65 寸為 8 片、43 寸 18 片，32 寸為 32 片、37 寸 24 片，一旦 9.7 代或 10.5 代投產，開出的產能將相當龐大。

WitsView 指出，目前台灣與韓國、中國的主力生產線都是 8.5 代廠，對於新世代產線的規劃，三星仍在評估中，尚未定案，中國京東方要投 10.5 代主要是希望能超過夏普堺 10 代線，拿下世界第一條 10.5 代的生產廠，但尚未有具體方向出來，預估投資額約 500~600 億元，整體投資額仍得視產能而定。

面板廠人士擔心，過去面板市場向來是台灣與韓國競爭的地位，但是過去幾年由於面板供過於求，價格崩落，資金取得不易，使得面板雙虎友達與群創對於新產能的擴充，處於保守的情況，資本支出僅是去瓶頸與新技術為主，但隨著中國興起，中國有市場、有資金加上政府大力協助，追趕的速度相當快。

中國缺乏面板人才則向台灣面板雙虎挖角，大量人才流往中國，對於未來研

發的力道將會減弱不少。雖然目前台灣的核心研發技術仍在，但是新世代面板的投資需求是必走的路，若是資金不足，加上人才不斷流失，台灣面板雙虎在大尺寸電視舞臺的要角，將很快被中國取代。

顯示面板產業為台灣所謂的兩兆雙星產業其中之一兆產業，對於台灣整體產業發展至為重要之一環。不過由於台灣的面板產業在中上游的供給端受到了中國廠商與市場的影響，以及台灣缺乏強力的品牌，這些都會是台灣顯示面板產業未來的隱憂。

“缺芯少屏”曾一度是制約中國電子製造業健康發展的“隱痛”，隨著近年來中國國內各地不斷加大平板顯示產業投資力度，中國大陸正逐漸成為全球重要的面板生產基地，全球面板產業重心加速向中國大陸轉移。

2014 年全球智慧手機用 AMOLED 面板 80% 以上仍出自三星顯示，隨著 AMOLED 面板需求大熱，日本、台灣和大陸面板企業紛紛染指這一領域。面對著激烈的市場競爭，三星計劃在三年內將 50% 的 AMOLED 面板供應給其他手機品牌廠商，以搶占市場優勢地位。目前，諾基亞、摩托羅拉、黑莓、松下、尼康、Oculus、Pantech、BLU 以及金立等企業已經是其客戶。除了三星外，夏普、JDI、友達、京東方、維信諾、和輝光電等面板企業也積極進軍這一市場。

2015 年中國大陸有多條高世代液晶面板生產線相繼宣佈投產消息：中電熊貓南京 8.5 代線投產，京東方重慶 8.5 代線投產，華星光電深圳第二條 8.5 代線首片 55 英寸面板點亮，創下同一月內液晶面板行業最大產能增量紀錄。

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預測，2015 年中國大陸將有 8 條 8.5 代線同時量產，成為全球重要的面板生產基地，屆時全球面板產能供求矛盾或會更為突出。在斥鉅資佈局上述高世代面板生產線的同時，京東方、和輝光電等中國面板企業還積極投資 AMOLED (主動式矩陣有機發光二極體) 等“下一代顯示技術”，成功實現國產化。

WitsView 報告顯示，2014 年液晶電視品牌出貨排名由韓國品牌三星領銜，以 22.8% 的市佔率蟬聯冠軍。樂金電子(LG)也持續以 14.9% 市佔率佔領亞軍寶座，而這兩個韓國廠牌的總市佔率，更將後面的競爭者遠遠拋之腦後。WitsView 認為，韓國品牌持續進行大尺寸競爭，而以價格引領銷售的策略也十分成功，因此儼然形成大者恆大的情況。而在中國品牌方面，相較於 2013 年僅 3 家廠商擠進前 10 大品牌的窄門，2014 年一口氣共有 5 家中國廠商 TCL、海信(Hisense)、創維(Skyworth)、康佳(Konka)、長虹(Changhong)進入前十大的位置，第四到第七名全數由中國品牌包辦，其中 TCL 及海信相較起其他中國品牌採購成本低，因而較具足夠的空間進行價格促銷，策略也最為積極。中國品牌雖然在內需市場面臨飽和問題，在外銷市場又遇到國際品牌的頑強抵抗，但仍然來勢洶洶，一步步拉近與日本品牌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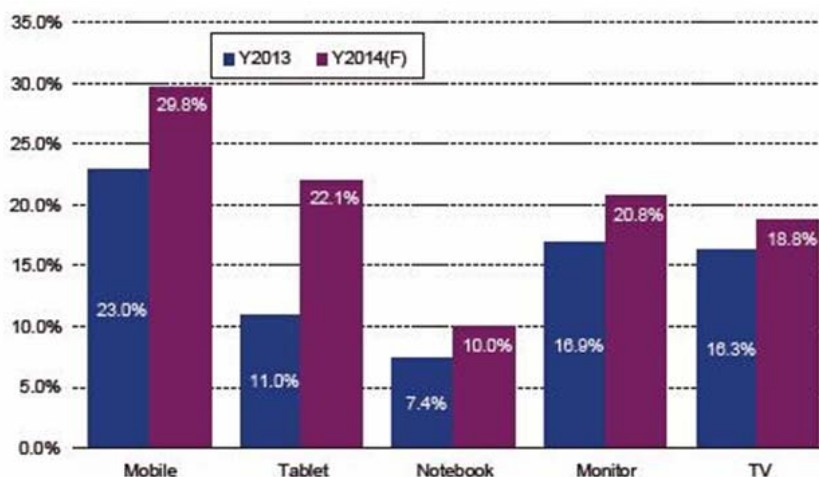
表二十 全球前十大液晶電視品牌出貨排名

單位：美金百萬元；%

排名	2013年前十大公司名稱	市占率	2014年前十大公司名稱	市占率
1	Samsung (三星)	21.0%	Samsung (三星)	22.8%
2	LGE (樂金)	13.7%	LGE (樂金)	14.9%
3	TCL	7.0%	Sony (索尼)	6.8%
4	Sony (索尼)	6.4%	TCL	6.1%
5	Hisense (海信)	5.7%	Hisense (海信)	6.0%
6	Skyworth (創維)	4.9%	Skyworth (創維)	4.8%
7	Philips+AOC (飛利浦/AOC)	4.1%	Konka (康佳)	3.5%
8	Panasonic/Sanyo (松下/三洋)	3.9%	Vizio (瑞軒)	3.5%
9	Toshiba (東芝)	3.9%	Changhong (長虹)	3.5%
10	Sharp (夏普)	3.8%	Sharp (夏普)	3.4%
	Others	10.1%	Others	10.0%
出貨額合計		204.0		215.2

資料來源：WitsView，2015/02

據市調機構群智諮詢數據顯示，2014年大陸面板廠商競爭力進一步提升，無論從中小面板還是大尺寸面板，出貨量都大幅提高，市場份額逐漸擴大，如手機用面板從2013年的23%提高到29.6%；平板電腦用面板從去年的11%提高到22.1%；筆記本電腦用面板從2013年的7.4%提高到10%；顯示器用面板從2013年的16.9%提高到20.8%；電視用面板從去年的16.3%提高到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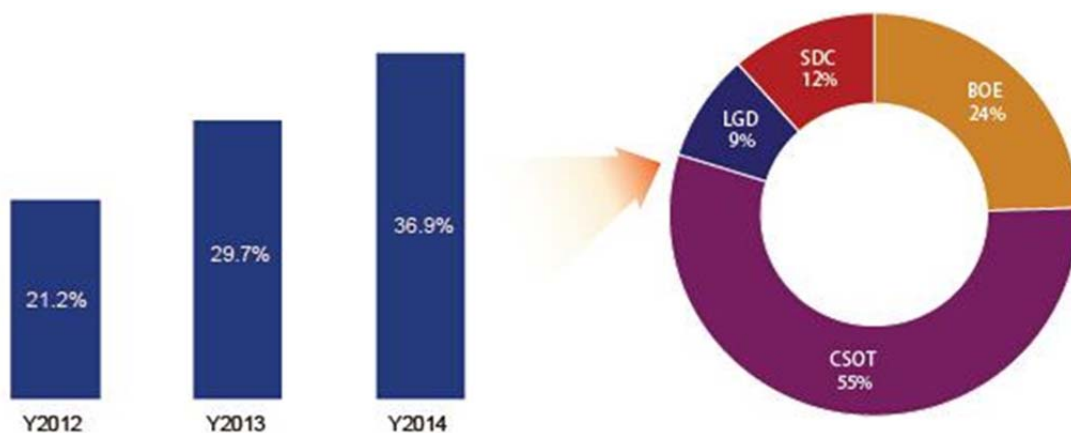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群智諮詢，2015/01

圖十二 2013-2014年中國大陸面板廠分應用出貨量市場份額走勢

2014年國內面板產業結構升級明顯。在中小和大尺寸高端產品方面有明顯突破，天馬實現LTPS背板FHD清晰度的智能機面板量產出貨，京東方也將在a-Si產線上量產FHD清晰度的智能機面板；就此打破日韓廠商的壟斷。大尺寸方面，UHD4K電視面板廠京東方和華星基本實現48英寸以上全線量產出貨。

2014 年電視面板自給率提升較快。大陸電視面板的自給率已從 2013 年的 29.7% 提升至 36.9%，華星光電、京東方、三星、LG 為中國大陸的主要面板生產商。



資料來源：群智諮詢，2015/01

註：統計包括在中國國內設廠的外資面板工廠對國內市場出貨量

圖十三 2012-2014 年中國大陸 TV 面板自給率走勢

2014 年中國大陸 TV 面板出貨量結構占比

資訊時代，平板顯示正變得無處不在，而面板是平板電視、平板電腦、智慧手機等消費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關鍵性核心顯示部件。中國大陸作為全球最大的電子消費產品製造國，未來也將成為全球最大、最主要的顯示幕需求市場。韓國、日本和台灣地區，一直是全球面板的主要生產地。正是為打破面板供應受制於人的困境，近年來中國大陸積極發展平板顯示產業，逐漸形成了珠三角、長三角、環渤海及川渝地區四大平板顯示產業集群，中國大陸的面板全球市占率逐年提高，中國大陸也成為全球面板生產線投資最為密集的地區。隨著 2015 年多條面板生產線量產，中國大陸平板顯示產業增長將繼續領跑全球，中國大陸面板在全球市場佔有率有望上升至 15%，國產面板自給率有望提升至 70% 以上。

而根據國家發展改革委、工業和資訊化部發佈的《2014-2016 年新型顯示產業創新發展行動計畫》，到 2016 年，中國大陸新型顯示產業按面積計算出貨量達到世界第二，全球市場佔有率超過 20%，產業總體規模超過 3,000 億元。

未來幾年，全球顯示產業格局和競爭態勢將發生深刻變化。一方面，隨著中國大陸面板產能逐步釋放，全球顯示產業競爭日趨激烈；另一方面，新型顯示技術發展日新月異，孕育重大突破和變革。

(3)LED (發光二極體)產業

①全球 LED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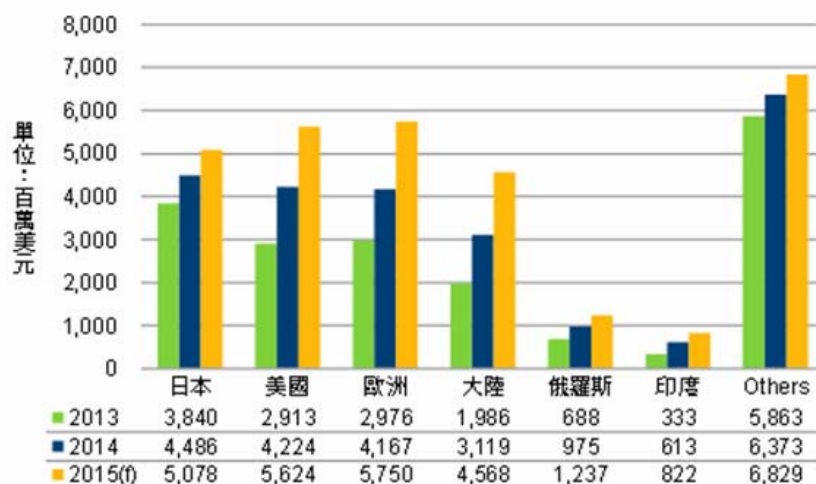
根據 NPD DisplaySearch 的研究顯示，LED 晶片需求量將從 2012 年的 170 億片成長至 2014 年的 610 億片，兩年之間的成長倍數高達 3.6 倍。此外，根據其預估來自於液晶面板背光之 LED 晶片需求於 2013 年達到高點，而 LED 照明對於 LED 晶片的需求則從 2012 年開始增加，而且預計將持續成長至 2017 年。

即使 LED 照明需求將在未來幾年隨著各國的國家政策支援而持續上升，但是

用於電視面板以及其它個人電腦之液晶顯示裝置對於 LED 背光晶片需求，將從 2014 年開始下降。這可以說是 LED 市場期待已久的市場成長浪潮終於來臨。換個角度來說，無論從技術演進的角度，或者是應用角度切入，在 LED 背光模組需求下降將是不可避免的情況，不過，全球照明市場卻正在銜接這一轉變，LED 照明在近年來廠商大舉佈建 LED 工廠之下，已經壓低了 LED 晶片價格，這成為驅動 LED 晶片成長的新動力。

從全球主要照明市場觀察，已開發國家因 LED 照明發展時程較早，2015 年市場規模佔全球比重仍將較高，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美、歐、日各區皆超過 50 億美元，合計比重將達 55%，其中，歐洲、美國比重各達 19.2%、18.8%，超越日本的 17%；值得注意的是，日本 2015 年增率將僅為 13.2%，低於美國及歐洲的 33.1%、38%，主因其 LED 照明滲透率將高達 78.6% 所致。相對的，人口數多、導入 LED 照明較為積極的新興市場亦具成長潛力，其中，大陸因政府 LED 產業政策激勵下，LED 照明市場年增率優於已開發國家表現，2015 年將達 46.5%、市場規模將為 45.7 億美元；全球人口數次高的印度在大城市公共照明換裝為 LED 光源驅動下，預估市場規模達 8.2 億美元、全球佔比為 2.7%；先前亦被看好的俄羅斯市場，因近期總體經濟前景較多疑慮影響下，2015 年 LED 照明佔全球比重將與 2014 年相當、為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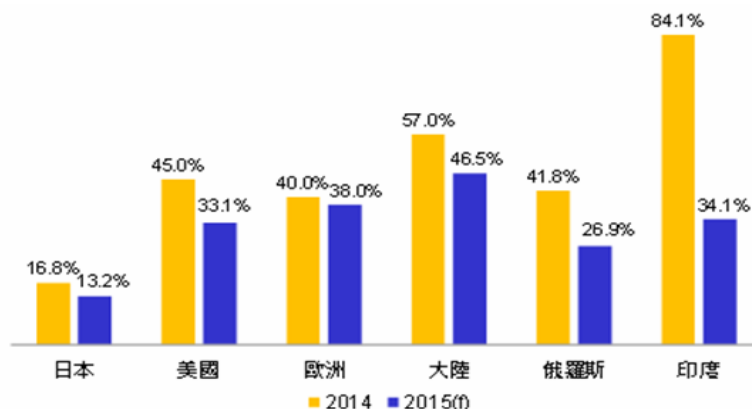
以 LED 照明產品線發展進程來看，不論是已開發國家或新興市場，戶外照明、商用照明等滲透率較高，其次將為室內家用照明，然日本較為不同處在於家用照明將領先商用照明、戶外照明等達到 100% 滲透率。LED 照明價格方面，則與各區人均所得相關，其中，以新興市場為例，除俄羅斯市場價格較佳外，大陸、印度出現 LED 照明與節能燈售價相當、甚至更低情形，故控制成本及維持合理利潤則成為照明業者經營重心。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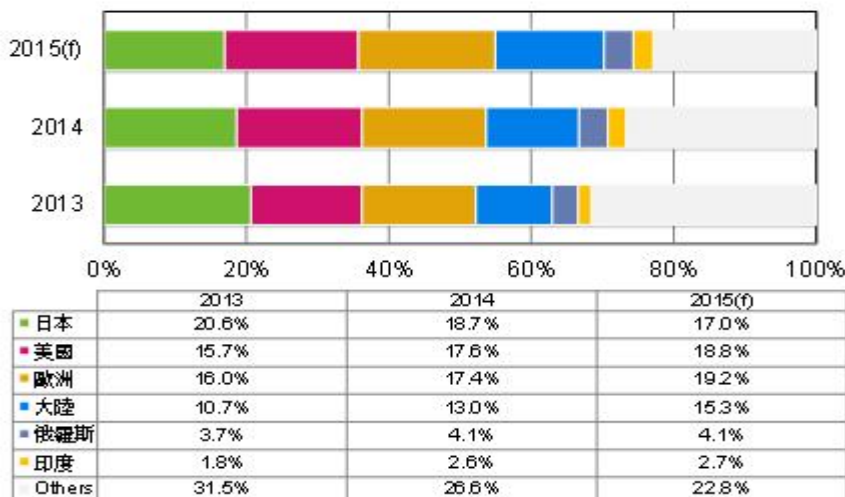
圖十四 2013~2015 年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變化暨預測

雖各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持續增加，然年成長率各有不同表現，2015 年六大區域中以日本增幅最小、將僅為 13.2%；另，俄羅斯因總體經濟疑慮較高，2015 年增幅不若 2014 年顯著、將為 26.9%；北美、歐洲、大陸、印度因滲透率未滿 3 成，且持續擴大 LED 照明銷售量，預估 2015 年增率將介於 30%~50% 間。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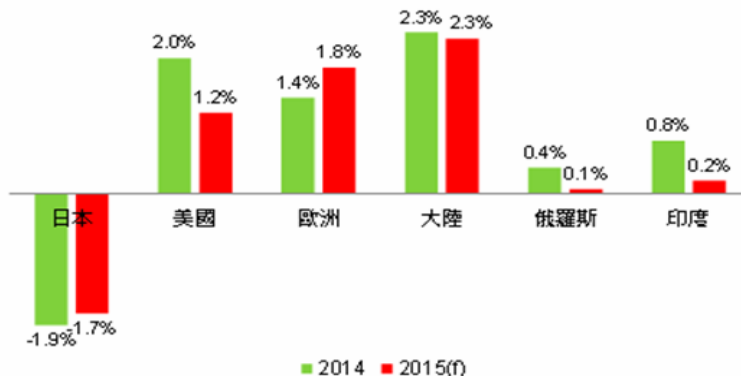
圖十五 2014~2015 年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年增率比較暨預測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4/12

圖十六 2013~2015 年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比重分布變化暨預測

從 2014~2015 年間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佔全球比重增減幅度變化來看，大陸地區增加幅度最多、每年增幅各達 2.3 個百分點，2015 年比重增加次高區域為歐洲、將為 1.8 個百分點；相對的，全球佔比呈縮減區域為日本，2014~2015 年減幅分別為 1.9、1.7 個百分點。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4/12

圖十七 2014~2015 年主要區域 LED 照明市場規模比重增減變化暨預測

DIGITIMES Research 根據 2015 年 LED 磊晶廠擴產計畫統計，2015 年 LED 用 MOCVD 機台全球出貨量將達 252 台，較 2014 年的 228 台將成長 10.5%，其中，以大陸業者需求量最高、比重將達 73.8%，並高於 2014 年的比重 63%，主因大陸政府提供補助款將延續至 2015 年，且低價照明產品多轉向大陸供應鏈採購 LED 元件。若細看 2015 年大陸 LED 廠購置機台計畫，需求量前三大業者將為三安光電、乾照光電、華燦光電，佔該年度大陸需求量的 79.5%，德豪潤達新增產能數則較偏低；其中，三安光電與華燦光電亦將為大陸前兩大 LED 磊晶廠，此顯示大陸 LED 上游產業朝集中化發展愈趨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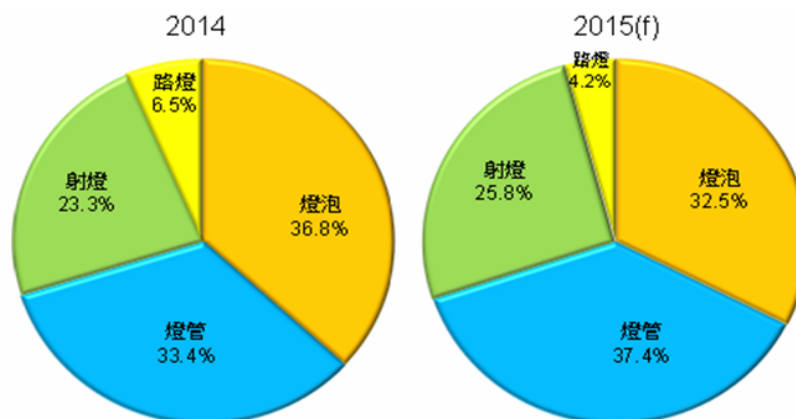
以機台保有量來看，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 2015 年總數將達 2,937 台，其中，以大陸地區比重最高、將達 34.7%，並較 2014 年將增加 3.7 個百分點，其次為台灣地區的 25.5%，然因台灣擴產規模較小，故與 2014 年相較將減少 1.3 個百分點，若加總兩岸地區比重，則將達 60.2%，將遠高出日本的 18.3% 及南韓的 14.2%。值得注意的是，因大陸不具生產效率的機台數比重在 2015 年仍將高達 10%，故以有效運作機台數計算，台灣廠商保有量將與大陸業者相當。



資料來源：各廠商、DIGITIMES，2014/11

圖十八 2014 年全球 MOCVD 機台保有量暨各區域比重分布

若以 LED 各應用產品別使用顆數計算，以照明應用使用量最多，2015 年將達 916.3 億顆、較 2014 年高出 362.8 億顆，該應用別仍將以商照及公共空間等市場為主，終端照明以出貨量計將有約 6 成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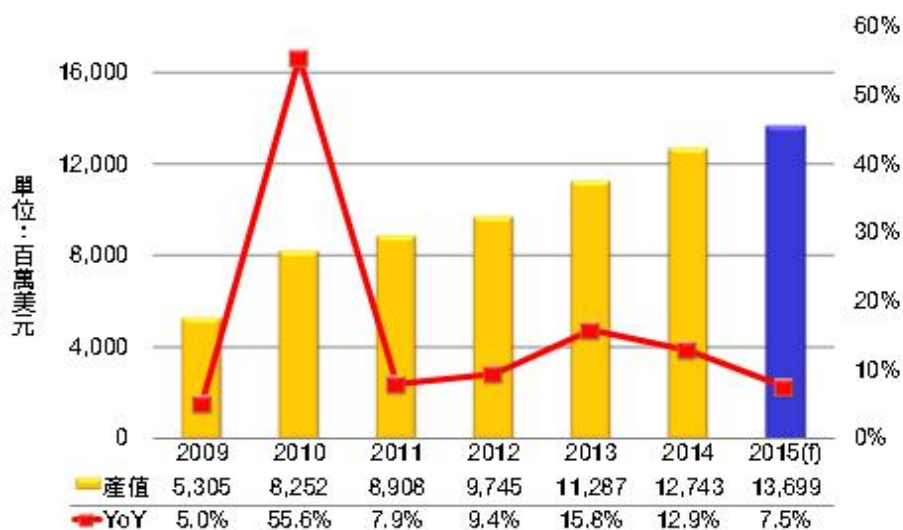
註：以使用顆數為計算基準；高功率照明已換算成約當中低功率顆數。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圖十九 2014~2015 年 LED 照明各應用別 LED 元件比重分布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2015 年全球高亮度 LED 產值年增率將為 7.5%、達 137 億美元，總 LED 使用顆數將達 1,860 億顆、年增率為 32.6%，其中，使用量年增率最高者為照明，達 65%。

以 LED 使用量比重分布來看，2015 年照明應用佔比將達 49.3%、較 2014 年高出 9.9 個百分點，其中，以公共照明市場中 LED 燈管使用的光源佔比較高、將達 37.4%，其次，LED 燈泡將朝平價化發展，該類光源佔比達 32.5%。其他應用別中，2015 年 LED 光源出貨量呈逆勢成長者為 TV 用 LED 背光，其成長動能來自側光式 LED TV 比重提升、4K TV 出貨量倍數成長、高階機種曲面電視及量子點電視興起等。而 2015 年延續 2014 年出貨量呈正向成長的應用別則包括螢幕朝大尺寸及高精細度發展的智慧型手機、小間距顯示屏及車用 LED，使用量年增率介 13%~24% 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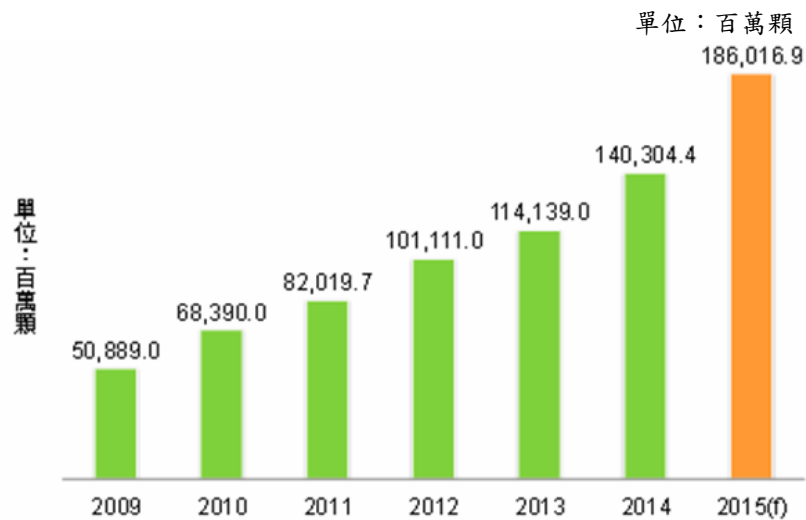
然受到 2015 年終端需求衰退影響下，LED 光源使用量呈負成長類別包括 Tablet、NB、Monitor，其中，Tablet 受到大螢幕手機影響及消費者恐將預算轉移至智慧錶等產品因素下，2015 年 LED 使用量年減率為 9.8%，預估將是顯示器 LED 背光中，衰退幅度最大的應用類別。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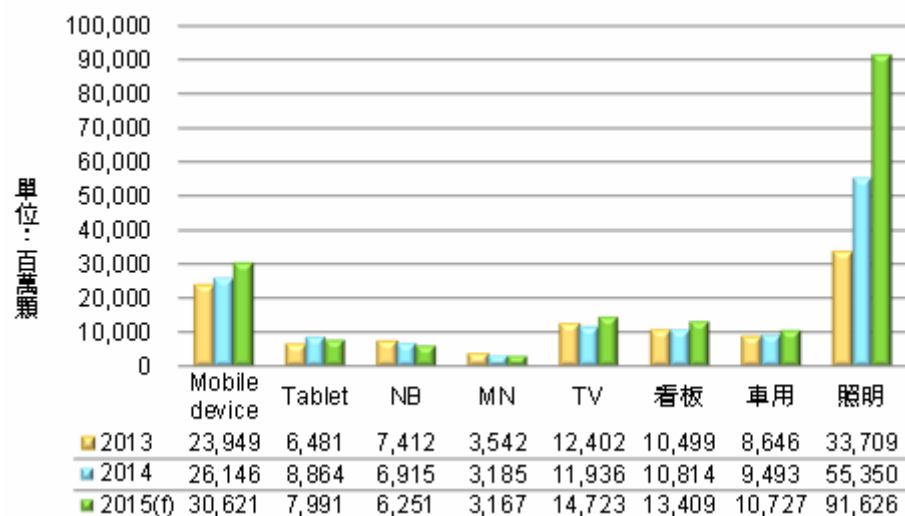
圖二十 2009~2015 年全球高亮度 LED 市場規模變化及預測

若以 LED 總使用顆數來看，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 2015 年將達 1,860 億顆，將較 2014 年的 1,403 億顆增加 32.6%，然若比較 ASP 跌幅，2015 年將較 2014 年下滑 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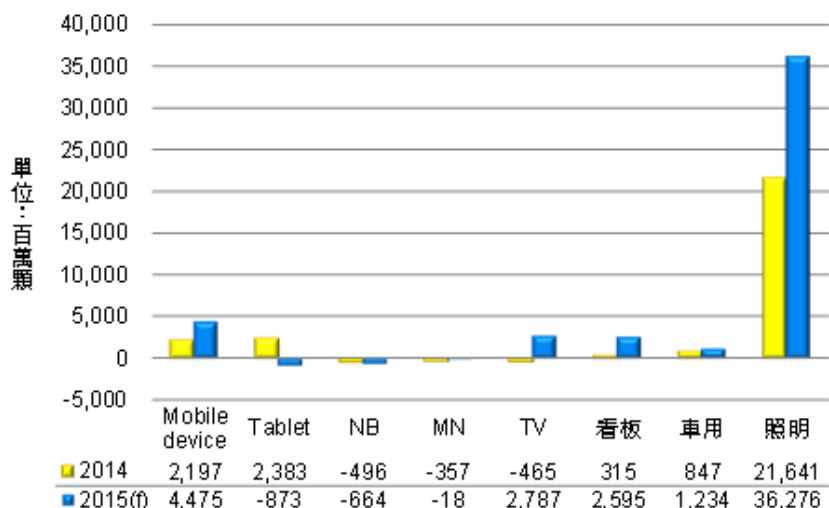
註：若以雙晶或多晶封裝成單一元件，仍換算成單晶形式。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圖二十一 2009~2015 年全球高亮度 LED 總出貨量變化及預測



註：以使用顆數為計算基準，Mobile device 尺寸小，亦以使用顆數計。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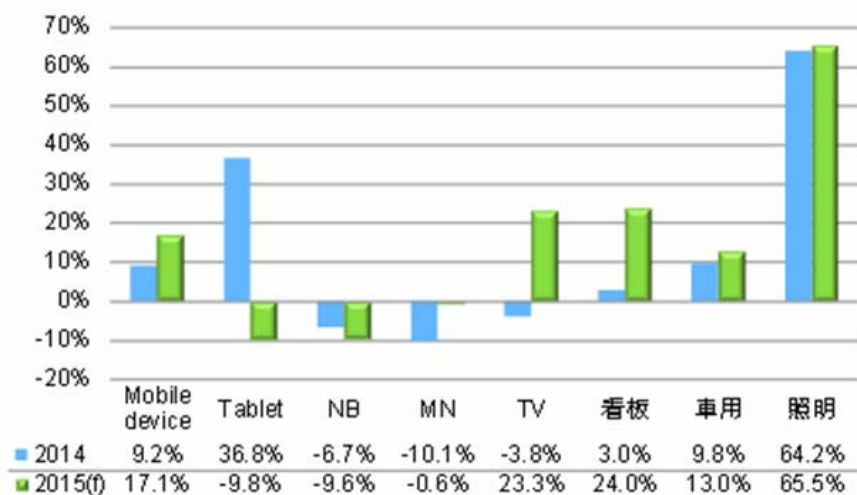
圖二十二 2013~2015 年高亮度 LED 應用別出貨量變化暨預測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圖二十三 2014~2015 年高亮度 LED 應用別出貨量增減變化暨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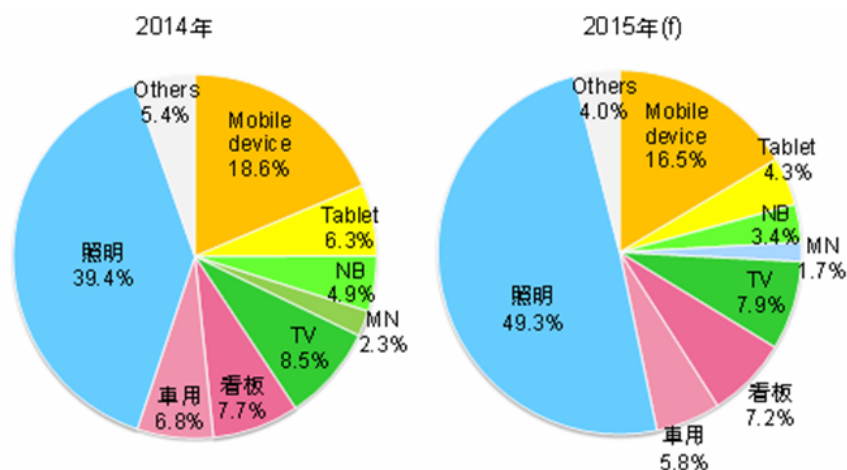
觀察 2014 年、2015 年與前一年度各應用別 LED 使用顆數年成長率變化，維持正向成長者分別為照明、Mobile device、汽車應用及看板；相對的，使用顆數不減反增有 LED TV 背光應用，其中，帶動 LED 元件需求量增的有薄型側光式機種、4K2K TV、曲面電視及處在初期發展階段的量子點電視；另，原 2014 年使用量年增率為正數的 Tablet(該年度因尺寸放大且 Retina 機種數增)，2015 年則將衰減 9.8%。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圖二十四 2014~2015 年高亮度 LED 應用別出貨量年增減率變化暨預測

若比較 2014 年及 2015 年各應用別 LED 使用顆數比重變化，呈現放大趨勢者為照明類別，兩年間比重分別為 39.4%、49.3%；若進一步比較 2014 年、2015 年與前一年度 LED 使用顆數比重增減變化，照明類則分別增加近 10 個百分點，其它應用則介於 0.5 至 2.4 個百分點的減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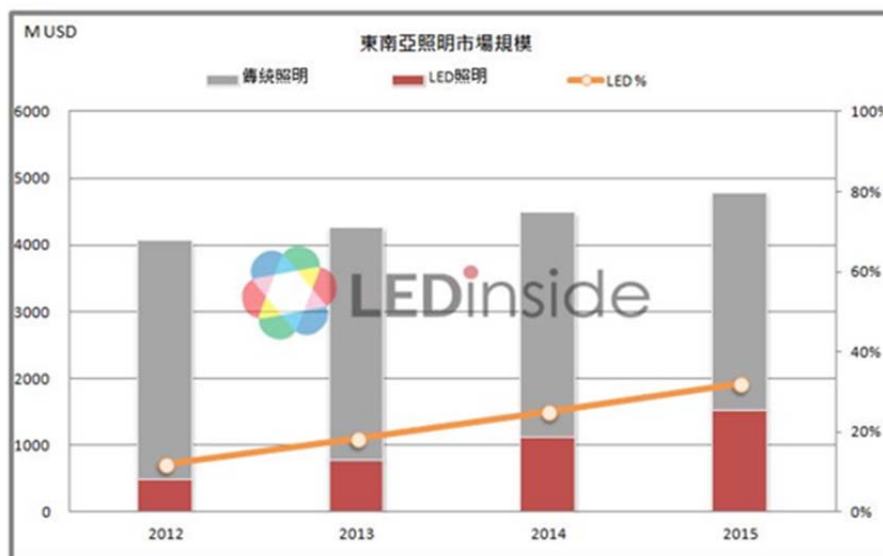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5/01

圖二十五 2014~2015 年高亮度 LED 應用別出貨量比重變化暨預測

根據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LEDinside 報告顯示，工業照明在照明產業中舉足輕重，特別是因為替換型照明產品(一般賣場的 LED 燈泡與燈管等)價格競爭激烈，因此有越來越多 LED 廠商希望跨入工業用照明領域以提升獲利能力。LEDinside 預估 2015 年全球 LED 工業照明市場規模將達 23.66 億美元，2018 年則到 39.35 億美元。

隨著歐、美、日本等地區的 LED 照明產業逐漸成熟，中國本土的市場的競爭也趨於白熱化，進入拼規模、拼價格的時代。東協共同體的成立，更讓 LED 廠商對新興東南亞國家市場的關注度逐年增高。依 LEDinside 最新報告指出，以東南亞六大主要國家(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印尼、菲律賓)推估，2014 年東南亞總體照明市場規模將達到約 45 億美金，其中 LED 照明市場規模約為 11 億美金。而東南亞國家對基礎設施建設的需求不斷增加，預期也將為 LED 照明帶來龐大需求。

LEDinside 表示，東南亞 LED 照明市場在 2013 年成長速度最快，年增率達 63%；到了 2014~2015 年雖略有減緩，增長速度仍維持 30% 以上。此外，東南亞市場的 LED 照明滲透率逐年提升，且提升速度逐漸加快，預期 2012~2015 年，東南亞 LED 照明滲透率將從 12% 成長至 32%。



資料來源：LEDinside，2015/03

圖二十六 2012~2015 年東南亞 LED 照明市場規模

在主要國家中，新加坡高度飽和的照明市場需求及萎縮的傳統照明市場，導致近年總體照明市場規模處於下降趨勢，並預期 2015 年會進一步下滑，但 LED 照明市場規模仍持續增長。除新加坡外，東南亞各國總體照明規模近年都呈現上漲態勢，其中傳統照明普遍衰退，成長動能則主要歸因於 LED 照明。印尼總體照明規模及 LED 照明規模在東南亞國家中居首，預期 2014 年市場規模會達到 3.2 億美金。

東南亞地區 LED 照明市場規模近幾年成長強勁，對傳統照明的替換力度也逐步增強。對於以進口為主、當地生產力較弱的東南亞國家來說，LED 照明需求的提升帶來了大幅成長的進口需求，加上中國的產品價格、製造力及地理優勢，使得自中國進口的規模提升數倍。LEDinside 預期未來幾年，透過政策激勵及替換需求增長，東南亞 LED 照明滲透率及進口規模將持續快速提升。東南亞正逐步成為中國廠商出口 LED 照明產品的主要目的地，以及開拓市場的可利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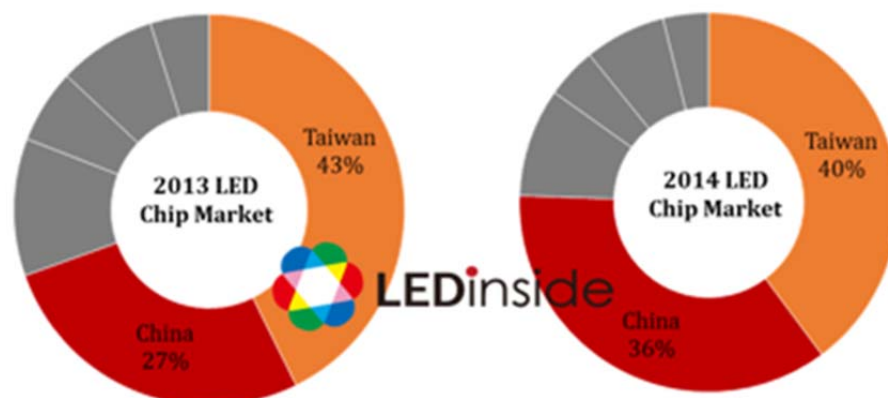
2014 年對 LED 廠商來說是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上下業績兩樣情，猶如洗了場三溫暖。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LEDinside 研究表示，上半年來自照明市場需求超乎預期的強勁，一度造成 LED 供不應求的現象，然而進入下半年卻由於客戶重複下單及照明通路端庫存過高的影響逐漸浮現，LED 市場需求急凍加上價格競爭的壓力，下半年業績普遍不甚理想。特別是中國 LED 廠商的勢力崛起，使得 LED 的價格不斷的下滑，因此 2015 年 LED 廠商目標將會努力拉高技術門檻，以及投入新的特殊應用，來擺脫殺價競爭的紅海。

LEDinside 針對 2015 年 LED 產業的發展提出五大發展趨勢：

◆大者恆大，中國 LED 廠商市占率持續增加

2014 年全球 MOCVD 新增裝機數量將達 239 台，而 2015 年則因中國部分地方政府持續有補貼的措施出籠，仍維持 170 台以上的裝機規模。LED 廠商擴產計畫取決於地方政府的補助款，因此未來 LED 晶片廠商將會呈現大

者恆大的現象。隨著中國 LED 晶片廠的技術提升以及產能釋出，中國佔全球 LED 晶片產值的比例可望由 2013 年的 27%，提升至 2014 年的 36%。至於過去中國的 LED 背光與照明應用仰賴台資或外資企業的狀況已不復見。由於中國封裝廠商採用國產品片的比例不斷提升，在價格上也頗具競爭力，中國廠商在全球 LED 產業的市占率逐漸增加。



資料來源：LEDinside，2014/12

圖二十七 2013~2014 年 LED 元件市場規模

◆LED 照明客戶持續尋找更低成本的解決方案

終端照明產品價格的下跌，刺激出 LED 照明市場的大量需求。2015 年 LED 照明產品的成長驅動力主要仍來自於 LED 球泡燈、LED 燈管等替代性光源產品，因此 LED 價格與成本成為客戶的考量要件。而具有良好性價比的中功率 LED 剛好可以滿足這些 LED 照明產品持續降價的要求，例如已成為市場主流的 3030 與 2835 LED。未來 LED 廠商仍然會持續尋找更好的散熱材料，透過大電流驅動來減少 LED 使用顆數，甚至 COB LED 也逐漸受到照明客戶的青睞。除了 LED 的降價之外，廠商也開始關注驅動電源等其他零組件，希望透過整體系統設計來達到更低成本的解決方案。

◆尋找特殊應用新藍海來提升獲利

由於 LED 價格競爭激烈，使廠商積極尋找可提升獲利的新特殊應用；例如逐漸受到關注的不可見光 LED，包括 UV 或是 IR LED 等應用。雖然不可見光 LED 的市場規模有限，無法跟 LED 照明或是背光等應用相比，但因技術困難、客製化需求、並需要與系統廠密切配合，使其進入門檻高，產品毛利率明顯優於白光 LED。目前供應鏈中 UV LED 以及 IR LED 領域主要由日本與歐美廠商主導，台灣 LED 廠商也佔有一席之地，預期未來將會有越來越多 LED 廠商開始進入不可見光領域。

◆車用 LED 產值逐年成長，其中以車外照明的成長幅度最大

車用 LED 市場穩定成長，其中又以晝行燈(DRL)與車頭燈(H/L beam)等車外 LED 照明成長性最佳。主要原因在於 LED 的技術提升與價格的下跌，使得車用 LED 照明逐漸從高階車款移轉至中階車款上，帶動未來幾年車用照明的需求。此外，車內 LED 應用仍以車用面板的 LED 背光為大宗，隨著多媒體與感測影像的普及率增加，傳統的儀表板也已改成 LCD 面板，帶動車用背光的需求。

◆背光 LED 規格往輕薄化與高色飽和方向演進

由於背光 LED 的價格競爭激烈，LED 廠商開始思考如何提高 LED 規格來拉開與競爭對手的差距。以手持式裝置為例，隨著高階手機逐漸往輕薄化、高面板解析度發展。對於 LED 廠商而言如何將 LED 做得更輕薄、亮度更高，為 2015 年的挑戰目標。現階段高階智慧型手機使用的 0.4t LED 主流背光規格亮度約落在 2,500~2,700mcd，封裝技術門檻相對較高。以 4.7 吋的 iPhone6 的手機為例，背光模組約需使用 10 至 12 顆 0.4t LED 做為背光源。目前主力 LED 供應商為日系或是韓系 LED 廠商，如日亞化等公司，預期未來 LED 規格將往更薄的 0.3t LED 邁進。至於電視 LED 背光規格，除了提高 LED 亮度來滿足 4K2K 面板需求外，導入特殊的紅色螢光粉，來達到 NTSC 100 的高色彩飽和度 LED 也是 LED 廠商的開發重點。因此未來 LED 廠商的思考方向如何拉高技術門檻，擺脫殺價競爭的紅海。

② 台灣、中國大陸 LED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光電協進會(PIDA)統計，台灣 LED 元件產值保持第一，2014 年台灣有 LED 磊晶片、晶粒雙雄--晶電與璨圓石破天驚的大整併、億光的擴產計畫，以及吸引國際大廠 Cree 入股隆達等重要事件，使得台灣在國際間的能見度都有相當程度的提升。預估 2014、2015 年台灣 LED 元件產業可分別達到 10%、14% 成長率。

中國大陸為全球 LED 元件產業最為耀眼的地區；近年來照明用的中功率 LED 發展快速，對於掌握 LED 元件的自主供應鏈大幅度提高，因而三安光電、木林森、國星、聚飛等都有動輒 40% 的飛躍成長。2014 年中國 LED 元件產業預估成長達 43%，2015 年將持續成長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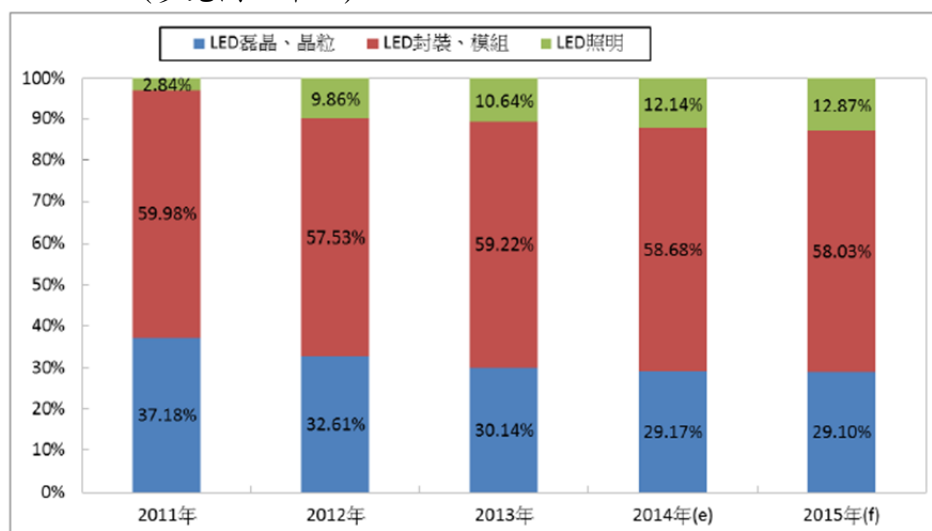
至於日本及韓國，由於日本匯率連兩年大幅貶值，對日圓計價的產品價格競爭力應將相對提高。但 2014 年 Nichia、Toyoda Gosei 營收表現不一，呈現一長一消，使得日本 LED 元件產業預估 2014、2015 年僅有小幅度 1%、5% 成長率。韓國 LED 產業對於顯示器、手機等與 LED 應用產業有高度的連結性，因此在上述產業持續消退的狀況下，也衝擊 LED 廠商的營收表現，預估 2014、2015 年韓國 LED 元件產業產值將出現 3% 的衰退、2% 的微幅成長。

PIDA 總結指出，台灣 2014 年仍維持 LED 元件產值第一，且發生了大廠整併，以及國際大廠入股的策略合作等事件，然而台灣在全球整體照明市場裡的影響力仍不高；各國的照明市場仍由國際性，或各區域性照明大廠所主導。過去台灣 LED 元件產業在手機與 LCD 背光市場裡難逢敵手，現今在照明應用市場正遭逢著不同且不小的挑戰。

另依 PIDA 分析之 LED 產品製程的市場區隔變化，近年來台灣 LED 產業均以 LED 封裝、模組為主，近五年均超過五成以上，2014 年起，國內產業景氣明顯好轉，主要因係是照明市場快速成長所帶動，故儘管中上游的 LED 磊晶及晶粒，或是下游的封裝及模組等產品產值均轉為成長表現，但因成長力道明顯不如 LED 照明，故估計兩者產值比重將分別降至 58.68% 及 29.17%，而 LED 照明市場產質比重則明顯上揚至 12.14%。

2015 年起，由於台灣 LED 廠商持續擴大 LED 照明市場的步局，並積極開拓海外市場或與國際廠商合作推展，因此估計 2015 年台灣 LED 產業仍將是以照明市場為主要成長動力來源，進一步帶動其產值比重持續提升至 12.87%，而 LED 磊晶/晶粒以及封裝/模組產值成長力道仍將持續呈穩定成長態勢，惟因成長力道不如照明需求下，估計 2015 年兩者產值比重將分別下降至 29.10%

及 58.06%。(參見圖二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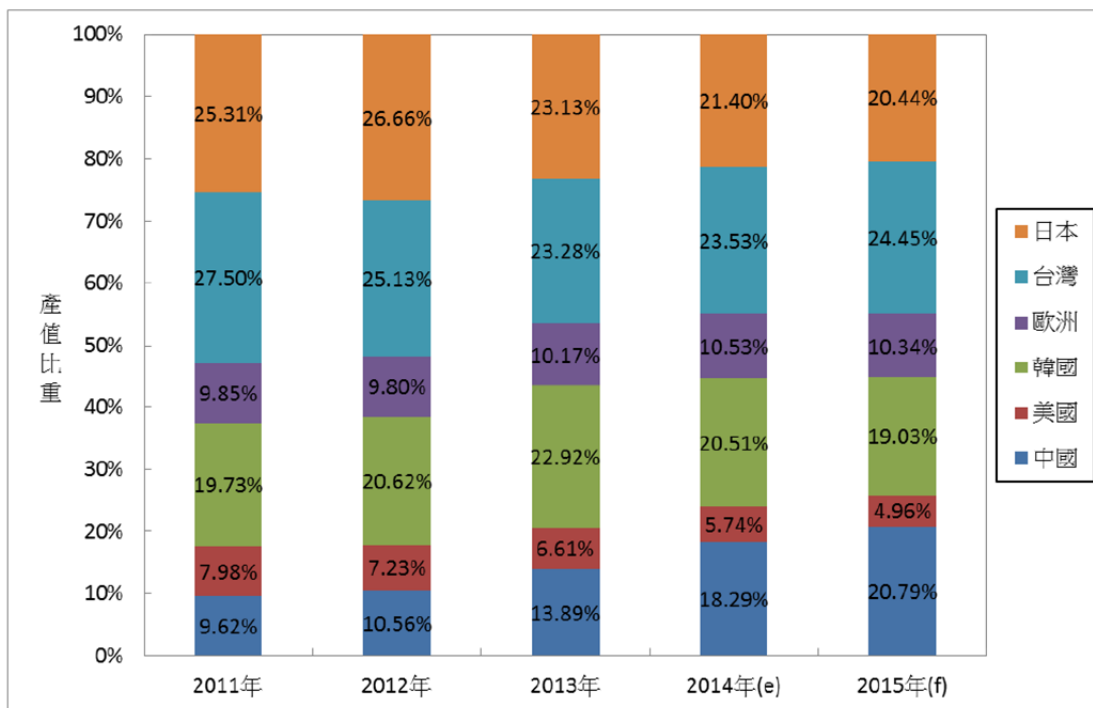


註：本資料統計含台商於海內外生產之值。

資料來源：PIDA，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5/04

圖二十八 台灣 LED 產品產值比重變化趨勢

PIDA 進一步分析 LED 生產區域之市場區隔變化，全球 LED 生產主要以日本、韓國、台灣、中國等亞洲國家為主，雖然 2013 年起，LED 照明市場逐漸成為驅動 LED 產業成長的關鍵因素，不過大尺寸背光源仍占有重要地位，而由於台灣、韓國及中國廠商為全球主要顯示器面板生產國，而大尺寸液晶面板背光源為 LED 產業的主要應用市場之一，因此在照明及面板背光源同步驅動下，促使韓國、台灣及中國之 LED 廠商積極擴充新增產能，其中尤以中國最為積極，包括中上游的三安光電、華燦光電，下游封裝的利亞德及瑞豐光電，以及終端照明的德豪潤達、陽光照明等廠商均積極大量擴增產能，因此帶動中國 LED 業產值比重呈現逐年上揚走勢，估計 2015 年將達到 20.79%，已成為全球第二大生產國。(參見圖二十九)



資料來源：PIDA，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5/04

圖二十九 全球 LED 生產國之產值比重變化趨勢

(4) 太陽能光伏產業

① 全球太陽能光伏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EP)發佈題為「2015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投資趨勢」(Global Trends in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2015)的報告指出，2014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投資升溫，投資額較 2013 年增加 17% 至 2,700 億美元。主要貢獻因素為中國和日本大規模擴建太陽能裝置產生 749 億美元的投資，以及歐洲創歷史記錄的海上風電專案決策帶來 186 億美元投資。

漢能控股集團與全國工商聯新能源商聯合發佈的「全球新能源發展報告 2015」報告顯示，2014 年全球總發電量 23,131.2 TWh，與 2013 年同期相比增長 3.2%。化石燃料發電量佔全球總發電量比重的 66.6%，比重持續下降。新能源發電年發電量與 2013 年相比增加達 19%，佔全球發電量總額的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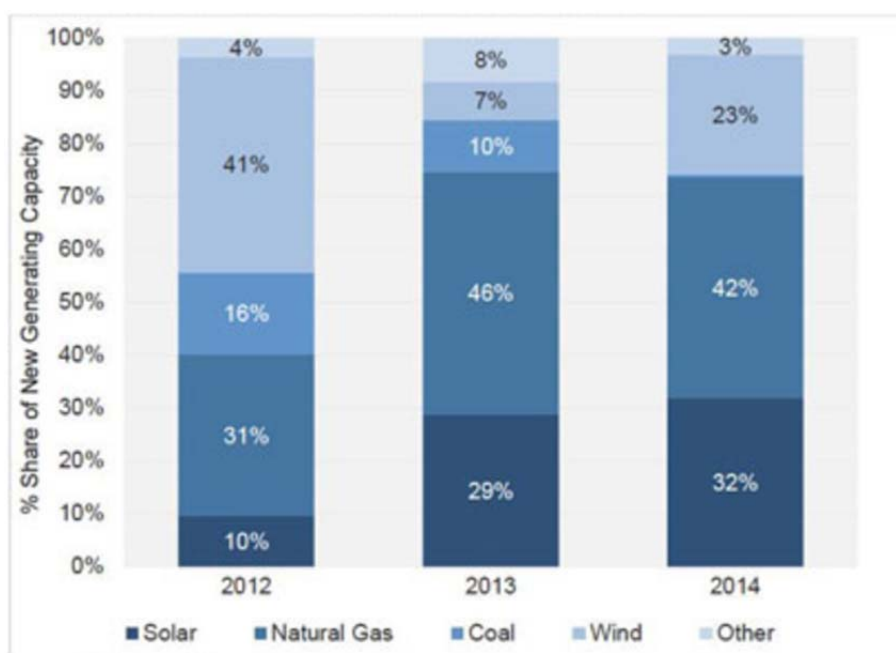
在太陽能方面，2014 年全球太陽能市場的新增裝機容量又創新高，達 47GW(GigaWatt, 10 億瓦)，累計裝機容量達到 188.8GW。從區域分佈來看，歐洲太陽能累計裝機容量達 86.2GW，佔全球累計裝機容量總量的 45.7%，亞洲區域的太陽能累計裝機容量達 66.7GW，佔全球累計裝機容量的 35.3%。

2014 年全球太陽能累計裝機容量排名前十的國家依次為：德國、中國、日本、美國、義大利、法國、英國、西班牙、澳大利亞、印度。此前十名累計裝機容量之和佔全球總量的 82%。

在太陽能投融資方面，2014 年全球太陽能融資總額 1,347.6 億美元，與 2013 年相比成長近 21%，其主要原因是太陽能發電成本競爭力的巨大提升帶來市場規模化應用的增長。2014 年小型專案融資和專案融資仍為全球太陽能融資最主要的兩種類型，其年度融資額佔全球太陽能產業融資總額的 98.4%。在

太陽能系統價格方面，報告指出，從 2010 年到 2014 年，太陽能模組的價格降低了 60.5%，太陽能系統的價格降低了 52%。預計從 2015 年到 2020 年，大型太陽能系統價格的降幅將保持平穩，將降低 21.9%。展望 2015 年，報告預計 2015 年全球太陽能市場的需求量為 58GW，中國、日本、美國的太陽能市場持續位居全球前三位，預計此三位 2015 年的太陽能市場需求分別為 15~20GW、12.1GW、9GW。

美國調查公司 Grand View Research 預測全球光伏發電系統的裝機容量 2020 年將達 489.8GW。而美國調查公司 GTM Research 與美國太陽能產業協會 (SEIA) 宣佈，2014 年美國太陽能光伏發電設備市場達到史上最高的 6.201GW(6201MW)，比 2013 年增長 30% 以上。與聚光型太陽能設備發電(CSP) 的 767MW 相加，光伏發電在 2014 年美國新設發電設備總容量(Generating Capacity)中佔到了 32%。連續兩年超過風力發電和煤炭火力發電，佔有率僅次於天然氣火力發電排在了第二位。2014 年美國光伏發電設備的市場為 134 億美元，其較 2009 年的 30 億美元持續大幅增長的原因有：太陽能電池板的價格降低、新商務模式的面世、規定放寬、可低成本籌資等。GTM Research 預測，2015 年美國光伏發電設備市場規模，將比 2014 年增長 31%，達到 8.1GW，預計其中電力系統業者將佔 59%。



資料來源：太陽能產業協會、GTM Research，2015/03

圖三十 2012 年至 2014 年美國新設發電設備總容量

根據市場調研機構 IHS 統計，2014 年全球太陽能光伏系統安裝量將增至 45.4GW，其中，第四季度的安裝量將占全年安裝總量的 32%，達到 14.4GW。IHS 報告顯示，2014 年，全球十大太陽能光伏模組件(Solar Photovoltaic Module, PV module)供應商的總出貨量達到 23.7GW，占全球總量的比例為 49%，較 2013 年占比稍有提升，中國供應商繼續主導本土市場，領銜全球太陽能光伏市場。而 IHS 公佈的全球前十大太陽能光伏模組件供應商榜單中，中國、日本和美國是 2014 年全球最大的三個太陽能光伏市場，尤其是中國供應商繼續主導本土市場，領銜全球太陽能光伏市場，而且不出所料地成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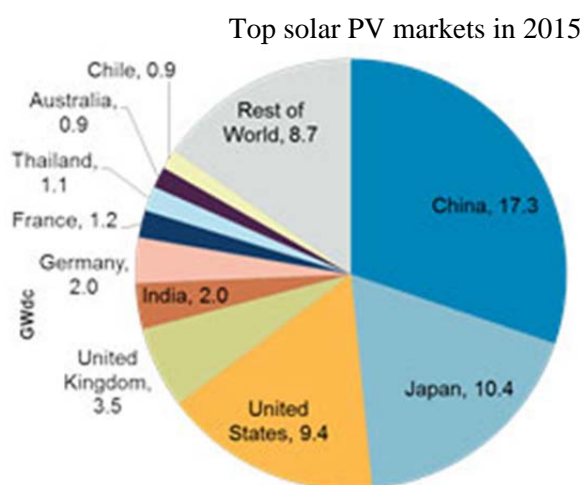
所有領先太陽能光伏模組件供應商的關鍵市場。儘管太陽能製造業曾面臨全球太陽能面板產能過剩的危機，大公司紛紛削減產能或暫停工廠生產計劃，眾多小企業則申請破產，但 IHS 名單裡的公司變化並不大。雖然躋身 2014 年榜單的企業與 2013 年相同，但排名已發生改變，例如，2013 年排名第三的天合光能於 2014 年名列第一名；晶澳太陽能(JA Solar)為全球十大太陽能光伏模組件供應商中排名上升幅度最大和出貨量增長速度最快的供應商；因著與 Q Cells 公司合併，韓華新能源的排名從第十位躍居第四位；憑藉在中國國內市場很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認可度，日本供應商夏普太陽能(Sharp Solar)和京瓷在 2014 年繼續保持全球前十名。

表二十一 2014 年全球太陽能光伏模組件供應商排名
(按確認收入出貨量排名)

2014 年排名	公司名稱	與 2013 年相比排名變化
1	天合光能 (Trina Solar)	+1
2	英利綠色能源 (Yingli Green Energy)	-1
3	阿特斯陽光電力 (Canadian Solar)	+0
4	韓華新能源 (Hanwha SolarOne)	+6
5	晶科能源 (Jinko Solar)	+0
6	晶澳太陽能 (JA Solar)	+3
7	夏普太陽能 (Sharp Solar)	-1
8	昱輝陽光能源 (Renesola)	-1
9	第一太陽能 (First Solar)	-2
10	京瓷 (Kyocera)	-2

資料來源：IHS，201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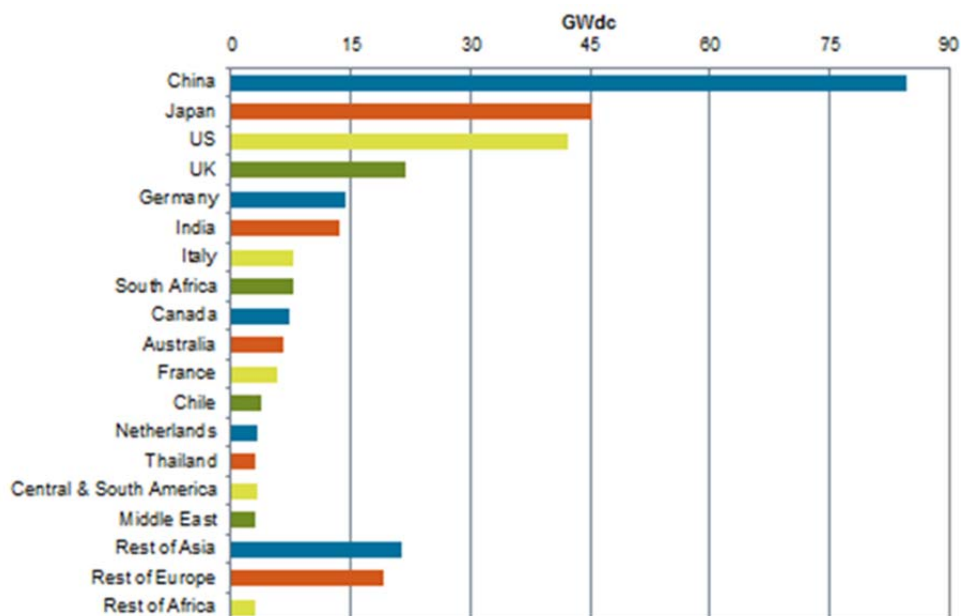
IHS 預計 2015 年全球太陽能光伏市場規模增長三十個百分點，至 57GW。全球利用率也將從 2014 年的 61% 上升至 2015 年的 69%，其中一線製造商的利用率等於或高於 90%。



資料來源：IHS，2015/04

圖三十一 2015 年全球主要太陽能光伏市場區域比重分布

IHS 推估全球太陽能光伏(PV)產能預計到 2019 年,也就是 2014 年比提高 177%,達到 498GW,根據 IHS Marketbuzz 報告的調查結果,全球太陽能需求預計將達到 75 千兆瓦 GW,到 2019 年,這比 2014 年的去年高 66%,是全球最大的市場是中國和日本,合計佔總量一半的需求。美國、英國、德國合計佔另外四分之一的總需求。IHS 預計在 2015 年至 2019 年五年間,全球市場將超過 1GW 的年均需求水平。



資料來源：IHS，201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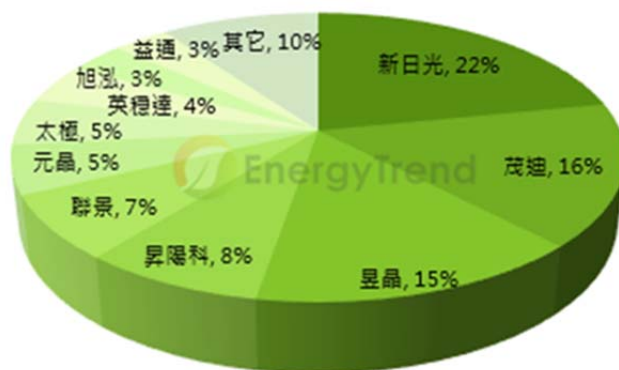
圖三十二 2015 年至 2019 年五年間全球主要太陽能光伏市場累計需求

② 台灣、中國大陸太陽能光伏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光電協進會(PIDA)表示,台灣太陽能總產值仍正成長,2014 全年近 1,687 億元,較 2013 年總值成長達 10%。展望 2015,因應現今詭譎多變的太陽能環境,以及中國低價競爭,大多台灣廠商,都以整併或合作方式向海外拓展市場。綜觀全球市場於 2015 之成長性,PIDA 表示,2014 年雖受中美雙反調查波及,但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受惠亞洲,中國新的政策,打開分散式光伏的限制,因此在未來應可將總額再往上推進。日本政府對於太陽能系統態度,逐漸轉向住宅型太陽能發電之推行,仍應具有很大的空間。美國則是受到 2016 年太陽能補貼政策即將到期,預計 2015 年將會出現更高量的成長。因此,依照目前中、日、美等三大主力市場發展,將可有效帶動 2015 年全球太陽能需求。

根據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EnergyTrend 最新的調查報告,隨著產能增加及轉換效率提升,台灣太陽能電池片全年出貨再創新高峰,正式突破 10GW 大關,出貨量年成長高達 20%。

據統計,新日光合併後產能擴大效益顯現,出貨量一舉超越茂迪,成為台灣第一大廠,2014 年出貨比重高達 22%;茂迪及昱晶則分別以 16%及 15%緊追在後。台灣前三大廠出貨比重即高達 53%。觀察 2015 年台灣電池產能變化狀況,茂迪合併聯景,總產能將達到 3GW,預期 2015 年全年茂迪將有機會再奪回台灣第一寶座。



資料來源：EnergyTrend，2015/02

圖三十三 2014 年台廠太陽能電池出貨佔比與排名

2014 年台灣太陽光電產業雖然遭受中美雙反調查波及，所幸受影響最深僅在 2014 第三季，並於 10 月後已逐漸回溫。例如 2014 第四季較 2013 年同期衰退 8%，但由於 2014 上半年增長幅度較高之緣故，2014 年全年台灣太陽能總產值仍呈現正成長，產值達新台幣 1,701 億元，較 2013 年總值成長 11%。其中上游矽晶材料受全球需求成長影響，年成長率達 26%，為全體成長率最高者。另外，太陽能電池片總值達 1,049 億元，仍屬太陽能產值中占比最高，佔全台太陽能總值 62%。另外，由於電池部分受雙反影響最深，使得年成長率達 7%，較總體成長率稍低。

為了因應現今詭譎多變的太陽能環境，以及中國低價競爭，大多台灣廠商都各自備有一套合作方向及海外發展的規劃。例如日前中美晶除了併購旭泓光電以及德國 ALEO 高效單晶模組廠的動作外，還預計擴增單晶太陽能電池的產能到 850MW，不僅如此，更在年初投資下游的系統廠真美晶能源。顯然中美晶集團也不想在此市場缺席。又例如日前茂迪也宣佈與聯景光電合併，合併後的茂迪將具有約 3.0GW 的產能，若加上茂迪預計將中國昆山廠的產能從 600MW 擴增至 1GW，這就一口氣追過目前全球產能最高的韓華 (3.28GW) 以及次高的英利 (3.0GW)。另外，與聯景光電之合併後，茂迪的單晶太陽能電池之總產能將可從 200MW (MegaWatt，百萬瓦) 增加到 450MW。

台灣經濟部近期也調高 2015 年度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的推廣目標量，由 270MW 提高到 500MW，預估產值上看新台幣 450 億元 (約合人民幣 89.1 億)。同時，台灣能源局也宣告原訂 2030 年完成的「陽光百萬屋頂計畫」6,200MW 設置目標，將提前 5 年，在 2025 年達成。若以 0.9 億元新台幣/MW 計算，原先 270MW 太陽光電設置量約可創造 243 億元新台幣產值；如提高到 500MW，將約可創造 450 億元新台幣產值。

在全球太陽能裝置已逐步由大型地面型電站轉移到商用與家庭屋頂的趨勢下，台廠必須持續提升多晶電池轉換效率，同時強化單晶的產能建置，以配合生產更高瓦數的模組，往利基市場移動。但除了提升電池效率品質外，如何開發電池生產與銷售以外的業務模式，並增加自有出海口仍是台廠當務之急。

據國際能源署 (IEA) 統計，全球太陽能裝置從前的 37.6GW，擴增至 2014 年的 38.7GW，亞太地區所占比重達 59%，蟬聯全球最大太陽能市場。至於全

球太陽能累積裝置量已達 177GW 規模。中國太陽能裝置量自 2013 年的 10.95GW，略降至 2014 年的 10.6GW，但仍居全球最大市場；日本裝置量約 9.7GW，位居第 2。整體亞太區 2014 年太陽能裝置量占全球比重達 59%，居全球之冠，歐洲比重則降至 18%。目前全球電力約有 1% 是由太陽能貢獻，有 19 個國家太陽能發電占所用電力的 1%；義大利太陽能供電比重達 7.9%，希臘太陽能供電比重也有 7.6%，德國約 7%。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EnergyTrend 表示，中國國家能源局公告 2015 年「光伏發電建設實施方案」，新定 2015 年新增太陽能裝機目標將從原本的 15GW 大幅上調到 17.8GW，除對 2014 年未完工的專案提出追加管理外，也進一步放寬了分散式太陽能發電的建設限制。EnergyTrend 表示，2014 年中國模組產量達到 35GW，其中 60% 依賴出口。排名前十大企業產量佔據比例為 56%，產能利用率達到接近 90%；但模組製造規模小於 500MW 的廠商，產能利用率卻僅達 72%，明顯偏低。新方案大幅提高裝置容量上限，能立即解決中國模組因各國雙反出口量受阻、產能過剩所受之影響。

然而對中國模組製造業在過去幾年大幅擴張，造成品質良莠不齊與殺價競爭的現象，卻無法隨之得到改善。可以預見未來體質健康、技術能力強的廠商，將是此政策最大受益者，而中國模組製造業也將會進入汰弱扶強，整併的一個新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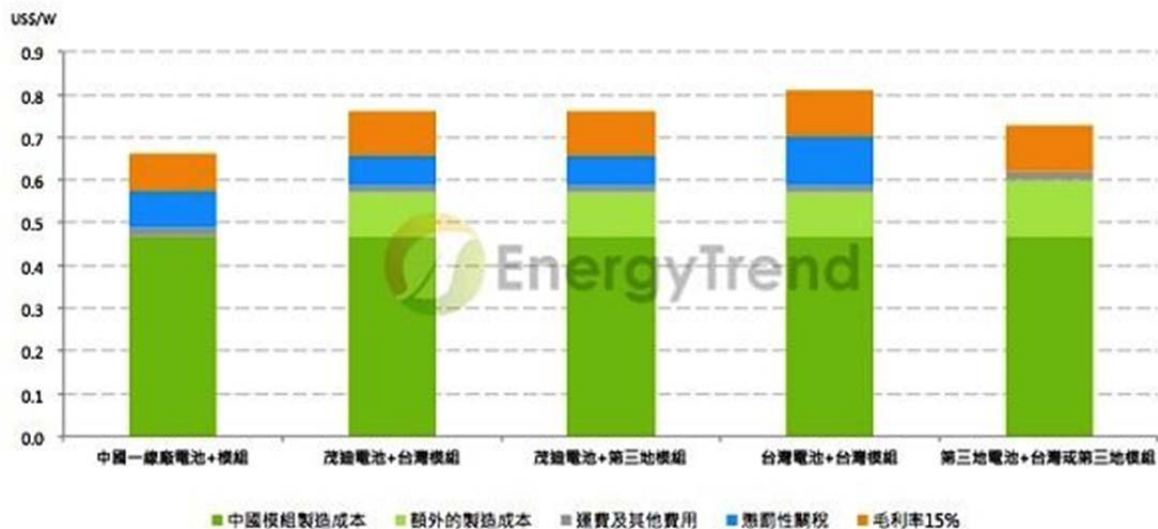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EnergyTrend 表示，太陽能光伏市場受到中、美、台新雙反稅制終判的影響，中國一線廠商的雙反稅率普遍由 30% 降至 17.5%。在此變化之下，大多數中國廠商出貨將選擇在中國自行生產電池模組件，封裝成模組後以 2012 年的雙反稅率出貨美國，對台灣電池製造廠造成衝擊。若以之前中國 2012 年 30% 的主要稅率推估，台廠茂迪仍有成本優勢足以一拼，因此茂迪在 2014 年底宣布合併聯景，擴大電池片的產能規模。以稅率回推，中國模組以每瓦 0.5 美元成本估算，非中國的模組成本必須控制差距在每瓦 0.03 美元內才能有相當的競爭力，因此若以台灣 2014 年的稅率估算，任何台灣電池片廠商在第三地或台灣製造模組都無法取得成本優勢。相對於此，若第三地電池片在台灣或第三地組裝仍具有一絲成本優勢，但受限於市場實際的競爭考量，下游布局較弱的台廠在短時間內也無法快速啟動類似的營運模式。

EnergyTrend 指出，大部分中國一線廠商 17.5% 的稅率，在美國市場能保有超過 15% 的毛利，使得美國成為利潤較高的市場。其中天合光能及阿特斯原先對美國出口比例高，本次稅率的調降將能讓這些在美國市占高的公司賺取更大的利潤。至於被調降稅率屏除在外的其餘中國廠商，因合併稅率超過 200%，只能考慮將產能轉移至第三地，或完全退出美國市場。

另一方面，受衝擊最大的台灣廠商，將面臨陸廠不需倚賴台灣廠商作為合作夥伴的窘境，不僅價格無法起死回生，原先預期能持續滿載的訂單量也恐生變數。台廠除了先一步擴充第三地產能的太極、昇陽科之外，可能全軍覆沒；而日前茂迪才剛宣布合併聯景期待發揮整併的功效，如今看來龐大的產能反成為極大的包袱。預期原先已在計劃外移的廠商不僅將加快至第三地設廠的速度，甚至外移的規模也將進一步上調。

隨著中國廠商雙反稅率的調降，中美的貿易戰與政治角力似乎也暫告一段落，

而 2017 年美國相關能源政策即將修改，EnergyTrend 預估美國市場在 2015~2016 年間將會推升更多的需求量。



資料來源：EnergyTrend，2015/01

圖三十四 含稅太陽能模組成本結構分析

EnergyTrend 的調查報告顯示，儘管 2015 年第一季並未出現明顯的裝機熱潮，導致季底供應鏈價格持續滑落，但整體市場已見到復甦跡象。下半年隨著中國市場啟動，加上美國與新興市場的增溫，需求將逐季推高，因此下半年太陽能市場展望樂觀，預期歐洲、美國、日本與中國內需市場需求都將回籠，台灣電池出貨量將有機會回升。2015 年，全球太陽能需求將達到 51.4GW，年成長 16.5%，預計將比 2014 年增加 7GW 的安裝量。從供給端來看，EnergyTrend 發現，2015 年中國廠商已宣布擴產計畫，將新增 4.2GW 模組產能，佔全球需求的 8.2%；至於海外模組廠將擴增 1.1GW 的產能，約佔全球需求 2%。

EnergyTrend 表示整體來看，2015 年太陽能廠的擴產計畫較為理性，新增產能大致與新增需求相當，然而大者恆大的趨勢已經顯現。大廠除了原先擁有的製造優勢外，品牌經營亦達國際水準，品牌辨識度高，因此接下來誰能先完成全球布局、分散風險，並加強技術與品質、跨入系統領域、掌握通路優勢，將會是未來勝出的關鍵。

美國新雙反終判的影響，預期會加速東南亞各國新模組廠的設置計畫，估計此區域也將會有 1GW 以上的新增產能出現，也將是後續密切觀察的重點。

表二十二 中國模組廠擴產計畫

	2015年新增模組產能	2015年總產能
天合光能	1100MW	5GW
晶科能源	640-800MW	4GW
晶澳太陽能	600MW	3.6GW
阿特斯	500MW	3.5GW
韓華新能源	230MW	2.5GW
保利協鑫	1000MW	2.5GW
總計	4.2GW	21.1GW

*含OEM產能

資料來源：EnergyTrend，2014/12

表二十三 海外模組廠擴產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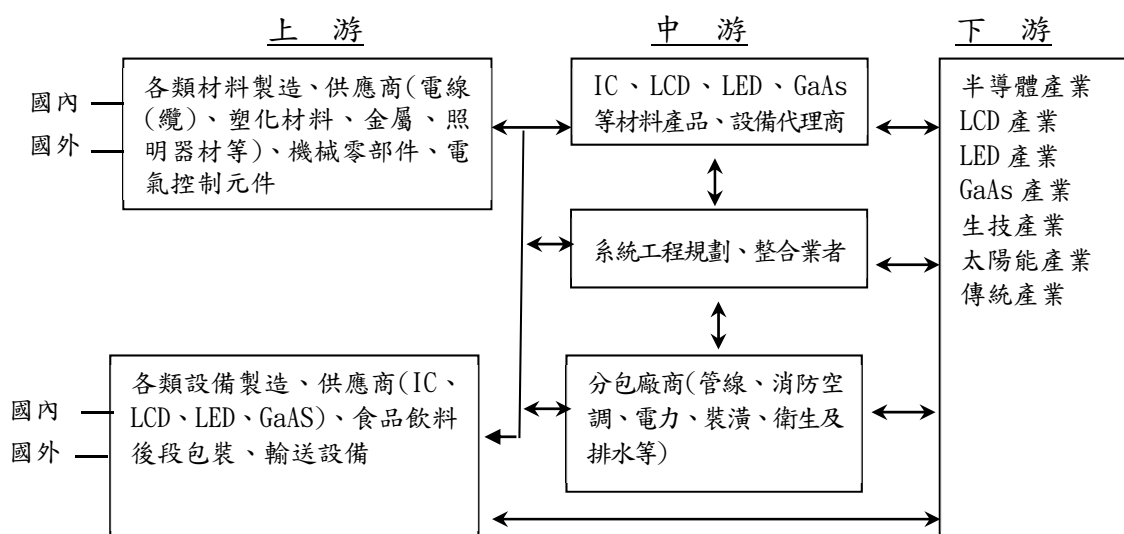
	2015年新增模組產能	總產能
REC Solar	300MW	1.3GW
SunPower	350MW	1.5GW
SolarWorld	250MW	1.48GW
Kyocera	200MW	1.4GW
總計	1.1GW	5.68GW

資料來源：EnergyTrend，2014/12

2015年，隨著發電成本下降、需求持續增長及整體行業投資趨理性，加上智慧電網建設、新興市場不斷開拓的有力帶動，光伏產能將有所擴充，產能利用率也將穩步提升。迫於發電成本下降壓力，未來高效率、低成本新型光伏電池產品需求將持續增長，這也成為各大光伏廠商產能佈局的重點。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係半導體、光電等高科技產業之全方位供應者，所屬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與服務業務

以下就光罩製程、LCD 及 Color Filter 製程、IC 製程、IC 封裝製程、LED 製程及其他分別說明之。

① 光罩製程

光罩製程已是 IC 製程往前走向更小線徑如奈米(nm)級以下之重要關鍵。由於光罩對 IC 製程技術之影響重大，各 IC 廠及光罩公司對光罩設備/材料之投資將不遺餘力。鑑於上述趨勢，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將朝向更高品質方向發展。

A. 硬體設備：MTC 公司針對高階及低階光罩之光阻塗佈以及清洗設備亦已獲重要客戶採用。

B. 材料方面：KMG 公司之相關製程用化學液已應用於成熟光罩產品製程，其高階產品亦能應付未來更小線徑與更高品質之要求。

②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及彩色濾光片(Color Filter)製程

由於近兩年大陸、日本及南韓廠商均大力加強擴增中小尺寸產能，使得中小尺寸面板市場在 2015 年第 1 季仍處於供給過剩狀態，為消化產能及爭奪最具成長空間的大陸智慧型手機廠商訂單，價格競爭更趨激烈，例如 JDI 已經將 5 吋 HD 等級解析度低溫多晶矽(LTPS)智慧型手機面板價格壓低至 20 美元以下，三星的 HD 等級 AMOLED 智慧型手機面板價也壓縮至 20 美元附近，在此一競爭情勢未見改善前，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大多數的中小尺寸面板相關廠商在 2015 年的第 1 季獲利均將明顯下滑。

WitsView 則表示以中國為首的面板供應商有意調高今年 32 吋的生產規模，雖消除了供不應求的疑慮，但卻有更多議價空間。除此之外，55 吋則是另一個值得關注的尺吋，由於三條全新的 8.5 代產線將於第二季加入生產，市場預期供貨量將攀高。

③ 積體電路元件(IC)製程

在半導體晶圓缺陷檢測設備市場上，隨著台積電、英特爾、三星等半導體大廠製程進入 20 奈米以下世代，包括國內設備廠漢微科、外商設備大廠科磊(KLA Tencor)、應用材料(Applied Materials)也相繼推出新一代的機台來滿足客戶在缺陷檢測的製程需求，有別於市場上目前各家的半導體晶圓缺陷檢測設備都著重在光學可視性晶圓缺陷(Visual Defect)的量測，本集團獨家代理的 QCEPT Technologies 公司，其機型 ChemetriQ5000 是目前全世界半導體業界唯一針對非光學可視性晶圓缺陷(Non-Visual Defect)的檢測設備。另外全球 12" 晶圓產能不斷提昇，銅製程與 low-k 材料之應用亦不斷增加，同時 SOI(Silicon-On-Insulator)晶圓、應變矽(Strained silicon)晶圓、high-k 材料的引進，皆為重要發展趨勢。

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多數已能提供上述先進製程之需求如：Hitachi Kokusai 之 12" 垂直擴散爐管、涵括 BCD 製程設備可用於沉積氧化，氮化及高介質(high-k)薄膜，具備高覆蓋率，薄膜均勻性等，提供半導體或光電廠用特殊氣體，及 Jordan Valley 的繞射式與反射式 X-Ray 量測薄膜厚度解決方案，

皆能針對客戶之需求，適時提供最佳的服務。

④ IC 封裝製程

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的趨勢，封裝後 IC 產品的大小也成為兵家必爭之地，為服務 IC 後段製程封裝客戶，本集團切入先進的晶圓與覆晶封裝技術，引進晶圓級封裝植球機 Athlete FA Corp.(Wafer Level CSP Ball Mounter)與日本 TAZMO 公司的光阻塗佈機(PR Coater & Developer)。此外，能為 BGA、Flip-Chip 與 Wafer Bumping 領域提供檢測的完整服務。

⑤ 發光二極體(LED)製程

發光二極體(LED)產業從日本購進 EPI-WAFER 來作後半段製程及包裝發展至今，目前國內已有多家廠商可量產 EPI-WAFER。另外在產品方面，國內也已具備製作 HEMT、LASER DIODE、藍光 LED 等生產技術。

本集團所銷售產品除 5N PLUS 公司之 Gallium 鎵外，也提供 CCT 公司之 GaAs、InP 等三五族，與 Cermet ZnO substrate 二六族 Substrate，以及 EMF 公司的 MOCVD 製程用的各種有機金屬原料。同時針對目前 LED 上游藍寶石長晶廠與晶片廠或中游磊晶廠，提供客戶相關製程生產關鍵原物料與機台，如藍寶石長晶爐原料三氧化二鋁(Al_2O_3)、X-Ray 定向儀(HR XRD)、研磨墊(Pad)、研磨漿(slurry)、綠碳化矽研磨粉末(GC)與碳化硼研磨粉末(B4C)等。

⑥ 太陽能產業

目前就太陽能單多晶生產晶片，成本已降至一定程度，再降空間不大，其他耗材成本也不斷追求高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未來可以做的部分將會是機台的購入成本與攤提，此部份會影響廠家最終產品的生產成本與競爭力。另外；由於台灣銀漿廠已在正、背銀漿佔有一席之地，急需產量大、品質穩定的銀粉供應廠商，本集團已取國際銀粉大廠的代理權，能夠穩定供量，且銀粉應用面不僅僅於 PV 產業，甚至跨足 LCD 以及被動元件產業。

⑦ 其他測試及實驗室用設備

近年來在台灣 IC 產業、FPD 產業、LED 產業已具一定規模，相對為支援上述產業製程的設備、材料公司亦如雨後春筍般的成立。為滿足中、小型高科技公司及研究機構實驗室之需求，本集團亦推出 Lasertec 最新產品共焦雷射顯微鏡(Hybrid Laser Microscope)。

(2) 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① 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

目前半導體、光電、生技及其他高科技產業不論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新加坡仍有相當之成長空間，同時帶動相關產業發展。尤其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在廠房設施方面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同時也是高科技廠房不可或缺的重要設施之一。

現有及未來的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不論在施工技術，工程設計及氣體供應設備等並無重大的改變，惟因低價競爭之趨勢，不斷有國內外新的競爭者產生。

本集團經過多年來的努力，不論在營運規模及技術方面，已成為業界主要供應商之一。未來的競爭方向仍以最佳化之成本控管模式，帶給客戶高品質、高效能的整體解決（Total Solution）方案。

②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

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為高科技產業建廠中必備之化學藥劑輸送供應設施，除原有 IC、FPD、LED 產業之擴產導致建廠工程需求量增加外，其他週邊支援公司規模雖較小，但因品質要求，生產設備、材料廠房內也必須安裝使用此自動供應系統。針對未來在技術層面上，除非化學材料有創新的發展使用，目前系統之設計、設備、施工等因為客戶製程上的改變而不斷予修正，且因其服務特殊性，技術門檻高，且由於市場趨於飽和，將使潛在競爭者難以進入市場。

③特殊氣體監控系統

特殊氣體監控系統為高科技產業建廠中安全措施之必須設計，除原有 IC、LCD、LED 產業之擴產，增加此監控系統之市場外，其他週邊相關行業也因生產相關設備或材料在安全、監控的要求上，仍需導入使用此系統。

此項系統是廠務監控系統中重要之一環，有如大腦中樞；另因涉及人員生命安全，故新加入競爭者的門檻很高，本集團只要在技術功能持續改進，另在管理及成本上能逐年回饋給客戶，維持在此領域為領導廠商之一，應是顯而易見的事實。

④運轉服務業務

由於人力之缺乏及專業性的考量，各 IC、FPD、LED 廠將部份運轉事項委外分工專業服務亦是未來的趨勢。未來幾年內將以廠務系統運轉委外分工開始，如氣體、化學、純廢水、機電等系統，至於製程設備及其他方面，目前則尚無此分工之必須性。

本集團目前已在進行 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 (TCM) Total Gas Management (TGM) & Total Water Management (TWM) 工作，以便提供更完整及全面性之服務；至於中、小型工廠之整廠運轉服務，目前已簽訂一整廠運轉合約，未來亦將積極承接專案選擇合適之客戶，作此業務之突破。

⑤工廠自動化業務

A. 整廠廠務監控系統(FMCS)

此系統為高科技產業將廠務設施之全廠監控導入建廠中之重要投資，未來除高科技外，其他產業因科技之進步也會增加此類自動化廠務監控設施之需求，用以提高廠務設施的妥善率，使得未來確保工廠生產製造流程順暢，潛在市場需求擴大，相對參與業務競爭的公司亦同步會增加。

B. 製造整合業務(CIM)

提供客戶在製造生產的過程中，包含生產管理、設備監控、製程改善、能源消耗的精進服務，為客戶提供增加 Throughput，提高 Yield 減少材料能源消耗的完整解決方案。

C. 自動化產品代理業務

產品結合雲端技術及 Web 架構，並具有高延展性之軟硬體架構，應用於節能減碳、設備狀態監控等特定應用，以提供客戶端快速導入的解決方案，是未來自動化產品的發展趨勢。

⑥資通、企業訊息與軟體服務

目前企業在面對未來多元且劇變的動態環境下，常需面對未知，掌握已知，因此除運用現有資源外，更需將各類型資料轉成資訊，甚或需利用雲端平台，分析大數據，以得到高品質的分析與決策參考資料，增進企業面對決策時的應變速度，再搭配雲端及行動設備進行互動，進行內部資源整合，儘速調整營運步調，維持客戶對企業產品的黏著度，擴散正面效應。

目前在行動寬頻創新技術與應用服務的開發，是 2015 年政府部門與資通訊業界的重點發展方向，經由物聯網、數位匯流與雲端技術的整合，可發展包括智慧城市、智慧家庭等方面的新創應用。因此，除了持續耕耘電信業的系統整合服務外，面對大數據(Big data)及軟體服務的浪潮，我們將致力於『破壞性創新』，在現有的商業模式上，以服務導向架構為軟體開發的骨幹，導入開放式 API 管理，資料科學以及數據分析作為軟體服務的核心架構，開發 O2O(Online-to-Offline)的企業即時採購競標平台，運用此開放性的架構及雲端服務的精神，以更低的系統建構及營運成本，提供企業主更具彈性的雲端企業服務。

本集團將著手整合物聯網感測設備與數位內容管理平台，進行室內定位、導購及導覽等商務應用服務的開發，可應用於如百貨公司、展場、博物館、商圈等各式場域；期望透過精準的商業行銷情境，創造業主與消費者雙贏的正向價值循環。亦將提供企業資訊系統整合管理、諮詢顧問及解決方案的相關服務，並在數位內容服務、整合資訊、通訊、行動應用及雲服務平台上，提出更符合市場需求的內容。而 MingStar 系列產品累積了集團重要資訊資產，而公司在企業資訊化各項服務上豐富的實務經驗，亦可做為各企業資訊策略的重要合作夥伴，以期妥善呼應市場需求，創造更大的利益與價值。

(3)整合系統業務

①高科技/生技及製藥工廠整廠規劃、設計、施工、測試(Turn-key)

由於高科技 IC、FPD、LCD 等產業面臨需求減緩及全球經濟衰退風暴，相關週邊產業均面臨擴廠速度減緩的問題，這些公司目前面臨的難題是如何更精簡有效的運用人力，故借重具整合性的專業廠家已是未來的趨勢。

市場競爭越來越激烈，不但提供專業服務的專業廠家感受到壓力，連客戶本身亦無法置身事外。如何有效的控制投資成本、充份掌握建廠及量產的工程時程及取得高品質的建廠成果，讓客戶產品的良率可以符合預期或超越，及讓客戶在建廠後，順利跨出具競爭力的第一步，已成為市場趨勢，本集團已具備此全方位服務的能力。

本集團由於長時間的經營與專注，已培養出不同專業技術的事業單位，目前順應市場需求型態的轉變，加速不同專業單位的整合工作，朝向以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客戶全套全新的專業服務，減少工作界面、減少磨合困難，相對也提高效率、減少成本支出及建廠時間。

由於本集團快速掌握市場脈動並即早因應，積極投入市場並強化技術層次與整合施工能力，並積極拓展生技及製藥建廠業務，包含土建、鋼構、內裝、機電、無塵室、氣、化、水系統、製藥特殊需求等廠務系統、二次配等一次統包性專業實績，獲致的客戶肯定與信任，未來更將擴大市場業務。

② 高科技工廠設備機台整合性機台安裝專案(Total Turn Key Hook-up Project)

因應高科技廠房建廠時效之快速及預算成本控制要求，專案統包整合是目前最佳之解決方案。

本集團在此業界是公認最具權威之整體規劃、設計能力及施工團隊。已執行多項各大科技廠房設備機台整合性銜接專案及一般石化專案。目前雖然有其他廠商加入此一領域，但本集團仍保有相當之領先優勢。

③ 其他產業

面對石化廠、一般傳產工廠的領域本集團也利用本身自有之能力予以開發及發展，希望除高科技工業以外，在傳統產業及公共工程等也有一席之地。

(4)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國內高科技產業所需製程設備主要仍仰賴國外進口，國內並無規模較大廠商進入此一行業，而隨科技高速發展，製程亦不斷進行世代更新，國外原廠勢必逐漸釋放舊有之技術以集中資源朝新世代之技術發展，舊製程設備之製造或運轉維修將會有逐漸仰賴本地廠商。此外，在低成本與設備大型化(特指 TFT-LCD 產業)的驅使下，更加促使國外原廠來台尋找合作夥伴。

本集團鑑於此趨勢，因此近年來大幅增加研究發展預算，特別針對客製化設備加強設計、組裝及測試之能力，目前已有數個專案正進行中。期盼未來在市場逐漸興起，能以最具競爭力之態勢進入此一產業，為國內較為缺乏之製程設備產業貢獻一份力量。

在中國大陸對客製化設備之需求又是另一番景象，因其人口紅利不再，不但工資逐年提高以致企業負荷邊緣，同時都市進程政策造成各地缺工頻傳，帆宣以此客製化自動設備的設計製造能力正因勢而起，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亦配合大陸第十二個五年計畫，在民生工業大力發展，目前已有許多專案進行。

4. 競爭情形

(1)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由於本集團銷售之設備、材料種類較多，僅以銷售金額比例較大者作分析。

① Lasertec 公司的 Color Filter 檢測及修補系統

Color Filter 主要競爭對手為 V-tech、Takano、NTN 等公司，為了奪得下一代大尺寸市場訂單，各家廠商無不積極降低成本與提高性能，加上政府本土化策略的鼓勵之下，此一機台的製造生產線已經完全轉移至台灣，成本已能做大幅的下降，對接單部分能有相當大的幫助。

② MTC 公司之光阻覆蓋設備 (Coater)

MTC 在光罩的光阻塗佈機台市場目前競爭者有增加的趨勢，但 MTC 還是主要的供應商。而在光罩的清洗機方面，德國 Hamatech、日本 Sigama 是主要的競爭者，MTC 是藉由良好的製程經驗與創新設計在光罩清洗機上創造更好的競爭力。

③ HiKE 公司的批次式爐管設備

主要競爭對手為東京威力，目前在台積電 N20 擴廠的機台數已超越競爭對手，而在下一代製程上的運用機台與台積電研發部門的合作上也已取得不錯成績，另外在記憶體市場上，隨著華亞科與美光的進一步合作，也可期待進一步的成長。

④ Corning Tropol 公司的檢測機台

在精密加工業佔有率 80% 左右，WAFER 行業佔有率 60% 左右，其主要競爭對手有 FRT，但 Corning Tropol 在技術上仍佔優勢。

⑤ Jordan Valley 公司的檢測機台

在台灣及中國大陸佔據 40% 以上的市場，目前裝機量在 100 台左右，與其他國外的供應商競爭，在技術上互有長短，但因價格方面較佔優勢，故仍佔有一定優勢。

⑥ Formosa 公司的正極材料

正極材料在中國大陸競爭激烈，有超過 15 家的鋰鐵供應商，大都在打價格戰，本集團屬於非獨家代理，在中國大陸只佔據不到 10% 的市場，位置處於中下水準。

⑦ Cabot 公司的微電子材料

主要競爭對手為中國大陸的安集微電子，依據國家項目資金支援，在 CMP 低端領域對 Cabot 所提供之微電子材料形成一定威脅。

⑧ Dong-A 公司的 OLED 老化設備

主要提供 Apple 的代工廠使用 Apple 和工廠產品要求代工廠使用原認證過的設備，目前和 Dong-A 針對 Apple 代工廠做銷售及售後服務專案。

(2) 自動化系統業務

① 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

由於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在台灣已經是相當成熟之產業，所以必備之競爭優勢除了品質穩定以外，成本低廉是最大考量。

本集團已成功與氣體材料供應商開發模組化盤面 (Modulized Panel)，在價格及生產速度具有相當之競爭能力；在產品開發方面能依照客戶之需求提供客製化之產品；在現場維修方面，經驗豐富之軟、硬體工程師能提供最迅速即時的服務。

② 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

此系統在台灣 8 吋以上晶圓廠及光電產業大廠 (如友達、華映、群創及瀚宇彩晶等) 主要是以歐、美、日廠牌為主，歐美品牌主要以 Air-Liquid 為主，日本則為 Mitsubishi、Sumitomo、Kanto 等品牌，韓國 STI 則佔有台灣少量的市場。

本集團以自有品牌已於近年將整廠化學品供應設備導入半導體產業及光電產業，並於 2005 年起將化學品供應設備以系統工程統包方式整廠成功銷售至數家 12 吋晶圓廠中，躋身一流品牌之列，未來可在台灣及中國大陸的市場持續擴大市場佔有率。

③ 運轉服務業務

委外運轉服務在歐美及日本已是現存狀況，主要係因專業分工及各公司人力精簡的要求。目前在廠務系統中的 TCM (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 及 TGM (Total Gas Management) & Total Water Management (TWM) 委外駐廠提供維護設備、更換化學、氣體供應材料、監控系統監管等，當然主要的提供技術服務者皆為原來設備供應商，而尚未有一專業獨立之「技術服務供應商」存在。

④ 工廠自動化業務

A. 特殊氣體及整廠廠務監控系統(GMS & FMCS)

此類業務目前已趨向提供全方位整合服務之趨勢，主要需求客戶如台灣及中國大陸之 IC 及 LCD 大廠皆有傾向找尋公司穩定且人力技術支援充沛之系統整合廠商配合，如神通等公司，故一般資本、人力及技術相對薄弱的整合業者難以進入此市場，因此使得進入門檻相形提高，相形之下競爭較困難。

B. 製造整合業務(CIM)

本集團在這先進製程與製造執行系統兩大領域之中，皆代理國際知名品牌的領導產品。而且團隊在這兩個領域耕耘多年，累積豐富的導入經驗，能為客戶提供最佳解決方案。

相較台灣的競爭廠商，本集團所代理的產品，功能更完整，整合性擴充性更佳。相較國外的競爭廠商，本集團的在地化服務團隊，提供比國外團隊服務品質更佳、更貼近的及時服務。

C. 自動化產品代理業務

本集團提供客戶特定用途的自動化產品及客製化服務，兼顧快速導入的優勢、縮短建置的時程，且系統間可充份的相容及整合，跳脫傳統框架的服務，為客戶提供未來擴充的極大彈性和靈活度，完整掌握資訊發展策略規劃的整體性，立即展現績效與成果，不同於一般市售泛用性的自動化產品，更具產品競爭價值。

⑤ 資通、企業資訊及軟體服務

電信業者近年來積極關注資通訊技術整合上之進展，相關解決方案的供應商已從 Ericsson、NSN、ALU 等電信設備供應商擴及到資訊大廠如 HP、Oracle、IBM 等，以上這些國際廠商目前在台灣能提供之服務多半侷限於自身產品的交付。本集團扮演跨廠牌系統整合的角色、提供台灣在地需求與客製需求的滿足、長期維護服務等。

目前國內提供相關整合服務的廠商，規模屬於大型者有資拓、敦陽、精誠等，這些廠商多年耕耘於電信市場，有其既有之業務範圍及市佔，但對於新的 4G 業者佈局，仍有嶄新的市場可以開發，而在企業 ERP 以及商業探勘軟體仍是本集團重點商品。

(3) 整合系統業務

高科技整合系統業務雖然有許多世界級的公司，但其工作主力均偏重於整廠初期設計或工程監造或無塵室工程，但由於高科技產業的技術越來越成熟，建廠成本越來越低，無形中也壓迫了這些世界級公司的競爭空間，加上整合系統業務的複雜性及專業性，使得世界級廠商只能著重在高單價的整廠初期設計監造及特定高階無塵室等狹窄項目，讓本集團有著極大的市場商機與競爭優勢。從大型的 IC、LCD 廠的設備擴充整合性供應系統，到專案規劃、設計、施工、測試，與上述公司僅著力於整廠初期設計、監造，區隔成不同的競爭領域。另針對中小型廠或針對國外客戶特定建廠需求常基於成本、本土化售後服務的方便性，外商進入該領域空間往往受限於上述原因考量，也讓本集團成為目前業界少數能夠進入此一門檻的專業廠家。

高科技產業為維持其競爭優勢及降低成本，將低階產品外移大陸，更讓市場競爭從台灣延燒到大陸與東南亞，本公司對此大中華市場已深耕及佈局並有豐碩的成果。

由於電子產業市場擴廠需求漸趨兩極化，目前除努力滿足電子產業客戶需求外，也拓展生技及製藥相關業務，期能滿足各類型客戶需求。

(4)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目前之 TFT-LCD 製程設備供應商皆為國外供應商，並以日本、美國、德國為主，例如 CVD 設備，美國 AKT 及日本 TEL 為主要供應商。為了讓製程設備技術可以在國內生根，本公司係與日本、美國、德國廠商合作。在國內 OEM 生產相關製程設備。如：AOI 設備、CF 修補檢測設備、Laser 修補設備。而在食品自動化包裝線系統，因民生飲品市場需求量大，自動化設備需求高，本集團之中國大陸子公司針對客戶需求，專業在飲品後段自動化設備系統之整合，

從因應客戶需求自主設計、生產、測試與安裝，同時也提供年度設備檢修之零件、整合性服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經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集團成立初期主要的服務對象為 TSMC、UMC 等 IC 製造公司，透過與國際知名之半導體與電子材料廠密切合作，在台灣半導體產業萌芽之初即引進各項高科技產品，另亦透過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機會，逐漸引進技術奠定了今日在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合系統業務之專業能力基礎。

在氣體自動化系統及整合工程部分，本集團具有相關半導體、機械、自動控制與化工等領域的專業設計人員，同時亦藉由設備代理商之教育訓練及相關技術之委外教育訓練，吸收國內外同業之技術，並與主要銷售客戶及國內供應商間之互動交流，在充分瞭解生產者與使用者之需求後，自我發展經國際 SEMI 認證之高潔淨特殊氣體供應系統設備及技術和知識。近幾年主要銷售對象在半導體廠有 TSMC、中芯半導體、新加坡 SSMC、Philips 等公司，在光電廠則有光磊、旭明、鼎元、聯亞光電等廠。

化學品供應系統部份，則於民國 80 年首先承建 MXIC FABI，當時技術來源由美國 System Chemistry Inc.提供機台，本公司負責管路工程施工，並安裝測試設備機台，且由美國原廠協助完成相關工程，自此開始建立本公司化學品供應系統之工程技術基礎。完成 MXIC FABI 後，又陸續承接了 HMC、TSMC FABI、WINBOND FABI、Mosel FABI、System Chemistry Inc.已由原先協助完成工程案，轉為僅提供設備機台，所有之系統安裝及調機皆由本公司獨立完成，經由長期建廠累積之經驗，本公司進而自行設計組裝機台，於民國 83~89 年陸續承接了 TSMC、UMC、NAN YA 各大 FAB 廠之小型供應系統，經由這些小型供應系統的建造累積了豐富的經驗，並長期吸收國內外資訊及與客戶持續的溝通交流，於民國 90~94 年則承接展茂、奇美、銖寶、聯宗、飛寶及華映 4.5 代及 6 代廠等多家光電廠之大型化學供應系統整廠建廠工程，並參與 MEMC 擴建全廠統包設計案，民國 97~98 年陸續完成艾司摩爾、八陽、達信、穩懋及群創光電等整廠建廠工程，民國 99~100 年參與 TSMC FAB12、14、15 廠及住華等擴建全廠統包工程。民國 101~102 年參與琳得科先進、穩懋、艾司摩爾擴建統包設計案。民國 103~104 年參與漢微科、賽諾世建廠等統包工程。

本集團近幾年來積極投入客製化設備研發及技術發展，特別針對客製化設備加強設計、組裝及測試之能力，目前開發案例如 TFT LCD 產業之 CIM(工廠自動化軟體)、8G 面板輸送機、Dense Packer (面板包裝機)及 8G 檢查設備機電軟硬體及太陽能電池模組段設備、影像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雷射圖樣機等，另外更朝 IT、生技醫藥、食品等傳統產業物流自動化設計製造發展，此外，更參與經濟部業界科專計畫進行以 LED 為光源之 LCD 背光模組模蕊微。

由於本集團二十餘年來在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合系統業務之努力，使本集團技術能力及專案執行能力受客戶廣泛之肯定，而在展望國內兩兆雙星產業發展技術，未來客製化製程設備市場正逐漸推廣普及化之情況下，本集團陸續投入客製化設備研發領域，與國際大廠接軌，期望能拉大與競爭者之技術差距，並奠定逐年成長之基礎。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人員	比例(%)	人員	比例(%)	人員	比例(%)
博 士	1	1.85	1	2.13	1	2.08
碩 士	40	74.08	35	74.47	35	72.92
學 士	11	20.37	9	19.15	9	18.75
專 科	2	3.70	2	4.25	3	6.25
合 計	54	100.00	47	100.00	48	100.00
平均年資	3.22		3.59		3.58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A)	145,486	32,940
營業收入(B)	14,965,399	3,695,656
比例(A)/(B)(%)	0.97	0.89

註：係以民國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民國 104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集團研究發展團隊擁有高科技製程、自動控制、雷射、光學、軟體、精密機械技術整合能力，開發高科技系統設備，獲得相當優越的成果，其重要研發實績列示如下：

年度	研 發 實 績	應 用 領 域
89年度	彩色濾光片自動化生產線軟體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90年度	薄膜液晶顯示器玻璃自動搬運系統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電磁波量測儀	積體電路,光罩製程用
91年度	MMIS (12 吋晶圓缺陷微巨觀檢查設備)	12吋晶圓製程檢查
92年度	CD、DVD 碟片 Off-line Bonding 設備	CD、DVD碟片工業
93年度	TFT 5.5G 檢查設備機電軟硬體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TFT 5.5G Review 檢查機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TFT 6G 檢查設備機電軟硬體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TFT 6G 面板輸送機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Chip IC Pick & Place 設備	IC 封測
	CIM(工廠自動化軟體)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94年度	面板包裝機 Dense Packer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影像檢測技術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六代彩色濾光片 Tray	彩色濾光片 (CF)
95年度	高畫質影像處理晶片	數位影音設備
	TFT 8G 面板輸送機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TFT 7.5G 修補機的機電軟硬體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96年度	蝕刻設備電軟硬體	發光二極體產業
	雷射焊接機	被動元件產業
	TFT Burr Checker 邊緣裂片檢查機設備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伍、營運概況

年度	研發實績	應用領域
97年度	8代氣浮式輸送設備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面板邊緣破片檢查機	薄膜液晶顯示器 (TFT-LCD)
	結晶矽抗反射層連續度膜設備(PECVD)	太陽能產業
	雷射打標機	被動元件產業、太陽能產業
	全高清高畫質影像處理晶片	平面顯示產業
98年度	工業遠端控制裝置	工業控制產業
	LCD背光模組模蕊微精密雷射加工機	平面顯示產業
	太陽能電池雷射圖樣機	太陽能產業
99年度	太陽能電池局域摻雜選擇性發射極雷射加工機	太陽能產業
	太陽能電熱系統	太陽能產業
	3D影像面板自動光學檢測機	平面顯示產業
	藍寶石基板檢測機台	發光二極體產業
	被動元件載盤式外檢機	被動元件產業
雷射刻印機	被動元件產業、發光二極體產業	
100年度	面板業用機器人搬送系統(Robot System)	平面顯示產業
	六面外觀檢查機	被動元件產業、發光二極體產業、IC產業
	藍寶石圖案基板自動光學缺陷檢查分類機	發光二極體產業
	藍寶石研磨基板自動光學缺陷檢查分類機	發光二極體產業
	光學非接觸式高速精密尺寸量測機	觸控面板產業、傳統產業
101年度	ACS色彩自動調校系統	平面顯示產業
	圖案化藍寶石基板製程設備次世代	發光二極體產業
	核酸萃取儀器	生物技術產業
	木材分檢機	傳統產業
	面板薄化線	平面顯示產業
102年度	鋁輪圈鍛造物流全自動化產線	傳統產業
	自動萃取光譜檢測機	生技業
	粉末試劑自動填充設備	生技業
	工控模組(FPGA Motion Controller)	一般工業及科技產業等
	高效率自動光阻、塗佈及顯影設備(Hi-Throughput Coater/Developer)	LED產業
	植球機	IC封裝產業
	生產自動化系統優化	傳統產業
	高速碼踩機	飲品業
	自動搬運系統	電子業
	藍寶石蝕刻機自動化上片機	LED產業
103年度	高速包膜碼垛機	飲品業
	自動搬運系統	電子業
	殼裝膜式油氣分離系統	石化業
	ESI自動化上下料系統	3C行業
	冰水機溫度控制系統	半導體產業
	特殊瓶型後段生產線	飲品業
	MASK自動除膠機	半導體產業
	全自動分料萃取檢測系統	生技產業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經營策略

- (1)擴充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產品線之深度及廣度。
- (2)整合機電工程、整廠設計以及整廠整合施工能力。
- (3)落實 ISO 9001、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 工作標準、品質及工安之要求，並加強企業資源整合系統發展，以幫助集團能在制度化、標準化之軌道上運作。
- (4)研發、設計、製造客製化的自有品牌設備。
- (5)積極拓展非高科技產業之客戶。

2.中期經營策略

- (1)爭取未來潛力產業製程設備材料代理權。
- (2)累積非高科技產業之客戶及技術，拓展亞洲市場。
- (3)積極引進相關科技技術，發展在地化組裝相關製程設備之技術能力，協助原廠設備本土化。
- (4)整合原廠及客戶資源，共同開拓亞洲市場。

3.長期經營策略

- (1)提昇高科技產業如 IC、TFT-LCD、LED、OLED、石化、太陽能電池及生技、機電、電信、食品等產業的服務，並擴展銷售及服務網路立足亞洲市場。
- (2)持續累積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經驗，共同開發未來製程設備。
- (3)持續提昇自動化供應系統之相關技術與進行更高階之設計發展。
- (4)發展企業對企業電子商務系統，成為客戶端及供應端之資訊交換中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銷售或服務區域以台灣及中國大陸市場為主，本集團為擴大營運績效，以及加強對客戶之服務並爭取時效性，目前已於新加坡、越南、馬來西亞、緬甸、韓國、上海、無錫等地設有銷售及服務據點，以便就近提供該等區域高科技廠商在設備或材料、技術支援及廠務自動化系統等相關產品及服務之需求。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或服務地區	102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7,675,052	54.66	8,275,446	55.30
中國大陸	4,423,430	31.50	4,399,673	29.40
其他	1,943,792	13.84	2,290,280	15.30
合計	14,042,274	100.00	14,965,399	100.00

註：上開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2.市場占有率

(1)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KMG 公司	蝕刻液、去光阻液，目前台灣光罩廠均為其固定客戶，台灣市場佔有率約超過 50%。
MTC 公司	光罩相關設備光阻塗佈機在台灣市占率約 80%；清洗機市占率約 20%。
Rippy 公司	研磨刷(Brush) CMP 市場：30%。
HiKE 公司	批次式爐管設備在台灣市占率約 50%，主要運用在擴散製程。
Athlete 公司	半導體晶圓級封裝(WLCSP)值球機與補球機在台灣市佔率約 80%
Cabot 公司	CMP 研磨液，目前中國大陸市場占有率在 90%以上，並在高端領域市場占有率有絕對優勢。
Corning Tropol 公司	平面度測量儀，在精密加工業占有率 80%左右。
Jordan Valley 公司	高解析度衍射儀，在台灣占據 40%以上的市場，目前裝機量在 100 台左右。
Formosa 公司	正極材料，在中國大陸市場市占率低於 10%。

(2)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①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

在氣體供應設備方面，半導體廠及光電廠所使用的氣瓶櫃(Gas Cabinet)皆為本公司在自有工廠(頭份廠)自行設計、焊接、組裝、測試、安裝及保固。在分氣箱(VMB)方面亦同。由於近來建廠速度及數量不若以往，因此在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競爭愈來愈激烈。本集團發展策略仍鎖定導入 TSMC&UMC 等大廠之高標準規格進行認證作業，也積極拓展在 LED 廠、太陽能廠及研究單位等市場，更以提高設備銷售之市佔率與獲利率為目標。

②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

此系統在台灣仍以 Air-Liquid、Mitsubishi、Sumitomo、Kanto 及本集團等五家公司為主要競爭者。

市場上，本集團業務佔有率約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三十五之間。目前並以自有品牌銷入市場，除了強化價格競爭，亦可保有及增進市場佔有率。

③工廠自動化業務

整廠廠務監控系統(FMCS)：目前在台灣，主要之供應商為本公司與神通電腦之自動化事業部門。為因應市場價格劇烈的競爭及原物料的飆升的環境，本集團除了深耕原有技術能力外，目前也順應科技發展趨勢，將導入無線技術方案來提升競爭力及降低成本。

④資通及軟體服務

A.資通服務

目前在台灣已獲得電信業者訂單，提供資訊系統之開發、顧問諮詢與勞務服務同時與國際級網通廠商及資訊廠商籌組團隊，積極參與 4G 電信業者之系統建置相關標案，包括商業支援系統(BSS)、營運支援系統(OSS)、內容加值服務系統等。

B. 企業資訊服務方面

除了持續提供本集團需要的專業資訊服務外，更積極投入企業商業探勘、企業資源系統、企業資訊化基礎建設等專業服務。

(3) 整合系統業務

① 高科技/生技及製藥工廠整廠規劃、設計、施工、測試(Turn-key)

由於高科技 IC、FPD、LED 等產業面臨需求變動劇烈，公司目前面臨的難題是如何更精簡有效的運用人力，故借重具整合性的專業廠家已是未來的趨勢。

市場競爭越來越激烈，不但提供專業服務的專業廠家感受到壓力，連客戶本身亦無法置身事外。如何有效的控制投資成本、充份掌握建廠及量產的工程時程及取得高品質的建廠成果，讓客戶產品的良率可以符合預期或超越，及讓客戶在建廠後，順利跨出具競爭力的第一步，已成為市場趨勢，本集團已具備此全方位服務的能力。

本集團由於長時間的經營與專注，已培養出不同專業技術的事業單位，目前順應市場需求型態的轉變，加速不同專業單位的整合工作，朝向以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客戶全套全新的專業服務，減少工作界面、減少磨合困難，相對也提高效率、減少成本支出及建廠時間。

由於本集團快速掌握市場脈動並即早因應，積極投入市場並強化技術層次與整合施工能力，並積極拓展生技及製藥建廠業務，包含土建、鋼構、內裝、機電、無塵室、氣、化、水系統、製藥特殊需求等廠務系統、二次配等一次統包性專業實績，獲致的客戶肯定與信任，未來更將擴大市場業務。

② 高科技工廠設備機台整合性機台安裝專案(Total Turn Key Hook-up Project)

因應高科技廠房建廠時效之快速及預算成本控制要求，專案統包整合是目前最佳之解決方案。

本集團在此業界是公認最具權威之整體規劃、設計能力及施工團隊。已執行多項各大科技廠房設備機台整合性銜接專案。目前雖然有其他廠商加入此一領域，但本集團仍保有相當之領先優勢。

③ 其他產業

面對石化廠、一般傳產廠的領域本集團也利用本身自有之能力予以開發及發展希望除高科技工業以外，在傳統產業及公共工程等也有一席之地。

(4)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此類高科技設備在台灣仍是國外廠商之天下，然本集團致力於 LED 生產設備與 LCD 自動化設備已有相關客製化的經驗與實績，例如：LCD 產業的 Conveyor、LOADER/UN-LOADER、Packer、AOI 系統之製造，LED 產業的電漿蝕刻設備太陽能電池模組段設備及影像檢測設備。另外對於 LED 產業的製程設備，也針對細緻化及人力精簡化，開發對應使用之自動化設備，例如自動上片機...等。在大陸子公司工廠，我們亦設計我們亦設計、製造食品機械，並協助日本大廠 OEM 生產冷熱循環系統。我們積極與國內外廠商合作進行設備銷售安裝、

維修及製程之研發工作，展望此類高科技設備將銷往美、日、韓等地區。

近年並將此技術推廣至傳統產業、生技產業，運用高科技設備技術增加非高科技產業之生產效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①設備業務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統計 2014 年半導體資本支出成長約計 12.9%，2015 年將受制於保守投資策略而成長趨緩，預估 2015 年全球半導體資本支出預計只有成長 0.8%，達到 657 億美元，半導體設備支出預估將增加 5.6%。市場研究機構 IC Insights 指出，2015 年全球 IC 市場預估將成長 7%；而在眾多 IC 種類中，有十種產品類型的成長更將超越總體市場表現，其中，車用特定目的邏輯、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車用特定應用類比晶片、無線通訊特定應用類比晶片，以及手機應用處理器等五項，增長率更高達兩位數。由於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縮寫 IOT)裝置儼然成為半導體產業的新藍海市場，據 IC Insights 預期，2015 年物聯網相關半導體產值約達 56 億美元、年成長率 19%，到 2018 年時將可望達到 115 億美元的規模，且從 2013 年至 201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 24.3%。

在面板產業部分，光電協進會(PIDA)預估 2015 年全年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值約 866 億美元，年成長率約為 5%；同時估計全球顯示面板模組產業在 2012 年至 2016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4%，呈現平緩之趨勢。PIDA 認為有「五大趨勢」正陸續發生中：面板之新技術與新材料導入、整合式觸控技術普及化、高解析度顯示面板之遍地開花、智慧行動或穿戴顯示裝置大爆發示及面板產業版圖新遷移。

LED 照明產品性能的提升及價格的進一步降低，加上工業照明產品利潤較具優勢，工業照明市場將成為 2015-2016 年 LED 封裝與照明廠商爭奪的重點。LEDinside 預估 2015 年全球 LED 工業照明市場規模將達 23.66 億美金，2018 年則到 39.35 億美金。而 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2015 年全球高亮度 LED 產值年增率將為 7.5%、達 137 億美元，總 LED 使用顆數將達 1,860 億顆、年增率為 32.6%，其中，使用量年增率最高者為照明，達 65%。

②材料業務

材料之銷售主要是支援國內客戶工廠生產所需，所以各項相關材料之銷售仍會因各產業產能增加，在供給面以提高客戶在技術、成本及售後服務之滿意度為主，才能提昇市場佔有率。

(2)自動化系統業務

①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

本集團除了確保既有客戶之延續訂單外，也積極開拓新客戶、新訂單。雖然競爭情勢如此險峻，但是本公司憑藉多年紮下深厚之基礎，必定能在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這個市場占有一席之地。

②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

在供給方面，為了降低成本及提高交貨速度，每一競爭者目前皆以著手進行本土化生產。

③運轉服務業務

依目前狀況，客戶多仍會指定由原提供設備廠家繼續來作運轉服務，然在降低成本的壓力之下，委外運轉服務是一必然趨勢。若是有一專業公司，能被所有客戶及“供應商”所認可，則專業之運轉服務業務量將可應市場需求而大增。

④工廠自動化業務

A. 整廠廠務監控系統(FMCS)

此系統為高科技產業將廠務設施之全廠監控導入建廠中之重要投資，未來除高科技外，其他產業因科技之進步也會增加此類自動化廠務監控設施之需求量，但因為潛在市場需求之擴大，參與之競爭公司相對亦會增加是必然的趨勢。

B. 特殊氣體自動監控系統(GMS)

特殊氣體監控系統為高科技產業建廠中安全措施之必須設計，有如大腦中樞；另因涉及人員生命安全，故新加入競爭者的門檻很高，本集團只要在技術功能持續改進，維持在此領域為領導廠商之一，應是顯而易見的事實，除原有 IC、LCD、LED 產業之擴產，增加此監控系統之市場外，其他週邊相關行業也因生產相關設備或材料在安全、監控的要求上，仍需導入使用此系統。

C. 製造整合業務(CIM)

歷經金融海嘯後，目前半導體業、太陽能產業與 LED 產業都呈現復甦與大幅擴產的狀況，尤其台灣在面臨南韓與中國大陸大幅擴廠的強力競爭，除了產能競賽外，如何引進先進製程技術與提升產出與良率，都是目前高科技產業多所重視的重大議題。而在日本核能電廠災害與石油價格高漲的雙重壓力下，節能減碳的議題亦是廠商未來必定重視的投資方向。

D. 資通及軟體服務

產品結合雲端技術及 Web 架構，並具有高延展性之軟硬體架構，應用於節能減碳、設備狀態監控等特定應用，以提供客戶端快速導入的解決方案。

(3) 整合系統業務

高科技整合系統業務雖然有許多世界級的公司，但其工作主力均偏重於整廠初期設計或工程監造或無塵室工程，但由於高科技產業的技術越來越成熟，建廠成本越來越低，無形中也壓迫了這些世界級公司的競爭空間，加上整合系統業務的複雜性及專業性，使得世界級廠商只能著重在高單價的整廠初期設計監造及特定高階無塵室等狹窄項目，讓本集團有著極大的市場商機與競爭優勢。從大型的 IC、LCD 廠的設備擴充整合性供應系統，到專案規劃、設計、施工、測試，與上述公司僅著力於整廠初期設計、監造，區隔成不同的競爭領域。另針對中小型廠或針對國外客戶特定建廠需求常基於成本、本土化售後服務的方便性，外商進入該領域空間往往受限於上述於原因考量，也讓本集團成為目前

業界少數能夠進入此一門檻的專業廠家。

高科技產業為維持其競爭優勢及降低成本，將低階產品外移大陸，更讓市場競爭從台灣延燒到大陸與東南亞，本集團對此大中華市場已深耕及佈局，並有豐碩的成果。

由於電子產業市場漸趨飽合，擴廠建廠腳步亦趨緩慢，目前也努力拓展生技及製藥相關業務，期能開拓另一藍海市場。除此之外，目前正積極拓展東南亞業務，分散市場風險，對此目前已在新加坡、越南、馬來西亞及緬甸積極拓展業務。

(4)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光電產業除了市場之成長外，儘量採用本土化設備亦是一趨勢。如此除了可降低成本，在新產品開發上，則可享受“時效”及“獨佔性”之好處。

以上之大環境，對本公司在發展客製化設備組裝、維修及製程研發此方面業務是一非常有利環境。經過多年的努力，目前已有數個專案順利進行中。本公司除持續培養人才外，並聘用專家加入營運團隊，以便伺機佔有一席之地。

在民生食品機械之製造方面，已於中國大陸擴展飲品與方便麵之自動化設備業務，客戶已含中國大陸知名大廠。

4.競爭利基

- (1)業務範圍廣泛，可有效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循環風險。
- (2)技術層次高，國內少有同時具備自動化供應系統及製程設備連結整合能力之廠商，將有助於爭取整廠統包工程之業務。
- (3)提供客戶多元服務，可藉此為基礎進一步擴大產品線深度及廣度。由製程設備、材料代理銷售、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合系統到本土化組裝、製造、設計(OEM、ODM)、安裝、維修服務。
- (4)業務據點橫跨台灣、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緬甸、韓國、日本及美國，可就近服務客戶，並掌握當地市場脈動。
- (5)擁有堅強的經營團隊及經驗豐富、素質優良的專業人員，橫向整合各事業處相關技術，深入不同產業，佈局亞洲相關業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公司業務涵蓋產業，如：IC、TFT- LCD、LED、IC 封裝、OLED、石化、鋰鐵電池、太陽能電池、機電、電信、食品等產業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未來十年內，仍是大幅成長的產業，雖景氣循環難免，但未來成長的趨勢是既定的事實。
- ②有關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本集團與各供應商皆為長期合作夥伴，目前除了業務來往外，亦積極以合作生產計畫來取得彼此長期之共同利益。
- ③高科技產業在台灣之快速成長，各公司面臨建廠人才之不足；未來對於具有“整合系統”能力的專業廠商，將會更加具有人才吸引優勢。本公司經 26

- 年來，從國外技術引進，紮根整合，目前是國內唯一的選擇，即使在歐美具有此能力的公司亦是屈指可數，且在國內“本土化”(localize)需求下，本公司之發展又較優於其他歐美公司。
- ④為降低生產成本與設備體型過大(如 TFT-LCD 之 8.5 代以上的製程設備)之因素，國外設備廠商尋求台灣 OEM 合作的機會增加。目前本集團客製化設備製造業務已耕耘多年，並與多家原廠進行合作計畫。此方面技術能力的培養，有助於未來高科技產業設備的研發及加速國外製程設備移入台灣製造的質與量的提升。
- ⑤本公司已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及 ISO 14001、OHSAS 18001 之認證工作，可提供客戶較佳服務品質。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高科技產業成長過快，專業人力短缺，而本集團優秀之專業人才易被業界、客戶網羅。

因應對策：

積極提供人才之內部培訓，藉以全面提昇產品設計及技術能力，並藉由 ISO 與內控標準作業程式的落實，使專業經驗與研發成果得以具體而有效累積；輔以發放員工紅利、配股政策及認股權憑證等計畫，期使員工之穩定性更高，亦較容易網羅到好的人才。

- ②由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外商營運據點擴張至國內，使得市場競爭日趨激烈，而部份產品或因同業競爭或受市場成熟之故，因此價格與產品毛利率將有下降之虞。

因應對策：

本集團除了憑藉對國內法令、語言及文化上的先天優勢，繼續深耕原有的利基市場外，並將積極建立與競爭者“整合性”與“差異化”之產品、服務或技術，並隨工作流程之標準化，強化 MIS 系統成本控制預算，以節省人力提高效率來降低成本及人力浪費，而除了國內業務之推展外，亦加強在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緬甸、日本、韓國及中國大陸市場之銷售推展，因應市場開放的挑戰。

- ③自動化系統及整合系統業務之工程變數頗多，易受各項工程相互配合影響，因此若工程工期較長，施工期間材料、設備及外包費用之上漲，均將導致成本之增加，易造成業務風險及財務調度風險。

因應對策：

本集團應詳加評估承接個案可能影響工期之因素，將其列入預估工程成本，並與其供應商保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並培養長期優良之外包廠商，施工期間隨時掌握採購與外包價格之變動情形，預估物價波動可能性，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因應物價波動對策討論會議及與關係企業聯合採購，有效降低採購及外包價格變動風險，並以工期短之工程業務為主，且公司採取穩健財務政策，擁有足夠之營運週轉金以支付工程營運所需之週轉金，除可提昇業主對公司之信譽與信賴度，尚可降低資金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原 廠	產 品	能 功
日本 Lasertec Corporation	液晶顯示器彩色濾光片檢驗修補機台	應用於彩色濾光片的檢驗和修補。
	雷射共焦掃描式顯微鏡	應用範圍較廣，涵蓋各行各業主要是設計研發部門在使用可以量測立體圖形線寬量測及表面曲線量測等。
日本 Hitachi-Kokusai	垂直式擴散爐管 Vertical Furnace	擴散設備，垂直式的設計可減少所佔用無塵室的面積，並適用於先進 12" 晶圓之生產技術。
	MMT 電漿氮化沉積系統 MMT Plasma Nitridation System	薄膜成長設備，適用於奈米(nm)級 IC 製程，具有獨特的電漿源可成長出無電漿破壞的薄膜。
	批次式原子層沉積系統 Batch-type BCD Process System	薄膜成長設備，適用成長高介電常數(high-k)及氧化、氮化之薄膜，為奈米(nm)級 IC 製程不可或缺的設備。
日本 Taisei Corporation	減震平台	與相關半導體機台結合，可有效減緩地震強度對機台的影響並保護晶圓產品。
日本 KSS	四點探針量測機台	利用探針電流電壓原理，運用於量測金屬薄膜阻值。
日本 MTC	光阻塗佈機	將光阻以旋轉滴入方式，使其均勻分佈於光罩表面。
	清洗機	以適當清洗液或去離子水，清洗蝕刻後的玻璃表面。
以色列 Jordan Valley	X-Ray 薄膜厚度，成份百分比量測系統 X-Ray(HRXXRD/XRR)measurement system	以高解析度繞射式或反射式 X-Ray 去量測半導體奈米(nm)先進製程晶圓薄膜的厚度與成份百分比。
日本 Athlete FA	晶圓植球機 Wafer Mounter	應用於先進的晶圓級封裝(WLCSP)製程，係在晶圓表面適當位置上成長錫球。
韓國 Top Engineering	液晶注入機	將液晶(LC)分子注入面板中，以形成液晶顯示器的光學特性。
韓國 SFA	偏貼機，除膠機，再生機，清洗機，FA 系統	將偏光片貼合於面板上，以形成偏光之光學特性。
韓國 K.C. Tech	第五代以上 LCD 濕製程系統 5 th Generation LCD Wet Station	第五代以上 TFT LCD 專用之濕製程蝕刻與清洗系統。
韓國 IPS	乾式蝕刻機	應用於 G7，G8 LCD 市場以及 AM-OLED/LTPS 市場。
韓國 ANP	ITO 靶材，ITO 錠，銀膠	適用於彩色偏光片 ITO 鍍膜、LED ITO 鍍膜及太陽能晶片導電銀膠。
韓國 SDC	玻璃切割刀輪	適用於 LCD 晶片段玻璃切割。
韓國 MCK	玻璃清潔帶	適用於 LCD 晶片段玻璃清潔。
德國 HENKEL	ODF 框膠	適用於 LCD CELL 段玻璃封合。
美國 ITW Rippey	半導體晶片化學機械研磨後清洗用之刷心	將半導體晶片於化學機械研磨後，殘留在晶片上之物質，藉由刷心物理及化學作用(Zeta potential)將其移除並且不傷害晶片原先表面平坦度。
美國 AMES advanced material	導電漿料用之銀粉	藉由銀粉之高導電度，製造導電銀漿，可應用在太陽能，觸控面板及其他需要高溫燒結製程之應用。

原 廠	產 品	功 能
德國 DMS	晶圓盒/光罩盒清洗機 FOUP/Reticle Pod Cleaner	以高壓熱水柱及快速熱風系統再加上抽真空系統將 FOUP/POD 的 particle 以及 VOC 降到最佳化。
	晶圓/光罩儲存系統 Wafer/ Reticle Stocker	半導體全自動化晶圓或者光罩儲存系統，可以快速的存取且達到最大的儲存量。
日本 MGC	晶圓清洗/蝕刻液	用於晶圓清洗&蝕刻。
韓國 KAEL	化學過濾器 Chemical filter	主要針對半導體曝光機以及 track 專用的化學過濾器。
韓國 Aurors	晶圓疊對誤差量測系統 Wafer overlay tool	針對半導體製程前/後層微影對準度的 check。
美國 Corning Tropel	晶圓平坦度厚度量測分析系統 Wafer Flatness ,Thickness Analysis System	以切線入射干涉條紋原理 wafer Full surface 平坦度量測，具有高精度及量測速度快特性，可支援 2 吋到 12 吋 wafer 量測。
韓國 Dong-A	OLED/LCD 老化設備	各種 LCD Panel、OLED 等產品之研發及品管工程試驗及 LCM 後製程模組燒機系統測試。
台灣 Formosa	正極材料	適用於 3C、E-CAR、E-Bike、E-Moto 磷酸鋰鐵電池使用。
美國 Cabot	微電子材料	適用於半導體製造的化學機械研磨(CMP)製程中。

(2) 自動化系統業務

產 品 類 別	應 用 範 圍
氣體自動化供應系統	適用行業：IC、LCD、LED、GaAs 砷化鎵及其他高科技產業。 範 圍：規劃、設計整廠氣體自動供應系統，含設備之選用、安裝、測試，以便提供一個合乎品質及安全、適量及成本的系統。
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	適用行業：IC、LCD、LED、solar cell 太陽能電池及其他高科技產業。 範 圍：規劃、設計、製造、安裝整廠自動化輸送系統，並提供相關設備包含機電及自動控制，並提供相關設備售後服務。 此自動化系統的引用，除了可提高供應材料的潔淨度外，並可兼顧節省人力及安全性之考量。
超純水及廢水處理系統	適用行業：IC、LCD、LED、solar cell 太陽能電池、公共工程及其他產業。 範 圍：統包系統規劃、設計、建造、安裝、運轉包含機電及自動控制，並提供相關設備售後服務。
TCM (TotalChemicalManagement)、 TGM (TotalGasManagement)、 TWM (TotalGasManagement)	適用行業：IC、LCD 廠。 範 圍：自動化供應系統之操作、維修、物料之上線、更換及品質檢驗。
整廠廠務監控系統 (FMCS)	適用行業：IC、LCD、LED、solar cell 太陽能電池及其他高科技產業。 範 圍：整廠廠務監控系統提供整合各子系統之監控及資料匯集、分析，以提昇廠務系統運作效能及精簡人力之目的。對於最敏感之特殊氣體監控，本公司提供之整體規劃，可以在最經濟考慮下，維持生產作業並保障工作人員的安全。
製造整合業務(CIM)	適用行業：IC、LCD、LED、solar cell 太陽能電池及其他高科技產業。 範 圍：提供客戶在製造生產的過程中，包含生產管理、設備監控、製程改善、能源消耗的精進服務，為客戶提供增加 Throughput，提高 Yield 減少材料能源消耗的完整解決方案。
自動化產品代理業務	適用行業：適用各種產業。 範 圍：節能減碳監控、Dry Pump 專家監控、氣體監控系統、煤礦安全生產遠程監管系統、智慧太陽能監控系統、樓宇自動化監控系統、高科技產業設備健康預診斷與管理系統、控制系統 ODM 服務。

伍、營運概況

產 品 類 別	應 用 範 圍
商業支援系統(BSS)	<p>適用行業：電信服務、內容服務、網際網路服務等服務供應商。</p> <p>範 圍：規劃、設計、導入與維運相關系統，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System)，用以管理產品型錄、行銷活動、消費者基本資料、服務合約、問題申告與處理。 ② 計費帳務系統(Charging and Billing System)，用以管理消費者帳戶資訊、合約資費、計算服務費用、產製帳單、出帳銷帳業。 ③ 訂單管理系統(Order Management System)，用以管理消費者訂單、供應設備、安排供裝作業。 ④ 客服中心系統 (Call Center System)，用以提供客服管道、處理客戶來電、去電客戶通告。
營運支援系統(OSS)	<p>適用行業：電信服務、內容服務、網際網路服務等服務供應商。</p> <p>範 圍：規劃、設計、導入與維運相關系統，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服務開通系統(Provisioning System)，用以設定網路設備、安排網路資源、開啟消費者帳號權限。 ② 障礙管理系統 (Fault Management System)，用以監控網路設備運行狀態，收集與處理障礙告警訊息。 ③ 效能管理系統 (Performance Management System)，用以監控網路設備運行效能，收集與處理效能告警訊息。
加值服務系統	<p>適用行業：電信服務、內容服務、網際網路服務等服務供應商。</p> <p>範 圍：規劃、設計、導入與維運相關系統，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企業簡訊系統(Short Message System)，介接簡訊中心，提供企業行銷/通告簡訊之發送。 ② 電子書系統(e-Books System)，提供電子書城之會員管理、訂閱與計費。 ③ 內容管理平台(Content Management Platform)，用以整合多媒體內容，支援多樣智慧終端之內容播放，提供內容上下架管理功能與計費。 ④ 語音服務 VPN 系統，提供企業內部行動電話 VPN 服務，可採簡碼互撥與節費，並整合視訊功能。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p>適用行業：製造及工程相關產業</p> <p>範 圍：規劃、導入、客製與維運相關系統，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製造管理系統 (MingStar-M)，提供企業內部蒐集完整的料工費成本資料，用以分析工廠現況，作為改善效率、控制成本的依據。 ② 工程管理系統 (MingStar-P)，提供管理者專案管控相關資訊，用以了解專案預算執行狀況，以作為自有人力、下包商、及外購等安排的依據，藉以管理專案進度及控制成本。 ③ 會計總帳系統 (MingStar-A)，提供企業內部傳票及帳簿作業，帳冊資料及財務報表資料等功能，並提供多幣別及多帳別之帳務處理。 ④ 合併報表系統 (MingStar-C)，提供集團公司對子公司或相關企業的資料進行彙總統計、產生各類彙總報表，為管理者提供資料彙總、追蹤、核對等報表查詢功能，並提供多公司、多帳別管理，可進行多公司財務報表比較、彙總合併，管理公司的多種外幣核算，藉以將集團財務資訊彙整，並提供符合法規規定之財務報表。
商業智慧產品(QlikView)	<p>適用行業：各產業，目前專注製造、流通及電信相關產業</p> <p>範 圍：規劃、導入、客製與維運相關系統，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QlikView 工具產品。 ② 客製化系統外包服務。 ③ 顧問服務。

(3) 整合系統業務

產 品 類 別	應 用 範 圍
高科技工廠整廠專案 (Turn-key Project)	適用行業：高科技相關建廠業務。 範 圍：規劃、設計、施工、監造、測試。包含機電、潔淨室、UPW 水、氣體、化學、污水處理、廢氣排放處理及設備整合性連接，客戶可以藉助專業性廠商以最精簡人力、成本，迅速完成建廠工作生產獲利。
高科技工廠設備整合性 機台安裝專案(Total Turnkey Hook-up Project)	適用行業：半導體、光電、生技及其他高科技產業。 範 圍：氣體管路、化學管路、UPW 水管路、真空管路、排氣管路等 共含 14 項以上及統合之工作。
一般工程	適用行業：石化業、一般傳產廠業。 範 圍：石化廠設計、管線、機電；一般傳產廠之機電、智慧型建築之 機電及公共工程；大眾運輸系統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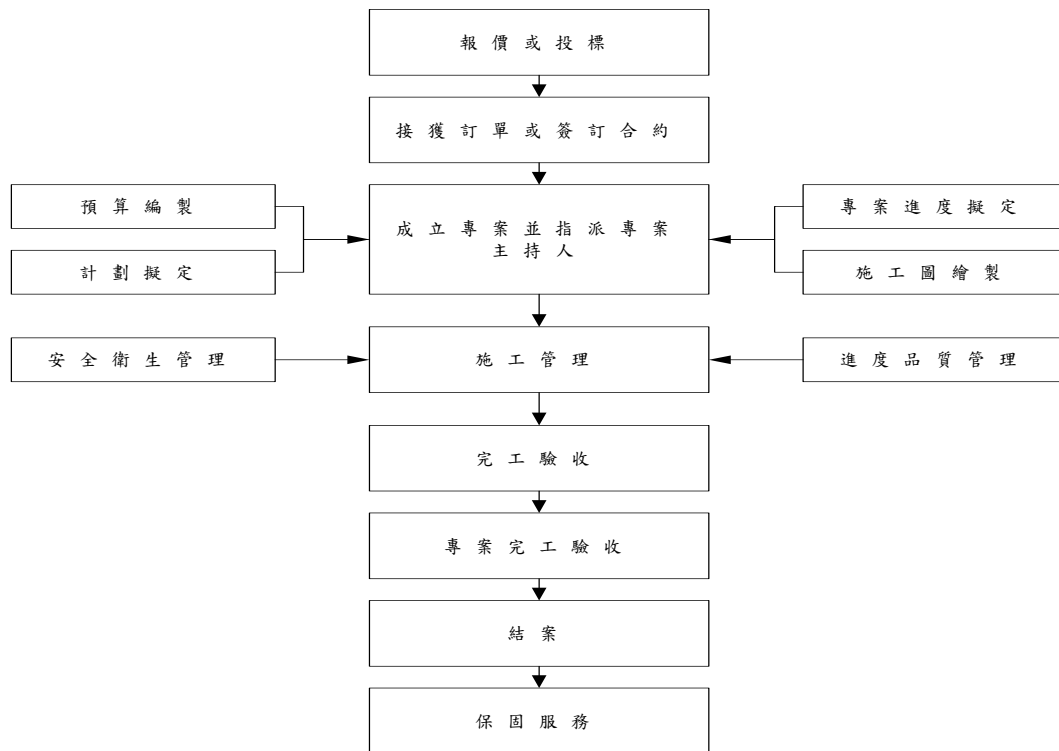
(4) 客製化設備製造業務

產 品 類 別	應 用 範 圍
客製化設備製造	適用行業：IC、LCD、O-LED 及太陽能等及其他傳統產業。 範 圍：基於市場競爭性之考量，目前先以需要本土化及客戶專用化 (CUSTOMER DESIGN)之產品為切入點，至於量產型主要生產 設備則以與國外供應商合作生產為主。開發案例如 TFT LCD/Touch Panel 產業之 CIM(工廠自動化軟體)、8G 面板輸送 機、Burr Checker、Dense Packer 及 8G 檢查設備機電軟硬體 太陽能電池模組段設備、影像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雷射圖樣機 等。另外並朝傳統產業例如 IT、生技、製藥、食品等產業物流 系統自動化設備發展。
	適用行業：飲品、食品；電子及其他相關產業。 範 圍：1.飲品業後段充填包裝碼垛之自動化整合系統。 2.食品包裝碼垛之自動化整合系統。 3.電子產業組裝自動化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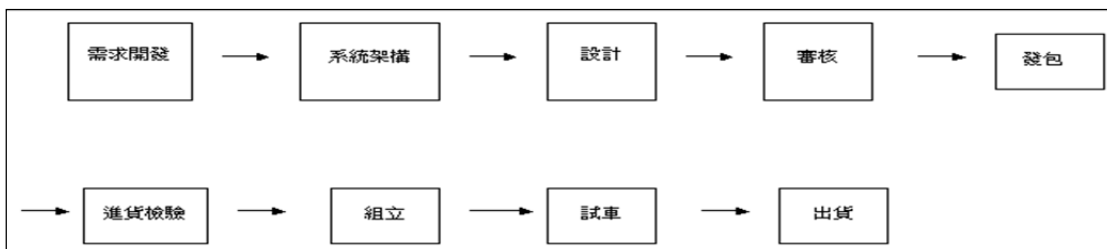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並非生產事業，故無產製過程；而廠務及製程系統規劃整合服務，以及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之產製過程列示如下：

(1) 廠務及製程系統規劃整合服務之作業流程



(2)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之產製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以高科技材料設備銷售及服務業務而言，本集團代理銷售產品均係長期配合廠商，故供應情形相當穩定。在廠務及製程系統規劃及整合業務方面，進貨項目主要為配管施工所需之原材料，如管件材料、控制閥等，由於與業主間之工程合作關係均以專案處理，依合約需求由客戶指定所適用之設備與材料，故依各專案工程採購項目及規格不同，所搭配之供應商亦不盡相同，然由於管件材料等重要工程材料品質之優劣攸關自動化供應系統的穩定度及安全性，為提高供應材料的潔淨度及安全性，本集團採取集中與二至三家管件材料優良供應商長期配合供貨策略。而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方面，原料及物料供貨來源正常品質穩定，尚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服務)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服務)客戶資料如下：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3,797,583	27.04	非關係人	甲客戶	2,980,983	19.92	非關係人
	其他	10,244,691	72.96		其他	11,984,416	80.08	
	銷貨淨額	14,042,274	100.00		銷貨淨額	14,965,399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上開銷貨淨額係指銷售貨物及勞務之營業收入淨額。

註 2：上開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變動分析：

本集團所代理多項半導體業及光電業者所需之關鍵原材料及設備，並與原廠合作開發相關設備模組，在供貨穩定及技術支援等附加價值之提昇，已贏得了客戶之信賴，且自動化氣體、化學品供應系統及廠務監控系統之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因累積了多年的技術與管理經驗及卓越的工程實績，深獲客戶之肯定，而本集團與原廠合作開發相關設備模組，在供貨穩定及技術支援等附加價值之提升，贏得了客戶之信賴。本集團與客戶間已建構深厚且緊密的供應價值鏈體系，故最近兩年度及民國 104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本集團銷售及服務對象尚稱穩定，變動並無異常情形。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進貨客戶資料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尚無向廠商進貨或委外發包逾進貨(發包)總額 10% 以上之情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部門)/生產量值/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註	註	3,765,803	註	註	3,494,559
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3,541,870			2,596,118
整合系統業務			3,000,501			4,385,986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2,190,547			2,729,671
合計			12,498,721			13,206,334

註 1：本集團係供應半導體及光電等產業所需之材料、設備，並搭配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廠整合系統之工程承攬服務，其經銷代理之設備材料產品應用範圍涵括半導體、光電、太陽能等高科技產業，產品種類繁多，較無一致之數量統計單位，而所承接之廠務工程專案係依業主需求量身製作，且各工程專案性質不一，各有其獨立性，亦無法計算其產銷量，故僅依產品或服務類別統計其產銷值。

註 2：上開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變動分析：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受惠於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產業客戶訂單需求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產值亦隨之變動而增加。

伍、營運概況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部門)/銷售量值/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地區別			地區別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及服務業務	2,098,596	2,276,486	101,337	2,219,416	1,991,921	51,968
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3,344,933	362,047	143,015	2,279,994	466,092	101,817
整合系統業務	1,919,961	1,190,951	21,716	3,123,964	1,370,208	96,315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311,562	593,946	1,677,724	652,072	571,452	2,040,180
合計	7,675,052	4,423,430	1,943,792	8,275,446	4,399,673	2,290,280

註 1：本集團係供應半導體及光電等產業所需之材料、設備，並搭配自動化供應系統及整廠整合系統之工程承攬服務，其經銷代理之設備材料產品應用範圍涵括半導體、光電、太陽能等高科技產業，產品種類繁多，較無一致之數量統計單位，而所承接之廠務工程專案及客製化設備之研發製造係依業主需求量身製作，且各專案性質不一，各有其獨立性，亦無法計算其產銷量，故僅依產品或服務類別統計其產銷值。

註 2：上開係以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變動分析：

最近二年度本集團主要銷售貨服務區域以台灣及中國大陸市場為主，分析兩年度銷值之變動，受惠於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客戶訂單需求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各地區銷值均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如下：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職工	667	722	736
	間接職員	823	799	803
	合計	1,490	1,521	1,539
平均年歲		31.87	35.22	35.8
平均服務年資(年)		5.91	6.68	6.72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48	0.26	0.32
	碩 士	10.70	10.85	11.05
	大 學	42.30	41.95	42.24
	大 專	30.03	29.85	29.63
	其 他	16.49	17.09	16.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尚不致產生任何污染，所代理半導體製程耗材如化學機械研磨液因溫濕度失控或過期而需報廢者，或有關生產製程中需報廢之原物料，悉依規定委請專業之廢棄物處理廠商清運；各種空、水、廢、毒、噪皆符合當地政府機關單位審查通過；廠務及製程系統規劃及整合服務業務方面係為高科技產業設計、規劃、施工及安裝其廠

務設施，其施工過程並無廢水、廢氣等污染源產生，另依客戶需求而需自行設計組裝機台設備者，因其組裝作業係於無塵室內進行，且其組裝過程並無廢氣、廢水產生；此外，對於施工或組裝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均依政府規定及業主規範，於採分類分袋處理後全數委由合格之專業廢棄物處理廠商代為清理，再者，本集團產品尚未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故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影響。故本集團業務性質並無環境污染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集團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當地政府規定知社會保險外並有員工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部分辦公區域設置員工哺(集)乳室、閱覽空間、宿舍及交通車等設施供同仁使用。另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或人事行政單位，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如員工旅遊、社團研習、戶外活動及年終尾牙等，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2.員工進修情形

為因應快速變遷的產業環境及技術發展，本集團每年提供員工經費，補助同仁學習，以創造具競爭與潛力的員工，使員工發揮所學、運用新知、研發創造，達成豐碩的整體利潤。

3.員工訓練情形

本集團為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訂有「新進人員引導辦法」、「教育訓練費用報銷及語文補助管理辦法」及「人力資源管控制程序」，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新進人員引導教育訓練；為維護工作安全，定期舉辦工安訓練；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計畫，針對各層級、各職能員工實施一般訓練及專業性訓練，以期達到培訓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有效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4.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選擇勞退舊制員工

退休分為自願退休及強制退休二種。員工在本公司服務滿 25 年或年滿 55 歲且工作滿 15 年以上或年滿 60 歲以上者得申請自願退休。員工年滿 65 歲者或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得強制其退休。退休金之給付計算方式，悉依勞基法之規定辦理。

(2)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選擇勞退新制員工

- ①依規定選擇新制員工依勞工退休金按月提撥薪資 6% 至勞保局個人專戶，並為自願提繳員工依其自願提繳比例，代扣薪資提繳至勞保局個人專戶。
- ②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 ③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上述所稱年金生命表、平均餘命、利率及金額之計算，由勞保局擬訂，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

④勞工年滿 60 歲，工作年資滿 15 年以上者，得請領月退休金。但工作年資未滿 15 年者，應請領一次退休金。

(3)大陸子公司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規定，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例金額做為養老保險金，其中一部份劃入社會統籌基金，由政府統籌管理運用，其餘則撥入員工個人帳戶，保障員工老年時期的基本生活需求，為其提供穩定可靠的生活來源。

(4)其他子公司係依照其所在地政府制訂之相關勞動法令規範，依據員工薪資額度，提撥一定比例金額做為退休金費用，以保障員工老年生活權益。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一向本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處理勞資關係，故對員工之意見均極為重視，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與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反應其生活上與工作所遭遇之問題，公司與員工間藉由如下雙向溝通的機會，使彼此能更加相互瞭解與體認，凝聚共識，共創佳績。

(1) 勞資協調機制：

依據各當地政府規定成立工會組織或勞資會議，以為公司與員工對各項政令、工作環境、安全衛生等問題作雙向溝通，加強彼此之互信及互諒的良好關係。

(2) 福利活動：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委員皆由員工指派熱心公益、且善於溝通之員工，透過公開、公平、公正之選舉選出，故於福利委員會議時，委員對公司之各項福利措施，皆能代表員工提出完整見解且達充份溝通共識。此外，為提倡休閒活動，本集團不定期舉辦旅遊活動及體育競賽等康樂活動，更推動員工組織各類社團，藉由跨部門的組成和樂公司氣氛，更增進公司間的溝通。

(3) 健康檢查：

為維護同仁身體健康，公司每年實施公司付費之健康檢查：對全體員工施行一般健康檢查；針對從事特殊作業員工實施每年特殊健康檢查。

(4) 團體保險：

除社會保險的基本保障外，本公司更規劃了團體保險，提供傷、病之醫療等彌補社會保險基本保障之不足；出差國外者提供旅行平安保險，保險費由公司全額支出。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向來重視員工福利，且勞資關係融洽，故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未來仍將秉持一貫原則，使勞資關係更加穩固和諧，互利互惠。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美國Cyantek Corporation	自1992.03.27起，其中一方四十五天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半導體光阻液等化學品之代理權	限台灣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Hitachi Kokusai	自2003.10.01每年自動展期，除非任何一方欲終止契約，須於30天前提出。	爐管之代理權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IHI Corporation	自2000.09.01起，其中一方六個月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平面顯示器製程主設備之維修及代理權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韓國KC Tech Co., Ltd.	自2006.10.31起，其中一方六十天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LCD產業濕製程清洗設備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Lasertec Corporation	自2004.06.30起，其中一方三個月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彩色濾光片檢測機台及雷射顯微鏡維修及代理權	限台灣、大陸、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Lapmaster SFT Corporation	自2001.05.08起，其中一方六十天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半導體製程研磨、量測相關設備之代理權	限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 TEX E. G. Co., Ltd.	自2003.12.01起，其中一方二個月前若無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則每二年自動展延二年	機器手臂之代理權	限台灣地區(AIPC)使用
代理合約	美國Rippe Corporation	自2002.02.02起，其中一方九十天前若無書面表示終止合約者，則每年度自動延長。	半導體製程用研磨刷之代理權	限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日本 Symco Corp. (Ryoka)	2004.03.17起，有效期間為兩年，若無於一個月前，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將每年自動展延生效。	黃光測高機之代理權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韓國 SFA Engineering Cop.	2004.06.03起，有效期限為一年，若任何一方未於90天前，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將每年自動展延一年。	偏貼機，除膠機，再生機，清洗機，FA系統之代理權	限台灣(AUO, CMO, Innolux)、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韓國 Top Engineering Co., Ltd.	2006.02.28起，有效期間為一年，若任何一方未於60天前，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將每年自動展延生效。	ODF一次液晶注入機之代理權	限台灣(AUO, CMO, Innolux)、大陸地區(Innocom)使用
代理合約	韓國 Integrated Process Systems, Ltd.	自2008.10.15起至2009.10.15止，有效期間為一年，若無於60天前，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將每年自動展延生效。	乾式蝕刻設備之代理權	限台灣(CMO, Toppoly, CPT&Hamstar)、大陸地區(SVA, Tianma, IVO, BOE&IRICO)使用
代理合約	美國 Spiro Technology Systems, Inc.	自2011.09.01起至2012.08.31止，有效期間為一年，若無於90天前，提出終止契約之書面通知，將每年自動展延生效。	BizShaker Family of products 之代理權	無
代理合約	瑞典 QlikTech International Markets AB	自2014.09.01起至2015.08.31止，有效期間為一年。	Softward Called Qlikview 分析軟體之代理權	限台灣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韓國 Shinhan Diamond Industrial Co., Ltd.	自2014.11.19起至2015.11.18止，有效期限為一年。	鑽石工具之代理權	限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美國 Cabot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自2015.03.31起至2017.03.31，有效期限為二年。	微電子材料之代理權	限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美國 Coning Tropel	自2006.06.12起，期滿無異議自動展延。	檢測設備之代理權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代理合約	以色列 Jordan Valley	自2006.06.12起，期滿無異議自動展延。	檢測設備之銷售、裝機、服務	限台灣、大陸地區使用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

1.合併財務資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7,121,815	8,007,542	9,793,274	9,250,3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406,916	1,519,952	1,461,476	1,466,396
無形資產				15,156	38,251	32,781	27,773
其他資產(註2)				475,612	520,692	488,029	579,748
資產總額				9,019,499	10,086,437	11,775,560	11,324,2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45,661	5,795,555	7,231,258	6,791,411
	分配後	不	不	5,010,239	5,977,117	(註6)7,561,398	(註6)6,791,411
非流動負債				178,650	168,040	164,750	154,4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24,311	5,963,595	7,396,008	6,945,860
	分配後	適	適	5,188,889	6,145,157	(註6)7,726,148	(註6)6,945,8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984,176	4,119,298	4,375,458	4,374,743
股本				1,645,778	1,650,568	1,650,698	1,650,698
資本公積		用	用	613,177	616,276	616,354	616,35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1,007	1,840,239	2,050,443	2,065,899
	分配後			1,596,429	1,658,677	(註6)1,720,303	(註6)2,065,899
其他權益				(35,786)	12,215	57,963	41,792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1,012	3,544	4,094	3,61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95,188	4,122,842	4,379,552	4,378,362
	分配後			3,830,610	3,941,280	(註6)4,049,412	(註6)4,378,362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民國104年度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10,536,388	14,042,274	14,965,399	3,695,656
營業毛利				1,293,857	1,543,553	1,759,065	403,546
營業(損)益				(7,931)	252,330	504,299	59,5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6,061	27,889	36,114	(37,131)
稅前淨利				148,130	280,219	468,185	22,39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	不	114,484	218,815	384,519	15,020
停業單位損失(註3)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4,484	218,815	384,519	15,0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適	適	(180,706)	69,767	53,560	(16,2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222)	288,582	438,079	(1,19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5,622	222,615	384,545	15,456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用	用	(11,138)	(3,800)	(26)	(4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4,434)	292,058	437,984	(7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1,788)	(3,476)	95	(475)
每股盈餘 (虧損)(元)	基本每股盈餘(虧 損)－當期(註5)			0.76	1.35	2.33	0.09
	稀釋每股盈餘(虧 損)－當期(註5)			0.75	1.34	2.30	0.09
	追溯調整每股 盈餘(虧損)(註6)			0.75	1.34	2.30	0.09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民國104年度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2. 個體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4,459,359	4,548,885	6,068,0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093,825	1,213,528	1,168,848
無形資產				10,594	11,097	14,469
其他資產(註2)				1,754,474	1,817,484	1,946,783
資產總額		不	不	7,318,252	7,590,994	9,198,1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56,296	3,304,341	4,658,617
	分配後			3,320,874	3,485,903	(註6) 4,988,757
非流動負債		適	適	177,780	167,355	164,1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34,076	3,471,696	4,822,736
	分配後			3,498,654	3,653,258	(註6) 5,152,876
股本		用	用	1,645,778	1,650,568	1,650,698
資本公積				613,177	616,276	616,35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1,007	1,840,239	2,050,443
	分配後			1,596,429	1,658,677	(註6) 1,720,303
其他權益				(35,786)	12,215	57,96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84,176	4,119,298	4,375,458
	分配後			3,819,598	3,937,736	(註6) 4,045,31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位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7,056,873	9,518,958	10,432,963
營業毛利				838,948	1,109,391	1,288,867
營業(損)益				6,333	324,160	520,9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	不	150,281	(43,368)	(56,129)
稅前淨利				156,614	280,792	464,83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5,622	222,615	384,545
停業單位損失(註3)		適	適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5,622	222,615	384,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0,056)	69,443	53,4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用	用	(54,434)	292,058	437,984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當期(註5)			0.76	1.35	2.33
	稀釋每股盈餘 —當期(註5)			0.75	1.34	2.30
	追溯調整每股 盈餘(註6)			0.75	1.34	2.30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7：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

1.合併財務資訊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8,323,093	8,211,940	7,263,470		
基 金 及 投 資		117,968	251,338	368,651		
固 定 資 產		1,432,171	1,462,907	1,406,916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60,669	44,821	45,789		
資 產 總 額		9,933,901	9,971,006	9,084,82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492,807	5,635,491	4,955,827		
	分 配 後	5,654,551	5,799,399	5,120,405	不	不
長 期 負 債		288,648	107,622	6,235		
其 他 負 債		73,371	59,111	53,08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854,826	5,802,224	5,015,142	適	適
	分 配 後	6,016,570	5,966,132	5,179,720		
股 本		1,617,438	1,639,078	1,645,778		
資 本 公 積		596,267	611,410	615,790	用	用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21,166	1,643,510	1,739,008		
	分 配 後	1,259,422	1,479,602	1,574,43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95,682	131,160	5,0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611	92,239	52,8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庫 藏 股 票		0	0	0		
少 數 股 權		28,911	51,385	11,232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4,079,075	4,168,782	4,069,684		
	分 配 後	3,917,331	4,004,874	3,905,106		
總 額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序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本公司自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11,423,922	14,132,188	11,644,490		
營業毛利		1,223,043	1,362,717	1,461,959		
營業(損)益		134,591	139,650	158,3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2,535	323,322	226,1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6,797	36,094	73,600	不	不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70,329	426,878	310,82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35,979	372,636	249,269		
停業部門(損)益(註3)		0	0	0	適	適
非常(損)益(註3)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3)		0	0	0		
合併總(損)益		135,979	372,636	249,269	用	用
歸屬於合併淨(損)益		142,991	384,088	259,406		
歸屬於少數股權(損)益		(7,012)	(11,452)	(10,137)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註5)	0.88	2.35	1.58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註5)	0.88	2.35	1.56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註6)	0.88	2.35	1.56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7：本公司自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 個體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6,156,857	5,337,219	4,543,201		
基 金 及 投 資		1,354,609	1,509,274	1,638,482		
固 定 資 產 (註 2)		1,060,137	1,071,879	1,093,825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9,796	22,696	20,544		
資 產 總 額		8,611,399	7,941,068	7,296,052	不	不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208,751	3,655,567	3,179,155		
	分 配 後	4,370,495	3,819,475	3,343,733		
長 期 負 債		280,000	100,000	0		
其 他 負 債		72,484	68,104	58,445	適	適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561,235	3,823,671	3,237,600		
	分 配 後	4,722,979	3,987,579	3,402,178		
股 本		1,617,438	1,639,078	1,645,778		
資 本 公 積		596,267	611,410	615,790	用	用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21,166	1,643,510	1,739,008		
	分 配 後	1,259,422	1,479,602	1,574,43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95,682	131,160	5,0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611	92,239	52,8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 淨 損		0	0	0		
庫 藏 股 票		0	0	0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4,050,164	4,117,397	4,058,452		
	分 配 後	3,888,420	3,953,489	3,893,874		
總 額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本公司自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表示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8,237,938	10,802,376	8,153,149		
營業毛利		954,364	1,067,956	989,864		
營業(損)益		161,102	224,242	156,494	不	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0,140	338,516	212,29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6,756	125,480	50,4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74,486	437,278	318,310	適	適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2,991	384,088	259,406		
停業部門(損)益(註3)		0	0	0		
非常(損)益(註3)		0	0	0	用	用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3)		0	0	0		
本期(損)益		142,991	384,088	259,406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註5)	0.88	2.35	1.58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註5)	0.88	2.32	1.56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註6)	0.88	2.32	1.56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7：本公司自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三)影響上述財務報表做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他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註：因應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民國100年度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林鈞堯及翁世榮兩位會計師，民國103年度簽證會計師變更為林鈞堯及張淑瓊兩位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資料

1.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度 截至3月 31日財務 分析（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70	59.12	62.81	61.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6.67	282.30	310.94	309.1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6.97	138.17	135.43	136.21
	速動比率			108.94	99.99	101.87	95.89
	利息保障倍數			7.88	12.58	16.47	3.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	不	3.14	4.72	4.60	4.50
	平均收現日數			116	77	79	81
	存貨週轉率(次)			3.36	3.44	3.10	2.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7	4.33	3.67	3.48
	平均銷貨日數	適	適	109	106	118	1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4	9.60	10.04	10.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1.47	1.37	1.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9	2.50	3.75	0.74
	權益報酬率(%)	用	用	2.78	5.39	9.04	1.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8）			(0.48)	15.29	28.36	5.43
	純益率(%)			1.09	1.56	2.57	0.41
	每股盈餘(元)（註3）			0.76	1.35	2.33	0.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68	(3.97)	7.85	(6.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6）			128.25	84.48	56.44	7.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7	(7.16)	6.71	(7.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8.25)	4.36	2.62	4.86
	財務槓桿度			0.27	1.11	1.06	1.14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民國103年度獲利增加，致使民國103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民國102年度上升。

2.獲利能力分析：

(1)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上升：主要係民國103年度獲利增加所致，且民國103年度獲利增加之幅度大於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之增幅，致使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民國102年度上升。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民國103年度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產業客戶訂單需求增加，故民國103年度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相對增加，且因獲利增加之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及流通在外股數之增幅，致使民國103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較民國102年度上升。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續)

3.現金流量分析：

-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且其增幅大於流動負債之增幅，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且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使得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在投資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4.槓桿度分析：

- (1)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運槓桿度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民國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7)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上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其餘年度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計算之。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56	45.73	52.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0.50	353.24	388.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1.28	137.66	130.26
	速動比率			103.16	96.58	98.92
	利息保障倍數			198.00	126.92	158.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	不	3.23	5.23	5.08
	平均收現日數			113	70	72
	存貨週轉率(次)			2.99	2.88	2.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3	4.19	3.43
	平均銷貨日數	適	適	122	127	1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52	8.25	8.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2	1.28	1.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4	3.01	4.61
	權益報酬率(%)	用	用	3.07	5.49	9.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8)			9.52	17.01	28.16
	純益率(%)			1.78	2.34	3.69
	每股盈餘(元) (註3)			0.76	1.35	2.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55	4.80	13.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6)			115.43	117.52	100.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0	(0.12)	8.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0.56	2.63	2.02
	財務槓桿度			1.14	1.01	1.0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2. 獲利能力分析：
 (1)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且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之幅度大於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之增幅，致使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產業客戶訂單需求增加，故民國 103 年度營業收入、毛利及淨利相對增加，且因獲利增加之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及流通在外股數之增幅，致使民國 103 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續)

3.現金流量分析：

-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且其增幅大於流動負債之增幅，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且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使得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在投資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4.槓桿度分析：

- (1)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運槓桿度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上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民國 101 年至 103 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其餘年度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設置之。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資料

1.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94	58.19	55.2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04.97	292.32	289.7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1.53	145.72	146.56			
	速動比率		98.74	91.38	91.18			
	利息保障倍數		12.01	29.69	15.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1	3.77	3.25	不	不	
	平均收現日數(天)		101	97	112.39			
	存貨週轉率(次)		3.83	3.42	3.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4	2.63	2.54			
	平均銷貨日數(天)		95	107	106	適	適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98	9.66	8.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5	1.42	1.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3	3.87	2.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3.51	9.04	6.05	用	用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32	8.52	9.62		
		稅前純益		10.53	26.04	18.89		
	純益率(%)		1.19	2.64	2.14			
	每股盈餘(元)(註3)		0.88	2.35	1.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15	0.43	5.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2.35	135.44	108.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49	(2.54)	1.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75	7.46	7.04			
	財務槓桿度		1.13	1.12	1.16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在建工程扣除預收工程款之淨額)/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不含在建工程)。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進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6)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8：本公司自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97	48.15	44.3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09.02	393.46	371.0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29	146.00	142.91			
	速動比率	92.66	88.02	85.98			
	利息保障倍數	24.12	144.94	401.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4	4.18	3.52	不	不	
	平均收現日數(天)	100	87	104			
	存貨週轉率(次)	3.46	3.55	3.15			
經營能力 (續)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0	2.78	2.39			
	平均銷貨日數(天)	106	103	11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78	10.08	7.45	適	適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6	1.36	1.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0	4.67	3.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2	9.41	6.3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96	13.68	9.51		
		稅前純益	10.79	26.68	19.34	用	用
	純益率(%)	1.74	3.56	3.18			
每股盈餘(元)(註3)	0.88	2.35	1.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76	1.10	15.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2.65	132.74	119.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72	(2.42)	6.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2	3.47	4.63			
	財務槓桿度	1.05	1.01	1.01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在建工程扣除預收工程款之淨額)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不含在建工程)。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6)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7)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8：本公司自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張淑瓊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蕭敏志



監察人：鄭金泉



監察人：馬國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172 頁至第 247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248 頁至第 311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合併財務狀況分析 (合併財務報告)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793,274	8,007,542	1,785,732	22.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1,476	1,519,952	(58,476)	(3.85)
無形資產		32,781	38,251	(5,470)	(14.30)
其他資產		488,029	520,692	(32,663)	(6.27)
資產總額		11,775,560	10,086,437	1,689,123	16.75
流動負債		7,231,258	5,795,555	1,435,703	24.77
非流動負債		164,750	168,040	(3,290)	(1.96)
負債總額		7,396,008	5,963,595	1,432,413	24.02
股本		1,650,698	1,650,568	130	0.01
資本公積		616,354	616,276	78	0.01
保留盈餘		2,050,443	1,840,239	210,204	11.42
其他權益		57,963	12,215	45,748	374.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75,458	4,119,298	256,160	6.22
非控制權益		4,094	3,544	550	15.52
權益總額		4,379,552	4,122,842	256,710	6.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民國103年度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收入及系統整合工程業務收入較民國102年度增加，且因部份應收帳款及在建工程成本之投入皆於期末發生，致使民國103年底應收款項及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使得流動資產因而較民國102年度增加。

(2)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民國103年度營運成長且期末採購發包金額及相關費用因業務需求而增加，使得民國103年底應付款項及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致使流動負債較民國102年度增加。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匯率變動之影響，使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利益)較民國102年度增加所致。

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之變動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持續專注於經營績效之改善與獲利之穩定成長，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期以降低財務負擔。

(二)個體財務狀況分析 (個體財務報告)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068,094	4,548,885	1518209	33.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8,848	1,213,528	(44,680)	(3.68)
無形資產		14,469	11,097	3,372	30.39
其他資產		1,946,783	1,817,484	129,299	7.11
資產總額		9,198,194	7,590,994	1,607,200	21.17
流動負債		4,658,617	3,304,341	1,354,276	40.98
非流動負債		164,119	167,355	(3,236)	(1.93)
負債總額		4,822,736	3,471,696	1,351,040	38.92
股本		1,650,698	1,650,568	130	0.01
資本公積		616,354	616,276	78	0.01
保留盈餘		2,050,443	1,840,239	210,204	11.42
其他權益		57,963	12,215	45,748	374.52
權益總額		4,375,458	4,119,298	256,160	6.2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民國103年度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收入及系統整合工程業務收入較民國102年度增加，且因部份應收帳款及在建工程成本之投入皆於期末發生，致使民國103年底應收款項及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使得流動資產因而較民國102年度增加。

(2)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民國103年度營運成長且期末採購發包金額及相關費用因業務需求而增加，使得民國103年底應付款項及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致使流動負債較民國102年度增加。

(3)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匯率變動之影響，使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利益)較民國102年度增加所致

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之變動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經營績效之改善與獲利之穩定成長，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期以降低財務負擔。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合併財務報告)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損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965,399	14,042,274	923,125	6.57	
營業成本	13,206,334	12,498,721	707,613	5.66	
營業毛利	1,759,065	1,543,553	215,512	13.96	
營業費用	1,254,766	1,291,223	(36,457)	(2.82)	
營業(損)益	504,299	252,330	251,969	99.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114)	27,889	(64,003)	(229.49)	
稅前淨利	468,185	280,219	187,966	67.0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84,519	218,815	165,704	75.7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	384,519	218,815	165,704	75.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560	69,767	(16,207)	(2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8,079	288,582	149,497	51.80	
淨利(損)歸屬於業主母公司權益	384,545	222,615	161,930	72.74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6)	(3,800)	3,774	99.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7,984	292,058	145,926	49.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5	(3,476)	3,571	102.7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	2.33	1.35	0.98	72.59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	2.30	1.34	0.96	71.64

(1)公司最近二年度損益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營業毛利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如(2)之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 ①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產業客戶訂單需求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相對增加，而營業毛利增加且營業費用減少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
- ②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淨額減少：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處分投資之淨利益減少及投資減損損失增加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為淨支出，相較民國 102 年度之淨利益減少。
- ③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雖為淨支出，惟稅前淨利相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
- ④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⑤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本期淨利相對增加。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 ①變動說明：變動低於 20%，無須說明。
- ②價量分析：不適用。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預期銷售或服務量之預測主要係評估產業景氣變化、未來經營環境、公司及部門營運計畫、市場供需狀況及未來發展計畫等因素，並參酌民國 103 年度經營實績、尚未完工訂單等合理假設基礎下編製，其對集團未來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二)個體財務績效分析 (個體財務報告)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損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0,432,963	9,518,958	914,005	9.60	
營業成本	9,144,096	8,409,567	734,529	8.73	
營業毛利	1,288,867	1,109,391	179,476	16.18	
營業費用	767,900	785,231	(17,331)	(2.21)	
營業(損)益	520,967	324,160	196,807	60.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129)	(43,368)	12,761	29.42	
稅前淨利	464,838	280,792	184,046	65.5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84,545	222,615	161,930	72.7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	384,545	222,615	161,930	72.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439	69,443	(16,004)	(23.05)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437,984	292,058	145,926	49.96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	2.33	1.35	0.98	72.59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	2.30	1.34	0.96	71.64

(1)公司最近二年度損益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營業毛利變動達 20%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如(2)之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 ①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全球經濟景氣增溫，半導體、光電及生技製藥產業客戶訂單需求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相對增加，而營業毛利增加且營業費用減少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
- ②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淨支出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處分投資之淨利益減少及投資減損損失增加所致，使得民國 103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為淨支出，相較民國 102 年度之淨支出增加。
- ③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利益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雖為淨支出，惟稅前淨利相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
- ④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⑤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較民國 102 年度增加，致使民國 103 年度本期淨利相對增加。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 ①變動說明：變動低於 20%，無須說明。
- ②價量分析：不適用。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預期銷售或服務量之預測主要係評估產業景氣變化、未來經營環境、公司及部門營運計畫、市場供需狀況及未來發展計畫等因素，並參酌民國 103 年度經營實績、尚未完工訂單等合理假設基礎下編製，其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一) 合併現金流量分析 (合併財務報告)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年底現金餘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1,332,551	567,715	(80,321)	(244,913)	53,139	1,628,171
本年度(民國 103 年度)之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如下：					
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計 567,715 仟元，主要係營運獲利增加以及帳款之收付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②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計 80,321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③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計 244,913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85	(3.97)	297.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44	84.48	(33.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1	(7.16)	193.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增減比例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且其增幅大於流動負債之增幅，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且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使得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在投資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628,171	1,446,838	1,020,700	2,054,309	不適用	
(1)民國 103 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期未來一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因營業成長及應收帳款收現增加，致產生現金淨流入。					
②投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增加長期投資及購買設備等資產所致。					
③籌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個體現金流量分析 (個體財務報告)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年底現金餘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452,736	631,398	(267,811)	(181,440)	634,883
本年度(民國 103 年度)之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如下：				
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計 631,398 仟元，主要係營運獲利增加以及帳款之收付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②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計 267,811 仟元，主要係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致。				
③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計 181,440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55	4.80	182.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50	117.52	(14.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8.44	(0.12)	71.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增減比例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且其增幅大於流動負債之增幅，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致使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下降。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民國 103 年度獲利增加且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使得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在投資比率較民國 102 年度上升。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34,883	559,777	457,043	737,617	不適用	
(1)民國 103 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期未來一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因營業成長及應收帳款收現增加，致產生現金淨流入。 ②投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增加長期投資及購置設備等資產所致。 ③籌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無。
-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基於業務擴展及擴大服務客戶的需求，已分別於新加坡、韓國、上海、無錫、越南、馬來西亞及緬甸等地投資及設立服務與經銷據點，俾期建立銷售及服務網路並就近服務客戶，以提昇市場佔有率及公司競爭力。民國 103 年度本集團係以本業之產品發展及地區發展為投資主軸，持續地拓展服務觸角，並經由區域資源分配與整合的彈性調度支援，充分發揮互補綜效效應，提昇經營效率與規模，期能立足亞洲，成為具國際化知名度的專業高科技產業製程設備、材料及廠務系統設施等整合性系統服務廠商。

(二)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原因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說明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直接投資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簡稱MIPL)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42,955	(51,646)	民國 103 年度虧損主要係工程業務之承攬減少，廠務系統及整廠統包工程收入不足支應營業成本及費用而呈現虧損，致本期認列為投資損失。	MIPL 主要係從事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配合東南亞地區市場需求增加之際，未來在該公司積極拓展代理業務並開發新業務範圍，且加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預期將可轉虧為盈，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MarketGo Profits Ltd (簡稱MarketGo)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1,301,288	(47,916)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 103 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簡稱Headquarter)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41,483	133	係從事海外控股及轉投資業務，主要營運係承購中國大陸房地產以供當地員工住宿，獲利來源主要係租賃收入，民國 103 年度獲利原因主要係租金收入足以支應營運費用所致。	配合大陸業務成長需求，預期未來租賃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被投資公司名稱	說明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簡稱 Tiger)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40,578	(268)	係從事海外控股及轉投資業務，主要營運係承購中國大陸房地產以供當地員工住宿，獲利來源主要係租賃收入，民國103年度虧損原因主要係租金收入不足所致。	配合大陸業務成長需求，預期未來租賃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MIC-Tech Global Corp. (簡稱 MICK)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7,102	(7,190)	民國103年度呈現虧損狀況，主要係營運狀況不如預期，銷貨收入減少，不足以支應營運成本及費用所致。	配合東亞市場需求增加之際，將持續開發新業務以增加獲利。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Mark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簡稱 MEPL)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7,717	(1,424)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投資緬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簡稱 MIC-Tech VN)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41,354	7,802	民國103年度獲利主要係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趨勢，致使營業收入及利潤皆呈現成長趨勢。	MIC-Tech VN 主要係從事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服務，配合越南當地市場需求增加之際，未來在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優勢，工程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增加獲利，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有效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HoaPhong Marktech Co., Ltd. (簡稱 HoaPhong MIC)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19,241	(2,584)	民國103年度因公司業務尚在開發，故呈現虧損狀況。	HoaPhong MIC 主要係從事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服務，配合越南當地市場需求增加之際，未來在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優勢，工程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預期將可轉虧為盈，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宜眾」)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100%	8,880	(10,100)	民國103年度因公司業務尚在開發，故呈現虧損狀況。	宜眾主要係承接軟體建置標案及自行開發之軟體事業與雲端應用業務，該公司正值業務及人力整合階段，未來將積極擴展資訊及雲端業務，預期將可轉虧為盈，對母公司之投資收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皇輝」)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40%	29,082	7,912	民國103年度獲利主要係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趨勢，致使營業收入及利潤皆呈現成長趨勢。	持續開發新業務以增加獲利。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軒」)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20%	2,069	(1,281)	民國103年度虧損之主要原因係面板產業及公司拓展業務未如預期，致業務收入及毛利下降而呈現虧損所致。	華軒主要係從事面板設備及材料銷售，公司持續拓展業務，以增加獲利，包括以貼合機的開發與行銷進入觸控面板領域，尋求觸控面板材料產品之銷售與代工機會，預期將提升營運績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簡稱 True Victor)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38.57%	315	(1,339)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虧損之主要原因係認列處分投資損失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間接投資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簡稱 MIC-Tech Ventures)	子公司 Market Go 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1,270,650	(47,821)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直接及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Mark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簡稱 MISB)	子公司 MIPL 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4,945	(2,775)	民國103年度因公司業務尚在開發，故呈現虧損狀況。	MISB 主要係從事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配合東南亞地區市場需求增加之際，未來在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優勢，工程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預期將可轉虧為盈，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被投資公司名稱	說明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Market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簡稱MICC)	子公司MEPL轉投資之子公司	95%	7,496	(1,120)	民國 103 年度因公司設立初期，業務尚在開發，故其營收及獲利尚未顯現。	MICC 主要係從事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配合東南亞地區市場需求增加之際，未來在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優勢，工程業務規模將逐步擴增，預期將可轉虧為盈，對母公司之投資效益將有所挹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無錫啟華」)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262,285	(59,953)	民國 103 年度呈現虧損狀況，主要係適值營運轉型及產品開發之際，營收雖已成長，惟因大陸地區人事成本攀升、保守估列呆帳損失及存貨跌價損失等影響，致使獲利尚未顯現，惟製造訂單及利潤率均有穩定成長。無錫啟華隨著廠房產能利用率逐步提升，已經有效降低廠房機器設備高額折舊攤提對產品毛利之不利影響，產品毛利已漸漸提升，連年虧損情況將可望改善。	無錫啟華主要係從事整廠客製設備及零件之組裝代工，配合中國大陸整體景氣溫和成長之走勢，目前積極拓展之業務包含食品產業之自動化設備製造訂單、輪胎校正設備、海水淡化設備、關於衛星、網絡、太陽能、風力發電等設備訂單，預估未來成長及獲利可期。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華友」)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320,536	2,446	民國 103 年度獲利之主要原因係半導體材料代理買賣收入及毛利上升所致。	上海華友主要係從事半導體生產、檢驗設備及其耗材、發電用鍋爐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等貿易服務，該公司持續開發新代理業務以增加獲利。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福州吉威」)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49	(616)	民國 103 年度呈現虧損狀況，主要係該公司承接訂單有所限制，營業規模尚在開發，故其營收及獲利尚未顯現。	福州吉威主要係從事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備、管道系統設備安裝等服務，在中國大陸積極推行經濟改革開放政策，持續鼓勵高新產業發展，加之台灣高科技產業持續西進擴廠計畫之進行，相關廠務工程服務需求增加，預期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吉威」)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437,578	3,703	民國 103 年度獲利主要係積極拓展業務並有效掌握既有市場之趨勢，致使營業收入及利潤皆呈現成長趨勢。	上海吉威主要係從事機電、電子工程施工承包、化工石油設備管道安裝工程承包及相關保修服務，公司將持續拓展業務，以增加獲利，包括氣體工程、機電工程、中國大陸生技製藥產業之相關生產基地擴建及淨化工程、潔淨室及空調系統安裝工程、半導體之廠務系統工程等等，預期將提升營運績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帆亞」)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47,500	1,469	民國 103 年度獲利主要係業務持續開發，故其營收及獲利成長，足以支應營運成本及費用所致。	上海帆亞主要係從事化工產品、半導體、檢測設備、太陽能設備等進出口業務，預期公司配合整體市場需求將可望增加獲利。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無錫韓華」)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49%	5,990	(161)	民國 103 年度主要係營收及獲利未如預期，營業毛利不足以支應固定營運支出，而呈現虧損所致。	無錫韓華主要係從事設計安裝維修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汙染防治設備，故未來預期半導體市場規模成長，預期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Rusky HK Limited (簡稱Rusky)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9,823)	(105)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 103 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茂華」)	子公司Rusky轉投資之子公司	80%	(10,579)	415	民國 103 年度獲利之主要原因係業務持續拓展，致工程業務收入及毛利上升所致。	上海茂華主要係從事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除害桶再生、管道系統及相關設備維修安裝等服務，在中國大陸積極推行經濟改革開放政策，持續鼓勵高新產業發展，加之台灣高科技產業持續西進擴廠計畫之進行，相關廠務工程服務需求增加，預期將可增加獲益。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被投資公司名稱	說明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簡稱「上海晟高」)	子公司Rusky轉投資之子公司	100%	(2,391)	(404)	公司所營業務包括微電子產品專案工程設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設計,民國103年度虧損主要因業務拓展不如預期,目前業務尚處調整階段。	上海晟高主要係從事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設計、相關技術、管理諮詢等服務,在中國大陸積極擴大內需為其經濟發展目標,隨著各產業的擴產及持續建設,相關的機電設計及工程招標等市場仍有需求增加,預期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簡稱「啟創科技」)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轉投資之子公司	60%	163	72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利益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淨利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簡稱「無錫啟創」)	子公司啟創科技轉投資之子公司	60%	163	72	公司業務朝技術服務及維修服務發展為主,民國103年度獲利主要因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目前業務尚處調整階段。	無錫啟創主要係從事半導體設備技術服務、維修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進出口業務,在中國大陸積極推行經濟改革開放政策,持續鼓勵高新產業發展,加之台灣高科技產業持續西進擴廠計畫之進行,相關廠務工程服務需求增加,預期將可望挹注收益。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簡稱Leader)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31.43%	7,546	(2,999)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上海吉懋貿易有限公司(簡稱「上海吉懋」)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Leader之子公司	31.43%	7,511	(2,999)	民國103年度因業務尚在開發,故其營收及獲利尚未顯現。	上海吉懋主要係從事背板代理銷售業務,並且拓展食品設備代理、團購業、渠道銷售及網路交易的開發,配合綠能產業需求增溫,預期未來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Frontken MIC Co., Limited(簡稱Frontken MIC)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40%	4,565	(24,434)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簡稱「無錫前進」)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Frontken MIC之子公司	40%	4,482	(24,305)	公司業務以專業設備清洗為主,民國103年度虧損主要因業務拓展不如預期,目前業務尚處調整階段。	無錫前進主要係從事半導體器件及設備的清洗,預期持續拓展業務及嚴格管控成本,預期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簡稱「瑞宣」)	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50%	12,632	(11,714)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民國103年度投資虧損主要係認列間接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不適用。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簡稱「南通建瑞」)(註2)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瑞宣之子公司	50%	12,632	(11,729)	民國103年度虧損之主要原因係整體環境影響及業務拓展未如預期,致業務收入及毛利下降而呈現虧損所致。	南通建瑞主要係跨足半導體、面板產業、太陽能及LED產業領域,以差異化之技術、利基型、少量多樣與高附加價值產品作為市場區隔,預期未來將可轉虧為盈。	視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註1：表列係揭示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子公司,以及本公司或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資訊。

註2：係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之投資帳面金額。

註3：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103年12月24日更名為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息，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之借款利率，期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產生不利之衝擊。未來將視各種資金來源之額度及成本綜合考量，以籌措所需資金。
- 2.本集團跨國營運，相關匯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以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本集團採購人員於國外供應商報價時參考匯率近期走勢，以避免採購成本因匯率波動而上升；財務部門不定期蒐集匯率資料，以考據匯率變動情形，進貨付款則視匯率之高低以美元等外幣現款付現或以外幣存款帳戶中之美元等外幣支付，配合著外幣進銷款項互抵結果使匯率變動產生某一程度之避險效果，為期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產生不利之衝擊。
- 3.本集團隨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而於進銷貨或勞務交易價格以參考市場價格浮動報價，期以降低通貨膨脹影響。
- 4.本集團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持續觀察利率及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以規避上述情形對公司損益造成不當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集團專注於本業之營運，且為期確保資產安全，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有閒置資金會採取較為穩健之定期存款或投資保本債券基金，對公司不致於產生虧損。

2.資金貸與他人：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主要係本公司之子公司間因營運週轉需求所為之短期資金融通，上述資金貸與他人作業悉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辦理，資金貸放金額並未超過限額。

3.背書保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提供之背書保證主要係提供本公司之子公司銀行融資之擔保，並為子公司工程合約之需求而於合約簽署作為工程履約之連帶保證。上述背書保證作業悉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辦理，背書保證金額並未超過限額。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研究發展團隊擁有高科技製程、自動控制、精密機械技術整合能力，開發高科技系統設備，獲得相當優越的成果，其重要技術略述於下：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製程技術	自動控制	精密機械
感應耦合電漿離子矽蝕刻系統 ICP Etch 370	電漿蝕刻均勻性	6" 晶元傳輸系統	真空腔體壓力控制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開始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感應耦合電漿離子矽蝕刻系統 ICP Etch 370	80%	1,000,000 元	2015.08	產品規格變異性 過大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集團目前經營尚無明顯之影響。本集團將密切注意國內外各項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在最迅速的情況下，配合公司內部改造及變化，綜合提昇經營能力。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有專責人員蒐集最新產業動態及市場資訊，加上擁有堅強的經營團隊及經驗豐富且素質優良的專業人員，在市場開發、客戶掌握、行銷管理方面，乃至於對產業景氣變動之應變能力上，皆深具經驗，使得本集團能靈敏地掌握市場脈動、客戶需求、技術發展及產業供需狀況，本集團並以專業供應商與行銷者的角色，積極整合並引進先進產品與技術，即時且穩定的供貨與應用技術上的支援服務，整體而言，科技改變對公司業務發展有更多的發展機會。

由於全球市場發展逐漸移往亞洲，隨著科技產業朝向國際化發展策略與積極於國外設廠的帶動下，本集團為配合外在市場環境的變化及公司整體營運發展策略，且基於業務擴展及擴大客戶服務的需求，已於中國大陸(上海、無錫等)、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緬甸、印尼、韓國等地設有營運據點，因應科技發展，提供先進技術及高科技設備、材料之國際化銷售與服務平台，降低訊息傳遞及溝通障礙。

本集團將善用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助益，增強業務管理能力，降低財務成本，以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之企業形象素以正派、穩健為目標，並以正派經營及維護股東最大權益為公司經營理念，除加強業務發展外，亦著重提昇公司透明度，加強與股東及各投資機構之關係。媒體或外界對本集團若有任何提問，本集團秉持公開、透明之一貫原則，迅速對外說明，以達充分溝通之目的。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其股權並未有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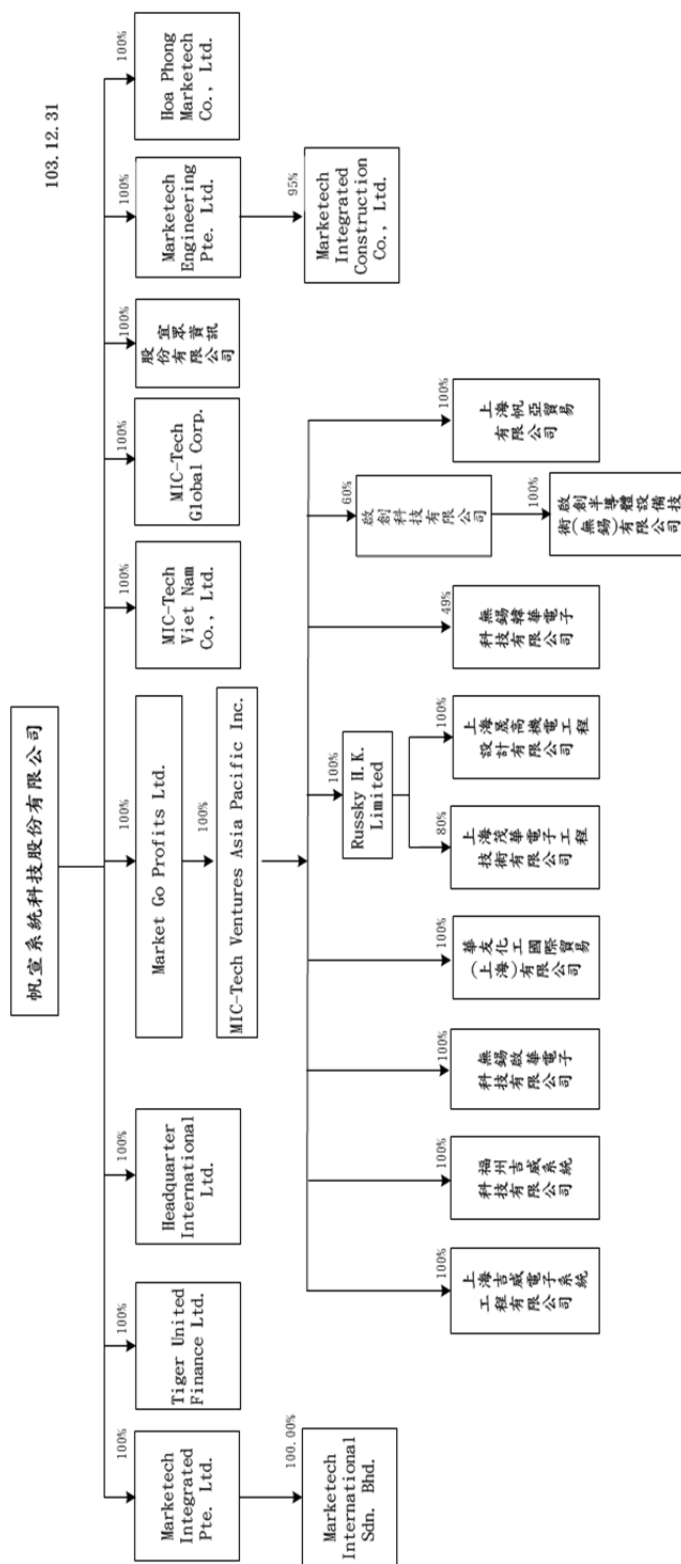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原幣(元)	新台幣(仟元)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1997年7月10日	86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Singapore 416166	SGD 5,725,040	137,057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Market Go Profits Ltd.	2000年12月20日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4,069,104	1,078,287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2002年12月10日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289,367	40,808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2002年10月9日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410,367	44,638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MIC-Tech Global Corp.	2004年10月18日	RM918,Hyundai Office Bldg,9-4,Sunae 1-dong,Bundang-gu,Seongnam-si, Gyeonggi-do,Korea	ARW 457,500,000	13,373	一般國際貿易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2010年1月22日	7F, No 36, Hoang Cau street, O Cho Dua Ward, Dong Da District,Ha Noi City, Vietnam	USD 1,300,000	41,145	各種廠務機械設備暨週邊耗材之貿易、安裝及維修業務
Hoa Phong Marketch Co., Ltd.	2001年2月1日	No 72, Le Thanh Ton Street, Ben Nghe Ward, 1 District .Ho Chi Minh City, Viet Nam	USD 1,000,000	31,650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業務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2001年2月1日	Huntlaw Building,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 33,066,604	1,046,558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Market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2009年2月10日	36-02, Bilik 2, Jalan Molek 1/10Taman Molek, 81400 Johor Bahru Johor, Malaysia	MYR 750,000	6,437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原 幣 (元)	新 台 幣 (仟 元)	
Rusky H.K. Limited	1992年12月17日	Rm 1401, The Centre Mark, 287-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 633,000	20,034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Marketch Engineering Pte. Ltd.	2013年11月28日	86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Singapore 416166	SGD 379,597	9,088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Market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2014年4月3日	67/A, Htan Tapin Street, Kamayut Township, Yangon	USD 300,000	9,495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1998年4月21日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1281號A棟1F	USD 400,000	12,660	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除害桶再生、管道系統及相關設施設計、安裝、調試及技術服務，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設備維修，電子、醫療設備技術諮詢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2008年2月2日	上海市曹楊路1040弄1號樓25層(註4)	USD 200,000	6,330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設計，相關技術、管理諮詢服務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1年5月24日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1281號A棟2F(註4)	USD 8,241,000	260,828	半導體生產、檢驗設備及其耗材、發電用鍋爐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及其它相關配套業務；以化工、鍋爐產品為主的倉儲、分撥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區內商務諮詢服務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2003年2月27日	福建省福州市倉山區科技園區內120號510室	USD 300,000	9,495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備、管道系統設備安裝及相關配套服務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2003年6月30日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1281號A棟1F	USD 11,619,000	367,741	機電安裝工程總承包、機電安裝工程專業承包、電子工程專業承包、化工石油設備管道安裝工程專業承包、管道專業承包並提供相關工程後期保修服務、相關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1年5月16日	江蘇省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新錫路11號	USD 25,500,000	807,075	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設計、製造、安裝及維修服務；包裝專業設備、製冷設備的組裝；燒烤爐組裝；從事上述產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原幣(元)	新台幣(仟元)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6年7月4日	江蘇省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87-A號地塊2F-208室	USD 305,000	9,653	品及其零件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業務；自有廠房租賃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1日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華京路8號五層517室	USD 1,500,000	47,475	設備安裝維修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2008年4月15日	Rm 1401, The Centre Mark, 287-2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 300,000	9,495	化工產品(危險化學品、易制毒化學品、特殊化學品除外)、半導體、檢測設備及其耗材、太陽能設備耗材、發電用鍋爐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貿易諮詢服務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2009年5月8日	江蘇省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新錫路11號2F	USD 300,000	9,495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11月20日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2號6樓之3	NTD 34,000,000	34,000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服務、維修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資訊系統軟體、硬體應用之研發、買賣、顧問等服務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位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4：該地址為實際營業地址。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1)	持有股份(註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不	適	用)			

註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之行業涵括：

- ①半導體產業(包含光罩、晶圓製造、封裝測試等)、光電產業(如彩色濾光片 Color Filter、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 TFT-LCD、低溫多晶矽 LTPS TFT LCD、偏光板 Polarizer、發光二極體 LED、有機發光二極體 OLED、砷化鎵 GaAs 等)、太陽能產業及其他(如表面聲波濾波器 SAW filter、生化科技及微機電 MEMS 等)科技產業之管路連結工程及整廠統包工程承攬。
- ②機電、電路及工程管道業
- ③一般投資業
- ④化學商品及材料等貿易業
- ⑤鍋爐等設備銷售安裝
- ⑥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

2.關係企業間業務互有關聯者之往來及分工情形：

本公司與業務互有關聯之關係企業均涉及高科技產品代理銷售及服務、廠務及製程及系統整合服務與設備製造等業務，彼此間係採專業分工模式，由本公司負責國內外市場業務之拓展與服務，並負責關係企業整體營運規劃、控制、執行與技術指導等支援，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建立資通訊與雲端運算的整合技術為核心競爭力並結合集團業務與資源，協同集團整體行銷，發揮綜效擴大商機；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Mic-Tech Viet Nam Co., Ltd.、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及 Marketech Inter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除了負責東南亞市場業務開發及內地半導體及一般工業等客戶產能擴充所需之管道配管工程外，並支援大中華地區客戶建廠所需之廠務系統工程；至於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及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則負責開拓大中華區域市場業務，個別專營大中華地區內需市場之化學品等商品代理銷售服務、設備製造安裝與維修服務、以及廠務系統工程服務等業務；因應韓國半導體與 TFT 產業蓬勃成長，由 MIC-Tech Global Corp.負責開拓東亞地區市場。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透過區域資源分配與整合的彈性調度支援，充分發揮互補綜效效應。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註 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 2 及 3)	
			股 數 或 出 資 額	持 股 比 例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Seetoh Oi Ying	SGD 5,725,040	100%
Market Go Profits Ltd.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34,069,104	100%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1,289,367	100%
Tiger Unit Finance Ltd.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1,410,367	100%
MIC-Tech Global Corp.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朴鎮浩 李易融 朴鎮浩	ARW 457,500,000	100%
MIC-Tech Viet Nam Co.,Ltd.	總經理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USD 1,300,000	100%
Hoa Phong Marketch Co., Ltd.	總經理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USD 1,000,000	100%
Marketch Engineering Pte.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Seetoh OiYing	SGD 379,597	100%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33,066,604	100%
Market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ch Enginnering Pte.Ltd.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300,000	95%
Marketch International Sdn.Bhd.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馬國鵬 個人代表 Masliana BT Mohd Safi Saifu Zamri Bin Ismail	MYR 750,000	100%
Rusky H.K. Limited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633,000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註 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 2 及 3)	
			股 數 或 出 資 額	持 股 比 例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Russky H.K. Limited 法人代表 高新明 馬國鵬 林育業 李易融 高新明 他公司法人代表 深谷昇 渡邊湧治	USD 603,000	80%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Russky H.K. Limited 法人代表 李易融 馬國鵬 林育業 李得慶 李得慶	USD 200,000	100%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馬國鵬 高新明	USD 8,241,000	100%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馬國鵬 林育業 高新明	USD 300,000	100%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馬國鵬 林育業 李易融	USD 11,619,000	100%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馬國鵬 林育業 李易融 高新明	USD 25,500,000	100%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宋東眩 他公司法人代表 金仁守	USD 149,450	49%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註 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 2 及 3)	
			股 數 或 出 資 額	持 股 比 例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個人代表 馬國鵬 李易融	USD 1,500,000	100%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USD 180,000	60%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侯福嘉 高新明 林育業 馬國鵬 侯福嘉	USD 180,000	60%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本公司法人代表 高新明 林育業 莊炎山 馬國鵬	3,400,000 股	1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捌、特別記載事項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損)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元)(稅 後)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137,057	169,525	126,570	42,955	80,616	(49,432)	(51,646)	-
Market Go Profits Ltd.	1,078,287	1,301,288	-	1,301,288	-	(93)	(47,916)	-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40,808	41,821	338	41,483	2,710	617	133	-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44,638	41,078	500	40,578	2,566	281	(268)	-
MIC-Tech Global Corp.	13,373	10,950	3,848	7,102	42,499	(7,187)	(7,190)	-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41,145	61,153	19,799	41,354	83,648	7,680	7,802	-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31,650	20,283	1,042	19,241	596	(2,604)	(2,584)	-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d. Ltd.	9,088	7,771	54	7,717	-	(349)	(1,424)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1,046,558	1,510,858	240,208	1,270,650	335,270	39,881	(47,821)	-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Bhd.	6,437	26,143	22,423	3,720	6,181	(2,772)	(2,775)	-
Markete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9,495	8,444	554	7,890	-	(1,496)	(1,120)	-
Russky H.K. Limited	20,034	3,147	12,970	(9,823)	-	(34)	(105)	-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12,660	43,044	56,268	(13,224)	57,477	1,791	415	-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6,330	142	2,533	(2,391)	-	(335)	(404)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60,828	1,141,159	820,623	320,536	1,524,673	8,761	2,446	-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9,495	749	700	49	14,101	(580)	(616)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367,741	1,375,199	937,621	437,578	1,706,087	31,195	3,703	-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807,075	802,812	534,286	268,526	650,243	(33,836)	(59,953)	-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653	20,320	8,095	12,225	52,521	(317)	(161)	-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47,475	51,239	3,739	47,500	37,403	812	1,469	-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9,495	272	-	272	-	-	72	-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9,495	1,715	1,443	272	2,544	(242)	72	-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4,000	25,774	17,878	7,896	66,958	(10,160)	(10,100)	(2.97)

註 1：上述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各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172 頁至第 247 頁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三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6196)

公司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6 樓
電 話：(02)2655-8899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高新明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657 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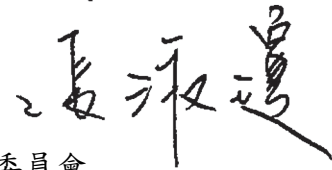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張淑瓊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2 6 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28,171	14	\$	1,332,551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1,696	-		12,60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		5,27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7,675	-		251,68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七)		3,092,035	26		2,506,677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449	-		908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七)及七		2,354,614	20		1,529,99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9,799	-		17,567	-
130X	存貨	六(五)		1,852,959	16		1,862,180	18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573,960	5		350,51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02,916	2		137,60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793,274</u>	<u>83</u>		<u>8,007,542</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八)						
	動			293,027	3		300,73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56,209	1		73,29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七及八		1,461,476	12		1,519,952	15
1780	無形資產	七		32,781	-		38,2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01,109	1		84,06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十)		37,684	-		62,5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82,286</u>	<u>17</u>		<u>2,078,895</u>	<u>21</u>
1XXX	資產總計		\$	<u>11,775,560</u>	<u>100</u>	\$	<u>10,086,437</u>	<u>100</u>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953,806	8	\$ 985,934	10
2150	應付票據		807,648	7	578,318	6
2170	應付帳款		3,359,079	29	2,427,885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3,836	-	10,978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七)	1,018,504	9	788,432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95,090	3	405,612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74,251	1	47,001	-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三)	583,379	5	528,795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四)	15,665	-	22,6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231,258</u>	<u>62</u>	<u>5,795,555</u>	<u>5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2,930	-	4,51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6,703	-	37,52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15,117	1	125,99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4,750</u>	<u>1</u>	<u>168,04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7,396,008</u>	<u>63</u>	<u>5,963,595</u>	<u>5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650,698	14	1,650,568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616,354	5	616,27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490,931	4	468,67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239	1	92,23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1,467,273	12	1,279,330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7,963	1	12,21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375,458</u>	<u>37</u>	<u>4,119,298</u>	<u>4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094</u>	<u>-</u>	<u>3,54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379,552</u>	<u>37</u>	<u>4,122,842</u>	<u>4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775,560</u>	<u>100</u>	<u>\$ 10,086,43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4,965,399	100	\$ 14,042,2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五)(二十二)及七	(13,206,334)	(88)	(12,498,721)	(89)		
5900 營業毛利		1,759,065	12	1,543,553	11		
營業費用	六(十五)(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36,251)	(3)	(443,885)	(3)		
6200 管理費用		(673,029)	(5)	(696,61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486)	(1)	(150,72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4,766)	(9)	(1,291,223)	(9)		
6900 營業利益		504,299	3	252,33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1,541	-	43,8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三)(八)(二十一)	(22,617)	-	22,920	-		
7050 財務成本		(30,258)	-	(24,20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780)	-	(14,6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114)	-	27,889	-		
7900 稅前淨利		468,185	3	280,219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83,666)	-	(61,404)	-		
8200 本期淨利		\$ 384,519	3	\$ 218,815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156	-	\$ 61,314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六(三)	(1,512)	-	(3,49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十五)	9,267	-	25,83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11	-	1,05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1,262)	-	(14,94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53,560	-	\$ 69,767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38,079	3	\$ 288,582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4,545	3	\$ 222,615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26)	-	(\$ 3,80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37,984	3	\$ 292,058	2		
8720 非控制權益		\$ 95	-	(\$ 3,476)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3		\$ 1.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0		\$ 1.34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附註	歸屬本公司		母積		業盈		主其		權之		權益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102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45,778	\$ 612,811	\$ 366	\$ 442,729	\$ 92,239	\$ 1,226,039	\$ 40,794	\$ 5,008	\$ 3,984,176	\$ 11,012	\$ 3,995,188	
101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5,941	-	(25,941)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64,578)	-	-	(164,578)	-	(164,5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15	-	-	(247)	-	-	(262)	-	(262)	
股份基礎給付	4,790	3,114	-	-	-	-	-	-	7,904	-	7,904	
本期淨利(損)	-	-	-	-	-	222,615	-	-	222,615	(3,800)	218,8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442	51,497	(3,496)	69,443	324	69,76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3,992)	-	(3,99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650,568	\$ 615,925	\$ 351	\$ 468,670	\$ 92,239	\$ 1,279,330	\$ 10,703	\$ 1,512	\$ 4,119,298	\$ 3,544	\$ 4,122,842	
103												
103年1月1日餘額	\$ 1,650,568	\$ 615,925	\$ 351	\$ 468,670	\$ 92,239	\$ 1,279,330	\$ 10,703	\$ 1,512	\$ 4,119,298	\$ 3,544	\$ 4,122,842	
102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261	-	(22,261)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81,562)	-	-	(181,562)	-	(181,5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	(470)	-	-	(470)	-	(470)	
股份基礎給付	130	78	-	-	-	-	-	-	208	-	208	
本期淨利	-	-	-	-	-	384,545	-	-	384,545	(26)	384,5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691	47,260	(1,512)	53,439	121	53,56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455	-	45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650,598	\$ 616,003	\$ 351	\$ 490,931	\$ 92,239	\$ 1,467,273	\$ 57,963	\$ -	\$ 4,375,458	\$ 4,094	\$ 4,379,55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錢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468,185	\$ 280,21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一)	(3,822)	(821)
呆帳費用提列數	十二	18,089	53,5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4,780	14,698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4,012	(5,047)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二)	108,487	109,20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1,527	15,3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3	5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23,234	12,99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	623
利息收入		(3,145)	(2,332)
股利收入		(7,652)	(6,446)
利息費用		30,258	24,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27	-
應收票據淨額		214,010	(55,503)
應收帳款淨額		(564,024)	(71,33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626)	655
應收建造合約款		(824,619)	(472,787)
其他應收款		(7,095)	(2,054)
存貨		29,985	(311,651)
預付款項		(222,346)	(30,530)
其他流動資產		(28,270)	32,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9,330	146,049
應付帳款		896,054	96,8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58	(11,071)
應付建造合約款		230,072	(125,499)
其他應付款		(18,782)	129,644
預收款項		54,584	13,6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58)	5,95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26)	(1,0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63,980	(159,109)
收取之利息		2,980	2,283
收取之股利		7,652	6,446
支付之利息		(31,343)	(21,616)
支付之所得稅		(75,554)	(57,8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7,715	(229,894)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503	\$ 11,7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2,558)	(5,36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042)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497	2,64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15)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04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42,146)	(209,3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3	1,440
取得無形資產		(15,247)	(39,105)
存出保證金增加		(5,273)	(16,568)
預付投資款增加	六(八)	-	(16,0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321)	(301,65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淨變動		(63,121)	612,906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7)	(151,558)
存入保證金減少		(86)	(2)
員工執行認股權		208	7,90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81,562)	(164,578)
非控制權益變動		455	(3,9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4,913)	450,68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139	39,9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5,620	(40,9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32,551	1,373,5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628,171	\$ 1,332,55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係於民國 77 年 12 月 27 日設立，民國 91 年 10 月 1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93 年 5 月 24 日轉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1)各種積體電路、半導體、電子、電腦儀器等設備及其材料、化學品、氣體、零配件等進出口買賣業務；(2)無塵室、(特殊)氣體及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監控系統、整廠整合業務(Turn-key)、整合性供應系統銜接專案(Hook-up Project)等廠務系統及機電系統等業務；(3)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 12 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對控制之定義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集團預估因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於首次適用時對於民國 103 年度影響為調減營業費用 \$257、調減其他綜合損益 \$257 及調增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4。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註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註2)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註3)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註 1：除另有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收購日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4：推延適用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含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之承攬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Global Corp.	一般國際貿易業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各種廠務機械設備暨 週邊耗材之貿易、安 裝及維修業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 之承攬	100	-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軟體、硬體 應用之研發、買賣、 顧問等服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 維修服務	100	40	註2
Market Go Profits Ltd.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Russky H.K.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 務	60	6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的設計、製造、安裝及維修服務；包裝專用設備、制冷設備的組裝；燒烤爐組裝；從事上述產品及其零部件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業務；自有廠房租賃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生產、檢測設備及其耗材、發電用鍋爐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以化工、鍋爐產品為主的倉儲、分撥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區內商務諮詢服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安裝工程施工總承包、機電安裝工程專業承包、電子工程專業承包、化工石油設備管道安裝工程專業承包、管道專業承包並提供相關工程後期保修服務、相關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 有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備、管道系統設備的安裝及相關配套服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設計安裝維修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49	49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 公司	化工產品、半導體、檢 測設備及其耗材、太陽 能設備耗材、發電用鍋 爐的批發、佣金代理、 進出口及其他相關配套 業務；國際貿易、轉口 貿易、區內企業間的貿 易及貿易代理；貿易諮 詢服務	100	100	-
Rusky H. K. Limited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除 害桶再生、管道系統及 相關設施設計、安裝、 調試及技術服務，半導 體製造行業用的設備維 修，電子、醫療設備技 術諮詢	80	80	-
Rusky H. K. Limited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 設計有限公司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 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 設計，相關技術、管理 諮詢服務	100	100	-
啟創科技有限 公司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 術(無錫)有限公 司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服 務、維修服務；自營和 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Market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 統業務之承攬	100	100	-
Marketch Engineering Pte. Ltd.	Market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 承攬	95	-	-

註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對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持有股權比例雖未達 50%，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中。

註 2: 本公司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ch Co., Ltd. (簡稱 Hoa Phong MIC) 40% 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 之股東未依約將資金到位而放棄其籌資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

登記，因本公司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3. 有關承包工程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除受益憑證採交割日會計外，餘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票據及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項，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產)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由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銷售或可供使用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建造合約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

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3. 本集團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55年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3~15年
其他設備資產	2~8年

(十六)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 至 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係取得技術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合約年限攤提。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工程收入

工程收入認列請詳附註四(十三)之說明。

2.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產)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商(產)品銷售於商(產)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產)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產)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建造合約

本集團按管理階層對各合約利潤之估計以及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及利潤。雖管理階層會在合約過程中檢討並修改建造合約之合約利潤及成本，合約就總利潤及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有關估計，而此將影響認列之收入及利潤。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6,917	\$ 15,61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10,648	1,316,477
定期存款	<u>606</u>	<u>462</u>
合計	<u>\$ 1,628,171</u>	<u>\$ 1,332,55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除已將提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其他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外，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192	\$ 17,22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496)	(4,628)
合計	<u>\$ 11,696</u>	<u>\$ 12,601</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3,822 及 \$821。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3,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512
合計	<u>\$ -</u>	<u>\$ 5,27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分別計 \$1,742 及 \$5,047。
2.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金額分別為 \$1,512 及 \$3,496。
3.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402,422	\$ 2,811,607
減：備抵呆帳	(310,387)	(304,930)
合計	<u>\$ 3,092,035</u>	<u>\$ 2,506,67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材料	\$ 314,478	(\$ 20,657)	\$ 293,821
商品存貨	672,662	(48,779)	623,883
原料	356,276	(14,250)	342,026
物料	20,568	(1,628)	18,940
在製品	434,570	(8,745)	425,825
半成品及製成品	158,069	(9,605)	148,464
合計	<u>\$ 1,956,623</u>	<u>(\$ 103,664)</u>	<u>\$ 1,852,95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材料	\$ 274,853	(\$ 9,681)	\$ 265,172
商品存貨	791,352	(63,748)	727,604
原料	293,132	(15,351)	277,781
物料	23,419	(1,710)	21,709
在製品	346,544	(26,451)	320,093
半成品及製成品	257,035	(7,214)	249,821
合計	<u>\$ 1,986,335</u>	<u>(\$ 124,155)</u>	<u>\$ 1,862,180</u>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成本	\$ 7,454,592	\$ 6,745,500
銷貨成本	5,202,618	5,210,531
其他營業成本	570,740	514,13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註)	(21,616)	28,559
合計	<u>\$ 13,206,334</u>	<u>\$ 12,498,721</u>

註：因本集團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故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562,429	\$ 329,859
其他	11,531	20,651
合計	<u>\$ 573,960</u>	<u>\$ 350,510</u>

(七) 應收建造合約款/應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 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15,134,073	\$ 11,912,352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3,797,963)	(11,170,794)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u>\$ 1,336,110</u>	<u>\$ 741,558</u>
表列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354,614	\$ 1,529,9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1,018,504)	(788,432)
	<u>\$ 1,336,110</u>	<u>\$ 741,558</u>
工程保留款	<u>\$ 35,355</u>	<u>\$ 14,888</u>
工程進行前所收取之預收款	<u>\$ 62,031</u>	<u>\$ 113,253</u>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預付長期投資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 44,024	\$ 28,000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481	43,481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87	39,287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675	38,675
VEEV Interactive Pte. Ltd.	25,243	28,243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英屬蓋曼群島商永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19,500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490	14,490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19,500
其他(各家未超過\$10,000)	21,827	27,558
合計	<u>\$ 293,027</u>	<u>\$ 300,734</u>
預付長期投資款(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6,024</u>

1. 本集團持有上開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評估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淨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原始投資成本，故股權之投資價值確有減損，提列減損損失 \$15,000。
3.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評估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淨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原始投資成本，故股權之投資價值確有減損，提列減損損失 \$10,500。
4.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持股		持股	
	帳面金額	比例	帳面金額	比例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082	40%	\$ 25,918	40%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	12,632	50%	18,059	50%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7,546	31.43%	8,648	31.43%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4,565	40%	9,199	40%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9	20%	2,325	20%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5	38.57%	804	38.57%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註)	-	-	8,346	40%
合計	<u>\$ 56,209</u>		<u>\$ 73,299</u>	

註：本集團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簡稱 Hoa Phong MIC) 40%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之股東全數放棄其籌資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集團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2. 關聯企業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103年12月31日	<u>\$ 341,677</u>	<u>\$ 198,345</u>	<u>\$ 250,462</u>	<u>(\$ 33,855)</u>
102年12月31日	<u>\$ 388,291</u>	<u>\$ 220,841</u>	<u>\$ 228,320</u>	<u>(\$ 32,865)</u>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05,438	\$ 1,761,682	\$ 627,643	\$ 171,113	\$ 22,199	\$ 2,788,075
累計折舊	-	(620,661)	(501,127)	(131,293)	(15,042)	(1,268,123)
帳面金額	<u>\$ 205,438</u>	<u>\$ 1,141,021</u>	<u>\$ 126,516</u>	<u>\$ 39,820</u>	<u>\$ 7,157</u>	<u>\$ 1,519,952</u>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	\$ 205,438	\$ 1,141,021	\$ 126,516	\$ 39,820	\$ 7,157	\$ 1,519,952
增添	-	3,445	12,487	13,061	13,153	42,146
企業合併取得	-	-	-	140	239	379
處分	-	-	(2,474)	(857)	(95)	(3,426)
折舊費用	-	(66,367)	(27,106)	(14,269)	(745)	(108,487)
匯率影響數	-	8,788	1,567	481	76	10,912
103年12月31日	<u>\$ 205,438</u>	<u>\$ 1,086,887</u>	<u>\$ 110,990</u>	<u>\$ 38,376</u>	<u>\$ 19,785</u>	<u>\$ 1,461,476</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05,438	\$ 1,780,749	\$ 612,043	\$ 169,741	\$ 34,703	\$ 2,802,674
累計折舊	-	(693,862)	(501,053)	(131,365)	(14,918)	(1,341,198)
帳面金額	<u>\$ 205,438</u>	<u>\$ 1,086,887</u>	<u>\$ 110,990</u>	<u>\$ 38,376</u>	<u>\$ 19,785</u>	<u>\$ 1,461,47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5,801	\$ 1,632,545	\$ 615,008	\$ 165,795	\$ 23,813	\$ 2,572,962
累計折舊	-	(547,551)	(473,567)	(129,291)	(15,637)	(1,166,046)
帳面金額	<u>\$ 135,801</u>	<u>\$ 1,084,994</u>	<u>\$ 141,441</u>	<u>\$ 36,504</u>	<u>\$ 8,176</u>	<u>\$ 1,406,916</u>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	\$ 135,801	\$ 1,084,994	\$ 141,441	\$ 36,504	\$ 8,176	\$ 1,406,916
增添	-	16,367	6,655	16,157	7,212	46,391
移轉(註)	69,637	95,539	4,994	(79)	(7,098)	162,993
處分	-	-	(544)	(1,246)	(192)	(1,982)
折舊費用	-	(66,766)	(29,141)	(12,336)	(966)	(109,209)
匯率影響數	-	10,887	3,111	820	25	14,843
102年12月31日	<u>\$ 205,438</u>	<u>\$ 1,141,021</u>	<u>\$ 126,516</u>	<u>\$ 39,820</u>	<u>\$ 7,157</u>	<u>\$ 1,519,95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05,438	\$ 1,761,682	\$ 627,643	\$ 171,113	\$ 22,199	\$ 2,788,075
累計折舊	-	(620,661)	(501,127)	(131,293)	(15,042)	(1,268,123)
帳面金額	<u>\$ 205,438</u>	<u>\$ 1,141,021</u>	<u>\$ 126,516</u>	<u>\$ 39,820</u>	<u>\$ 7,157</u>	<u>\$ 1,519,952</u>

註：本期轉入數係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1. 本集團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u>銀行借款</u>			
信用借款	\$ 864,869	1.1%~7.28%	無
抵押借款	88,937	1.19%~7.2%	房屋及建築與定期存款
	<u>\$ 953,806</u>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u>銀行借款</u>			
信用借款	\$ 807,102	1.62%~7.28%	無
抵押借款	178,832	1.13%~6.9%	房屋及建築與定期存款
	<u>\$ 985,934</u>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9,054	\$ 287,08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8,221	27,016
其他	67,815	91,515
合計	<u>\$ 395,090</u>	<u>\$ 405,612</u>

(十三) 預收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535,760	\$ 461,349
其他	47,619	67,446
合計	<u>\$ 583,379</u>	<u>\$ 528,795</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u>銀行借款</u>				
抵押借款	自96年8月20日至106年8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97年1月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1.75%	房屋及建築	\$ 4,5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46)
				<u>\$ 2,930</u>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u>銀行借款</u>				
抵押借款	自96年8月20日至106年8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97年1月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1.35~5%	房屋及建築	\$ 6,1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87)
				<u>\$ 4,517</u>

1. 本集團並無逾期支付利息之長期銀行借款。
2. 本集團並無簽訂之信用貸款及抵押貸款合約要求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之情形。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900,000	\$ 900,000
固定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10,266	8,515
	<u>\$ 910,266</u>	<u>\$ 908,515</u>

4.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1,827	\$ 225,9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710)	(100,089)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15,117</u>	<u>\$ 125,909</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5,998)	(\$ 251,427)
當期服務成本	(1,402)	(1,469)
利息成本	(4,513)	(3,930)
精算(損)益	8,687	26,346
清償	1,399	4,48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21,827)</u>	<u>(\$ 225,998)</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0,089	\$ 98,62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00	1,763
計畫資產(損)益	580	(512)
雇主之提撥金	5,446	5,688
清償	(1,205)	(5,47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6,710</u>	<u>\$ 100,089</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402	\$ 1,469
利息成本	4,513	3,93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00)	(1,763)
清償損失	(194)	996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3,921</u>	<u>\$ 4,632</u>

上述當期退休金成本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1,681	\$ 1,968
推銷費用	529	645
管理費用	1,477	1,732
研究發展費用	234	287
	<u>\$ 3,921</u>	<u>\$ 4,632</u>

(6)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9,267)	(\$ 25,834)
累積金額	<u>(\$ 19,306)</u>	<u>(\$ 10,039)</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

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2,380 及 \$1,251。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1,826)	(\$ 225,998)	(\$ 251,42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709	100,089	98,627
計畫剩餘(短絀)	(\$ 115,117)	(\$ 125,909)	(\$ 152,79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8,687	\$ 26,346	(\$ 14,79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80	(\$ 512)	(\$ 998)

(10)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6,228。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部分其他海外子公司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依據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並認列退休金成本。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8,566 及 \$75,763。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分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合約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0%；服務屆滿 4 年可既得 100%。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130	\$ 16.00	1,943	\$ 16.4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3)	16.00	(479)	16.50
本期沒收認股權	(117)	16.00	(1,334)	16.5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註)		130	16.00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註)		130	16.00

註：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全數到期。

2.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2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1.95 元及 18.23 元。

(十七)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辦理員工認股權增資，該項增資案經金管會核准，分別於民國 103 年 4 月及民國 102 年 4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含保留 9,8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1,650,698，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5,069,756 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165,056,756	164,577,756
股份基礎給付	13,000	479,000
12月31日	165,069,756	165,056,756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仟單位，認股價格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止尚未經主管機關核准。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資本公積之內容及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合計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1月1日	\$ 615,925	\$ -	\$ 351	\$ -	\$ 616,2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78	-	-	-	78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而轉列已失效認股權	-	-	(351)	351	-
12月31日	<u>\$ 616,003</u>	<u>\$ -</u>	<u>\$ -</u>	<u>\$ 351</u>	<u>\$ 616,354</u>

	102年度				合計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1月1日	\$ 612,811	\$ 15	\$ 351	\$ -	\$ 613,1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14	-	-	-	3,1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5)	-	-	(15)
12月31日	<u>\$ 615,925</u>	<u>\$ -</u>	<u>\$ 351</u>	<u>\$ -</u>	<u>\$ 616,276</u>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以不超過分派數百分之五十為股票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34,715	\$ 24,919
董監酬勞	3,506	2,097
	<u>\$ 38,221</u>	<u>\$ 27,016</u>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分別以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自結盈餘，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皆以 10%估列，董監酬勞皆以 1%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次一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261	\$ -	\$ 25,941	\$ -
現金股利	181,562	1.1	164,578	1.0
合計	<u>\$ 203,823</u>		<u>\$ 190,519</u>	

註：民國 102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24,919 及董監酬勞\$2,003，其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94，已調增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另民國 101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28,631 及董監酬勞\$2,335，其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75，已調增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7 日、民國 103 年 4 月 9 日及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54	\$ -
現金股利	330,140	2.0
合計	<u>\$ 368,594</u>	

註：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配發民國 103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34,715 及董監酬勞\$3,461。

上述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派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個體財務報告並未反映此應付股利。

(二十)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收入	\$ 7,997,319	\$ 7,147,864
銷貨收入	5,944,705	5,982,083
其他營業收入	1,023,375	912,327
合計	<u>\$ 14,965,399</u>	<u>\$ 14,042,274</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3,822	\$	82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12)		5,047
減損損失	(23,234)	(13,618)
兌換利益		9,584		36,892
其他損失	(8,777)	(6,222)
合計	(\$	22,617)	\$	22,920

(二十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8,861	\$ 676,597	\$ 1,195,458
勞健保費用	55,480	53,486	108,966
退休金費用	41,041	41,446	82,4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023	19,902	35,925
折舊費用	71,160	37,327	108,487
攤銷費用	4,259	17,268	21,527

	10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5,604	\$ 685,126	\$ 1,200,730
勞健保費用	50,838	51,577	102,415
退休金費用	39,097	41,298	80,3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33	16,962	30,095
折舊費用	66,752	42,457	109,209
攤銷費用	2,503	12,816	15,319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00,672	\$ 59,6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999	6,8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871)	1,484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2,800	68,05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19,134)	(6,648)
所得稅費用	<u>\$ 83,666</u>	<u>\$ 61,40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80,101	\$ 47,63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37	5,39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999	6,8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871)	1,484
所得稅費用	<u>\$ 83,666</u>	<u>\$ 61,404</u>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9,686)	(\$ 10,549)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1,576)	(4,392)
合計	<u>(\$ 11,262)</u>	<u>(\$ 14,941)</u>

1.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26,152	\$ -	\$ -	\$26,1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750	(1,530)	-	11,220
確定福利義務	21,405	(259)	(1,576)	19,57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20	3,400	-	7,820
應付未休假獎金	9,204	(1,426)	-	7,778
未實現投資損失	<u>10,130</u>	<u>18,439</u>	-	<u>28,569</u>
小計	<u>84,061</u>	<u>18,624</u>	(<u>1,576</u>)	<u>101,10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	(2,895)	-	(2,937)
未實現工程利益	(16,401)	3,405	-	(12,9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084)	-	(9,686)	(30,770)
小計	(<u>37,527</u>)	<u>510</u>	(<u>9,686</u>)	(<u>46,703</u>)
合計	<u>\$46,534</u>	<u>\$ 19,134</u>	(<u>\$ 11,262</u>)	<u>\$54,406</u>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97	(\$ 1,997)	\$ -	\$ -
呆帳損失	26,073	79	-	26,1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370	2,380	-	12,750
未實現工程損失	441	(441)	-	-
確定福利義務	25,976	(179)	(4,392)	21,40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95	2,125	-	4,420
應付未休假獎金	7,201	2,003	-	9,204
未實現投資損失	-	10,130	-	10,130
小計	<u>74,353</u>	<u>14,100</u>	<u>(4,392)</u>	<u>84,0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	-	(42)
未實現投資利益	(8,991)	8,991	-	-
未實現工程利益	-	(16,401)	-	(16,4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35)	-	(10,549)	(21,084)
小計	<u>(19,526)</u>	<u>(7,452)</u>	<u>(10,549)</u>	<u>(37,527)</u>
合計	<u>\$54,827</u>	<u>\$ 6,648</u>	<u>(\$ 14,941)</u>	<u>\$46,534</u>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1,467,273</u>	<u>1,279,330</u>
	<u>\$ 1,467,273</u>	<u>\$ 1,279,330</u>

5. 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22,956及\$301,905，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7.03%，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27.07%。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84,545	165,066	\$ 2.3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92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合併 淨損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4,545	166,994	\$ 2.30
<u>102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22,615	164,629	\$ 1.35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員工分紅		13 1,84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合併 淨損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2,615	166,491	\$ 1.34

(二十五) 營業租賃

請詳附註九(一)之說明。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簡稱 Hoa Phong MIC) 40%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之股東未依約將資金到位而放棄其籌資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集團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
2. 收購 Hoa Phong MIC 所得取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3年8月31日
收購對價	
先前已持有Hoa Phong MIC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 819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229
	\$ 2,048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 1,045
其他流動資產	1,1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4
流動負債	(679)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2,048

1. 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 Hoa Phong MIC 40%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損失計\$5,754。
2. 本集團自民國 103 年 8 月 31 日合併 Hoa Phong MIC 起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Hoa Phong MIC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190 及\$1,087。若假設 Hoa Phong MIC 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14,965,805 及\$470,287。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收入		
其他關係人	\$ 8,741	\$ 1,344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1,259	31,996
關聯企業	886	5,885
合計	\$ 10,886	\$ 39,225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集團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 2 至 3 個月。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52,951	\$ 3,747
其他關係人	860	-
關聯企業	4,279	4,911
合計	<u>\$ 58,090</u>	<u>\$ 8,658</u>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按一般價格辦理，並於銷售完成後約 2 至 3 個月收款。

2.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委外成本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60,102	\$ 68,949
其他關係人	10,780	137
合計	<u>\$ 70,882</u>	<u>\$ 69,086</u>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委外成本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為工程驗收後 2 個月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3,566	\$ 911
關聯企業	4,710	-
其他關係人	1,261	-
小計	9,537	911
減：備抵呆帳	(88)	(3)
合計	<u>\$ 9,449</u>	<u>\$ 908</u>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期間為銷售完成後 2 至 3 個月收款，工程收款期間則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 2 至 3 個月。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20,020	\$ 9,741
其他關係人	3,816	187
關聯企業	-	1,050
合計	<u>\$ 23,836</u>	<u>\$ 10,978</u>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委外成本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為工程驗收後2個月付款。

5. 應收建造合約款

(1) 已承包而尚未完工之工程合約金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22,516	\$ 26,926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7,600	7,701
其他關係人	8,824	-
合計	<u>\$ 38,940</u>	<u>\$ 34,627</u>

(2)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6,267	\$ 16,371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6,456	5,312
其他關係人	5,969	-
合計	<u>\$ 28,692</u>	<u>\$ 21,683</u>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價款

	103年度	102年度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u>\$ 14,437</u>	<u>\$ 15,522</u>

7. 資金融通情況

民國 103 年度本集團資金貸與關係人如下：

	103 年		利 率	利 息 收 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9,600	\$ -	4.896%	\$ 108

本集團資金貸與上述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主要係本集團對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係因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其超過正常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部份，依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比照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處理，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收款。

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形。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498	\$ 47,98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金額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 流動資產」)	\$ 90,098	\$ 67,540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 他流動資產」)	41,240	26,802	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表列「不 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492	189,319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 315,830	\$ 283,6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承諾事項

(一)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 10 年以下，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不定期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 \$120,366 及 \$120,768 之租金成本及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6,422	\$ 45,29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0,932	43,804
超過5年	<u>36,412</u>	<u>39,183</u>
總計	<u>\$ 123,766</u>	<u>\$ 128,283</u>

(二)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及關稅保證等開立之票據及保證函計\$970,72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九)6.(2)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建造合約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建造合約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集團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以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新加坡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813	31.65	\$ 722,029	1%	\$ 7,220	\$ -
美金：人民幣		11,072	6.2175	350,443	1%	3,504	-
歐元：新台幣		3,242	38.47	124,710	1%	1,247	-
歐元：美金		2,033	1.22	78,224	1%	782	-
日圓：新台幣		291,488	0.2646	77,128	1%	77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213	31.65	\$ 164,981	1%	\$ 1,650	\$ -
美金：人民幣		28,225	6.2157	893,307	1%	8,933	-
日幣：新台幣		173,768	0.2646	45,979	1%	460	-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136	29.805	\$ 689,572	1%	\$ 6,896	\$ -
美金：人民幣	10,638	6.0593	317,078	1%	3,171	-
歐元：美金	2,700	1.38	110,947	1%	1,109	-
日圓：新台幣	274,876	0.2839	78,037	1%	78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57	29.805	\$ 180,521	1%	\$ 1,805	\$ -
美金：人民幣	27,405	6.0593	816,797	1%	8,168	-
美金：新加坡幣	1,260	1.246	37,548	1%	375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本期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42及\$172；對於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0及\$38。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0及(\$197)，以及從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512及\$3,299。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因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足大部分風險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因此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本集團模擬分析利率風險，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在模擬方案下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本集團依模擬分析利率風險執行結果，利率變動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本期淨利將分別減少\$7,955及\$8,234。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分述如下：
- 本集團於銷售商(產)品或勞務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且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評等級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本集團提供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由於被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按立帳日起算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 1,013,232	\$ 814,798

- D. 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 a.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2,078,861 及 \$1,816,552，計提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310,475 及 \$304,933。
-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73,630	\$ 131,303	\$304,93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8,965	9,124	18,089
本期沖銷數	(17,277)	-	(17,277)
本期移轉數	7,518	(7,518)	-
匯率影響數	2,545	2,185	4,730
12月31日	<u>\$ 175,381</u>	<u>\$ 135,094</u>	<u>\$310,475</u>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25,818	\$ 126,103	\$251,92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0,234	33,332	53,566
本期沖銷數	(5,750)	-	(5,750)
本期移轉數	30,954	(30,954)	-
匯率影響數	2,374	2,822	5,196
12月31日	\$ 173,630	\$ 131,303	\$304,933

E.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類別A	\$ -	\$ -
類別B	135,203	104,499
類別C	184,663	76,669
	\$ 319,866	\$ 181,168

類別 A：不設定信用額度，此類客戶包含政府機構、公營事業。

類別 B：以前一年度平均往來交易實績的 130% 為其信用額度。此類客戶以最近三年往來交易平均每年達新台幣三仟萬元，業績穩定、財務健全之公司。

類別 C：依「客戶授信評等表」予以評等並取得信用額度。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投資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集團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953,806	\$ -	\$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07,64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382,915	-	-	-
其他應付款	395,090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46	1,668	1,262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985,934	\$ -	\$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578,31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38,863	-	-	-
其他應付款	405,61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87	1,609	2,908	-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1,696	\$ -	\$ -	\$ 11,696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601	\$ -	\$ -	\$ 12,6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273	-	-	5,273
合計	\$ 17,874	\$ -	\$ -	\$ 17,874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103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與性質 (註3)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	Y	\$ 30,420	\$ 6,330	\$ 6,330	4.896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1,750,183	\$ 1,750,183	註4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威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600	-	-	-	1	-	不適用	-	無	-	-	1,750,183	註4 註7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7,835	7,893	7,893	7.28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175,031	註5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 設計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73	1,273	1,273	6.16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262,547	註4 註5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福州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2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262,547	註4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914	22,914	12,730	7.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07,410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9,467	40,736	40,736	6.9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61,116	註4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5,828	45,828	45,828	7.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61,116	註4 註5
3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9,619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8,214	192,321	註4 註5
3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424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8,214	192,321	註4 註5
4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1,650	31,650	31,650	4.896	2	-	營運週轉	-	無	-	508,260	762,390	註4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並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4：本公司及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之資金貸放限制額為：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資金貸放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不受下列(2)及(3)之限制。

(2)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其因短期融通資金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資金與之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4)本公司因上列(2)及(3)所為之資金貸放累計餘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5：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之資金貸放限制額為：

(1)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不受下列(2)及(3)之限制。

(2)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3)其因短期融通資金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4)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因上列(2)及(3)所為之資金貸放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6：期末餘額為董事會決議金額。

註7：本公司對宇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係因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其超過正常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部份，依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比照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處理，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業已全數收款。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2	\$2,187,729	\$ 20,044	\$ 20,044	\$ 20,044	-	0.46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2	2,187,729	110,775	110,775	62,603	-	2.53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arket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3	2,187,729	19,250	-	-	-	-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3	2,187,729	406,787	406,787	251,969	-	9.30	4,375,458	Y	N	Y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3	2,187,729	438,339	438,339	327,564	-	10.02	4,375,458	Y	N	Y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 有限公司	3	2,187,729	711,654	711,654	369,674	-	16.26	4,375,458	Y	N	Y	註3
1	Hoa Phong Marketch Co., Ltd.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3	2,187,729	84,281	84,281	84,281	-	1.93	4,375,458	N	N	N	註4
2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 程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3	2,187,729	67,188	67,188	67,188	-	1.54	4,375,458	N	N	Y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公司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之背書保證額度為：

- (1)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 (2) 除承攬工程保證外，本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五為限。

本集團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5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

註4：本公司之子公司Hua Phong Marketch Co., Ltd.及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為：

- (1)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總額以不超過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 (2) 除承攬工程保證外，提供背書保證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提供背書保證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提供背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數	帳面金額(註2)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無	有						
帆宣系統科技	普通股	Lasertec Corporation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 7,277	-	\$ 7,277	無
"	"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	754	-	754	"
"	"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0	3,665	-	3,665	"
							<u>\$ 11,696</u>		<u>\$ 11,696</u>	
"	普通股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32,293	\$ 43,481	7.96%	\$ -	無
"	"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207,049	39,287	13.58%	-	"
"	"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117,199	38,675	10.85%	-	"
"	"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3,000,000	4,500	12.61%	-	"
"	"	VEEV Interactive Pte. Ltd.	無		"	840,000	25,243	6.45%	-	"
"	"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		"	3,868,261	44,024	2.03%	-	"
"	"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2,000,000	20,000	6.67%	-	"
"	"	英屬蓋曼群島永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50,000	19,500	0.90%	-	"
"	"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966,000	14,490	3.46%	-	"
"	"	漢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200,000	12,000	4.17%	-	"
"	"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000	3,000	0.89%	-	"
"	"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1.79%	-	"
"	"	榮炭科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60,000	6,780	1.03%	-	"
"	"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9,375	2,194	3.50%	-	"
"	"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901,333	9,013	0.82%	-	"
"	"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4,000	840	1.14%	-	註3
"	"	BMR Technology Corp.	"		"	2,449,717	-	18.47%	-	"
"	"	八達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8,000	-	0.23%	-	"
"	"	東風生命科學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	124,457	-	12.87%	-	"
"	特別股	Engenuity System, Inc.	"		"	833,334	-	註4	-	"
"	"	ACM Research Inc.	"		"	266,667	-	"	-	"
"	"	Applied Harmonics Corporation	"		"	237,179	-	"	-	"
		合計					<u>\$ 293,027</u>			

註1: 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 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為原始取得成本或推銷後成本扣除

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3: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3 日辦理解散登記，現正辦理清算程序。
註 4: 係持有特別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個別金額未達\$5,000者，不予以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項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交易條件	金額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rgrated Pte. Ltd.	1	應收帳款	\$ 20,392	銷貨收入：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 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 異。勞務銷售係與關係人間 協議一定之銷售利潤。	0.17%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740	工程收入：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 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 集團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 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 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而定， 約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0.11%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9,324		0.26%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成本及 營業費用	28,966		0.19%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331		0.05%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317		0.04%	
1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492		0.06%	
2	MIC-Tech Global Corp.	Marketech Intergrated Pte. Ltd.	3	應收帳款	5,193		0.04%	
2	MIC-Tech Global Corp.	Marketech Intergrated Pte. Ltd.	3	銷貨收入	12,373		0.08%	
3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893		0.07%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6,330		0.05%	
1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650		0.27%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0,736		0.35%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730		0.11%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5,828		0.39%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其累計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2)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數	率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 136,757	\$ 88,930	5,725,040	100	\$ 42,955	(\$ 51,646)	(\$ 51,6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108,679	985,859	34,069,104	100	1,301,288	(47,916)	(46,38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Global Corp.	南韓	一般國際貿易業	13,327	11,215	91,500	100	7,102	(7,190)	(7,19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2,475	42,475	1,289,367	100	41,483	133	133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6,475	46,475	1,410,367	100	40,578	(268)	(2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9,139	-	379,597	100	7,717	(1,424)	(1,4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越南	各種廠務機械設備暨週邊材料之貿易、安裝及維修業務	39,345	30,292	-	100	41,354	7,802	7,802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越南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服務	29,922	11,553	-	100	19,241	(2,584)	(1,68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軟體、硬體應用之研發、買賣、顧問等服務	29,737	29,737	3,400,000	100	8,880	(10,100)	(10,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通訊設備之買賣及安裝服務	20,000	20,000	2,000,000	40	29,082	7,912	3,16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面板設備及材料銷售	2,000	2,000	200,000	20	2,069	(1,281)	(256)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名	資公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地	在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2)		期股	本末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	末		數	比				
帆壹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800	\$ 800	19,286	38.57	\$ 315	(\$ 1,339)	(\$ 517)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74,008	951,698	33,066,604	100	1,270,650	(47,821)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馬來西亞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6,437	4,409	750,000	100	4,945	(2,775)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Markete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緬甸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8,569	-	28,500	95	7,496	(1,120)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Russky H. K. Limited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8,521	28,521	633,000	100	(9,823)	(105)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8,464	23,549	935,104	40	4,565	(24,434)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6,025	6,025	180,000	60	163	72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6,434	46,434	1,500,000	50	12,632	(11,714)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8,990	8,990	303,000	31.43	7,546	(2,999)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 1：金額為零者，係指本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註 2：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中之原始投資金額，除馬來西亞地區子公司按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投資當日之匯率換算。

註 3：本公司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簡稱 Hoa Phong MIC) 40% 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 之股東未依約將資金到位而放棄其籌資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公司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匯出	匯回		
無錫啟華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件及晶 體專用設備、電子 元件專用設備、 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設計、製造、安裝 及維修服務；包裝 專用設備、制冷設 備的組裝；燒烤爐 組裝；從事上述產 品及其零部件的批 發、佣金代理、進 出口業務；自有廠 房租賃	\$ 807,075	註1(2)	\$ 648,825	\$ -	\$ -	\$ 648,825	(\$ 59,953)
華友化工國際 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半導體生產、檢測 設備及其耗材、發 電用鍋爐的批發、 佣金代理、進出口 及其他相關配套業 務；以化工、鍋爐 產品為主的倉儲、 分撥業務；國際貿 易、轉口貿易；保 稅區內企業間的貿 易及貿易代理；區 內商務諮詢服務	260,828	註1(2)	15,825	-	-	15,825	2,446
福州吉威系統 科技有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 設備、管道系統設 備安裝及相關配套 服務	9,495	註1(2)	9,495	-	-	9,495	(616)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備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安裝工程、機電安裝工程專業承包、電、電子工程專業承包、管道安裝、石油設備專業承包、石化工程專業承包、並提供相關工程後期服務、相關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 367,741	註1(2)	\$ 76,583	\$ 94,950	\$ -	\$ 171,543	\$ 3,703	100	\$ 3,703	\$ 437,578	\$ -	註2 (2)B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除害桶再生、管道系統及相關設施設計、安裝、調試及技術服務，半導體製造行業用的設備維修，電子、醫療設備技術諮詢	12,660	註1(2)	19,085	-	-	19,085	415	80	332	(10,579)	-	註2 (2)B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設備安裝維修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9,653	註1(2)	1,551	-	-	1,551	(161)	49	(79)	5,990	-	註2 (2)B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設計，相關技術、管理諮詢服務	6,330	註1(2)	6,330	-	-	6,330	(404)	100	(404)	(2,391)	-	註2 (2)B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入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 (註3)	本期匯入 (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件和集成電路專用設備清洗；半導體器件專用零件、集成電路及微型組件的零件、晶圓清洗；半導體清洗技術的研發	\$ 73,048	註1(2)	\$ 24,155	\$ 5,064	\$ -	\$ -	\$ 29,219	(\$ 24,305)	40	(\$ 9,722)	\$ 4,482	\$ -	註2 (2)B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服務、維修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用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9,495	註1(2)	5,697	-	-	-	5,697	72	60	43	163	-	註2 (2)B
南通建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太陽能電池生產專用設備，大螢幕彩色投影顯示器用光學引擎、高光源、投影屏、高清晰投影管和微顯投影設備模塊等關鍵件製造，新型電子元件製造，以及清洗再生等服務	94,950	註1(2)	47,475	-	-	-	47,475	(11,729)	50	(5,865)	12,632	-	註2 (2)B 註4
住科集成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化工石油設備、管道安裝工程及無塵室系統工程	74,829	註1(2)	714	-	-	-	714	-	-	-	-	-	註2 (3) 註5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 3)	本期匯出 匯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 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備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危險化學品、易制毒化學品、特殊化學品除外)、半導體、檢測設備及其耗材、太陽能設備、發、電用鍋爐的批發、電用鍋爐的批發、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貿易諮詢服務	\$ 47,475	註1(2)	\$ 18,990	\$ 28,485	\$ -	\$ -	\$ 47,475	\$ 1,469	100	\$ 1,469	\$ 47,500	\$ -	註2 (2)B
上海吉懋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食品、紡織品、日用品、化妝品、閥門開關、儀器儀表、金屬製品、機電設備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保稅區內貿易諮詢服務	30,286	註1(2)	9,519	-	-	-	9,519	(2,999)	31.43	(943)	7,511	-	註2 (2)B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 Market Go Profits Ltd. 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同期間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該公司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故未認列投資損益且該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實收資本額及投資金額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 4：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4 日更名為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 5：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全數處分住科集成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註2)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018,648	\$ 1,621,437	\$ 2,625,275

註 1：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 2：民國 100 年 11 月底全數出售無錫領先針測電子有限公司，因其累積投資金額與收回投資款之差異，致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審會登記核准之累積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差異數為美金 186 仟元。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見附註十三、(一)10。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分別列示如下，而部門資產與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經營決策，故不予揭露之。

	103年度				
	設備材料代理 銷售事業部門	廠務系統及機電 系統服務事業部門	客製化設備 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34,747	\$ 9,288,111	\$ 2,589,844	\$ 52,697	\$ 14,965,399
部門間收入	55,972	53,839	3,151	12,205	125,167
部門收入	\$ 3,090,719	\$ 9,341,950	\$ 2,592,995	\$ 64,902	\$ 15,090,566
部門損益	\$ 221,482	\$ 143,449	\$ 144,674	(\$ 5,306)	\$ 504,299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7,603	\$ 50,176	\$ 68,537	\$ 3,698	\$ 130,014
	102年度				
	設備材料代理 銷售事業部門	廠務系統及機電 系統服務事業部門	客製化設備 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82,903	\$ 8,496,822	\$ 2,107,954	\$ 54,595	\$ 14,042,274
部門間收入	54,358	47,805	14,628	6,427	123,218
部門收入	\$ 3,437,261	\$ 8,544,627	\$ 2,122,582	\$ 61,022	\$ 14,165,492
部門損益	\$ 236,855	\$ 14,992	\$ 14,757	(\$ 14,274)	\$ 252,330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9,797	\$ 45,424	\$ 65,627	\$ 3,680	\$ 124,528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營運部門間之銷售商(產)品及勞務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應報導部門淨利	\$ 509,605	\$ 266,604
其他應報導部門損失	(5,306)	(14,274)
營運部門合計	504,299	252,330
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	(8,868)	36,46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12)	5,047
減損損失	(23,234)	(13,61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468,185</u>	<u>\$ 280,219</u>

(五) 產品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整合系統業務	\$ 4,590,487	\$ 3,132,628
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與服務業務	4,263,305	4,476,419
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3,263,704	2,583,232
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	2,847,903	3,849,995
合計	<u>\$ 14,965,399</u>	<u>\$ 14,042,274</u>

(六)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財務資訊之明細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8,275,446	\$ 1,185,124	\$ 7,675,052	\$ 1,225,609
中 國 大 陸	4,399,673	251,817	4,423,430	278,526
其 他	2,290,280	66,952	1,943,792	63,428
合 計	<u>\$ 14,965,399</u>	<u>\$ 1,503,893</u>	<u>\$ 14,042,274</u>	<u>\$ 1,567,563</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
理位置歸類。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佔營業收入金額超過 10%以上之客戶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客戶	\$ 2,980,983	廠務系統及機電系統 服務事業部門等	\$ 3,797,583	廠務系統及機電系統 服務事業部門等

註：其他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超過合併營業收入之 1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6196)

公司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6 樓
電 話：(02)2655-8899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519 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張淑瓊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2 6 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34,883	7	\$ 452,736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1,696	-	12,60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	5,27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9,109	-	108,18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六)	2,072,267	23	1,510,556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6,621	-	19,028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六)及七	1,758,141	19	1,052,858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1,305	1	20,660	-
130X	存貨	六(五)	1,251,338	14	1,225,466	16
1410	預付款項		208,680	2	131,97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054	-	9,54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068,094</u>	<u>66</u>	<u>4,548,885</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動		293,027	3	300,734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542,064	17	1,391,928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七	1,168,848	13	1,213,528	16
1780	無形資產	七	14,469	-	11,0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01,109	1	84,06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10,583	-	40,76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130,100</u>	<u>34</u>	<u>3,042,109</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u>\$ 9,198,194</u>	<u>100</u>	<u>\$ 7,590,994</u>	<u>100</u>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807,648 9	\$ 580,804 8
2170	應付帳款		2,371,283 26	1,531,351 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113 -	16,185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六)	916,758 10	675,926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97,041 3	292,620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74,238 1	47,001 1
2310	預收款項		161,072 1	141,23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64 -	19,2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658,617 50</u>	<u>3,304,341 4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46,703 1	37,52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17,416 1	129,828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4,119 2</u>	<u>167,355 2</u>
2XXX	負債總計		<u>4,822,736 52</u>	<u>3,471,696 4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650,698 18	1,650,568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616,354 7	616,276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490,931 5	468,67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239 1	92,23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7,273 16	1,279,330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7,963 1	12,215 -
3XXX	權益總計		<u>4,375,458 48</u>	<u>4,119,298 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98,194 100</u>	<u>\$ 7,590,994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0,432,963	100	\$ 9,518,9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一)(十八)及七	(9,144,096)	(88)	(8,409,567)	(89)
5900 營業毛利		1,288,867	12	1,109,391	11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八)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8,015)	(2)	(255,479)	(3)
6200 管理費用		(378,058)	(4)	(379,02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827)	(1)	(150,72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7,900)	(7)	(785,231)	(8)
6900 營業利益		520,967	5	324,16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七	40,441	1	46,08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4,762	-	27,730	-
7050 財務成本		(2,960)	-	(2,23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8,372)	(1)	(114,95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129)	-	(43,368)	-
7900 稅前淨利		464,838	5	280,792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80,293)	(1)	(58,177)	(1)
8200 本期淨利		\$ 384,545	4	\$ 222,615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035	-	\$ 60,990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六(三)	(1,512)	-	(3,49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十一)	9,267	-	25,83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11	-	1,05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1,262)	-	(14,94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53,439	-	\$ 69,443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37,984	4	\$ 292,058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33		1.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30		1.34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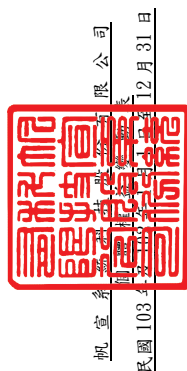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帆宣有限公司
民國103年12月31日

附註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盈餘	盈餘	其他	其他	權益	
102	1,645,778	612,811	366	442,729	92,239	1,226,039	40,794	3,984,176
101	-	-	-	25,941	-	(25,941)	-	-
101	-	-	-	-	-	(164,578)	-	(164,578)
101	-	-	(15)	-	-	(247)	-	(262)
101	4,790	3,114	-	-	-	-	-	7,904
102	-	-	-	-	-	222,615	-	222,615
102	-	-	-	-	-	21,442	-	21,442
102	1,650,568	615,925	351	468,670	92,239	1,279,330	10,703	4,119,298
103	1,650,568	615,925	351	468,670	92,239	1,279,330	10,703	4,119,298
102	-	-	-	22,261	-	(22,261)	-	-
102	-	-	-	-	-	(181,562)	-	(181,562)
102	130	78	-	-	-	(470)	-	(470)
102	-	-	-	-	-	384,545	-	384,545
102	-	-	-	-	-	7,691	(1,512)	53,439
102	1,650,698	616,003	351	490,931	92,239	1,467,273	57,963	4,375,458

註：民國102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董監薪酬及員工分紅分別為\$2,003及\$24,919，另民國101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董監薪酬及員工分紅分別為\$2,335及\$28,631，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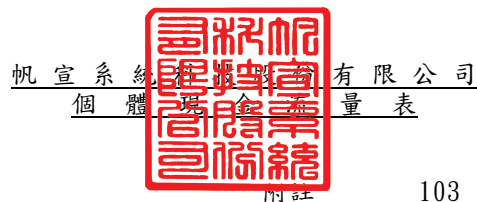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64,838	\$ 280,7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822)	(8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08,372	114,95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12	(5,047)
折舊費用	77,311	77,951
攤銷費用	11,831	9,5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26)	(19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234	12,995
利息收入	(841)	(574)
利息費用	2,960	2,230
股利收入	(7,652)	(6,4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27	-
應收票據淨額	89,074	47,945
應收帳款淨額	(561,711)	(40,13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7,593)	9,738
應收建造合約款	(705,283)	(304,117)
其他應收款	(15,390)	(8,708)
存貨	(25,872)	(155,399)
預付款項	(76,702)	1,338
其他流動資產	399	29,2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6,844	148,535
應付帳款	839,932	97,0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28	(6,255)
應付建造合約款	240,832	(161,398)
其他應付款	4,421	112,606
預收款項	19,840	(50,32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758)	4,3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26)	(1,0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96,979	208,731
收取之利息	750	524
收取之股利	7,652	6,446
支付之利息	(2,960)	(2,230)
支付之所得稅	(71,023)	(54,2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1,398	159,199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503	\$ 11,74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330)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0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497	2,64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204,405)	(65,77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15)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3,99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33,849)	(198,2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4	813
取得無形資產		(15,203)	(10,0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753)	(15,287)
預付投資款增加	六(七)	-	(16,0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7,811)	(317,2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6)	(2)
員工執行認股權		208	7,90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81,562)	(164,5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440)	(156,6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2,147	(314,7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52,736	767,4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34,883	\$ 452,73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係於民國77年12月27日設立，民國91年10月17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93年5月24日轉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1)各種積體電路、半導體、電子、電腦儀器設備及其材料、化學品、氣體、零配件等進出口買賣業務；(2)無塵室、(特殊)氣體及化學品自動化供應系統、監控系統、整廠整合業務(Turn-key)、整合性供應系統銜接專案(Hook-up Project)等廠務系統及機電系統等業務；(3)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4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 12 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對控制之定義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預估因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於首次適用時對於民國 103 年度影響為調減營業費用 \$257、調減其他綜合損益 \$257 及調增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4。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註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註2)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註3)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註1：除另有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收購日於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4：推延適用於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3. 有關承包工程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本公司個體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除受益憑證採交割日會計外，餘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項，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產)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由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銷售或可供使用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建造合約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

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3. 本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之投資

- (1) 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係採用權益法評價。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本公司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6)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

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55年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3~15年
其他設備資產	2~8年

(十五)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 至 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係取得技術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合約年限攤提。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

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公司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

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工程收入

工程收入認列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2.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產)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商(產)品銷售於商(產)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產)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產)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建造合約

本公司按管理階層對各合約利潤之估計以及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及利潤。雖管理階層會在合約過程中檢討並修改建造合約之合約利潤及成本，合約就總利潤及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有關估計，而此將影響認列之收入及利潤。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4,201	\$ 3,98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30,682	448,752
合計	<u>\$ 634,883</u>	<u>\$ 452,73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192	\$ 17,22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評價調整	(2,496)	(4,628)
合計	<u>\$ 11,696</u>	<u>\$ 12,60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3,822 及 \$821。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3,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1,512
合計	<u>\$ -</u>	<u>\$ 5,27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分別計 \$1,742 及 \$5,04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金額分別為 \$1,512 及 \$3,496。
3.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244,002	\$ 1,682,486
減：備抵呆帳	(171,735)	(171,930)
	<u>\$ 2,072,267</u>	<u>\$ 1,510,556</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材料	\$ 298,419	(\$ 11,490)	\$ 286,929	
商品存貨	236,487	(31,259)	205,228	
原料	327,596	(12,128)	315,468	
物料	19,735	(1,461)	18,274	
在製品	333,923	(4,452)	329,471	
半成品及製成品	101,178	(5,210)	95,968	
合計	<u>\$ 1,317,338</u>	<u>(\$ 66,000)</u>	<u>\$ 1,251,33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材料	\$ 271,447	(\$ 8,816)	\$ 262,631	
商品存貨	405,461	(36,049)	369,412	
原料	269,703	(13,431)	256,272	
物料	22,601	(1,549)	21,052	
在製品	178,657	(10,718)	167,939	
半成品及製成品	152,597	(4,437)	148,160	
合計	<u>\$ 1,300,466</u>	<u>(\$ 75,000)</u>	<u>\$ 1,225,466</u>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3,016,823	\$ 2,688,770
工程成本	5,695,248	5,280,122
其他營業成本	441,025	426,67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註)	(9,000)	14,000
	<u>\$ 9,144,096</u>	<u>\$ 8,409,567</u>

註：因本公司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故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應收建造合約款/應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 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10,753,809	\$ 8,844,956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9,912,426)	(8,468,024)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u>\$ 841,383</u>	<u>\$ 376,932</u>
表列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758,141	\$ 1,052,858
應付建造合約款	(916,758)	(675,926)
	<u>\$ 841,383</u>	<u>\$ 376,932</u>
工程保留款	<u>\$ 33,919</u>	<u>\$ 14,888</u>
工程進行前所收取之預收款	<u>\$ -</u>	<u>\$ -</u>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預付長期投資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 44,024	\$ 28,000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481	43,481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87	39,287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675	38,675
VEEV Interactive Pte. Ltd.	25,243	28,243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英屬蓋曼群島商永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19,500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490	14,490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19,500
其他(各家未超過\$10,000)	21,827	27,558
合計	<u>\$ 293,027</u>	<u>\$ 300,734</u>
預付長期投資款(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6,024</u>

1. 本公司持有上開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評估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淨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原始投資成本，故股權之投資價值確有減損，提列減損損失 \$15,0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評估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淨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原始投資成本，故股權之投資價值確有減損，提列減損損失 \$10,500。
4. 本公司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Market Go Profits Ltd.	\$ 1,301,288	100%	\$ 1,176,730	100%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42,955	100%	46,244	100%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41,483	100%	38,934	100%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41,354	100%	23,228	100%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40,578	100%	38,476	100%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82	40%	25,918	40%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19,241	100%	8,346	40%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880	100%	18,980	100%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7,717	100%	-	-
MIC-Tech Global Corp.	7,102	100%	11,943	100%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9	20%	2,325	20%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5	38.57%	804	38.57%
	<u>\$ 1,542,064</u>		<u>\$ 1,391,928</u>	

1. 子公司

-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2) 本公司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簡稱 Hoa Phong MIC）40%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之股東未依約將資金到位而放棄其籌資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公司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103年12月31日	\$ 280,997	\$ 198,345	\$ 250,462	\$ 5,292
102年12月31日	\$ 301,588	\$ 220,762	\$ 228,320	\$ 2,874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05,438	\$ 1,386,164	\$ 374,338	\$ 103,478	\$ 13,312	\$ 2,082,730
累計折舊	-	(479,021)	(299,719)	(81,836)	(8,626)	(869,202)
帳面金額	\$ 205,438	\$ 907,143	\$ 74,619	\$ 21,642	\$ 4,686	\$ 1,213,528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	\$ 205,438	\$ 907,143	\$ 74,619	\$ 21,642	\$ 4,686	\$ 1,213,528
增添	-	3,364	11,829	9,009	9,647	33,849
處分	-	-	(1,171)	(47)	-	(1,218)
折舊費用	-	(49,834)	(17,695)	(9,671)	(111)	(77,311)
103年12月31日	\$ 205,438	\$ 860,673	\$ 67,582	\$ 20,933	\$ 14,222	\$ 1,168,848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05,438	\$ 1,389,528	\$ 355,159	\$ 101,979	\$ 22,451	\$ 2,074,555
累計折舊	-	(528,855)	(287,577)	(81,046)	(8,229)	(905,707)
帳面金額	\$ 205,438	\$ 860,673	\$ 67,582	\$ 20,933	\$ 14,222	\$ 1,168,848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5,801	\$ 1,274,301	\$ 372,140	\$ 99,772	\$ 15,724	\$ 1,897,738
累計折舊	-	(428,582)	(286,004)	(80,552)	(8,775)	(803,913)
帳面金額	\$ 135,801	\$ 845,719	\$ 86,136	\$ 19,220	\$ 6,949	\$ 1,093,825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	\$ 135,801	\$ 845,719	\$ 86,136	\$ 19,220	\$ 6,949	\$ 1,093,825
增添	-	16,367	2,858	10,771	5,281	35,277
移轉(註)	69,637	95,496	4,960	-	(7,099)	162,994
處分	-	-	(200)	(417)	-	(617)
折舊費用	-	(50,439)	(19,135)	(7,932)	(445)	(77,951)
102年12月31日	\$ 205,438	\$ 907,143	\$ 74,619	\$ 21,642	\$ 4,686	\$ 1,213,528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05,438	\$ 1,386,164	\$ 374,338	\$ 103,478	\$ 13,312	\$ 2,082,730
累計折舊	-	(479,021)	(299,719)	(81,836)	(8,626)	(869,202)
帳面金額	\$ 205,438	\$ 907,143	\$ 74,619	\$ 21,642	\$ 4,686	\$ 1,213,528

註：本期轉入數係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1. 本公司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未有不動產、廚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其他應付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6,595	\$ 209,13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8,221	27,016
其他	52,225	56,472
	<u>\$ 297,041</u>	<u>\$ 292,620</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1,827	\$ 225,9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710)	(100,089)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15,117</u>	<u>\$ 125,909</u>

-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5,998)	(\$ 251,427)
當期服務成本	(1,402)	(1,469)
利息成本	(4,513)	(3,930)
精算(損)益	8,687	26,346
清償	1,399	4,48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21,827)</u>	<u>(\$ 225,998)</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0,089	\$ 98,62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00	1,763
計畫資產(損)益	580	(512)
雇主之提撥金	5,446	5,688
清償	(1,205)	(5,47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6,710</u>	<u>\$ 100,089</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402	\$ 1,469
利息成本	4,513	3,93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00)	(1,763)
清償損失	(194)	996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3,921</u>	<u>\$ 4,632</u>

上述當期退休金成本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1,681	\$ 1,968
推銷費用	529	645
管理費用	1,477	1,732
研究發展費用	234	287
	<u>\$ 3,921</u>	<u>\$ 4,632</u>

(6)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9,267)	(\$ 25,834)
累積金額	<u>(\$ 19,306)</u>	<u>(\$ 10,039)</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2,380 及 \$1,251。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1,826)	(\$ 225,998)	(\$ 251,42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709	100,089	98,627
計畫剩餘(短絀)	(\$ 115,117)	(\$ 125,909)	(\$ 152,79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8,687	\$ 26,346	(\$ 14,79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80	(\$ 512)	(\$ 998)

(1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6,228。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135 及 \$33,275。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分別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合約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0%；服務屆滿 4 年可既得 100%。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130	\$ 16.00	1,943	\$ 16.47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3)	16.00	(479)	16.50
本期沒收認股權	(117)	16.00	(1,334)	16.5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註)		<u>130</u>	16.00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u>-</u> (註)		<u>130</u>	16.00

註：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全數到期。

2.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2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1.95 元及 18.23 元。

(十三)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辦理員工認股權增資，該項增資案經金管會核准，分別於民國 103 年 4 月及民國 102 年 4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含保留 9,8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1,650,698，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5,069,756 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165,056,756	164,577,756
股份基礎給付	<u>13,000</u>	<u>479,000</u>
12月31日	<u>165,069,756</u>	<u>165,056,756</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仟單位，認股價格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止尚未經主管機關核准。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

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年度				
	發行溢價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615,925	\$ -	\$ 351	\$ -	\$ 616,2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78	-	-	-	78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而轉列已失效認股權	-	-	(351)	351	-
12月31日	<u>\$ 616,003</u>	<u>\$ -</u>	<u>\$ -</u>	<u>\$ 351</u>	<u>\$ 616,354</u>

	102年度				
	發行溢價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612,811	\$ 15	\$ 351	\$ -	\$ 613,1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14	-	-	-	3,1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5)	-	-	(15)
12月31日	<u>\$ 615,925</u>	<u>\$ -</u>	<u>\$ 351</u>	<u>\$ -</u>	<u>\$ 616,276</u>

(十五)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以不超過分派數百分之五十為股票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34,715	\$	24,919
董監酬勞		3,506		2,097
	\$	<u>38,221</u>	\$	<u>27,016</u>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分別以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自結盈餘，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皆以 10% 估列，董監酬勞皆以 1% 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次一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261	\$ -	\$ 25,941	\$ -
現金股利	<u>181,562</u>	1.1	<u>164,578</u>	1.0
合計	<u>\$ 203,823</u>		<u>\$ 190,519</u>	

註：民國 102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4,919 及董監酬勞 \$2,003，其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 \$94，已調增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另民國 101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 \$28,631 及董監酬勞 \$2,335，其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 \$75，已調增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7 日、民國 103 年 4 月 9 日及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54	\$ -
現金股利	330,140	2.0
合計	<u>\$ 368,594</u>	

註：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配發民國 103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 \$34,715 及董監酬勞 \$3,461。

上述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派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個體財務報告並未反映此應付股利。

(十六)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收入	\$ 6,086,736	\$ 5,554,978
銷貨收入	3,509,061	3,153,474
其他營業收入	837,166	810,506
合計	<u>\$ 10,432,963</u>	<u>\$ 9,518,958</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3,822	\$ 82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12)	5,04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234)	(12,995)
兌換利益	37,760	34,663
其他利益	426	194
合計	<u>\$ 14,762</u>	<u>\$ 27,730</u>

(十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2,409	\$ 462,725	\$ 705,134
勞健保費用	22,955	32,321	55,276
退休金費用	13,948	22,108	36,0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327	9,581	17,908
折舊費用	51,356	25,955	77,311
攤銷費用	4,258	7,573	11,831

	10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55,266	\$ 469,937	\$ 725,203
勞健保費用	21,918	32,440	54,358
退休金費用	14,604	23,303	37,9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844	10,350	18,194
折舊費用	49,403	28,548	77,951
攤銷費用	2,495	7,061	9,556

註：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92 人及 714 人。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所得稅	\$ 97,459	\$ 56,424
未分配盈餘加徵數	3,999	6,8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031)	1,512
當期所得稅總額	99,427	64,82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19,134)	(6,648)
所得稅費用	\$ 80,293	\$ 58,17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79,532	\$ 47,73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207)	2,04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999	6,8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031)	1,512
所得稅費用	<u>\$ 80,293</u>	<u>\$ 58,177</u>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686)	(\$ 10,549)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1,576)	(4,392)
合計	<u>(\$ 11,262)</u>	<u>(\$ 14,941)</u>

2.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26,152	\$ -	\$ -	\$26,1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750	(1,530)	-	11,220
確定福利義務	21,405	(259)	(1,576)	19,57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20	3,400	-	7,820
應付未休假獎金	9,204	(1,426)	-	7,778
未實現投資損失	10,130	18,439	-	28,569
小計	<u>84,061</u>	<u>18,624</u>	<u>(1,576)</u>	<u>101,109</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	(2,895)	-	(2,937)
未實現工程利益	(16,401)	3,405	-	(12,9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084)	-	(9,686)	(30,770)
小計	<u>(37,527)</u>	<u>510</u>	<u>(9,686)</u>	<u>(46,703)</u>
合計	<u>\$46,534</u>	<u>\$ 19,134</u>	<u>(\$ 11,262)</u>	<u>\$54,406</u>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97	(\$ 1,997)	\$ -	\$ -
呆帳損失	26,073	79	-	26,1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370	2,380	-	12,750
未實現工程損失	441	(441)	-	-
確定福利義務	25,976	(179)	(4,392)	21,40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95	2,125	-	4,420
應付未休假獎金	7,201	2,003	-	9,204
未實現投資損失	-	10,130	-	10,130
小計	<u>74,353</u>	<u>14,100</u>	<u>(4,392)</u>	<u>84,0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	-	(42)
未實現投資利益	(8,991)	8,991	-	-
未實現工程利益	-	(16,401)	-	(16,4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35)	-	(10,549)	(21,084)
小計	<u>(19,526)</u>	<u>(7,452)</u>	<u>(10,549)</u>	<u>(37,527)</u>
合計	<u>\$54,827</u>	<u>\$ 6,648</u>	<u>(\$ 14,941)</u>	<u>\$46,534</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1,467,273</u>	<u>1,279,330</u>
	<u>\$ 1,467,273</u>	<u>\$ 1,279,330</u>

5.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22,956 及 \$301,905，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7.0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7.07%。

(二十) 每股盈餘

	103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84,545	165,066	\$ 2.3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92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4,545	166,994	\$ 2.30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22,615	164,629	\$ 1.35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3	
員工分紅		1,849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2,615	166,491	\$ 1.34

(二十一) 營業租賃

請詳附註九(一)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收入		
子公司	\$ 5,433	\$ 14,306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1,259	31,996
關聯企業	886	5,885
合計	<u>\$ 7,578</u>	<u>\$ 52,187</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 2 至 3 個月。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41,878	\$ 27,946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41,882	8
關聯企業	-	4,911
合計	<u>\$ 83,760</u>	<u>\$ 32,865</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按一般價格辦理，並於銷售完成後 2 至 3 個月收款。

2.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委外成本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60,102	\$ 68,949
子公司	1,054	1,130
其他關係人	-	137
合計	<u>\$ 61,156</u>	<u>\$ 70,216</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委外成本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為工程驗收後 2 個月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3,232	\$ 18,854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3,457	177
小計	36,689	19,031
減：備抵呆帳	(68)	(3)
合計	<u>\$ 36,621</u>	<u>\$ 19,028</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期間為銷售完成後2至3個月收款，工程收款期間則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9,169	\$ 7,479
子公司	1,944	8,706
合計	<u>\$ 21,113</u>	<u>\$ 16,185</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委外成本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為工程驗收後2個月付款。

5. 應收建造合約款

(1) 已承包而尚未完工之工程合約價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22,516	\$ 26,926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7,600	7,701
子公司	-	5,261
	<u>\$ 30,116</u>	<u>\$ 39,888</u>

(2)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6,267	\$ 16,371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6,456	5,312
子公司	-	3,797
	<u>\$ 22,723</u>	<u>\$ 25,480</u>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向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購入電腦設備及相關軟體，其購入價款分別計 \$13,643 及 \$14,879。(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7. 營業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委由子公司提供資訊維護服務分別計 \$28,966 及 \$22,968。

8. 資金融通情況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如下：

	103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子公司	\$ 30,420	\$ 6,330	4.896%	\$ 394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 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9,600	\$ -	4.896%	\$ 108

本公司資金貸與上述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主要係本公司對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係因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其超過正常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部份，依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比照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處理，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收款。

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形。

9. 背書保證

(1)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1,687,599</u>	<u>\$ 1,079,274</u>

(2)因上述背書保證認列相關之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表列「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收入」)金額如下：

子公司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應收款	其他收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收入
	\$ 5,083	\$ 14,553	\$ 11,676	\$ 11,676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7,325	\$ 44,83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金額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25,407	\$ 500	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承諾事項

(一)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10年以下，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不定期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分別認列\$58,440及\$62,956之租金成本及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5,985	\$	27,3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4,730		36,343
超過5年		36,413		39,183
總計	\$	97,128	\$	102,826

(二)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及關稅保證等開立之票據及保證函計\$829,30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五)6.(2)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建造合約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建造合約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圓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813	31.65	\$ 722,029	1%	\$ 7,220	\$ -
歐元：新台幣	3,242	38.47	124,710	1%	1,247	-
日圓：新台幣	291,488	0.2646	77,128	1%	771	-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43,961	31.65	1,391,381	1%	13,914	-
越南盾：新台幣	42,394,619	0.0014	60,624	1%	606	-
新幣：新台幣	1,794	23.94	42,955	1%	430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213	31.650	\$ 164,981	1%	\$ 1,650	\$ -
日圓：新台幣	173,768	0.2646	45,979	1%	460	-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136	29.805	\$ 689,572	1%	\$ 6,896	\$ -
歐元：新台幣	448	41.09	18,394	1%	184	-
日圓：新台幣	274,876	0.2839	78,037	1%	780	-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43,657	29.805	1,301,189	1%	13,012	-
越南盾：新台幣	23,046,123	0.0014	31,573	1%	316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57	29.805	\$ 180,521	1%	\$ 1,805	\$ -
日圓：新台幣	70,954	0.2839	20,144	1%	201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

況下，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本期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42 及 \$172；對於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38。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0 及 (\$197)，及從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512 及 \$3,299。

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因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大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因此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本公司模擬分析利率風險，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在模擬方案下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分述如下：
- 本公司於銷售商(產)品或勞務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且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評等級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由於被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按立帳日起算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90天以內	\$ 1,013,118	\$ 779,290

D. 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a.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257,519 及 \$909,354, 計提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71,803 及 \$171,933。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08,240	\$ 63,693	\$ 171,933
本期沖銷數	(130)	-	(130)
本期移轉數	(7,563)	7,563	-
12月31日	<u>\$ 100,547</u>	<u>\$ 71,256</u>	<u>\$ 171,803</u>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92,303	\$ 82,013	\$ 174,316
本期沖銷數	(2,383)	-	(2,383)
本期移轉數	18,320	(18,320)	-
12月31日	<u>\$ 108,240</u>	<u>\$ 63,693</u>	<u>\$ 171,933</u>

E.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類別A	\$ -	\$ -
類別B	604	10,300
類別C	9,450	2,573
	<u>\$ 10,054</u>	<u>\$ 12,873</u>

類別 A: 不設定信用額度, 此類客戶包含政府機構、公營事業。

類別 B: 以前一年度平均往來交易實績的 130% 為其信用額度。此類客戶以最近三年往來交易平均每年達新台幣三仟萬元, 業績穩定、財務健全之公司。

類別 C: 依「客戶授信評等表」予以評等並取得信用額度。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投資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 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 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惟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 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 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807,648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392,396	-	-	-
其他應付款	297,041	-	-	-
財務保證合約	1,031,854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580,804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47,536	-	-	-
其他應付款	292,620	-	-	-
財務保證合約	931,263	-	-	-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1,696	\$ -	\$ -	\$ 11,696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601	\$ -	\$ -	\$ 12,6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273	-	-	5,273
合計	\$ 17,874	\$ -	\$ -	\$ 17,874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103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質 與性質 (註3)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	Y	\$ 30,420	\$ 6,330	\$ 6,330	4.896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1,750,183	\$ 1,750,183	註4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600	-	-	-	1	-	不適用	-	無	-	-	1,750,183	註4 註7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7,835	7,893	7,893	7.28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175,031	註5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威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73	1,273	1,273	6.16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262,547	註4 註5
1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福州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2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5,031	262,547	註4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914	22,914	12,730	7.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07,410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9,467	40,736	40,736	6.9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61,116	註4 註5
2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5,828	45,828	45,828	7.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7,410	161,116	註4 註5
3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9,619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8,214	192,321	註4 註5
3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424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8,214	192,321	註4 註5
4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1,650	31,650	31,650	4.896	2	-	營運週轉	-	無	-	508,260	762,390	註4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並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營運設備、營運週轉...等。
- 註 4：本公司及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之資金貸放限制額為：
- (1)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資金貸放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不受下列(2)及(3)之限制。
- (2) 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3) 其因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資金與之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4) 本公司因上列(2)及(3)所為之資金貸放累計餘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註 5：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之資金貸放限制額為：
- (1)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不受下列(2)及(3)之限制。
- (2) 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為限。
- (3) 其因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金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4)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因上列(2)及(3)所為之資金貸放累計餘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註 6：期末餘額為董事會決議金額。
- 註 7：本公司對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係因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其超過正常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部份，依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比照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處理，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收款。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2	\$2,187,729	\$ 20,044	\$ 20,044	\$ 20,044	-	0.46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2	2,187,729	110,775	110,775	62,603	-	2.53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3	2,187,729	19,250	-	-	-	-	4,375,458	Y	N	N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3	2,187,729	406,787	406,787	251,969	-	9.30	4,375,458	Y	N	Y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3	2,187,729	438,339	438,339	327,564	-	10.02	4,375,458	Y	N	Y	註3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 有限公司	3	2,187,729	711,654	711,654	369,674	-	16.26	4,375,458	Y	N	Y	註3
1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3	2,187,729	84,281	84,281	84,281	-	1.93	4,375,458	N	N	N	註4
2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 程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3	2,187,729	67,188	67,188	67,188	-	1.54	4,375,458	N	N	Y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6) 因共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之背書保證額度為：

- (1)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 (2) 除承攬工程保費外，本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 本集團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5 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
- 註 4：本公司之子公司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及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提供背書保證限額為：
- (1)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數量	帳面金額(註2)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設置情形備註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Lasertec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 7,277	-	\$ 7,277	無
"	"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754	-	754	"
"	"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3,665	-	3,665	"
						\$ 11,696		\$ 11,696	
"	普通股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32,293	\$ 43,481	7.96%	\$ -	無
"	"	和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207,049	39,287	13.58%	-	"
"	"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117,199	38,675	10.85%	-	"
"	"	宇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3,000,000	4,500	12.61%	-	"
"	"	VEEV Interactive Pte. Ltd.	無	"	840,000	25,243	6.45%	-	"
"	"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	"	3,868,261	44,024	2.03%	-	"
"	"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2,000,000	20,000	6.67%	-	"
"	"	英屬蓋曼群島商永精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50,000	19,500	0.90%	-	"
"	"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	966,000	14,490	3.46%	-	"
"	"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200,000	12,000	4.17%	-	"
"	"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000	3,000	0.89%	-	"
"	"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1.79%	-	"
"	"	榮炭科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60,000	6,780	1.03%	-	"
"	"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9,375	2,194	3.50%	-	"
"	"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901,333	9,013	0.82%	-	"
"	"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4,000	840	1.14%	-	註3
"	"	BMR Technology Corp.	"	"	2,449,717	-	18.47%	-	"
"	"	八達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8,000	-	0.23%	-	"
"	"	東風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	"	124,457	-	12.87%	-	"
"	特別股	Engenuity System, Inc.	"	"	833,334	-	註4	-	"
"	"	ACM Research Inc.	"	"	266,667	-	"	-	"
"	"	Applied Harmonics Corporation	"	"	237,179	-	"	-	"
		合計				\$ 293,027			

- 註 1: 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權、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 註 2: 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為原取得成本或推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 註 3: 鑫實創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3 日辦理解散登記，現正辦理清算程序。
- 註 4: 係持有特別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個別金額未達\$5,000者，不予以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ch Intergrated Pte. Ltd.	1	應收帳款	\$ 20,392	銷貨收入：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 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 異。勞務銷售係與關係人間 協議一定之銷售利潤。	0.17%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740		0.11%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9,324	工程收入：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之工程傳款依一般工程契約 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 集團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 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 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而定， 約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0.26%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成本及 營業費用	28,966		0.19%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331		0.05%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317		0.04%
1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492		0.06%
2	MIC-Tech Global Corp.	Marketch Intergrated Pte. Ltd.	3	應收帳款	5,193		0.04%
2	MIC-Tech Global Corp.	Marketch Intergrated Pte. Ltd.	3	銷貨收入	12,373		0.08%
3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893		0.07%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6,330		0.05%
1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650		0.27%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0,736		0.35%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730		0.11%
4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5,828		0.39%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其累計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2)		期末數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 136,757	\$ 88,930	5,725,040	\$ 42,955	(\$ 51,646)	(\$ 51,6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108,679	985,859	34,069,104	1,301,288	(47,916)	(46,38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Global Corp.	南韓	一般國際貿易業	13,327	11,215	91,500	7,102	(7,190)	(7,19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2,475	42,475	1,289,367	41,483	133	133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6,475	46,475	1,410,367	40,578	(268)	(2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9,139	-	379,597	7,717	(1,424)	(1,4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越南	各種廠務機械設備暨週邊耗材之貿易、安裝及維修業務	39,345	30,292	-	41,354	7,802	7,802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越南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關維修服務	29,922	11,553	-	19,241	(2,584)	(1,68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軟體、硬體應用之研發、買賣、顧問等服務	29,737	29,737	3,400,000	8,880	(10,100)	(10,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設備之買賣及安裝服務	20,000	20,000	2,000,000	29,082	7,912	3,16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面板設備及材料銷售	2,000	2,000	200,000	2,069	(1,281)	(256)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名	公司稱	被投資公司稱	所在地	在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2)		期股	期末		持有之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末	本期末		數比	率				
帆壹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800	\$ 800	19,286	38.57	\$ 315	(\$ 1,339)	(\$ 517)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開曼群島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74,008	951,698	33,066,604	100	1,270,650	(47,821)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6,437	4,409	750,000	100	4,945	(2,775)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ech Engineering Pte Ltd.		Marketech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Co., Ltd.	緬甸	緬甸	機電安裝等工程業務之承攬	8,569	-	28,500	95	7,496	(1,120)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Rusky H. K. Limited	香港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8,521	28,521	633,000	100	(9,823)	(105)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28,464	23,549	935,104	40	4,565	(24,434)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6,025	6,025	180,000	60	163	72	-	該公司之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6,434	46,434	1,500,000	50	12,632	(11,714)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薩摩亞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8,990	8,990	303,000	31.43	7,546	(2,999)	-	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 1：金額為零者，係指本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註 2：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中之原始投資金額，除馬來西亞地區子公司按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投資當日之匯率換算。

註 3：本公司原持有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簡稱 Hoa Phong MIC) 40% 股權，民國 103 年 8 月 Hoa Phong MIC 其餘持股 60% 之股東未依約將資金到位而放棄其等實權資格，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公司已擁有全數表決權，故將 Hoa Phong MIC 併入合併個體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要項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帳面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註備
					匯出	收回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環境污染防治設備設計、安裝及維修服務；包裝專用設備、制冷設備的組裝；燒烤爐組裝；從事上述產品的批發、零售、進出口業務；自有廠房租賃	\$ 807,075	註1(2)	\$ 648,825	\$ -	\$ -	\$ 648,825	(\$ 59,953)	100	(\$ 59,384)	\$ 262,285	-	註2 (2)B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生產、檢測設備及其耗材、發電用鍋爐的批發、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以化工、鍋爐產品為主的倉儲、分撥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區內商務諮詢服務	260,828	註1(2)	15,825	-	-	15,825	2,446	100	2,446	320,536	-	註2 (2)B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備、管道系統設備安裝及相關配套服務	9,495	註1(2)	9,495	-	-	9,495	(616)	100	(616)	49	-	註2 (2)B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註備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安裝工程、總承包、電、子工程專業承包、管道安裝、石油工程專業承包並提供相關工程後期保修服務、相關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 367,741	註1(2)	\$ 76,593	\$ 94,950	\$ 171,543	\$ 3,703	100	\$ 3,703	\$ 437,578	\$ -	註2 (2)B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進行業用的除害桶再生、管道系統及相關設施設計、安裝、調試及技術服務，半導體製進行業用的設備維修，電子、醫療設備技術諮詢	12,660	註1(2)	19,085	-	19,085	415	80	332	(10,579)	-	註2 (2)B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設備安裝維修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9,653	註1(2)	1,551	-	1,551	(161)	49	(79)	5,990	-	註2 (2)B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計和顯示器件項目工程設計，相關技術、管理諮詢服務	6,330	註1(2)	6,330	-	6,330	(404)	100	(404)	(2,391)	-	註2 (2)B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註2)	期末帳面 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註 備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	半導體元件和集成電路專用設備清洗；半導體器件專用零件、集成電路及微型組件的零件、晶圓清洗；半導體清洗技術的研究	\$ 73,048	註1(2)	\$ 24,155	\$ 5,064	\$ 29,219	(\$ 24,305)	40	(\$ 9,722)	\$ 4,482	-	註2 (2)B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服務、維修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產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9,495	註1(2)	5,697	-	5,697	72	60	43	163	-	註2 (2)B
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太陽能電池生產專用設備，大螢幕彩色投影顯示器用光學引擎、高光源、投影屏、高清晰度投影管和微顯投影設備模塊等關鍵件製造，新型電子元器件製造，以及清洗再生等服務	94,950	註1(2)	47,475	-	47,475	(11,729)	50	(5,865)	12,632	-	註2 (2)B 註4
住科集成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化工石油設備、管道安裝工程及無塵室系統工程	74,829	註1(2)	714	-	714	-	-	-	-	-	註2 (3) 註5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3)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上海帆亞貿易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危險化學品、易制毒化學品除外)、半導體、檢測設備及其耗材、太陽能設備的批發、發售、進口、出口、佣金代理、進出口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貿易諮詢服務	\$ 47,475	註1(2)	\$ 18,990	匯出 \$ 28,485 匯回 \$ -	\$ 47,475	\$ 1,469	100	\$ 1,469	\$ 47,500	\$ -	註2 (2)B
上海吉懋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食品、紡織品、日用品、化妝品、閥門開關、儀器儀表、金屬製品、機電設備的批發、佣金代理、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商業性區內貿易諮詢服務	30,286	註1(2)	9,519	-	9,519	(2,999)	31.43	(943)	7,511	-	註2 (2)B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 Market Go Profits Ltd. 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同期間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該公司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故未認列投資損益且該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實收資本額及投資金額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 4：太倉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4 日更名為南通建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 5：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全數處分住科集成系統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1,018,648	\$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1)	1,621,437	\$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25,275
------------------------------	-----------	----	----------------------	-----------	----	------------------------	-----------

註 1：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 2：民國 100 年 11 月底全數出售無錫碩先針測電子有限公司，因其累積投資金額與收回投資款之差異，致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審會登記核准之累積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差異數為美金 186 仟元。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見附註十三、(一)10。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新明





MEEC
帆宣